

中国抗日战争史料丛书

日军暴行录

凶残的兽蹄

军事科学院外国军事研究部 编

主要参考资料

(1)〔日〕松下芳男：《日本军阀兴亡》，上、下卷，1984年日文版
(2)〔日〕秦郁彦：《法西斯主义运动史》，河出书房新社，1972年日文版
(3)〔日〕井上清：《新版日本的军国主义》，第1、2、3卷，现代评论社，1975年日文版

(4)〔日〕伊藤正德：《军阀兴亡史》，第1、2、3卷，文艺春秋新社，1963年

日文版

(5)《日本陆海军八十年》，国书刊行会，1978年日文版

(6)〔日〕樱井忠温：《国防大事典》，国书刊行会，1978年日文版
(7)〔日〕远山茂树等：《日本近代史》，第1、2、3卷，商务印书馆，1983年

中文版

(8)〔日〕井上清：《日本的军国主义》，第1、2册，商务印书馆，1958年、

1959年中文版

(9)《日本政治概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4年版

(10)《第二次世界大战》，军事学院，世界知识出版社，1984年版

(11)朱贵生等编：《第二次世界大战史》，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
(12)《第二次世界大战史》，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

(13)姜念东等编：《伪满洲国史》，吉林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
(14)

〔美〕约翰·托兰：《日本帝国的衰亡》，新华出版社，1982年中文版
(15)

〔美〕惠劳勃：《日本的罪状》，正中书局，1941年中文版
(16)《战争中的日本帝国主义》，解放社，1939年6月版

(17)《日寇暴行实录》，国民政府军委会政治部，1938年7月版

(18)《日本军事史年表》，东洋经济新报社，1961年日文版

(19)《古今中外三百大事》，学林出版社，1982年版

(20)《世界知识辞典》，世界知识出版社，1958年版

(21)〔日〕井上清：《天皇制》，商务印书馆，1975年中文版
(22)

〔日〕井上清：《日本帝国主义的形成》，人民出版社，1983年中文版
(23)

〔日〕中原茂敏：《大东亚补给战》，解放军出版社，1984年中文版
(24)

〔苏〕《日本首要战犯的国际审判》，世界知识社，1954年中文版
(25)

洪科：《现代战争中的突然袭击战例》，人民出版社，1975年中文版
(26)

〔日〕田中正明：《“南京大屠杀”之虚构》，教文社，1985年2月日文版

(27)《日本简史》，《日本问题》1976年第二期，辽宁大学研究所
(28)

《远东国际法庭判决书》，五十年代出版社，1953年中文版
(29)《日本侵华图片史料集》，新华通讯社摄影部编，1983年版
(30)

〔美〕《日本天皇的阴谋》，商务印书馆，1984年中文版
(31)《日本法西斯主义的现阶段》，《文摘战时旬刊》第95期，1942年5月
(32)

〔苏〕乌拉拉尼斯：《战争与欧洲人口》，1960年俄文版
(33)〔英〕琼斯：《1942~1946年的远东》，上海译文出版社，1979年中文版
(34)

《八·一三淞沪战役》，南京军区，1975年10月编印

- (35) 《抗战简史》上卷，国民政府国防部史政局，1948年6月出版
- (36) 胡华主编：《中国革命史讲义》，上、下册，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0年版
- (37) 军事科学院战史部编：《中国人民解放军大事记》，军事科学出版社，1983年版
- (38) 〔日〕洞富雄：《日中战争史资料之八》（南京事件Ⅰ），1973年日文版
- 〔日〕洞富雄：《日中战争史资料之九》（南京事件Ⅱ），1973年日文版
- (39) 《中国近代史》，中华书局，1982年版
- (40) 王铁崖主编：《国际法》，法律出版社，1981年版
- (41) 日本每日新闻社：《一亿人的昭和史》(42) 《战犯谷寿夫案宗》，南京第二历史档案馆
- (43) 《中共党史参考资料》，第8、9册，解放军政治学院党史教研室编
- (44) 〔日〕本多胜一：《通向南京之路》
- (45) 南京市文史资料研究会：《史料选辑》（代第4辑）
- (46) 〔日〕铃木启久：《我在冀东任职期间的军事行动》，《河北文史资料》1983年第12辑
- (47) 〔日〕加登川幸太郎，《中国与日本陆军》，1978年6月日文版
- (48) 唯真：《抗战初期的南京保卫战》，全国《文史资料选辑》第12期，中华书局，1961年版
- (49) 〔苏〕萨波日尼柯夫：《日中战争和日本在中国的殖民政策》，1970年俄文版
- (50) 〔苏〕萨波日尼柯夫：《第二次世界大战中的中国战线》，1971年俄文版
- (51) 郭歧：《南京大屠杀》，中外图书出版社，1979年版
- (52) 高兴祖：《日本帝国主义在南京的大屠杀》，1979年版
- (53) 〔日〕《历史与人物》，中央公论社，1984年11月
- (54) 陈鹏仁：《铁蹄下的亡魂》，台湾黎明文化公司，1980年版
- (55) 〔日〕儿岛襄：《日中战争》第3卷，1984年日文版
- (56) 〔英〕田伯烈：《外人目睹中之日军暴行》，汉口国民出版社，1941年中文版
- (57) 《日本帝国主义对外侵略史料选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
- (58) 《远东国际军事审判记录》，1~10卷，日本雄松堂书店，1968年日文版
- (59) 伊行：《敌寇暴行录》，抗敌救亡出版社，1938年版
- (60) 叶剑英同志1944年在延安对中外记者参观团所作的军事报告
- (61) 《国民党政府行政院关于抗战期间公私损失调查报告》，南京第二档案馆
- (62) 〔日〕橘川学《日本不是侵略国》，晓书房，1984年日文版
- (63) 〔日〕平冈正明：《日本人在中国之所为》，潮出版社，1982年日文版
- (64) 〔日〕铃木明：《南京大屠杀之虚幻》，文艺春秋，1972年日文版
- (65) 曹聚仁、舒宗侨编著：《中国抗战画史》，《联合画报》社，

- 1947 年版 (66) 《冈村宁次战场回忆录》，1971 年中文版
(67) 《中日关系简史》，生活书店，1937 年版
(68) 《中日关系史资料汇编》，中华书局，1984 年版
(69) 〔日〕木宫泰彦：《日中文化交流史》，商务印书馆，1980 年中文版 (70) 〔日〕森山康平：《南京大屠杀与三光作战》，四川教育出版社，1984 年
中文版
(71) 《前日本陆军军人因准备和使用细菌武器被控案审判材料》，外国文书籍
出版局，1950 年中文版
(72) 《正义的审讯·苏联审讯日本细菌战犯案经过》，新华书店，1950 年中
文版
(73) 《控诉日寇滔天罪行反对美国武装日本》，华东人民出版社，1951 年
版
(74) 储华编：《日寇的滔天罪行惨无人道的细菌战争》，大东书局，1951 年
版
(75) 〔日〕秦郁彦：《日中战争史》，原书房，1979 年日文版 (76) 〔日〕植松庆太：《远东国际军事审判》，人物往来社，1962 年日文版 (77) 〔日〕堀场一雄：《中国事变战争指导史》，时事通信社，1962 年日文版
(78) 《防治医学》第 1 卷第 4 期，东北人民政府卫生部传染病防治院，1951 年
(79) 草原：《日寇细菌战暴行》，上海通联书店，1951 年版
(80) 《中共代表伍云甫与蒋廷黻关于延安市各界人民团体呈报抗战损失并申
请救济往来函》，南京第二档案馆
(81) 郭士杰：《日军侵华暴行录》，联合书店，1951 年版
(82) 〔日〕森村诚一：《恶魔的盛宴》，福建人民出版社，1983 年
中文版 (83) 〔日〕森村诚一：《魔鬼的乐园》第三部，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4 年
中文版
(84) 〔日〕秋山浩：《731 部队》，群众出版社，1961 年中文版 (85) 《文史资料选辑》第 91 期，全国文史资料出版社，1983 年 (86) 《湖南文史资料选辑》第 18 期，湖南人民出版社，1984 年 (87) 《安徽文史资料选辑》第 18 期，安徽人民出版社，1983 年 (88) 《江苏文史资料选辑》第 12 期，江苏人民出版社，1983 年 (89) 《黑龙江文史资料选辑》第 9 期，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3 年 (90) 《抚顺文史资料选辑》第 1~4 期，政协抚顺市文史委员会出版，1984 年 (91) 《纵横》，全国文史资料出版社，1985 年，第 1 期
(92) 刘惠吾、刘学照主编：《日本帝国主义侵华史略》，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1984 年 7 月 (93) 戚其章：《中日甲午战争史论丛》，山东教育出版社，

- 1983 年版 (94) 《满洲年鉴》，满洲日日新闻社， 1936 年日文版
- (95) 吴相湘：《第二次中日战争史》，台北综合月刊社， 1973 年版
- (96) 〔日〕防卫研修所战史室编：《中国事变陆军作战》，朝云新闻社， 1975 年日文版
- (97) 魏宏运：《中国现代史稿》，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 (98) 〔日〕小俣行男：《侵掠》，现代史出版会， 1982 年日文版 (99) 山西雁北地委党史研究室：《雁北惨案集》， 1984 年版
- (100) 《日军对榆次、左权、和顺等县摧残小结》，晋中地委档案局 (101) 〔日〕井本熊男：《作战日志记载的中国事变》，芙蓉书房， 1978 年日文版
- (102) 〔日〕土肥原贤二刊行会：《土肥原贤二秘录》，芙蓉书房，1973 年日文版
- (103) 山西大学晋冀鲁豫边区史研究组：《晋冀鲁豫边区史料选编》
- (104) 东北救亡总会：《反攻》杂志， 1938 年
- (105) 宋斐如：《日本铁蹄下的东北》，1938 年版
- (106) 北京师大历史系编：《中国现代史》上、下册，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1983 年
- (107) 范式之：《皇军的兽行》，战时出版社印行
- (108) 文翰：《日本军阀侵华痛史》，台湾龙眼出版社， 1982 年 9 月版 (109) 《青岛文史资料》第 5 期， 1984 年 6 月
- (110) 《全国文史内部资料选编（政治类）》， 1965~1966 年
- (111) 朱泽普：《中国抗战史讲话》，光华书店， 1948 年 11 月版 (112) 《两年来倭寇暴行纪实》，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政治部军务处编印，1943 年版
- (113) 孙王段、徐佳辰：《万恶的方家柜》，吉林人民出版社， 1965 年版 (114) 大同煤矿“万人坑”资料，大同矿务局， 1985 年
- (115) 辽源煤矿“万人坑”资料，辽源矿务局， 1985 年
- (116) 鹤岗煤矿“万人坑”资料，鹤岗党史征集办公室，1985 年
- (117) 鸡西煤矿“万人坑”史料，鸡西市志办，1985 年 4 月
- (118) 《鸡西麻山矿史》，《黑龙江文史资料》第 10、第 11、第 12、第 13 辑，(119) 《乌拉嘎金矿史片断》，《黑龙江文史资料》第 6 期， 1982 年 10 月
- (120) 马仲廉：《抗日战争史话》，中国青年出版社， 1983 年版
- (121) 傅仪：《我的前半生》，群众出版社， 1960 年版
- (122) 《所谓北边振兴计划的内幕》，全国《文史资料选辑》第 39 辑，1963 年 (123) 《上海工人在几个历史时期中的革命斗争》，上海人民出版社，1956 年版
- (124) 黑龙江省《呼玛县志》， 1980 年版
- (125) 辽宁省《台安县志》， 1981 年版
- (126) 黑龙江省《爱珲县志》
- (127) 中国人殉难者名册编造会：《关于劫掳中国人事件报告书》第二篇，第三篇，日本出版， 1960~1961 年

- (128) 刘智渠：《花冈惨案》，世界知识社， 1956 年版
- (129) 延安《解放日报》， 1938～1945 年
- (130) 重庆《新华日报》， 1938～1945 年

前言

中日友好源远流长。两国人民早在两千年前就开始了友好往来。从汉朝开始，中国文化逐步输入日本。到了唐朝，日本多次派“遣唐使”、“遣唐学生”和“遣唐僧”到中国。这一时期，涌现出许多为中日友好和文化交流作出杰出贡献的人物，鉴真、阿倍仲麻吕的事迹，至今被传为中日友谊的佳话。中国的养蚕、缫丝、织绢、医药很早就传入日本。中国的文字、书法、绘画以及音乐舞蹈等，对发展日本文化起了重要作用。到了近代，中国革命的先驱孙中山、伟大的文学家鲁迅早年都曾东渡日本，他们得到了日本人民的热情支持与帮助。特别是我们敬爱的周恩来总理青年时代留学日本，在中日友好史上写下了难忘的一页。在漫长的友好交往岁月里，两国人民建立了深厚的友谊。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中日两国人民之间的友好交往以及经济与文化交流日益发展与扩大。两国人民为争取实现两国邦交正常化做出了重大的努力。日本人民和各界人士建立的许多日中友好组织，对促进两国人民之间的友好往来和恢复日中邦交发挥了重要作用；日本的在野党以及执政党内的有识之士，在促进日中邦交正常化方面做出了可贵的贡献。这些都充分说明了日本人民要求日中友好的强烈愿望，并为恢复中日邦交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1972年9月，中日两国政府发表联合声明，宣布两国建立外交关系。从此，中日两国友好合作关系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时期。建交后，两国领导人和人民的友好往来日益增多，合作的领域也越来越扩大。这些都有力地促进了中日友好合作关系的巩固与发展。随着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前进，中日两国之间的友好合作关系定将有更大的发展。展望未来，我们满怀信心。中日两国人民世代友好下去，已成为时代的潮流，也是中日两国人民坚定不移的共同愿望。这是中日关系的主流

在中日友好交往的长河中，也出现过使人痛心的曲折。从1874年起，日本军国主义者违背日本人民的意志，对中国多次发动侵略战争，特别是20世纪30年代对中国发动的全面侵略战争，给中国人民造成深重的灾难。1931年，日本军国主义者挑起“九·一八事变”，以武力侵占了整个东北地区。1937年，日本军国主义者又挑起“七·七事变”，对中国发动了全面的侵略战争，侵占了中国的半壁河山。日本侵略军在其所到之处，以极其野蛮残暴的手段进行烧杀淫掠，无恶不作。日本侵略军对抗日根据地实行了极端残酷的烧光、杀光、抢光的“三光”政策。他们强迫中国劳工从事奴隶般的苦役，制造了许多堆满尸骨的“万人坑”。侵华日军在南京的大屠杀，震惊中外。日本侵略者用中国人作细菌武器实验和活人解剖，令人发指。对于饱受侵略战争苦难的中国人民来说，这一切是永远不会忘记的。日本军国主义者发动的侵略战争也使日本人民付出了极其惨重的代价。对于日本人民来说，这也是永远不会忘记的教训。

我们注意到，在滚滚向前的中日友好合作的洪流中，在日本有少数人逆流而进，妄图破坏中日友好合作。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在日本，军国主义思想并没有被肃清，军国主义分子也没有绝迹，受军国主义思想影响根深蒂固的也不乏其人。他们一直在进行篡改历史、美化日本军国主义、为侵略战争翻案的活动。他们不断发表文章，出版书籍，拍摄影片，成立右翼组织，采用各种手段，大造舆论，他们赞颂野蛮、愚昧的武士道精神，为战争罪犯开

脱罪责。这些活动的实质，就是为了混淆视听，欺骗人民，蒙蔽后代，企图在将来的某一天把日本再次推上军国主义老路。大家知道，在日本的历次侵略中国的战争中，有人之所以甘愿为侵略战争卖命，或者成为杀人的刽子手，其重要原因之一就是从小受军国主义思想的教育。歪曲历史不是教育子孙后代之道。

正视历史事实，认真总结教训，才能建立和巩固真正的友谊，中日两国人民才能世代友好下去。这不仅符合中日两国人民的根本利益，而且有利于巩固亚洲与世界和平。

纵观两千多年的中日关系史，我们得到这样一个启示：中日两国和则两利，不和则两害。中日两国关系发展成今天这样的大好局面，来之不易。“千里之堤，溃于蚁穴”。中日友好合作的大堤应该更加坚实巩固，不能让它受到任何损害。在中日两国关系史中，半个多世纪不愉快的历史与两千年的友好历史相比虽然是短暂的，但教训是深刻的。这段使中日两国人民遭受巨大苦难的悲惨历史决不能重演。

永远牢记历史教训，并把血的历史事实记载下来，用以教育子孙后代，是我们这一代人的历史责任，我们编写这本书的目的也在于此。在编写本书时，我们尽量让史实说话，少加我们的分析。

由于我们水平有限，特别是我们收集的侵华日军暴行材料非常不全，很可能达不到原定编写这本书的目的。不妥之处，请读者指正。

凶残的兽蹄

第一章

日本军国主义对中国的侵略

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前的一百多年里，各帝国主义国家先后多次对中国进行侵略战争，强迫中国订立了许多不平等条约，割地赔款，并强行取得一系列特权。在各帝国主义对中国的侵略中，日本军国主义是侵略中国历史最长、最野蛮、最残暴的敌人。

1874年5月，日本政府悍然出兵入侵中国领土台湾。同年10月，迫使中国清政府签订屈辱的《中日北京专条》。

1894年7月，日本挑起中日甲午战争。1895年4月，迫使中国清政府签订了丧权辱国的《马关条约》，从中国割去台湾等岛屿，掠去巨额赔款。

1900年，日本派兵1万多人参加八国联军，充当这伙国际强盗的主力军，侵入北京、天津地区，强迫中国清政府签订了《辛丑条约》。

1904年2月发动日俄战争。两个强盗在中国领土上火并，使中国人民的生命财产遭受了严重损失和破坏。

1914年爆发第一次世界大战，日本乘机扩大对中国的侵略，借口对德宣战，出兵山东，从德国手中夺走了我山东半岛，并公然向袁世凯提出了灭亡中国的“二十一条”要求。1927—1928年，日本又三次出兵山东，制造了“济南惨案”。

1931年9月18日，日本制造“九·一八事变”，以武力侵占中国东北三省。

1937年7月7日，日本采取突然袭击的方式，挑起了“卢沟桥事变”，发动了蓄谋已久的全面侵华战争。

日本军国主义者对中国的疯狂侵略，遭到中国人民的奋勇抵抗。最后，日本军国主义终于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彻底失败，受到历史的惩罚。

●日本军国主义

走上军国主义道路

日本在明治维新前，是一个封建领主割据、闭关自守的国家。1854年，日本闭关锁国的大门被美国以武力打开后，日本相继同美、俄、英、法等资本主义国家签订了不平等条约，使日本面临成为半殖民地的严重危机。在国内外矛盾不断激化的情况下，日本人民反对外来侵略势力和国内封建统治的斗争日益高涨。1868年，日本掀起资产阶级改革运动——“明治维新”，实行“富国强兵”、“殖产兴业”、“文明开化”三大政策。明治维新的总目标，是以西方资本主义强国为榜样，学习西方先进文化技术，大力扶植日本资本主义，迅速使日本从封建社会转变为拥有强大军事和经济实力的资本主义近代化国家。明治维新虽是不彻底的改革，但在日本历史上是一个转折点，使日本免于沦为半殖民地而走上了资本主义发展的道路。

日本经济基础脆弱，自然资源缺乏，加之，国内市场狭小，国外市场又受到英、美、法等国的控制，日本在世界经济体系中的地位，远不如欧美各资本主义国家。日本资产阶级十分清楚，通过自由竞争贸易难以夺取资本主义列强的势力范围，因而强烈要求通过军事手段实现其经济扩张之目的。

日本走上军国主义道路，不仅迫于政治经济形势的需要，更重要的是与封建武士出身的军阀掌握政府的实权分不开的。他们头脑里是封建武士的世界观，他们要实现征服世界的野心。所以，日本在“明治维新”以后并没有成为一个近代资产阶级共和国，而是在大约20多年的时间里使日本成为军国主义国家，并进一步发展成为“一个带军事封建性的帝国主义”国家，不断地对外特别是对中国发动野蛮的侵略战争。

明治维新后，在农村，广大农民在封建主义和资本主义的双重压迫下日益贫困破产，大批佃农实际上仍然处于半农奴地位。在城市，工人的生活状况十分恶劣。日本资本主义一开头就是在残酷剥削工人和农民基础上发展起来的，这必然地促使日本国内阶级斗争的激化。面对日益尖锐的阶级矛盾，日本政府便竭力扩展军事力量，强化国家机器，以镇压人民的反抗，并企图利用对外的侵略战争来转移国内人民的视线。

“现代军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结果。”（《列宁选集》第15卷166页，人民出版社1963年版）而日本军国主义的形成又与战前的日本天皇制政权密切相关。

明治维新后，日本政府建立了自己的军队。1869年7月设立兵部省。后改为陆军省、海军省。1873年1月10日发布征兵令，实行“国民皆兵”的义务兵役制。与此同时，把全国划分为六个军管区，设东京、仙台、名古屋、大阪、广岛、熊本六个镇台；并按步兵、骑兵、炮兵、工兵、辎重兵五个兵种编成团队。这样，日本的常备军已完全建立起来。陆军卿山县有朋在1873年1月4日的奏章中曾夸耀说：“至此，兵制始告完备，内足以镇压草寇，外可与列强争衡。”1874年，各镇台和近卫兵镇压了日本国内的“佐贺之乱”，并悍然侵略我国领土台湾。日本海军也是在各藩和幕府海军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1875年，日本政府利用初具规模的海军，侵入朝鲜江华岛，迫使朝鲜接受了不平等条约。1878年，日本爆发西南战争，这是日本最后的一场国内战争。天皇指挥他的陆海军，取得了战争的胜利。

日本的常备军制度建立起来后，到了80年代，日本军国主义分子便加紧进行对外侵略的准备。1880年，参谋总长山县有朋提出《邻邦兵备略》，极

力鼓吹为了对中国发动侵略战争而扩军备战的重要性。1882 年制定了大规模扩军计划，海军也设计了能与中国军舰对抗的军舰。 1885 年开始，进行了“兵制军各改革”。改革的重点是：（1）把从前采取的法国式的军队编制、训练、内务等规章制度改为德国式的；同时，把普鲁士军队中对士兵的体罚也列为维护军纪的最重要的手段。（2） 1888 年 5 月，将六个镇台改编为六个师团。日本陆军师团是具有独立作战能力的战略单位。从此，奠定了“可以进行大陆作战的基础”。（3）修改了征兵法，规定男子年满 17 岁到 40 岁有服兵役的义务。兵役分为常备兵役、后备兵役和国民兵役。常备兵役又分为现役和预备役。这就从法律和制度上为大规模扩军铺平了道路。

为了培训军队的骨干，1869 年 12 月建立了“大阪兵学寮”。之后几度变迁， 1874 年 10 月建立了“陆军士官学校”，1875 年 5 月建立陆军幼年学校， 1883 年建立陆军大学， 1887 年起又新建和扩建各兵种学校。陆军的教育训练机构逐渐完善。1889 年制定了《海军军令部条例》和《大本营条例》。这样，日本军国主义者，就在兵制、军备、军令方面完成了发动侵略战争的准备，把日本国民推上战争的轨道。

军部独裁与法西斯化

军部的形成

军部是指日本政权中的军事部门，一般包括军令机关、军政机关、教育机关以及军事咨询机关。有时也单指其中的某一部门。

军令机关，由参谋本部（1878 年建立）和海军军令部（1893 年建立）组成，平时分掌陆海军的有关军令事宜，战时联合组成最高统帅部即大本营，直接指挥全军的作战行动。陆军省和海军省为军政机关，分别设有大臣和次官，处理有关军事行政事宜。1898 年 1 月，建立教育总监部，归陆军大臣管辖；1900 年 4 月改由教育总监为最高首长，统一负责陆军教育训练的实施。

另外，还有两个最高军事咨询机关——元帅府和军事参议院。元帅府担任最高军事顾问。军事参议院是最高军事咨询机关，以全体会议或陆海军参议会会议的形式提出咨询建议。

1893 年 5 月，制定了战时《大本营条例》。1894 年 6 月至 1896 年 4 月，中日甲午战争期间，第一次设立大本营；1904 年 2 月至 1905 年 12 月，日俄战争期间，第二次设立大本营；1937 年 11 月至 1945 年 9 月，全面侵华战争期间，第三次设立大本营。

军部势力，是在以武力对外侵略扩张的过程中不断得到加强的。

日本侵占台湾、朝鲜和辽东后，都是以掌握军队指挥权的武官为最高当权者，实行直接的军事统治。日本进入帝国主义阶段后，不再满足于台湾、库页岛、朝鲜及我国东北南部地区的殖民地，而是要以此为跳板去获得更多的殖民地，扩大自己的势力范围。因此，掌握武装力量的人，就对国家的政治有决定性的影响。这就是军部越来越我行我素、独断专行的原因所在。

当然，还有另外一个重要原因，那就是从 1885 年成立第一届内阁时起到 1945 年日本战败投降为止，60 年间的 44 届内阁中有 30 年时间的 18 届内阁，军阀头目担任了总理大臣。其中包括山县有朋、桂太郎、山本权兵卫、田中义一、斋藤实、米内光政、东条英机、小矶国昭、铃木贯太郎等臭名昭著的大军阀。

即使文官担任总理大臣组织内阁，军部势力也仍保持独立的地位，并对内阁施加重大影响。因为，（1）统帅权独立，因而辅佐和执行天皇统帅大权的参谋本部和海军军令部是独立于政府的；（2）陆海军大臣采用武官专任制；（3）在有关军令方面的问题上，不仅参谋总长和军令部总长，连陆海军大臣在内，都有权不经过内阁总理大臣而直接上奏，即拥有所谓“帷幄上奏权”或“大本营上奏权”。

陆海军在制度上对政府也是独立的。内阁辞职，唯独陆海军大臣可以不辞职，继续留任在下届内阁。更换陆海军大臣，不受内阁更换的限制，而是根据陆海军内部的情况而定。但是，如果军部让其大臣单独辞职或不派出大员入阁，内阁就要倒台或流产。

军部的特殊地位和作用，正是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前的日本国家制度的要害所在。

法西斯组织的出现

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后不久，日本就出现了法西斯组织。法西斯主义对军中下层出身的陆海军军官影响很大。1930 年 9 月（一说 10 月 1 日、3 日），日本军部的一群法西斯军官，成立了秘密组织“樱会”，专门策划“国内改

革”和以“武力解决满蒙问题”。他们认为，“如欲积极解决满蒙问题，必须以改造国家为先决条件”。在“樱会”的政变纲领中，明确提出“本会以改造国家为最终目的，为此必要时不惜使用武力”。就是说，要以武力推翻政党内阁，废除议会政治，建立军人法西斯独裁的政权。

为建立军事独裁政权，加紧侵略扩张步伐，军内外法西斯骨干分子曾多次密谋发动法西斯军事政变。1931年3月，发动“三月事件”，未遂。正当日本军国主义分子在中国东北地区扩大战火的时候，军部的“樱会”激进派同右翼团体头目又策划了“十月事件”，因事泄失败。1932年5月15日，一批少壮派军人发动政变，袭击了首相官邸、警视厅、政友会总部及银行等，杀死了首相犬养毅。“五·一五”事件对社会各方面的冲击都很大，“政党内阁”实际上从此告终。日本军阀内部，因推进军部法西斯化的手段和速度问题，分成为皇道派和统制派。1936年2月26日，皇道派法西斯青年军官发动了军事政变，袭击了首相官邸和警视厅等处，杀死了内大臣斋藤实、大藏大臣高桥是清、教育总监渡边太郎等。陆军当局利用政府中枢瘫痪之机发布戒严令，掌握了政府的大部分行政权。通过“肃军”，排斥和打击皇道派，新统制派控制了军内要职。“二·二六”事件后，日本军人法西斯独裁政权最后形成，大大加速了发动全面侵略战争的步伐。

军部法西斯的主要特征

军部是日本法西斯主义的核心和主力。掌握统帅实权的军部，逐渐占据了政治权力的中枢。随着侵略战争的继续和扩大，军部的权力越来越大，终于导致了军部法西斯独裁。

军部是强行推行法西斯化的倡导者和组织者。

日本法西斯分子以残酷的手段镇压反对侵略战争的共产党和进步势力。如以违反“治安维持法”而被起诉的，1929年有4,000人，1930年增至6,000人，1931年则达1万人以上。1927年，日本确定武力侵占中国东北进而占领整个中国的方针以后，日本军部法西斯分子一直制造“满蒙是日本的生命线”一类的反动舆论，大搞备战活动。1931年6月，日本陆军参谋本部和陆军省制定了武力侵占中国东北的《满蒙问题解决方案大纲》。被日本反动派所赏识的法西斯“思想家”大川周明，狂叫“统治万国国民是日本使命”。

日本的法西斯专政，始终表现出浓厚的封建性。无论在理论上还是纲领上，始终是以拥护专制主义为前提的。充当法西斯主义急先锋的日本军队，几十年来一直处在军国主义武士道精神的熏染之下，成了世界上罕见的反动而野蛮的军队。“九·一八事变”后，日本法西斯分子给这支军队拼命灌输法西斯思想，使它更富于侵略性、疯狂性和野蛮性。

日本军国主义的对外侵略扩张政策

日本对外侵略扩张的思想和政策是由来已久的。

1592 年和 1597 年，丰臣秀吉两次发兵侵略朝鲜，妄图以朝鲜为跳板，侵略中国，征服亚洲。他的狂妄侵略行径被朝鲜人民和朝中联军彻底粉碎。

到了 18 世纪 90 年代，本多利明的《西域物语》竭力鼓吹入侵堪察加、库页岛和满洲。

1823 年，佐藤信渊在其《字内混同秘策》一书中宣称：“皇大御国乃天地间最初成立之国，为世界各国之根本”，因此，皇国号令世界各国之“天理”是不言而喻的。根据这一“天理”，日本要首先并吞满洲，继而将中国全部领土划入日本版图，尔后从东南亚进军印度，“合并世界各国”。

19 世纪 50 年代，吉田松阴曾主张，急修武备，一俟船坚炮足，北割满洲之地，南取台湾、吕宋诸岛。又叫嚣：与俄美讲和，乘此间隙培养国力，转而掠取朝鲜、满洲、中国，“致对俄美贸易中之所失，亦可由略地朝鲜满洲而取得补偿”。

1872 年末到 1873 年，西乡隆盛、板垣退助等人为了“将希冀内乱之心转移于外，行兴国之远略”，最初计划侵略台湾，随后计划侵略朝鲜。1874 年，大久保利通实施了西乡等制定的远征台湾计划，悍然侵犯我国台湾。日本侵略军登陆后，对台湾人民进行了残酷的屠杀。事后，又从我国攫取 50 万两白银的“赔款”。1875 年作为“征韩论”的发展，武装侵略朝鲜，制造了“江华岛事件”。这些强盗行径，说明日本政府推行的“富国强兵”国策，就是一个扩张侵略的国策。日本陆军参谋总长山县有朋在其 1880 年写的《邻邦兵备略》中曾明确地说：“查兵之多寡，较诸国之贫富尤为当务之急”，“强兵为富国之本”。所以，在推行这一国策的初期，就迫不及待地对中国和朝鲜进行了扩张侵略。日本资本主义大体上是经过中日甲午战争和日俄战争，在 1897 年至 1911 年这段时间发展成为帝国主义的，经过中日甲午战争和日俄战争，日本吞并了朝鲜，夺取了台湾和库页岛南部，取得了辽东半岛的租借权，成为帝国主义五个列强之一。

日本帝国主义侵占中国台湾、吞并朝鲜后，就阴谋独占整个中国。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日本垄断资本大发战争财，经济实力急剧膨胀，成为公认的“帝国主义暴发户”。进入 20 年代，发生了战后第一次资本主义经济危机。日本受到这场危机的冲击。日本统治集团决定发动大规模侵略中国和亚洲的战争，以摆脱经济和政治危机，争夺新的原料产地和商品市场，并全面控制中国进而控制亚洲，称霸世界。

1927 年 6 月 27 日至 7 月 7 日，田中义一以首相兼外相的身份，在东京主持召开了“东方会议”。出席会议的有：外务次官森格、日本驻华公使芳泽谦吉、关东军司令官武藤信义、陆军次官畑俊六等。这次会议完全是田中义一为制定侵华政策而召开的。田中在 7 月 7 日的一次会上宣称：“……有关我国对华政策的实施的具体办法，本大臣和各位另行商议。”在这次会议之前，田中等人与参谋本部、陆军省和外务省的一些极端军国主义分子，就“大陆问题的解决办法”进行了秘密磋商，并确定了“把满蒙从中国分割开来，划为单独的区域，在这个土地、地区上渗入日本的政治势力”的方针。在这一方针的驱使之下，关东军参谋长斋藤恒于 1927 年 6 月 1 日，向日本当局提出了《关于对满蒙政策的意见》，强烈主张“帝国此刻必须以扶植其在

东三省和热河特区的实力为对华政策的基点”。田中在7月7日的会议上，以“训示”的形式提出了明确的侵华方针《对华政策纲领》。在公开发表的“纲领”中，一开头就公然将中国领土区分为“中国本土和满蒙”，妄图把中国东北分割出去，变为日本的殖民地。他宣称，“关于满蒙尤其是东三省”，是一个“在国防上及国民生存上有重大利害关系”的特殊地区，有“特殊的考虑”的“责任”。

1927年7月25日，田中义一提出了世界历史上罕见的极其露骨的侵略计划“满蒙积极政策”，世称《田中奏折》。这个秘密文件的主要内容是阐述侵略中国的方针政策。

《田中奏折》提出日本新大陆政策的总战略是：“欲征服中国，必先征服满蒙，欲征服世界，必先征服中国。”日本攫取全中国的资源以后，“就可以进而征服印度、南洋诸岛、中小亚细亚以至欧

—9—洲。”“大和民族欲在亚洲大陆显露身手，掌握满蒙的权利则为首要关键。”

《田中奏折》提出日本“应开拓满蒙富源，以培养帝国恒久的繁荣”。为此，日本必须千方百计地取得满蒙的土地商租权、铁路建筑权、矿权、林权、对外贸易、海运、金融权等；日本人自由

出入满蒙；设置日本政治、财政、军事顾问和教官；大力奖励朝鲜移民；派遣军人潜入蒙古，控制旧王公等。为了管理满蒙的事务，日本政府要设置拓殖省即殖民部。

《田中奏折》认为：“日本除采用‘铁血，政策而外，不能排去东亚的困难”；“将来欲制中国，必以摧毁美国势力为先决条件”，“不得不与美一战”；“最近将来，在北满地方必与赤俄冲

突”。因此，日本计划“以军事为目的”，迅速修建几条具有战略价值的铁路，把满蒙与朝鲜连成一体，加强对我国东北的经济掠夺。

《田中奏折》提出的侵略步骤是：第一期夺取台湾，第二期夺取朝鲜，第三期夺取满蒙，第四期征服全中国，第五期征服全世

界。该奏折写道：“第一期征服台湾，第二期征服朝鲜，皆已实现。唯第三期征服满蒙以及征服中国全土，……则尚未完成。”奏折继而提出侵略中国的具体办法。后来，日本军国主义即按此计划，以“铁血主义”即武装侵略的方针，并通过“贸易”、“移民”、“开拓”、“经营铁路”、“经营厂矿企业”等等一系列侵略形式，不断扩大和加强其在我国东北地区的侵略范围和势力。直至30年代发动“九·一八事变”，用武力侵占了我国东北，制造了伪满洲国傀儡政权。继而，又发动了“七·七事变”，对我国进行全面的武装侵略战争。所有这一切都说明，自“东方会议”以来，田中的罪恶侵华计划已为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行动一步一步地变成了现实。

●日本军国主义对中国的侵略

中日甲午战争和日俄战争

中日甲午战争

中日甲午战争，是日本于 1894（甲午年）年 7 月至 1895 年 3 月发动的侵略中国的战争。

日本明治维新以后，资本主义经济迅速发展，到 18 世纪 80 年代后半期，开始进行产业革命。1890 年，日本爆发了第一次经济危机。日本统治集团认为，只有通过军事侵略争夺殖民地，扩大市场，掠夺资源，才能为经济扩张开辟道路。于是，就把地大物博、软弱落后的中国作为它的主要侵略对象，并把朝鲜作为进攻中国的跳板。1890 年，任日本内阁首相的山县有朋在“施政演说”中公然抛出“大陆是日本的生命线”，煽动战争狂热，说日本“人口过多”，必须“夺取殖民地”，制造侵略扩张舆论。1894 年春，日本驻中国代理公使小村寿太郎，就已向日本政府递送情报。参谋本部次长川上操六又亲自到朝鲜、中国进行实地考察。外务相陆奥宗光在给驻朝公使大岛圭介的训令中说：“如今有采取断然措施之必要，倘不致过分招致外国非难，无论利用任何口实，均无不可，应迅速采取实际行动。”1894 年 3 月，朝鲜爆发了东学党领导的农民武装起义。他们提出“除暴救民”、“逐灭洋倭”等反对封建统治和反对外国侵略的口号，得到人民的热烈拥护，起义军的势力发展得很快。朝鲜政府派兵去镇压，结果反被打得大败，于是就向中国请求派兵援助。日本侵略者见发动侵略战争的机会到了，一方面竭力引诱中国出兵朝鲜，向中国提出“保证”：“我（日本）政府必无他意”；另一方面，日本设立了战时大本营，秘密下了动员令。7 月内阁决定对中国开战。当月，日本同英国签订了日英新条约，在国际上取得了英、美等帝国主义国家的支持。战争准备至此已全部就绪。

腐朽昏庸的中国清朝政府上了日本侵略者的圈套，派遣 2,000 多人到朝鲜牙山。日本侵略者随即以保护使馆和侨民为名，把大批军队开到朝鲜，占领了仁川和汉城。当朝鲜农民起义被镇压下去之后，中国约请日本同时撤兵。可是，日本却以保护侨民和帮助朝鲜改革内政为借口，反而继续增兵，到 6 月底，日本派到朝鲜的兵力已达 1 万名左右。接着攻入朝鲜王宫，劫虏国王李熙，另立金宏集傀儡政权。7 月 25 日，日本不宣而战，在朝鲜牙山口外偷袭中国“高升”号运兵船，日本侵略我国的战争从此爆发。

日本侵略者从陆海两面进攻中国军队。日军第 5 师团首先到达朝鲜，其先遣部队大岛旅团由汉城北上，9 月攻占平壤；接着第 3 师团开到，两个师团编成第 1 军，在大军阀山县有朋指挥下击破鸭绿江附近的的中国军队，向中国东北境内进犯。9 月 17 日，中日在黄海海面进行了激烈的海战。中国海军的一些将领和广大士兵英勇地同日军作战。海战中，中国损失“致远”、“经远”号等四艘军舰，主力尚存。日本海军也遭到沉重打击。当时掌握军事、外交大权的李鸿章，妥协退让。以保存实力为名，命令北洋舰队躲藏在威海卫港内不许出战。10 月下旬，日军分兵两路侵入我国东北。一路是山县有朋指挥的第 1 军，由朝鲜渡过鸭绿江，攻占安东（今丹东）、九连城、凤凰城、海城等重要城镇。一路是大山岩指挥的第 2 军，从辽东半岛的花园口登陆，攻占旅顺、大连等地，日军在旅顺进行了野蛮的血腥大屠杀，使旅顺 1 万多居民几乎全遭残杀，幸存者仅 36 人。大屠杀的目睹者英国人阿伦在《旅顺落难记》一书中，记录了日军大屠杀的种种惨状。他写道：日军进城后，满路

都是被杀者的尸体，竟辨不清路来。在一个池塘边，站满了日军，赶着一群老百姓，往池塘里跳。只见水里有断头的、腰斩的、穿胸的、破腹的，搅作一团。有一个妇女抱着一个孩子浮出水面，正往岸边爬来，日本兵就用刺刀对准她当心扎个对穿，第二个就刺那个小孩，只见刺刀往上一挑，小孩就被挑在枪头上。在另一个地方，10个日本兵捉了许多逃难的中国人，把辫子联在一起，当枪靶子打。有的斩了一只手，有的割下一只耳朵，有的斩断一只脚，有的砍头。1895年在旅顺建立的“万忠墓”碑文记下了日军的这场暴行：“光绪甲午十月（1894年11月）日本败盟，旅顺不守，官兵商民男妇被难者计一万八百余名，忠骸火化，骨灰丛葬于此。”

中国清朝政府由于腐败无能和妥协投降的政策，终于招致了战争的失败。

1895年4月17日，日本政府强迫中国政府在日本的马关（下关）签订了中日请和条约。根据《马关条约》，中国割让辽东半岛、台湾、澎湖列岛；赔款白银2亿两；开沙市、重庆、苏州、杭州为商埠；允许日本资本家在通商口岸开设工厂。朝鲜沦为日本控制之下的附庸国家。日本割占中国辽东半岛，触及了沙俄的殖民利益，因此就联合德国、法国出面干涉。日本被迫退还辽东半岛，但又从我国勒索去所谓“赎辽费”白银3,000万两，加上以前的2亿两，日本通过这次战争从我国共掠去白银2.3亿两，约折合3.6亿日元，等于当年日本国库收入8千万日元的四倍多。甲午战争后，日本把90%以上的中国赔款用于发展军需工业，大办工厂和银行，确立了以大机器工业为主导的产业资本体系。1896年，伊藤博文内阁制定10年扩军计划，扩军经费的40%以上直接来源于中国的战争赔款。

日俄战争

日俄战争，是1904年2月至1905年9月，日本和沙皇俄国为争夺中国东北和朝鲜而进行的帝国主义战争。战场主要是中国东北地区，因此，中国人民蒙受了巨大灾难，朝鲜人民也深受其害。

中日甲午战争之后，日本军国主义的侵略野心更大了，疯狂推行其侵略中国、吞并朝鲜的“大陆政策”。这样，就同沙皇俄国推行的侵略中国、吞并朝鲜、独占亚洲、称霸太平洋的“远东政策”发生了尖锐矛盾。沙皇俄国借口迫使日本“还辽有功”，1896年攫取了在我国东北修筑铁路的权利；1898年强行租借旅顺、大连，把旅顺口变成它的海军太平洋舰队基地。1900年，英、德、俄、法、美、日、意、奥等八国联合组成镇压我国义和团运动的侵略军。沙俄趁机派出数十万侵略军侵入我国东北各地，妄图永久霸占我国东北地区。日本强盗在整个“八国联军”武装侵华过程中，充当了先锋和主力。八国侵略军侵占天津、北京后，进行了灭绝人性的烧杀抢掠。日本侵略军在天津郊区血洗纪家庄，屠杀了2,000多居民。在天津掠夺白银200万两后，又从北京户部抢走库存白银300万两，然后将衙署焚毁。日寇强占清皇宫后，将宫内珍宝及历代文物，抢掠一空。

日本军国主义在这次镇压义和团运动中，虽然攫取到5,000万日元的赔款，并获得了在北京、天津和北京至山海关铁路沿线要地的驻兵权，但是它并不以此为满足。它认为不打败俄国，就不能闯进中国东北和亚洲大陆，所以下定了对俄作战的决心，在“卧薪尝胆”的口号下，提出了10年（1896—1905）扩军计划。开战前，日本陆军扩充到13个师团约20万人，海军舰

艇达 26 万余吨。

1904 年 2 月 8 日夜，日本舰队在仁川港和旅顺口，同时发动对俄舰队的突然袭击。10 日，日俄正式宣战。俄舰队退守旅顺口后，又被日本第一舰队封锁在港口内。8 月 7 日，沙俄舰队突围，受到日舰队阻击，发生“黄海海战”。结果，沙俄太平洋舰队遭到重创。

日本陆军从鸭绿江、辽东半岛的盐大澳、大孤山等地，侵入我国东北地区。其第 1 军于 1904 年 5 月侵占我九连城、凤凰城；第 2 军于 5 月侵占普兰店、金州、大连；第 3 军于 6 月包围旅顺。又新编成第 4 军。9 月发动“辽阳战役”，俄军败退；8 月至 12 月的“旅顺战役”，经过激烈争夺，俄守军投降，1905 年 2 月在水师营签约。1905 年 2 月 25 日至 3 月 15 日的“奉天战役”，是最后一次陆上决战，双方动员兵力 60 多万人，日军以伤亡 7 万多人的代价，把沙俄军队打得向北败退。

1905 年 5 月 27 日，沙俄从欧洲调来的第 2、第 3 太平洋舰队，到了对马海峡附近，遭到以逸待劳的日本舰队伏击，38 艘军舰只有几艘突围逃跑，舰队司令罗杰斯特温斯基被俘。7 月，日军占领了库页岛。

这时俄国因国内爆发革命，无心再战；日本由于战争消耗，已精疲力尽，也急欲结束战争。美国担心日本过分强大，就从中调停。1905 年 9 月 5 日，日俄两国在美国的朴茨茅斯签订了“和约”。根据条约规定，沙俄承认朝鲜为日本的“保护国”，把旅顺、大连的租借权和从长春到旅大间的铁路让给日本，并将库页岛南部割让给日本。此外，日俄两国还以“保护满洲铁路”为名，在附约中规定，在他们各自霸占的铁路沿线有驻军的权利。

1905 年底，日本强迫中国清朝政府承认俄国把旅大租借地和南满铁路转让给日本，以及开放辽阳、长春、哈尔滨等 16 处作为日本殖民者通商和居住的地方，并夺得了安（安东）奉（奉天）铁路的经营权。与此同时，日本还强迫朝鲜政府承认“保护条约”，并设“统监”统治朝鲜。1910 年正式吞并了朝鲜。

这场日俄战争，其战场主要在中国领土上，给中国人民造成了深重的灾难和巨大的损失。特别是我辽东地区人民，惨遭一次战火的洗劫。成千上万的居民无辜牺牲，土地被蹂躏，房屋被焚毁，财产被抢劫，生产遭破坏。侵略军为了掠夺方便，滥发军钞。辽阳、奉天、海城、盖平地区无家可归、流离失所的难民有几十万人。

灭亡中国的“二十一条”和出兵山东

日本帝国主义在中日甲午战争和日俄战争之后，垄断资本迅速膨胀，侵略胃口越来越大，时刻妄图独霸中国。

1914年8月，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侵略中国的列强分裂成为两个对立的营垒——以德、奥等国为一方的同盟国集团和以英、法、俄等国为一方的协约国集团。这两个集团为了重新瓜分世界，忙于在欧洲厮杀，无暇东顾。日本帝国主义认为，这是它推行“大陆政策”，独占中国的最好机会。于是，在8月23日，日本政府以“承担日英同盟的义务”为借口，打着“保卫东亚和平”的幌子，宣布对德作战，进攻被德国强租去的中国青岛。为了扩大侵略中国的范围，日军从远离青岛240公里的龙口登陆，先占领莱州半岛，接着又强占潍县车站，并沿胶济铁路西进，占领济南车站。11月7日，占领青岛，攫取了胶济铁路全线及其附近的矿产。

日本帝国主义霸占山东后，又把侵略目标指向全中国。它利用袁世凯想做皇帝的急迫心理，1915年1月18日，向袁世凯政府提出灭亡中国的“二十一条”要求。

“二十一条”要求的内容共分五号即五部分。

第一号共四条，要求承认日本继承德国在山东的一切权益，山东省不得让与或租给他国，准许日本修建自烟台（或龙口）连接胶济路的铁路。

显然，日本的目的是向山东省进行经济扩张，同时，还意味着要把战略要冲的山东省作为日本的势力范围，为瓜分中国作准备。

第二号共七条，要求承认日本在南满和内蒙古东部的特殊权利，日本人有居住往来、经营工商业及开矿等项特权。旅顺、大连的租借期限及南满、安奉两铁路期限，均延长至99年。

显然，日本的目的是把我国东北和内蒙变成它的殖民地。

第三号共两条，要求把汉冶萍公司改为中日合办，中国不得自行处理，附近矿山不准公司以外之人开采。

这实际上，是要由日本一手操纵和控制中国当时这个最大的铁矿山和炼铁企业。

第四号一条，要求所有中国沿海港湾、岛屿概不租借或让给他国。

就是说，只能由日本一国独占，否则，日本就要干涉。

第五号共七条，要求中国政府聘用日本人为政治、军事、财政等顾问。中日合办警政和兵工厂。武昌至南昌、南昌至杭州、南昌至潮州之间各铁路的建筑权让与日本。日本在福建省有开矿、建筑海港、船厂及筑路的优先权。日本人在中国有传教之权，等等。

日本帝国主义侵略扩张野心之大，侵略范围之广，已昭然若揭。

总之，“二十一条”是要把中国的政治、军事、财政及领土完全置于日本的控制之下，把整个中国变为日本的殖民地。这不仅是对中国主权的严重侵犯，而且也威胁到美英帝国主义在中国的权益。袁世凯不敢立即表示接受，搞起秘密外交。他为了换取日本对其复辟帝制的支持，派外交总长陆徵祥、次长曹汝霖和日本代表日置益秘密谈判。在谈判期间，日本侵略军以换防为名，增兵东三省、山东、天津等地，进行武力威胁。5月7日，日本提出最后通牒，要袁在48小时内答复。5月9日，袁世凯除对第五号条款声明“容日后协商”外，公然承认日本的要求。日本怕引起帝国主义列强的干涉，最

后也未敢坚持第五号条款。

不久，“二十一条”的全文被中外所知，中国各阶层人民奔走呼号，罢工抗议，游行示威，抵制日货，愤怒斥责袁世凯的卖国勾当，坚决反对日本帝国主义侵略中国的罪行。海外华侨也发动了爱国运动，他们宣传、捐款、并抵制日货。由于中国人民的坚决反对和帝国主义之间的矛盾，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要求才未能付诸实行，不得不宣告无效。

但是，日本帝国主义侵略中国的企图并没有就此罢休。随着第一次世界大战后帝国主义列强之间力量对比的变化，它同美、英帝国主义争夺中国霸权的斗争发展得更尖锐更复杂了。它们各自扶植各派系军阀，制造军阀混战，借以扩大它们在中国的侵略势力。1924年以后，中国人民反帝反军阀的浪潮日益高涨。为消灭军阀割据，统一全中国，1926年7月，中国国民革命军开始了北伐战争。1927年4月20日，日本军阀出身的田中义一组成内阁。他上台伊始，就在一年之内三次悍然出兵山东，对中国进行武装干涉。第一次出兵山东，是1927年5月28日。日本帝国主义以保护日本侨民为借口，下令关东军出动2,000多人，开赴青岛、济南，阻止国民革命军北上，直到9月才撤兵。1928年4月，当北伐军队进入山东境内时，4月19日日本政府第二次派兵入侵山东，约5,000人在青岛登陆，沿胶济线到达济南。5月3日，日本侵略军制造了骇人听闻的“济南惨案”。是日上午10时左右，济南商埠各处日军忽然开枪，不及回避的行人，不论老幼，皆被枪杀。4日下午，日军用重机枪、大炮轰击居民稠密区和中国军队防地，无辜军民死伤1,000多人。当夜11时，日军数十人又潜入交涉公署，剪断电线，将战地政务委员会主任兼山东交涉员蔡公时及署内17名职员全部捆起来，当场杀害，并残忍地割去蔡的耳鼻，焚毁了公署。8日，日本第三次出兵山东，强占胶济铁路和潍县、胶州等地。5月11日，日本侵略军占领济南全城。日军进城后，开始大搜查、大屠杀，凡遇穿灰色制服、穿皮鞋或草鞋的中国人，剪发女子，操南方口音者，一律刺死。街上许多市民，被日军赶到一处，作刺杀目标取乐。此外，日军不准市民晚上关门，以便任意闯进民宅，奸淫妇女。数日间，日本侵略军烧杀淫掠，毁坏大量房屋，屠杀中国军民5,000多人。

发动“九·一八事变”，侵占中国东北

“九·一八事变”是日本帝国主义经过精心策划和长期准备，变中国为日本殖民地的严重步骤，是日本妄图独占我国东北，灭亡中国，称雄亚洲的侵略扩张政策的必然行动。

1929年资本主义世界爆发了空前的经济危机，1931年日本经济危机达到了顶点。日本统治集团为了摆脱严重的政治和经济危机，转移国内人民的视线，缓和尖锐的阶级矛盾，乘美英帝国主义困难重重，蒋介石加紧进行反共内战的时机，从各方面加紧侵华战争的准备：（1）大造侵华舆论。从军政头目到法西斯团体，疯狂叫嚷只有侵占中国东北，才能“安定经济秩序”，扬言“满蒙问题，必须以武力解决”。（2）大力扩充军备。1930年日本军费开支占国家预算的28.5%，居世界第一位。军需品和其他战略物资的进口，占贸易总额的41%。不断扩大军事工业，同时90%以上的大中型民用工业也都作了转产军火的准备。1930年，日军已扩充到23万人。（3）加紧军事部署。从1929年起，关东军先后组织了四次所谓“参谋旅行”，到长春、哈尔滨、洮南、锦州、山海关等地进行现地侦察，刺探军情。1930年5月，日本参谋本部的作战部长畑俊六少将亲自到我国东北侦察地形，密谋策划。1931年6月，日本统治集团制定了以武力侵占我国东北的《满蒙问题解决方案大纲》，并指令参谋本部和关东军共同拟制具体作战计划。这样，“九·一八事变”的具体计划，就由关东军主任参谋板垣征四郎大佐和作战参谋石原莞尔中佐炮制出来。7月，加强了关东军的独立作战体制，并从日本增派一个师团进驻朝鲜，准备随时渡江参战。同时密令独立守备队向苏家屯、沈阳一带集中，将旅顺要塞两门重炮秘密运到沈阳，以备攻城使用。命令驻朝鲜的日军开到图们江岸，待机行动。8月，进行了异常的人事调动，派当过军阀张作霖的顾问和驻华武官的侵华老手本庄繁，充任关东军司令官。9月上旬，日军加紧进行“攻城”、“夜间偷袭”等军事演习。（4）制造借口，挑起事端。1928年6月4日，关东军一手制造了炸毁张作霖专列的“皇姑屯事件”。这是由关东军高级参谋河本大作计划、独立守备队东宫铁男大尉指挥日本工兵干的，无疑是三年后“九·一八事变”的一次预演。1931年7月，制造了“万宝山事件”。日军利用侨居在长春附近万宝山的朝鲜人与当地农民因租地挖渠引起的冲突，以保护朝鲜人为由，开枪镇压中国农民，打伤多人。事后，日本反而大肆宣传华人排斥朝鲜人，在朝鲜掀起暴力排华事件。8月，发生“中村事件”。日本现役军人中村震太郎大尉冒充农业专家到禁止外人游历的大兴安岭地区侦察，被我东北屯垦军第3团关玉衡部抓获。因其间谍证据确凿，将其处决。日本利用这一事件，将武力侵华的战争狂热推向高峰。9月，日军精心策划了柳条沟事件，挑起了侵略战争。

1931年9月18日夜，日军工兵河本末守中尉按照预定计划，带领士兵数人，用炸药将沈阳市北柳条沟的一段铁路炸毁，企图颠覆长春至沈阳的列车，以嫁祸于中国，借此挑起事端。日军独立守备队中队长川岛大尉率105人到文官屯南进行策应，并担任现场指挥。晚10点20分开始爆炸，因爆炸效果不好，只炸弯了一条1.5米长的钢轨，毁坏两根枕木，列车安全通过。但是，日本制造借口的目的已经达到。在爆炸的同时，河本一面向中国驻军所在地北大营方向开火，一面用贼喊捉贼的手法向川岛报告说：“北大营的中国军队，炸毁了铁路，正在激战中。”担任总指挥的板垣接到川岛的报

告后，传达关东军司令官本庄繁的命令，命令事先准备好的一部分日本侵略军立即出动，向北大营和沈阳城发动了突然袭击，到 19 日晨，沈阳全部被日军占领。

在日军突然袭击沈阳的同时，驻“南满”和奉安铁路沿线的各地日军，也纷纷出动，向各地中国军队大举进攻。由于倾全力于“剿共”内战的蒋介石对日采取“绝对不抵抗”政策，日军迅速占领了我国辽宁、吉林、黑龙江三省。

日本军国主义侵略东北的战争尚未结束，又得寸进尺，不断寻衅，一面加紧向华北渗入，一面又把上海作为它侵略的日标。

1932 年 1 月 21 日，日军借口所谓“日憎被殴事件”，向国民党上海市当局提出惩凶、道歉、抚恤和解散反日团体等无理要求，同时向上海增兵。1 月 28 日，日军无理要求占据闸北，扩大日军陆战队占领区域，未待答复，即于当日夜突然向闸北发动武装进攻。中国第 19 路军在上海人民的大力支援下，连续打退了疯狂进攻的优势日军，迫使敌人三易主帅，打击了日本军国主义的骄横气焰，但是，由于国民党蒋介石政府的妥协，最后仍告失败。

日本军国主义侵吞中国东北以后，就把有着丰富资源、处在重要战略地位的东北，变为日本殖民地，作为它进一步侵略全中国的基地。所以，“九·一八事变”，只不过是日本军国主义大规模侵华战争的序幕。

挑起“七·七事变”，发动全面侵华战争

“九·一八事变”后，日本军国主义侵吞我东北三省，1933年又侵占热河省，接着，日本侵略军开进山海关，步步向我华北渗入。1934年4月，日本外务省发言人天羽英二发表《天羽声明》，赤裸裸地暴露了日本军国主义要用武力变中国为日本独占殖民地的野心。1935年10月28日，日本外相广田弘毅向中国国民党政府提出了所谓“对华三原则”：（1）中国取消一切抗日运动；（2）承认伪“满洲国”，实现中、日、满在华北的经济合作；（3）中、日、满共同防共。1936年3月，广田弘毅任首相，8月7日他主持召开“五相会议”（即首相、陆相、海相、外相和藏相会议），讨论并通过了军部提出的进一步扩大侵略的方案。同年，日本军国主义又具体地制定了大规模入侵中国的计划：第一步，占领华北和上海；第二步，占领中国的其他地区。在外交烟幕的掩盖下，日本帝国主义加紧进行侵略我国华北的准备和部署。日本在中国多次召开领事会议、华北日军与关东军干部联席会议、武官会议等，具体策划对我国的侵略。1935年6月，日本强行要求中国签订从河北省撤出国民党党部和军队的梅津、何应钦协定后，又策动汉奸搞所谓“华北自治运动”，并在河北省东部22个县成立所谓“冀东防共自治政府”。同时，进一步企图吞并河北、山西、山东、察哈尔、绥远等北方五省。1936年4月，日本侵入华北的军队增加了两倍。5月，任命香月清司为华北驻军新任指挥官。自1937年4月起，日军经常进行军事演习。特别是5月以后，驻北平丰台日军几乎每天都在进行挑衅性的夜间演习。

“卢沟桥事变”前夕，西起丰台，东至山海关铁路沿线，有日本入侵华北的驻军5,000余人；北平以东，有日本卵翼下的“冀东防共自治政府”的敌伪军1.7万人；北面和西北面，有日本豢养的察北的伪蒙军约4万人。只有北平的西南面尚为中国驻军宋哲元指挥下的第29军一部防守。因此，位于北平西南10余公里处平汉铁路线上的卢沟桥，就成了北平通往南方的唯一门户。

1937年7月7日夜11时，日军驻丰台北部队，在宛平城外卢沟桥附近，借口夜间演习中，失踪士兵一名，无理要求派部队进宛平城搜查，为当时驻卢沟桥的中国第29军第37师第219团吉垦文部所拒绝。双方正在交涉中，日本侵略军竟向宛平城射击，继而开炮轰击宛平城和卢沟桥。日本军国主义向中国发动全面战争从此开始。

事变发生后几小时，日本按计划从山海关、通县、天津等地调兵千余名增援。17日，日本政府召开五相会议，决定动员40万军队用于侵华战争，妄图以武力灭亡中国。

日本侵略军得到新的增援后，便兵分三路围攻北平。到7月26日，日军增兵已达10万人左右，进一步完成了扩大侵略的军事部署：第一路，关东军酒井、铃木两个混成旅团由热河向北平北侧进攻；第二路，由朝鲜调来的第20师团（师团长为川岸文三郎）向北平南侧进攻；第三路，以华北驻军河边旅团为基干，向北平东侧进攻。另有从日本国内调来的第5师团（师团长板垣征四郎）配合海军进攻天津。此外，在日本国内尚有两个师团待机而动。在日本军国主义大举进攻下，驻守北平的第29军第37师及其他部队广大官兵奋力抵抗，但由于蒋介石政府不予支援，终于失利，被迫撤退。7月30日，日本侵略军相继侵占北平、天津。尔后，日本侵略军在华北战场上便以平津

为据点，沿平绥路、平汉路、津浦路继续扩大战争。为了实现其三个月灭亡中国的狂妄野心，8月13日，驻沪日军进攻中国守军，发动了“八·一三事变”。

“卢沟桥事变”时，日军即在上海地区加紧进行调集舰只、增派部队、征召预备役等战争准备活动。企图利用在上海的既占阵地和有利的军事态势，一举占领上海及其附近地区，为后续部队登陆创造条件。在战略上企图控制进攻南京的大门，配合华北战场，以求战争的速战速决；为此，驻上海的日本海军陆战队，自7月中旬起即开始武装示威和夜间巷战演习等军事挑衅，并且多次制造了“水兵失踪”事件。1937年8月9日下午5时左右，日军特别陆战队大山勇夫中尉和一名水兵，驾驶汽车直闯虹桥军用机场，并开枪射击中国哨兵。警卫机场的中国国民党保安队开枪还击，两个日本军人当场毙命。11日，日寇提出取缔上海地区国民党保安队和撤除沪西地区的工事等无理要求。同时，增派大量舰艇驶进黄浦江，并向上海增派海军陆战队。12日傍晚，停泊在上海的日本第3舰队旗舰“出云”号司令官电告海军大臣米内光政：上海战事已处在爆发前夕。当天夜里，日本政府首相、外相、陆相、海相“四相”召开紧急会议，决定火速派两个师团开赴上海。8月13日，日本侵略军凭借租界和黄浦江上的军舰，在航空兵支援下发起进攻，揭开战幕。中国军民忍无可忍，奋起迎战，英勇地抗击日本侵略军的进攻。

日本进攻上海，严重地威胁到国民党政府的统治和美英帝国主义的在华利益，于是8月14日，国民党政府发表抗战声明，14日拂晓，中国军队开始反击。16日，日本组成上海派遣军，任命松井石根为司令官。从8月下旬开始，上海形成激烈的阵地攻防战。日本上海派遣军被阻止在海岸线上达三个月之久。10月20日，日军编成第10军。10月29日，日军又将上海派遣军和第10军合编成为华中方面军，任命松井石根为司令官，辖八个师团和一个航空团。11月5日拂晓，第10军第一梯队两个师团和一个支队，利用大潮大雾在杭州湾北岸全公亭、漕泾一线登陆后，向松江进犯，抄袭上海的后路。中国军队在受到严重威胁的情况下，从上海战场全部撤退。11月12日，日军占领上海。接着，松井石根指挥其华中方面军，分三路进攻南京。12月5日，对南京形成三面包围。12月13日，占领南京，进行了骇人听闻的大屠杀。日本侵略军所到之处，烧杀淫掠，罪行累累，使中国人民的生命与财产遭到巨大损失。日本军国主义对中国的全面侵略，使中华民族处于危急关头。在中国共产党的倡导下，国共两党实现了第二次国共合作，建立了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全面掀起了轰轰烈烈的抗日救亡运动，使日本侵略者陷入了人民战争的汪洋大海之中。中国人民经过八年艰苦卓绝的斗争，终于打败了日本侵略者。那些罪恶累累的日本战犯，被押上了历史的审判台。

第二章铁蹄下的半壁河山

日本军国主义于 1931 年制造“九·一八事变”，侵占了中国东北。此后又得寸进尺，步步紧逼，于 1937 年挑起“七·七事变”，发动全面侵华战争。这是日本侵华史上屠杀掠夺中国人民规模最大、手段最狠毒、制造暴行最多、给中国人民造成灾难最深重的一次战争。

在这场战争中，日本侵略军对中国人民实行了灭绝人性的屠杀。他们在东北、华北、华东、华中、华南等地区，制造了大大小小无数惨案。成千上万的无辜人民惨死在侵略者的屠刀之下。震惊中外的南京大屠杀，是日本侵略军凶残本性的一次大暴露。在这次大屠杀中，他们残杀了我国 30 多万同胞。日本侵略军违背国际公法，屠杀手无寸铁的居民，屠杀被俘的官兵，屠杀老人、妇女和儿童。日本侵略军屠杀中国人民的手段极其残忍，除枪杀外，还有刺杀、活埋、砍头、火烧、喂狗、冻死、饿死、溺死、电死、开膛挖心，等等，其惨无人道、灭绝人性达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日本侵略军在中国的土地上组建规模庞大的细菌部队，生产细菌武器，用活人进行细菌试验，以细菌战以及化学战屠杀中国人民。日本侵略军对中国人民的残酷屠杀暴行，在人类文明史上留下了最黑暗、最丑恶的一页。

这场战争，中国妇女受到更为凄惨的蹂躏。日本侵略军到处凌辱、强奸中国妇女。其暴行数量之多，难以数计；其情状之惨，非笔墨所能形容。

在这场战争中，日本侵略军对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抗日根据地进行了疯狂的军事扫荡。为了扑灭中国的抗日力量，他们在扫荡根据地时实行了灭绝人性的烧光、杀光、抢光的“三光”政策。在这个法西斯恐怖政策下，凡是日军践踏过的地方，房屋化为灰烬，财物被洗劫一空，人民惨遭杀害。根据地大片土地成为渺无人烟的“无人区”。大批农民被驱出他们世代生息的家园，在日本侵略军以刺刀制造的“集团部落”、“人圈”中，过着非人的生活。

在这场战争中，日本侵略军对我国城乡进行了狂轰滥炸。长城内外，大江南北，城镇乡村一片火海，无辜人民血肉横飞，庐舍变为废墟，田园化为焦土。日军的飞机炸工厂、炸村庄、炸学校、炸医院、炸名胜古迹。中国的大好山河被日军飞机炸得残垣断壁，满目疮痍。

日本侵略军为了支持侵略战争的需要，对中国的人力资源和各种物产进行了疯狂的掠夺。他们到处掳掠劳工，将劳工驱往工厂、矿山，或修建各种工程。有的劳工被押往日本，过着九死一生的生活。他们全面推行以中国人生命换取矿产资源的“人肉开采”政策。他们从中国掠去了无数宝藏，而留下的却是遍布各地的“万人坑”。

日本军国主义分子发动的全面侵华战争，使中国人民遭到了一场大浩劫、大破坏。中国的国土一半被践踏，富庶地区绝大部分被占领。据不完全统计，中国的 930 余座城市被日本侵略军占领，占全国城市总数的 47% 以上，其中被侵占的大城市占全国的 80% 以上。被破坏的工厂有 3.840 家。全国直接间接蒙受战祸灾害的灾区人口达 2.6 亿以上，无家可归的难民达 4,200 万。中国人民在长达八年的抗日战争中做出了巨大的民族牺牲，共伤亡 3,500 余万人，其中死亡达 2,000 余万人，直接经济损失约 1,000 亿美元，日本侵华战争，成为近代帝国主义侵华史上给中华民族造成灾难最为深重的战争。

●对东北的法西斯殖民统治

日本军国主义经过长期策划，于1931年发动“九·一八事变”，仅仅几个月的时间，关东军就占领了我国东北130万平方公里的大好河山。从此，东北沦为日本军国主义的殖民地，东北3,000万同胞遭受日本关东军的蹂躏长达14年之久。

关东军不仅是发动“九·一八事变”的元凶，控制“满洲国”的太上皇，而且是野蛮屠杀和残酷镇压东北人民的大本营和刽子手。它在1932年《形势判断》中就制定了“要使满洲3,000万民众不为中国本部和苏联的蛊惑所动，使其相信新国家（即伪“满洲国”）的永久性，而不敢有所蠢动，……须继续实行帝国的威力压迫”的法西斯政策。

在这个残暴的“威力压迫”政策之下，关东军对我国东北人民实行了极端野蛮的军事镇压，不断地进行军事“讨伐”，在政治上实行法西斯殖民统治，制定了一系列殖民统治政策，公布了一连串的反动法令。

日军把对东北人民和抗日武装力量进行围剿、屠杀和镇压称之为“讨伐”。日军“讨伐”所到之处，杀害无辜百姓，烧毁村庄，抢劫牲畜和粮食，造成了许多渺无人烟、寂如鬼域的无人区。

关东军称军事“讨伐”为“治标”，在“治标”的同时，他们还大搞所谓“治本”。强行建立“集团部落”，就是他们的“治本”措施之一。从1935年到1939年，关东军在东北共制造“集团部落”13,451个，被驱赶进“集团部落”受尽迫害的农民达500万人以上。

关东军在东北建立了大量的暴力机构。他们公布了一连串镇压东北人民的法西斯法令，东北人民的一言一行稍有不慎，便被扣上“思想犯”、“经济犯”、“嫌疑犯”等罪名，遭到逮捕和严刑拷打，许多人为此而惨遭杀害。从1940年至1945年，被当作“经济犯”受到迫害的就有834,680人，至于被以其他罪名集体屠杀和秘密屠杀的人，更是不计其数。

东北幅员辽阔，资源丰富。“九·一八事变”后，日本帝国主义就把它作为进一步侵略中国的军事基地和战争资源供应基地，进行了疯狂的经济掠夺。从1932年至1944年，日本从东北掠走煤22,300多万吨，生铁1,100多万吨，钢580多万吨。日本占领的14年中，仅从阜新矿区掠走的煤就有2,600多万吨，我矿工13万多人丧生，平均每采200吨煤，就有一名中国矿工死亡。

日本军国主义为了实现永远占领东北的野心，制定了从1937年到1957年，20年内由日本向东北移民100万户、500万人的庞大计划。到1943年移民已达40,771户、24万多人，侵占东北土地1,521,100公顷，约占当时东北全部耕地面积的近十分之一，30万东北农民的土地被日本移民所占。同时关东军用武力向农民征收高额的“出荷粮”，据伪满洲国国务院总务厅次长古海忠之供认：1940年到1944年，从东北农民手中共掠夺3,660多万吨粮食，其中1,130万吨运回日本，有500多万吨供给关东军。

关东军不仅野蛮地屠杀东北人民，还用鸦片摧残东北人民，仅1938年一年就使14万多人因吸食鸦片而中毒身亡。

关东军对东北实行军事镇压和殖民统治的14年间，东北变成了一座暗无天日的人间地狱。

残酷的军事“讨伐”

日本军国主义者为了巩固对东北的殖民统治，不断增加关东军的兵力，有计划、有组织地进行大规模的军事“讨伐”，镇压东北人民。1932年，日本关东军出动4万多人对“东边道”地区（今通化、延边地区）连续进行了三次军事“讨伐”。1932年以后，关东军的军事“讨伐”规模更大。1933年初，在临江、通化、辑安、庄河等地区和岫岩、庄河、凤凰城“三角地带”，反复进行军事“讨伐”。至1933年3月底，在不到三个月的时间内，就屠杀我抗日人员8,700多人。1935年到1936年，又实行“冬季肃正”，对东北全境进行“讨伐”，杀害我抗日人员5,900多人。关东军残酷的军事“讨伐”并未能完全消灭东北的抗日武装，特别是在“东边道”杨靖宇领导的抗日联军，仍然十分活跃。于是关东军再次对“东边道”进行了“讨伐”。据伪奉天省警务厅厅长兼地方保安局局长三宅秀也1954年供认：“在‘七·七事变’后，关东军鉴于日本在中国作战的扩大和世界诸形势的变化，为了强化‘满洲国’的治安，希望很快结束军队对游击队的讨伐。从1939年到1940年，对‘东边道’进行了历时两年的讨伐，逮捕中国人2万余。讨伐部队对中国人民的生命和财产造成了莫大的损失。”民族英雄杨靖宇就是在这次“讨伐”中被关东军杀害的。1941年关东军制定了《西南地区肃正工作实施要纲》，以武力镇压东北西南地区人民。在实施这一计划过程中，杀害居民1,500多人，同时逮捕1万多人，其中投狱4,000多人，处死1,800多人，另外还烧毁了2,600余户农民的房屋。

关东军在进行军事“讨伐”中，滥杀无辜，甚至把数百人、数千人集中起来实行集体大屠杀，数不清的居民惨遭杀害。

下面举几起日军制造的集体屠杀的暴行。

平顶山惨案

平顶山位于抚顺市区南面，西露天矿大坑的东部，距市区约有四公里。全村有800多间房子，400多户居民，3,000多人，大多是矿工和小商贩。

1932年9月16日，在关东军抚顺守备队第2中队队长川上岸、抚顺宪兵分遣队队长小川一郎等指挥下，200多名日军包围了平顶山，严密控制了东、西两个大山头，封锁了平顶山居民进出的路口。冲进平顶山街里的日军分成若干伙，从平顶山北头到南头，挨门挨户地把居民赶出，佯称给居民照相。不多时间，全村的人都被赶了出来。居民在前面走，日军在后面用枪托打，使脚踢，有些缠足的老太太和老弱病残，因为走得慢一点，日军就把他们打倒在地拖着走，有的当场被打死或刺死。

午后一点多钟，全村3,000多人全部被赶到了平顶山南面的草地上。草地西面是断崖陡壁，北面是奶牛饲养场的铁丝网，东面放着几个用红布盖着的带支架的东西。正当人们惊魂未定的时候，红布掀掉，原来是六挺机枪。机枪和步枪一齐向人群射击。片刻之间，血肉横飞，妇孺哭叫，一排一排的人倒在血泊中。

日军用机枪扫射时，人们和残暴的日军展开了搏斗，有的人奋起冲上去夺枪。与此同时，日军按预定计划在村内纵火烧房。草地上鲜血四溅，街道浓烟滚滚，整个平顶山陷入日军疯狂的大烧大杀之中。

枪声停止之后，草地上东倒一堆，西倒一片，情景惨极。日军发现有人没死，在尸体堆中发出微弱的呻吟，便又进行了第二次屠杀。这一次屠杀，

比起机枪扫射更为残酷，日军从北到南，不管是死是活，挨个用刺刀捅。有的被连捅三四刀才死去。这次大屠杀整个平顶山只有几个人死里逃生。

第二天，日军又用钩子把尸体钩到山崖下，堆积起来，浇上汽油焚毁，然后用炸药把山崖炸塌，掩盖烧剩下的尸骨。

平顶山惨案，是日本关东军为围剿东北人民的抗日力量，有组织、有计划地进行的一次大屠杀。在这次惨案中，平顶山村的 400 多户，3,000 多人惨死在日军的屠刀下，其中有三分之二是妇女和儿童。七八十岁的老人，襁褓中的婴儿，也未能幸免。全村 800 多间房屋均被日军烧毁。

在平顶山惨案后的几天里，关东军紧接着又进行了一次又一次的血腥屠杀。在千金堡，他们屠杀了 400 多人，烧毁 1,000 多间房屋。在新宾县，他们将认为与抗日武装有联系的居民全部投入监狱，先施以种种酷刑，然后或杀死或活埋。新宾县十几个堡子被烧杀殆尽，被杀万余人，房屋被烧千余间。

老黑沟惨案与清原镇惨案

1935 年，关东军制定了所谓秋冬季《治安肃正计划》。关东军按照这个计划，在 1935 年至 1936 年，进行了以吉林的舒兰、敦化、盘石、桦甸、通化等县为重点的东北全境的“讨伐”。在这次“讨伐”中制造了老黑沟、清原镇等惨案。

老黑沟位于吉林舒兰县的东部，是方圆约 35 公里的山区，散居着 300 多户农民。

1935 年 6 月上旬，关东军从齐齐哈尔调来第 38 联队第 2 大队共 1,000 多人，由东川少佐指挥，分两路“讨伐”老黑沟。

关东军包围老黑沟后，见人就杀，见房子就烧，见东西就抢，连怀孕的妇女也不放过。日军为了斩尽杀绝老黑沟的居民，日夜搜捕躲藏在山上的群众。他们将抓到的农民，用铁丝穿着锁骨连成一串，进行酷刑拷打，最后用机枪射死或者用刺刀捅死。

这场屠杀持续了八九天，共屠杀近 1,000 名无辜的农民，烧毁了所有的房屋。

同年秋，关东军对辽宁清原县进行军事“讨伐”，制造了清原镇惨案。他们在该县黑石头山逮捕了在山上劳动的 40 多名农民。然后，又先后从湾甸子、草市、英额门等地搜捕抗日人员 100 多人。日军守备队把这些人关押在一起，施以各种酷刑，最后用三辆汽车拉到清原镇西浑河桥。

日军在河套沙坝上，早已布置好四挺机枪。当被抓来的人下车后，四挺机枪一齐开火，疯狂扫射。140 多人全部倒在血泊中，有的死在河里，有的死在河岸，有的跑得远一点死在田野上。枪声停止后，日军又逐个检查，将受伤而气息尚存的人刺死。

清原镇惨案是日军在清原县进行军事“讨伐”过程中，所制造的多起惨案之一。据不完全统计，在 1935 年，关东军在“讨伐”的名义下，共屠杀清原县无辜人民 1 万余人。

白家堡子惨案

1936 年夏，关东军纠集 3 万多人，对通化一带山区进行军事“讨伐”。在这次“讨伐”中，共烧毁 2,700 多间房子，屠杀了 13,000 多名无辜农民。

吉林省通化县白家堡子，是杨靖宇同志领导的抗日联军经常活动的地区。日本侵略者对这个村庄的人民恨之人骨，曾多次进行“讨伐”。

1936 年 7 月 15 日，天刚蒙蒙亮，驻大荒沟的日军守备队三个中队突然

包围了白家堡子。人们发现时已来不及逃跑，冲出房门的人被日军抓住。不一会，村子里能走动的人全被赶了出来，不能走动的则被日本兵用刺刀刺死，杨家六人，被赶走四人，剩下一个刚生小孩的媳妇被刺死，婴儿啼哭，日本兵又将婴儿刺死。刁家的媳妇领着五岁和抱着两岁的孩子走得慢了一点，结果母子三人都被刺死。凶残的日本兵接着又挨门挨户点火烧房，整个村子变成了一片火海。

日军怕农民反抗，把男的用绳子捆起来联成一串，用刺刀逼着男女老少往大荒沟走。中午，他们把 400 多农民全部赶到了守备队大院。

一群日本兵，把十几个农民架进屋去用刑，屋里传出一阵阵骂声，不大一会，拖出十几个血肉模糊的尸体。接着，日本兵架出一个叫王万山的农民，把他捆在马桩上，守备队长拎着屠刀问：“游击队在哪？”王万山回答：“不知道！”守备队长象疯狗一样嚎叫着：“你的通匪，死了死了的！”把王万山活活地勒死了。

日本兵又从人群中拉出了结婚不到一个月的黄家媳妇，恶狠狠地威胁说：“你不说出游击队，杀！”这个年轻的中国妇女指着日本兵鼻子大骂，日本兵举起铁棍就打，打得她成了一个血人。

日军对无辜农民的残酷刑讯，一无所获，气急败坏。下午，把 400 多男女老幼全部集中在一起，准备集体大屠杀。这时 22 岁的农民赵文华挣脱绳索，大喊：“跟日本鬼子拼！”于是许多人赤手空拳跟日本兵展开了搏斗，万恶的日军立即用机枪疯狂地扫射。这次惨案，日军屠杀手无寸铁的农民 400 多人，全屯只有八人重伤未死。

四合村惨案和长胜屯惨案

1937 年，日本发动“七·七事变”，开始全面侵华战争以后，在东北加紧了军事“讨伐”。尤其是抗联活动的地区，“讨伐”更加频繁，规模更大，对人民的屠杀镇压更为残酷疯狂。

1938 年 1 月 4 日，关东军在黑龙江汤原县制造了四合村惨案。汤原县当时属于伪三江省（今佳木斯地区），是抗联第 3 军、第 6 军经常活动的地区。关东军自 1933 年后一直把这里作为军事“讨伐”的重点，连年不断地进行军事“讨伐”。

四合村位于汤原县境北的山岳地带。全村有 125 户，625 人，有草房 200 余间。

1938 年 1 月 4 日晨，关东军驻裕德村守备队，在队长佐藤明月指挥下，分两路包围了四合村。日军在人们熟睡之际，破门而入，见人就绑，然后把所绑的人赶到农民韩富林、杨老二的房子里，纵火焚烧，李尚武、张胜金等 63 名农民被活活烧死。同时日军将村内绝大部分房屋烧毁，并将赵景春等 47 人绑押到裕德村，以毒打、冰冻等折磨三天三夜，第四天押到于家沟用刺刀刺，刺后未死的推到数丈深的井中。

在这次惨案中被关东军直接残杀的共 120 多人，其余的人在当天乘黑夜混乱中逃出村庄，四处流亡，有许多人死在山野荒郊，从此四合村成了“无人区”。

在关东军占领东北期间，类似上述这样的血腥惨案到处都有。就是 1945 年 8 月，日本宣布无条件投降后，还进行野蛮的大屠杀。血洗长胜屯就是其中一例。

长胜屯，现为黑龙江依兰县平原乡长胜村，当时人口 300 多

1945 年 8 月 22 日，关东军 200 多人从依兰县出发，四面包围了长胜屯，午后 1 时许，闯进长胜屯，见人就杀，除一部分年轻力壮的人跑掉外，来不及跑出的老幼妇女 110 多人都遭杀害。农民赵花家 12 人被残杀九人，王德木家 13 人被杀八人，最惨的是在小学校的教室里残杀 30 多个学生。儿童的尸体堆在教室，四面墙上溅满了鲜血。

关东军离开长胜屯时，满屯点火，烧毁了长胜屯的大部分房

“集团部落”

在进行军事“讨伐”的同时，日本侵略者采取了一系列所谓“治本”措施。建立“集团部落”就是其中最主要的一项。

1934年12月3日，日本侵略者假手“满洲国”颁布了《关于建设集团部落》的通令。“集团部落”，农民称之为“归大屯”。日本侵略者为了强迫人民到指定地点集中居住，烧毁了无数民房，制造了许多无人地区，妄图隔绝人民与抗日联军的关系，切断群众在物质上对抗日联军的支援；同时，通过“集团部落”严格控制广大群众，防止抗日武装力量的扩大。“集团部落”四周挖有很深的壕沟，壕上修筑土墙，并围上铁丝网，四角修有炮楼，安插警察特务监视。每一“部落”平均集中130户到150户居住，只设一个出入口，出入要搜身检查，出示居住证明书并登记，种地也不许远离“部落”。

1935年，根据伪奉天省、安东省的《东边道复兴计划》，在辑安、兴京等地建立“集团部落”，与此同时，伪吉林、滨江和三江各省也开始建立。到年底，“集团部落”共达1,172个。1936年，日伪当局拟定了《治安肃正三年计划》，加紧建立“集团部落”，据《满洲国警察史》，记载，这一年共建“集团部落”3,261个。1937年又建4,922个，到1938年共达12,565个。1939年底增到13,451个。伪满洲国国务院总务厅次长古海忠之1954年供认：“实行所谓‘匪民分离’政策，在南起宽甸、北至抚远长达1,000余公里，广及39个县、旗以及热河省沿长城一带的广大地区划分‘无住地带’和‘集团部落地带’，把500万以上的农民赶入‘集团部落’，‘集团部落’的总数达14,000个。”

日本侵略者在制造“集团部落”的过程中，对中国人民大施淫威。他们强迫人民离开世代居住的土地和家园，迁到指定的“部落”，并将原来的村庄一律烧光。在白山黑水之间和长城线上，庄稼被糟踏，树木被砍光，千万个村庄变成焦土，出现了许多凄凉的无人区。如吉林省柳河五道沟区永善村，全村共有113户，730多人，耕地6,400多亩，牛马380多头。1935年8月27日，关东军50多人闯入村子，强令农民立刻搬家，已熟的庄稼不许收割，烧毁房屋398间，烧死郑国均等两人，抢走粮食740石、牛马50多头，抓走刘富等20多人。永善村的农民仍然不愿离开家园，关东军又抓走马国真、李有等七人，在县城西门外枪杀了。从此，全村人除搬入“集团部落”外，都流落他乡，原来的村庄变成了渺无人烟的无人区。

1936年，关东军在黑龙江汤原县太平川屯推行“集团部落”制度，令周围农民都要搬入太平川屯“集团部落”。太平川屯长12里有农民500户。制造“集团部落”时，屯西的300多户的1,800余间房屋被烧毁，屯东的房屋全部被扒掉，只剩屯中间长宽约600米的十几户农民的房屋作“部落”。因太平川的农民不愿意搬入“部落”，肖雨荣、刘仁绿等数十人被日军抓走，关在汤原县监狱，不多久被扔进冰窖里冻死。

太平川屯周围的齐家屯、姜家屯等12个屯有150户农民，并入太平川屯“部落”时，被关东军扒掉、烧掉的房屋达千余间。

刘盛屯因归屯并户而毁灭了。1937年春，天刚麻麻亮，30多个日本兵闯进屯里，见房子有灯光就开枪射击，打死了刘奎昌的妻子和女儿，天亮后，日军把全屯40户男女老少全部赶到场上强令并入太平川屯“部落”。刘盛屯的农民在这里生活了几十年，春耕又刚开始，说什么也不愿意搬到太平

川屯“部落”中去。日军见农民们不愿搬，便强迫所有的人跪在场上，用木棍乱打，打得农民头破血流。刘其昌的妻子刚生了孩子，遭到毒打后，过两天就死了，婴儿没有奶吃也饿死了。在场上毒打农民时，一部分

日军去烧屯里的房子，农民见自己仅有的一点家业被烧，心急如焚，想去抢点东西出来，刚动身，日军的木棒就象雨点一样打在头上。全屯的房屋、农具、衣服、粮食均被烧光。

日本侵略者制造“集团部落”，使许许多多的东北人民失去家园，颠沛流离。如1934年至1936年，通化县因日本侵略者制造“集团部落”而损失民房14,000间，放弃耕地33万亩。伪奉天省和东安省，仅从1937年1月至3月23日的两个多月时间，因“集团部落”而逃亡人数达113,000多人。

进入“集团部落”后，先是修炮楼和住房。家破人亡、衣食无着的农民，怎么能承受得了这两项劳役的重压。

仍以太平川屯“集团部落”为例。到“部落”后，首先是修筑围墙，墙高3米、宽1米、长2,500米。环围墙挖有1.5米深、3米宽的水沟。水沟外面架设1.5米高的铁丝网，仅这三项工程就用了4,500个劳动力。其次才是修房子，劫后余生的农民根本无能力修房，大多数只能简单地搭个草棚，这种草棚既挡不住风，也遮不住雨。如李有屯的李仁，搬到太平川屯“部落”无能力修房，只好在地上用野草和高粱秆搭个棚子，睡在未化冻的地上，由于饥寒交迫，不久12岁和15岁的两个弟弟被冻饿而死。

太平川屯“部落”内有宪兵100人，警察20人，一所能拘留60人的拘留所。“部落”内实行保甲制度，一家犯“法”，九家连坐。规定二五人不得结群走路和说话，不准串门，夜间不准插门。“部落”中经常查户口，不准留宿，查出留宿者以“通匪”、“思想不良”罪加以逮捕。“部落”中居住的人不分男女，12岁以上的人

出入“部落”必须带证明书，接受搜身检查、登记。早晚不允许

出入“部落”，“部落”里的人一切自由都被剥夺，一言一行都受到限制和监视。

日本宪兵、警察、特务是“部落”的主宰，他们乱抓乱杀，无恶不作。如1936年10月，在太平川屯“部落”以所谓“通匪”为名逮捕100多人。这些人被关押了三天三夜，全部遭到毒打，韩贵被砍了头，韩富的脚骨被打碎。1941年7月，警察署抓去60多人，任加毒打，使姜嘉和惨死。特别是对抗日爱国人士，采用了上老虎凳、装在麻袋里摔、用棍棒打、火钩烫、灌辣椒水等种种酷刑，仅有案可查的就有刘海龙、康正发等32人被残酷折磨而死。

日军在“部落”里不准居民关门，白天黑夜可以随意出入任何家庭，无数的妇女被强奸、轮奸。

“部落”里的劳役繁重。强迫15岁至20岁的青年都要服劳役，修警备路，修飞机坑，每年每户被迫服劳役30多天。如军事“讨伐”时，强迫青年去挑弹药、背米，稍不如意，便遭鞭抽、脚踢、毒打。1939年8月，太平川屯“部落”被拉去20多人。这些人背了一个多月的米，每人背120多斤，翻山越岭，一天只给五两混合面饼吃。不给水喝，渴了只好随便找点脏水喝，还要避开日军，否则又要遭到毒打，其中有四五天连五两饼也不给，只好吃野菜和树皮。因此，被拉去背米的人大部分累成残废，一部分累死在背米的途中。再有就是一年两次强征到矿上和关东军兵营服苦役。太平川屯“部落”

有 500 多人到鹤岗煤矿和佳木斯兵营服苦役，李坤等数十人累死在煤矿上。

在“集团部落”里被冻死、饿死和杀害的人数多得惊人。以抚顺县为例，1937 年，全县冻死、饿死、病死和被关东军杀害的占全县人口的 30%以上。

由于“集团部落”内人多、住房少，传染病蔓延。据伪满警察部门的统计，1936 年，通化县传染病患者达 1,100 多人，死亡 153 人；金川县患者 1,500 多人，死亡 137 人；柳河县患者 4,300 多人，死亡 305 人。

整个东北因“集团部落”而受害者达 500 万人以上。每个“集团部落”都有被日本侵略者烧杀淫掠的血泪史。

法西斯白色恐怖

日本侵略者霸占东北 14 年，制定了一连串的镇压人民的反动法令，建立了大量的暴力机构，赋予宪兵警察以无限的特权，对东北人民实行法西斯统治。

1933 年 9 月 10 日，公布《惩治叛徒法》，同年 10 月 13 日又公布《出版法》，剥夺了人民的言论、集会、结社和出版自由的权利。1941 年 12 月 27 日，公布《治安维持法》。依据这一法令，所谓“以变革国体为目的团体的组织者、参加者、指导者，以否定国体或从事可能有损建国神庙及帝室尊严事情为目的的组织者、指导者”，等等，都要处以死刑或无期徒刑。1943 年 9 月 18 日公布《思想矫正法》，接着于 1914 年 6 月 12 日又公布了《时局特别刑法》。该刑法共 74 条，规定了各种罪名，诸如反对帝室罪、内乱罪、背叛罪、危害国交罪、军机保护法罪、治安维持法罪、以及思想犯、国事犯、嫌疑犯、经济犯，等等，共 50 多种，说一句“是中国人”就是“思想犯”、“政治犯”，吃一口大米，就是“经济犯”。1939 年，乌拉嘎金矿一个姓王的青年，因吃豆饼渣肚胀拉稀数日，实在无力下矿井，被日本监工发现，这家伙不问青红皂白，举起榔头就打，王被打急了，用手挡了一下，就被以“反满抗日罪”抓到警备队，喂了狼狗。1941 年，鸡西麻矿山刘玉清回河北老家探亲，买回紫花布给全家五人各做了一件单衣，日本宪兵硬说这种布是八路军的军用布，有通八路军的嫌疑，以“嫌疑犯”罪名，将全家送到林口县日本宪兵队审讯，除 16 岁的弟弟侥幸逃脱外，其余四人全部遇难。16 岁的青年工人刘麦来，在井下挖煤被顶石砸伤胸部，吐血、发烧。邻居见他病得可怜，送来一小碗大米，被日本监工发现，日本监工一边骂他是“经济犯”，一边举起镐把一顿乱打，刘麦来惨叫几声，口吐鲜血而死。

关东军一面在农村进行军事“讨伐”，一面在城市连年不断地进行所谓“大检举”。“大检举”后来又扩大到乡村。每次“大检举”都有成千上万的抗日爱国志士和无辜人民被逮捕，被杀害。规模较大的有 1934 年春哈尔滨的“大检举”；1936 年的“四一五大检举”；1937 年夏全东北的“大检举”；1940 年北满地区“三肇事件”后的“大检举”；1942 年在巴彦、木兰、东兴等县的“大检举”等。1943 年公布的《思想矫正法》竟规定，每年 2 月 1 日到 4 月 1 日，10 月 1 日到 12 月 1 日，在这四个月内进行“大检举”。频繁的“大检举”，使我无数同胞惨遭杀害。如 1936 年仅沈阳

市就捕杀我爱国志士和居民 19,623 名。至于死于酷刑或未经审判即遭杀害以及被判罚苦役受折磨而死的人数根本无法统计。东北

人民过着亡国奴的生活。生杀与夺，日本侵略者恣所欲为。

安东惨案

1935 年，日本侵略者以“国事犯”、“思想犯”等罪名，在安东进行大逮捕，以教育界为中心，株连各界，先后逮捕爱国人士达五六百人。其中有安东教育局长邓之杰、安东省教育厅长孙文敖、安东县教育局学务股长刘国安、安东县商务会长孙朗轩、安东县林科中学校长秦友德、安东县图书馆长孙德润等爱国志士。所逮捕的人除部分判处有期徒刑外，其余全部处死。有的被投入浑江，有的被喂狼狗，有的被活埋，有的被枪毙。受难者的亲属也遭受到种种虐待。

当时的见证人，在女师任教的邢佐相说：“九月二十九日凌晨

三点，日本宪兵几十人团团围住邓之杰的住宅，虎狼一般的日本宪兵，破门而入，枪口直逼邓的胸口，大肆翻箱倒柜，从三点搜到六点，一无所获，便把他绑走了。邓之杰在被捕的当天就受到刑讯。日本宪兵先用皮鞭打，接着灌凉水，随后灌煤油。打得他遍体鳞伤，死去活来，昏厥数次。可是他闭目不语，宪兵队长气急败坏，便把他悬空吊起来，这位无辜者就这样被活活吊死，死

后尸体被丢到连山喂了狼狗。”

受害者安东县教育局学务股长刘国安的妻子刘毓芹说：“我丈夫是十一月三日下午四时被捕的。在监狱被折磨得死去活来，后转到奉天陆军监狱。第二年一月二十一日，我丈夫和另外十名爱国志士，被日本侵略者用两辆刑车拉到浑河北刑场杀害。”

在东北，日本侵略者的密探横行。一语不慎，便被诬陷，尤其是青年学生。1935年华北事变，一周内，日本宪兵仅在长春、哈尔滨两地就逮捕学生1,000多人，把哈尔滨工业大学27名学生，用一辆汽车运往圈河处死。一次把100多名学生，装在一节破火车厢内，连人带车一同炸掉。

“四·一五”惨案和“三·一五”惨案

日军警对中共东北地下组织不遗余力地进行破坏和镇压，1937年和1938年相继制造了两起惨案。

1937年4月15日，日军警对以哈尔滨为中心的中共地下组织，有计划地进行了大逮捕。哈尔滨特委和市委被捕232人，哈尔滨国际交通局13人，奉天市委一人，大连市委119人，海伦县委46人，哈东特委55人，抚顺特别支部31人，柳河县委50人，盘石中心县委197人，下江特委一人，共745人，其中198人被杀害。“四一五大检举”，在整个东北逮捕2,000余人。

1937年，黑龙江省汤原县几个区的人民，为纪念“九·一八事变”而举行示威，散发传单。事后，日伪军警经过广泛的侦察，从1938年3月15日凌晨起，突然在佳木斯、汤原、依兰、桦川、富锦、勃利等地进行逮捕，共捕3,558人。

三肇惨案

哈尔滨附近的三肇地区，曾经是东北人民抗日活动比较活跃的地区，同时也是日军警的法西斯恐怖最为猖獗的地方。

1940年12月，日本侵略者在哈尔滨设立了所谓“治安工作指导部”，大搞白色恐怖。仅在四撮房、敖木台、黑家窝铺就枪杀我抗日人员130多人。在肇源县西门外，一次集体枪杀居民42人。更为残忍的是，在肇源三江口将19名居民用铁丝穿在一起，投入冰窟里冻死。据伪满洲国司法部刑事局局长兼思想科科长杉原一策1954年供认：“在逮捕的人员中，徐泽民等72人被处处刑，103人被判处无期徒刑，其中37人被转到哈尔滨后杀害。”这一次大逮捕，前后有数以千计的中国人断送了生命。

巴木东惨案

1943年3月，日军警在黑龙江巴彦、木兰、东兴三县进行大逮捕，仅15日晨就逮捕了400多人，6月中旬又逮捕了320多人。这720多人被关进监狱后，惨遭酷刑，或遭皮鞭抽打，或遭开水烫头，或被用竹签扎手指。第一次审讯就有60多人被打死，如梁景新被剥掉双手、孔庆尧被打瞎一只眼睛，73岁的梁景亲的头被打碎。60多人被判死刑，其余600多人被关在监狱受尽折磨，大部分惨死在监狱中。

通河县惨案

日本统治后期，“大检举”逐渐扩展到乡村。日军警镇压乡村中的“反满抗日”活动，滥捕滥杀无辜的农民，制造了许许多多的惨案，通河县惨案就是其中的一个。

1945年2月14日，日军警在凤山、凤阳、宝山、万柳等沿山村屯，以查户口为名，按照事先造好的名册，逮捕了无辜农民267人。把被捕的农民装进麻袋，用汽车运回县城监狱，在监狱里以灌辣椒水、通电、撬手指甲等酷刑拷打逼供，拷打致死者达188人。尸体被扔进西门外的黄土坑里，不准亲属收尸。

万柳村只有76户农民，被抓的就有72户，全村仅有两名中年男子未被逮捕，万柳村变成了“寡妇村”。

在东北，关东军还严密地控制着邮电机关，检查人民之间的来往信电，稍一发现“可疑”，即以各种借口对通信人进行迫害。

1937年龙江县一位60多岁的县长，收到在北平（现北京）上学的儿子的来信，信中说：“父亲高寿残年，家中不缺吃穿，何必再碌碌受迫为人牛马……”信在山海关被日军查出，这位60多岁的县长立即被抓来装在麻袋里，由两个日本兵摔死。这种无端杀人的例子，俯拾即是。在长春、哈尔滨，仅因信件中的一两个字字迹不清或同句含意不大准确，就有1,000多人被抓，遭到审讯拷打，有的甚至被杀。

监狱和矫正院

伪“满洲国”可以说是警察、宪兵、特务的“世界”。整个东北130万平方公里是座大监狱，在这座大监狱里又设立了许多许多的罪恶昭彰的小监狱、矫正院。日本侵略者在监狱和矫正院里日夜不停地刑讯和残杀东北人民。伪满洲国司法部司法矫正总局局长中井久二1954年供认：“我是1941年7月17日任司法部参事官和司法矫正总局局长的，掌握本监99个，分监85个，代用监所约20个，后来逐年增加。……我在司法部任职四年中，管理全满监狱，关押抗日志士和中国人民总数每年约有10万至20万。”

实际上，日本侵略者在东北各地所设立的监狱，远远超过了中井久二供认的数目。据不完全统计，1934年就有189所，仅辽宁一省就有50所，以后又陆续新建了许多。至于各种名目的看守所、拘留所更是不计其数。各地监狱在工矿区都设有刑务署，作为对判刑的“犯人”罚以苦役的监督执行机构。

仅据伪奉天省警察厅的报告记载：该警察厅1936年内捕杀监禁我爱国志士和居民19,623人。牡丹江监狱佳木斯分监鹤岗刑务署，设立于1943年春，先后共收监“犯人”3,800多人。这些人都是从长春、哈尔滨、牡丹江、佳木斯等地逮捕并判刑的“政治犯”、“思想犯”、“嫌疑犯”。

这些“犯人”在监狱中过着非人的生活，惨遭毒刑。以哈尔滨分监为例。这所监狱位于哈尔滨市道里区中央大街，有50多个监房，其中有两个特殊监房和四个女监房，一个刑讯室，常年关押着800多名“犯人”，其中妇女约100人。太平洋战争爆发后，“犯人”增多，达到了1,300人，晚上只能侧身睡在地上。“犯人”早晨5点钟就被打起来，屈膝而坐，不准动，不许说话，大小便都在监房，而且要报告，否则就要遭到毒打。每个“犯人”都要带七八斤重的脚镣，有的同时被带上手铐。有的双手被反铐在背后，有的整天被捆在凳子上。

监狱的刑法有：把人绑在刑桩子上用炉钩子、铁板烙；把人绑在露天刑柱子上打完后扒光衣服，冬天浇上凉水“冻冰棍”；夏天让蚊子咬；在地上烧一堆炭火，上面放一张带刺的铁丝网，把衣服扒光推到网上烤，人一滚动则血肉淋漓，皮烂骨焦，日本宪兵称之为“烤”刑；还有压杠子、灌煤油、蜡浇、开水浇、滚钉笼、坐老虎凳、刀劈、刀铡、活埋、绞死、喂狼狗、开膛破肚等，所有酷刑都被使用。

哈尔滨副监狱长阿部源三郎 1956 年供认：“我在 1942 年到哈尔滨分监任职。那里监禁着 900 多人，以后由警察、宪兵和铁路警护团送来的犯人，一年就有 1,000 人左右。中井久二曾下过为了防止暴动和逃跑，必须严加警戒的命令，我曾督促部下防止事故，给犯人全部带上脚镣，发现细小的犯违规行为就踢、打和动用各种刑具，对闲谈的人要打、对吵闹的人要带手铐。……1944 年就杀害了 400 多人。”

曾于 1936 年 7 月被日本宪兵逮捕，后来被关押在哈尔滨分监的王大可作证说，他进监狱的第一天就被带上手铐和七八斤重的脚镣，从监狱大门走到监房，小腿上的皮全被磨掉。日本人先是用鞭子抽打他，打昏后再灌凉水。他的衣服被打成一条一条的，血与衣服粘在一起，晚上连衣服都脱不下来。第二天，他的头部又被日本人用火铲打破。

哈尔滨分监由于生活条件极端恶劣，“犯人”发病率高达 50~60%，每天至少有一二人死亡，多者一天有五六人死亡，平均每年死亡 500~600 人。

再以承德监狱为例。承德监狱每年判死刑 300 多人，有期徒刑 500 多人。从 1941 年以后，“国事犯”日益增多，1942 年和 1943 年关押 1,000 多人，仅 1943 年下半年送到承德监狱的“国事犯”就有 800 人左右。

日本侵略者为了审讯方便，在监狱里开设“治安庭”。在院里摆上桌子，日本人坐在上面，“犯人”排成队坐在地上，日本人说判什么刑就是什么刑，根本无法律和法律程序可言。判死刑的当场就被拉出去枪毙或砍头。1943 年一年，承德监狱就开了五次“治安庭”，在水泉沟砍了 300 多人的头。最惨的是 1942 年 12 月的一次，在水泉沟砍了 700 多人的头。水泉沟居民潘德贵揭露说：“1936 年，日本人占了水泉沟，不让我们种地，他们把那里变成了杀人场，那里共有九个杀人坑。每次杀人都是在白天，‘犯人’由日本宪兵押着，用汽车拉来。一部分宪兵在山顶放哨，把拾柴的农民赶走。‘犯人’都带着手铐脚镣，黑布蒙着眼睛，日本人把‘犯人’砍了头后，连尸体也不埋，我们也不敢去埋，夏天尸体腐烂，很远就能闻到臭味。在 1942 年 12 月一次就杀了 700 多人。同时把病死在监狱的人的尸体也拉到这里来，扔在杀人坑内，一个春天就扔 300 多具，每年春天都有。”

矫正院是根据 1943 年 9 月 18 日公布的可以任意迫害东北人民的《保安矫正法》和《思想矫正法》成立的。在伪首都新京（今长春）成立“司法矫正总局”，在各主要城市及主要工矿地区普遍成立“矫正辅导院”，全东北共有八九十个，矫正辅导院其实是以强迫劳动为主的变相监狱。

所谓《保安矫正法》就是把“认为有犯罪危险的人”送到特设的矫正辅导院，进行“精神训练”，同时强迫从事沉重的劳役。而《思想矫正法》则是对“可能犯政治罪者”，实行“预防拘禁”，同时也施以劳役。为什么要设置矫正院，伪满洲国总务厅长古海忠之说得分明白：“为了强制中国人长期劳动，以便达到战争急需物资的增长和扩大支援日本的目的，……。”

这样，日本军警只需加上个“有犯罪危险”的帽子，就可以随意地把任

何一个人抓走，投入矫正辅导院。实际上，这两项反动法令正式公布之前，任意捕人的暴行已在进行，反动法令的公布，使日军警滥捕滥杀有恃无恐。

日本军警捕人的方法大体有两种：一是个别逮捕，他们依据自己的意愿和判断，乱抓滥捕东北人民；二是以“抓游民”为名，集中地和大批地逮捕东北人民。如1943年4月，在佳木斯市“抓游民”，警察派出所在该市区南北市场中央大街不问青红皂白把人围起来，或把街道两头堵起来抓，抓住后送到检察厅，再送到矫正辅导院。以1943年在奉天“抓游民”为例，4月27日逮捕3,576人；5月4日逮捕326人；6月22日逮捕3,500人。基本上是把行人拦截起来，有多少抓多少，统统扣上“游民”的罪名，送进矫正辅导院。

矫正辅导院均设在工矿附近，以便把监押的人充作劳动力。但矫正辅导院不单是劳动营，也是监狱。矫正辅导院明文规定，对收容的人必要时可以使用刑具。

以鹤岗矫正辅导院为例。该辅导院成立于1944年5月，院长和辅导官都是日本人，他们身上都带着枪支和军刀。关押在这里的“游民”有201人，到同年底增加到600人，后来又增加到1,200多人。这些人无辜地被处以六个月至两年的劳役，在院内接受“思想矫正”。

被关押的“游民”，大都是从佳木斯、富锦县、牡丹江等地抓来的。他们都是职业的劳动人民，有的是商人，有的是工人，有的是农民。他们并没有什么犯罪行为，只是在娱乐场所或街道上无故被警察逮捕的。

抓来后，首先是一个一个地搜身，将携带的东西全部没收；其次是进行面貌、体型特征登记，将特征画成图，然后换上号衣强迫劳动。

曾被当作“游民”抓去的卢本忠说：“我是1944年6月被抓进鹤岗矫正辅导院的。被抓时，我在牡丹江天鹤旅店做零工，日本人说我‘思想不好’，就把我关进了矫正辅导院。这次因为‘思想不好’被抓的共有400多人。到了矫正辅导院要接受搜身、登记，还要换上紫色号衣。我是357号。在院内不准叫名字，只准叫号。

“我们班19人，被强迫到井下挖煤。每天早上6点，一直干到晚上6点。上下班谁走得稍慢一点，日本人就用镐把打。劳动中谁说话或劳动不卖力气，或完不成规定数量，晚上就被提到刑房拷打。刑房有铁骨鞭、老虎凳、火炉、棍棒等刑具。刑房一股腥味，墙上到处是血迹。

“有一天，我们19人在井下挖了5米多远，日本人不给支顶棚，我们要求了几次都不答应，仍打着我们继续挖煤。结果我们挖了7米多远，井顶果然塌了下来，19人都压在里面，我在外面一点，腿被砸伤，侥幸没有被砸死，其余的18人全被砸死。

“我的脚被砸伤后，流血化脓，日本人不但不给医治，还打着我下井挖煤。我实在干不了活，就把我送到‘病房’。‘病房’潮湿，大小便都在房子内，又不准开窗户，臭气熏人。由于劳动繁重，时间长达12小时，发病率很高，重病号都关在‘病房’，连躺的地方都没有。在‘病房’的病号每天只吃四两高粱面或棒子面，而且不给水喝。大都是活着进去，死的出来。我进去的第二天早上刚醒来时，发现有两个人压着我，推开一看都死了，一个是1080号，另一个是630号，我在‘病房’里每天都见到有4~5人死去。

“由于‘病房’里人多，谁死了也不知道，过了好几天，日本人才叫人收尸。第一次用黄毯裹走34具尸体，扔到鹤岗东的‘万人坑’里，黄毯再拿

回来，留着下次裹尸使用。第二次用同样的方法裹走 30 具，第三次裹走 20 具。

“日本侵略者为了防止‘游民’逃跑，经常无缘无故审讯人和拷打人，被拷打的人大多是被扒去衣服，吊在梁上，用皮鞭抽打，打晕过去，再灌凉水，醒来后继续打。打后，第二天照常强迫去劳动。如刘永才就因挨打，第二天就死了。

“对企图逃跑的‘游民’，打得更加厉害，甚至当场打死。1944 年 7 月，有数十人企图逃跑，抓回来 20 多人，当场就打死三人，其中七人送到佳木斯警察厅。1945 年 2 月，企图逃跑的七名‘游民’，逃跑时被电网电死一人，其余六人被抓住，毒打了十几次，一人被打死。1945 年 3 月，有四人企图逃跑、抓往两人，虽然他们手脚都被冻坏，但仍然遭到毒打，几天后就死了。鹤岗矫正辅导院，从 1944 年 5 月成立，到 1945 年 8 月 15 日日本投降，到底折磨死多少人，根本无法统计。”

在日本侵略者 14 年的血腥统治下，美丽富饶的东北变成一座人间地狱。从长白山下到兴安岭巅，从松嫩平原到长城线上，到处白骨累累，血迹斑斑，成千上万的中国人惨死在日本侵略者的屠刀下。

●惨遭蹂躏的沦陷区

1937年7月7日，日本侵略军发动“七·七事变”，开始了全面侵略中国的战争。

日本侵略军在向华北内地侵略的途中，血洗城乡，残杀平民，制造了累累惨案；在向南京进犯的路上，践踏生灵，蹂躏人民，犯下了滔天罪行。中国半壁河山沦陷之后，日本侵略军把在东北实行的一套屠杀中国人民的办法搬到华北、华中和华南广大地区，以极其残酷的手段对待沦陷区人民。

下面记述的只不过是日本侵略军在沦陷区的部分暴行。从中可以看出日本侵略军给中华民族造成了多么深重的灾难。

血洗华北城乡

华北是膏腴之地，盛产小麦、棉花、羊毛，并有丰富的煤、铁、盐等资源，这些都是日本急需的军用物资。平津沦陷后，为了尽快占领华北，日本侵略军迅速向冀、察、晋、绥、鲁进攻，所到之处，制造了数不清的惨案。特别是由察南侵入晋北以后，日军的屠杀更为变本加厉。从1937年9月9日至10月9日，仅在30天的时间内，日军就连续血洗了阳高、天镇、左云、灵邱、朔县、宁武、原平七个县城，屠杀了约16,000名无辜百姓，焚烧淫掠难计其数。其中，尤以灵邱、朔县、宁武的屠杀最为酷烈。

日军在灵邱的屠杀

1937年9月20日，日军权垣师团一部侵占灵邱城。为了麻痹灵邱人民，开头几天日军没有大批杀人，因此，逃出去的人不少又返回城内。

9月23日清晨，日军把守城门，只准居民进城，不准出城，开始挨门挨户大搜捕。凡是男人全部驱赶出来，甚至连男孩也不放过，分别集中在城东北角大云寺后的大马场、北城墙下奶奶庙前的大菜园、城西北角财神庙和老君庙后的空地，全部用机枪射死。惨遭杀害的居民达600余人。

日军还把一些妇女集中起来，强行剥光衣服，用皮鞭抽打、污辱，并集体轮奸，反抗的、不从的，当场被杀死。

9月23日以后，日本鬼子还进行令人发指的杀人比赛与杀人表演。他们把抓来的居民按个子高低分别绑成几串，逼迫跪倒，由几个日本兵举着大刀砍杀。如果持刀的日本兵能够把被绑成一串的所有人的头都砍掉，便会受到围观的日本兵的喝采；如果连一个人也杀不死，就会受到军官的斥责，围观的日本兵也会发出一阵怪叫。有时他们强迫抓来的人坐在凳子上，一个一个地砍杀。有时强逼被抓来的居民自己挖坑，然后把他们全部刺死在坑内。有时则把抓来的人当作练习刺杀的活靶，让士兵这个一刀，那个一刀，乱桃乱刺。城内有个姓丁的，被日军当活靶刺了17刀，血肉模糊，日军以为他死了，就丢弃一旁。到半夜他苏醒过来，爬回家里躲藏起来，竟奇迹般地活了下来。为牢记这深仇大恨，他更名叫“丁十七刀”。

城内的男人被杀光后，日军又出城到魁见、沙咀、沙坡、城道坡等村庄逐户搜杀。沙坡的杜锦绣和儿子杜四回家取东西，正碰到日军搜查，杜锦绣当即被刺刀挑死，杜四赤手空拳与敌搏斗，双手攥住日本兵的刺刀死死不放，十个指头都被割掉，最后被日本兵开枪打死。沙坡聂尧15岁的侄子听到日军搜捕，赶紧往地窖里躲，被日本兵发现后枪杀在窖口。日本兵进院后，随手就往地窖里扔了几颗手榴弹。日本兵刚一离开，聂尧的嫂子从躲避处跑了出来，抱起死去的儿子放声痛哭，日本兵闻声又返回来，开枪将其打死。东驮水村的几个妇女，被日军抓到南河槽凌辱后刺死，有个叫张金娥的青年妇女痛骂日军，被扒光衣服，挑出了肚肠。

城内活着的妇女，因不堪日军的折磨，不少悬梁自尽。还有一部分妇女在大云寺和尚广显帮助下，从城墙上攀绳逃走。日军发现留下的妇女越来越少，就到处搜查，从大云寺佛像后搜出不少绳子，即把广显和尚浇上汽油活活烧死。

就这样，在日军的零星屠杀中，又有400多名无辜居民遇难。日军占领灵邱一个月共屠杀我同胞1,000余人，不少的人家被杀绝。

10月23日，日本侵略军被我八路军打出灵邱城。当逃难的人返回时，

城内到处散发着腐尸的气味。人们扒开掩埋亲人的土坑，但见有的尸体身首异处，有的尸体从面容上已根本无法辨认出亲人。

日军在朔县的屠杀

1937年9月23日拂晓，东西两路日军在朔县城北会合，接着用重炮猛轰朔县北城。上午10时左右，日军以坦克撞开北城门，占领了朔县。日军进城后，立即封锁了东门和西门。朔县居民纷纷涌向南门，争相出逃。日军迅速冲到南门，把居民不分男女老幼用麻绳捆在一起，或用铁丝穿透锁骨连成一串，押到南门外，强迫跪在一片空地上。

日军在城内逐家搜查，躲在地窖里的人很快就被发现，日本兵用铁丝勒住他们的脖子，或从他们的鼻子穿过，把许多人串在一起。还有的日本兵用小刀在他们脸上乱划，惨叫声不断。企图逃跑的人大都被打死。搜查完毕后，日军将抓来的人也押往南门外。途中，由于铁丝拉扯，有不少人被活活勒死。

南门外空地上到处是被抓来的人，共有2,000多。空地四周被全副武装的日本兵严密包围。下午，日军开始了血腥的大屠杀。人们被一批一批地拉到城壕边。日本兵在军官的指挥下，端着刺刀把人一个个刺死，挑进城壕。有的人被开膛破肚，有的被砍头。后来日军索性用机枪扫射。人死了一批又一批，南城壕被尸体填满了。在遇害者中还有不少入一时未断气，有的呻吟，有的惨叫，也有的怒骂。日军见状，又开来坦克在尸体堆上来回碾轧。轧完之后，日军又用汽车拉来许多柴草，堆在城壕的肉饼尸酱上，浇上汽油，放火焚烧。这一次南城壕大屠杀，除徐增寿和他叔父带伤滚到城墙边上，后乘夜深人静死里逃生外，其余人全部遇难。

日本侵略军在朔县城内烧杀淫掠整整三天。朔县城内城外，大街小巷，尸横遍地。在西花园街的一块空地上，100多日本兵在抓来的10多个人身上泼上汽油，然后点燃，受害者被烧得满地打滚，日本兵则拍手狂笑。西街高老汉的儿子被日军扔进火堆里，高老汉愤怒地冲向日本兵，也被扔进火堆活活烧死。躲藏在西关帝庙的60多人，被日军发现后集体杀害。躲在庙内西下房的十几个盲人吹鼓手被日本兵用手榴弹炸得血肉横飞。

日本兵在城内的奸淫兽行，令人发指。南街吕耀先的嫂子，先被几个日本兵侮辱，后又用刺刀从下部割到腹部，肠子流了一地。丈夫看见妻子遇害，怒不可遏，赤手空拳和敌搏斗，也惨遭杀害。还有不少妇女被日本兵逼得上吊或投井自杀。

据统计，日军在朔县屠城三日，有4,000多人被残杀。

日军在宁武的屠杀

日军侵入朔县后，继续向忻口、太原方向南侵。1937年9月30日，占领宁武城。当时，城内居民大部分已逃出城，留下的多是老弱妇孺。日军进城后，即强占民房，将门窗拆下当铺板，将家具劈碎当柴烧，家禽家畜被宰杀殆尽。

为了诱使逃出去的居民回城，日军派人四处散布：日军已退出，城内安然无事。逃出的人因带食品不多，不少陆续回到城里。日军为引诱更多的人回来，两天按兵不动，只是在城墙上架起了铁丝网。

10月2日上午，日军用沙袋堵死城门，诡称开会，挨家挨户把居民赶到师范学校的操场。那里早已派兵封锁，布置妥当。人们集中后，四周预伏的日军突然开枪射击。中弹者有的即死，有的在痛苦地挣扎；一时未中弹的，四处奔逃，有的攀爬城墙，有的冲到城门边搬堵在那里的沙袋。在混乱中，

他们大都被日军开枪打死。

与此同时，另一部日军闯入城北华盖山下的延庆寺，逼迫住持仁柱法师交出金佛，但住持宁死不从，日军凶相毕露，将住持和近 40 名僧侣全部杀害。驻在寺内的数百名同蒲铁路民工和难民，也统统被杀，寺内到处是尸体，连寺前的一口水井也被填满

此外，日军还在城内连续烧杀三天，挨门逐户搜查。男人被铁丝穿透锁骨，数十人一串集体杀害；妇女被侮辱，老幼都不能幸免，城内街道两旁横七竖八躺着数不清的尸体。人血与泥土混和，变成黑红色血泥。永顺店里的炕上，躺着三具一丝不挂的青年女尸，有一个被当胸剖开，肠肚外溢，鲜血浸透了大半个被子，显然是被侮辱后杀害的。城西北一家的炕头上躺着一具老人的尸体，身下压着两个三四岁孩子的尸体，炕沿上还摆着吃了一半的莜面窝窝。一个姓刘的手工匠破日军杀害，他的儿子被抓去挑水，后遭残杀。其妻和 15 岁的女儿开始时躲在一处古庙中，得知丈夫、儿子被害后，痛不欲生，冒险出去，也被日本兵蹂躏后杀死。一家四口，只剩下小女儿一人。

对于日军的凶残屠杀，有不少人奋起自卫，但大多数都因手无寸铁而被杀害了。只有被日军关在师范学校附近一个院内的几十名同胞，在一名叫二保子的青年带领下，用事先藏在身边的一颗手榴弹，砸死哨兵，才逃了出去。

日军在宁武大肆屠杀三天，共杀害我无辜居民 4,800 多人，烧毁房屋和奸淫掳掠无法统计。

杭州湾登陆后的暴行

1937年11月4日，日本侵略军第10军在杭州湾的金山咀、金山卫一带登陆。登陆之后，杀人放火，无恶不作。

日军在攻占上海后，兵分三路进攻南京。沿途大肆烧杀淫掠，给宁沪杭三角地带的人民带来了深重的灾难。日本随军摄影记者河野公辉对日军暴行曾有过以下描述：“日军在杭州湾登陆，循上

海——昆山——苏州——南京路线进攻。途中发现沿河流两边躲藏着的女人，头部露在外面，于是就把她们拉出来杀死。从上海到昆山，到处都可以看到下部插着竹尖的女尸横七竖八地倒在路边。”1938年3月19日上海《密勒氏评论周报》的增刊上刊登一个美国人的报道：“我和同伴11月20日回苏州，沿途须小心避免践踏尸首，因为尸首堆满路上，散布田间。”

从杭州湾登陆到占领南京之前，日军一路疯狂屠杀中国人民。

在这条路上所发生的一桩桩惨案，无一不是日本侵略军有组织有计划地推行残忍的屠杀政策的结果。

血染金山卫金山卫地处上海市金山县东南，东濒东海，南临杭州湾，是上海的东南前哨。1937年11月4日，日军在杭州湾金山咀、金山卫一带登陆。日军上陆后，见人就杀，见屋就烧，沿途村庄变成一片火海。其中汀南、倪家、新江、海光、卫东、杨家等村庄受害尤甚。

倪家村农民李友义的妻子姜杏多当时怀有五个月的身孕，患病在床，两岁的儿子也睡在母亲身旁。日军闯进她家后，立即纵火烧房，姜杏多拖着儿子从火里往外逃，被日本兵看见，不问情由。就把她二人推入火堆活活烧死。农民吴顺宝的两位叔叔，被日军抓住拉到海塘上杀死，五脏都被挑了出来。农民姜连生等九人，被绑在一起，加以杀害。日军闯进杨家村农妇裴引宝家，把她的孩子从床上拖下来一刀刺死，又割去裴引宝的一只乳房，然后把她刺死，她怀里抱的三岁的小孙子，也被日本兵用刀劈成两半。卫东村妇女李泉宝看见日军进村，立即抱起七个月的小女儿逃跑，但被日本兵发现，开枪打死。邻居发现时，她的小女儿仍伏在母亲的尸体上吃奶。向阳村农民朱家和等三人躲在稻田里，被日本兵发现，把他们拖出来，扒光衣服，拉到农民胡阿四屋里，先砍去四肢，再把他们的四肢和身躯挂在织布机上，然后放火烧掉房子。

就这样，仅在山阳一带，日军就杀害无辜农民351人，烧毁房屋4.177间，杀耕牛708头，5,300多亩水稻和大量棉花被烧成灰烬。强奸妇女，仅倪家、卫东、杨家、海光四村就达121人之多，其中不少妇女因反抗侮辱而惨遭杀害。

日军在金山卫方城内外也进行了烧杀。方城南门口的朱陆、南门两村21户因躲避不及，71人被残杀，94间房屋被烧毁。城内沈春泉一家10口，全遭杀害。60多岁的吴小如夫妇因为反抗日军烧房，被捆绑起来投入火中活活烧死。奚陆村的钱四金，不幸被抓住，日军先是殴打他，后又把他推入河中用石块瞄着头部打，直打得血流满面才捞上来，扔在烂泥潭里，几个日本兵轮番站在他肚皮上跳跃取乐。金山卫方城北端，有一个“赤旱塘”，日军仅在此塘就残杀老百姓60余人。十字街北的熊阿大，因不愿给日军作苦力，被拖到这个塘边刺死。妇女黄金宝身怀有孕，怀里还抱着三岁的孩子，母子同被杀死在塘内。奚斗树一家三口也全被枪杀在这个塘里。“赤旱塘”成为

日军杀人的屠场，“杀人塘”因此而得名。

据统计，金山卫乡被日军杀害的共有 1,050 人。

变成废墟的无锡

无锡是宁沪线上一座美丽的城市，日本侵略军为了打通进攻南京的道路，不惜使用各种野蛮手段，蹂躏无锡，犯下了滔天罪行。

日军在攻占上海前后，频繁出动飞机对无锡狂轰滥炸，无锡遭到严重破坏。一位美国医生在其日记中记载了日机野蛮轰炸无锡的暴行，他写道：“（1937 年）11 月 10 日，日机轰炸，今天是最凶狠的一天了。投掷的炸弹至少有一百几十枚，处处起火，损害惨重。被炸的地方有惠山、工厂区以及水西门外一带。惠山军用医院中弹，伤兵多人被炸死。工厂区内平民的死伤，更不计其数。送到医院来的平民伤员都残缺不全，惨不忍睹。”

1937 年 11 月 27 日，日本侵略军开进了无锡。日军进城后，大肆屠杀无锡人民。阊口桥一带，躺满了被日军残杀的尸体。有的没头，有的没手，有的没脚，有的被开膛破肚，有的半个身体在岸上，半个身体在河中。最惨不忍睹的是女尸，下身赤裸，多被挖眼割乳。小孩的尸体也很多，有的甚至被劈成两半。

日军占领无锡最初两三天内，从阊口桥到吴桥，被杀的无辜平民的尸体就有 2,000 余具。

在屠杀的同时，日军开始有组织地对全城洗劫。各机关团体所存的物件，各布厂存收的布匹，各商店的货物，各旅社的家具，统统都被抢掠一空。各纱厂、铁厂的机器和设备，重要的先行抢走，其余封存，准备运回日本。

日军在无锡的奸淫暴行，令人发指。城内一绅士家中有女佣六人，年龄都在 50 岁以上，尽被奸污。丰庆纱厂一个职员因孩子有病，来不及逃走，日本兵来到他家，见其妻子，就要强奸，她拼死不从，日本兵恼羞成怒，举刀将他们杀死，放一把火把房子点燃，他们病在床上的女儿和一个吃奶的孩子被活活烧死。

日军在无锡屠杀、抢劫之后，开始大规模纵火焚烧城区。火借风势逐街逐巷扩展，七天七夜不灭。火光浓烟，30 里以外都可以看见。这场大火使无锡的繁华城区、文教机构、各纱厂、名胜古迹、商店等，大都变成废墟。此外，无锡近郊的洛社、石塘湾、东亭镇等 10 数个村庄，同时被日军焚毁。

无锡地处宁沪杭三角地带，风景优美，工业发达，素有“小上海”之称。但是，在日本侵略军的铁蹄践踏之下，这样一座城市变成了废墟。

芜湖浩劫

1937 年 12 月初，日本飞机大肆轰炸芜湖，每批有五六十架，连续轰炸五天，投下无数燃烧弹和炸弹。芜湖从湾里机场到车站、码头、商业中心，都变成瓦砾废墟。燃烧弹引起的大火终日不熄，许多民房店铺被烧毁。

12 月 5 日，日机轰炸芜湖，集中攻击停泊在江边的“德和号”客轮和“大通号”、“秀山号”货轮。“德和号”是英国船只，是芜湖籍人崔松国租来运送那些想撤离芜湖的商民的。当时，船上乘客中 80% 是妇女儿童。船桅挂着英国旗帜，可供识别。但是，日军不顾国际公法，对之狂轰滥炸，炸弹正中该轮机舱，顿时浓烟腾空，船身断裂下沉，乘客非死即伤，漂浮江面。日机在轰炸后又反复俯冲扫射，在水中挣扎的无辜平民不少被打死，血染红了江面。成千名乘客在这次轰炸中遇难。

12 月 10 日，日军第 18 师团攻占芜湖。当天，日军就在沿江一带抓捕了

2,000多难民，将他们驱赶到江边，全部用机枪杀害。与此同时，日军在市內横冲直撞，屠杀来不及撤走的芜湖人民。大街小巷，尸骸狼藉，有的被穿心刺死，有的被剖腹挖心而死，还有的被砍断四肢。据弋矶山医院法籍院长色让说，仅他那个医院就从街上抬回断肢缺臂的受害者近300人。芜湖寺码头王天成中药店店主17岁的儿子，无故被日军杀害。日军将其头颅割下来，戴上一顶呢帽子，口里塞上一根香烟，放在柜台上，并威胁店主说：“不准移动，否则烧毁街坊。”这样直到头颅腐臭，家人才将之掩埋。

日军的焚烧十分残酷，江边一带的房屋全被烧毁，长街上的店铺几乎被焚烧殆尽，闹市的国货大楼地区，烧得只剩下残垣断壁。芜湖变成了一片焦土。

在杀烧的过程中，日军大肆抢掠。粮食、布匹、百货，见什么抢什么。富户人家的箱笼衣柜统统都被劈开，发现值钱的东西立即抢走，看见皮大衣就用刀当腰一截，截成短袄穿在身上。家具门窗，大都拆下烧火取暖用了。

日军在芜湖的奸淫兽行，罄竹难书。遇到妇女，几个日本兵围上去就行侮辱，哪怕是白发老妪也不放过，侮辱之后将其衣服扒光，比赛谁的杀人手段高明。因此，在街头巷尾，到处都有被日军残杀的裸体女尸，有的被剖腹，有的被割去乳房。电话局有个职工留下看房子，有几个日本兵闯进他家侮辱他的妻子，他去拦阻，结果被身后的一名日本兵用刺刀穿透后心。其妻奋不顾身去夺日本兵的刀，被另外几个日本兵乱枪射死。

郊区乡村情况同城内一样悲惨。日军进村后，非杀即抢。碰到耕牛，先一枪打死，再割下四条腿运回城内食用。日军在烧杀的同时还到处搜寻妇女，濮家店一位70岁的老太太被几个日本兵侮辱后杀害，同村的乡亲偷偷将之收敛，结果被日军知道，日本兵竟把棺材盖劈开，曝尸示众。

劫后芜湖，一片凄惨破败的景象。对此，英国《曼彻斯特卫报》驻中国记者田伯烈在其1938年初写的《外人目睹中之日军暴行》一书中曾有明确的记述：“在占领芜湖后的第一个星期内，日军对于平民滥施虐待屠杀，对于住宅恣意抢劫破坏，超过我旅华二十年中所经历的任何事变。”日军在占领芜湖的最初一段时间内，在城内共屠杀了1万余名手无寸铁的市民。制造这一惨案的罪魁祸首，是日军第18师团师团长牛岛贞雄和第6师团师团长谷寿夫。谷寿夫继南京大屠杀之后，到芜湖继续干着残杀我国同胞的罪恶勾当，他是一个不折不扣的嗜血成性的杀人狂。

刺刀下的扬州

南京沦陷的第二天，即1937年12月14日，日军天谷支队攻占了扬州。扬州有数万居民未来得及逃走。第二天拂晓，日军开始大屠杀，他们逐街逐院搜杀，十室十空，无一家幸免。大宁寺内有中国军队重伤员近60人，都被杀死，七个和尚也全部被枪杀。据统计，仅日军进城头三天，就杀害无辜市民500多人。

日军在城内到处搜查妇女，不论老幼，不论何时何地，只要抓住妇女，就强行奸淫。奸后被杀的例子也很多。

扬州城内有妇孺收容所七八处，除法国天主堂办的一所未受骚扰外，其它几处的妇女都遭凌辱。据统计，仅日军占领扬州的第一周就有600多名妇女遭难。

日军在城内屠杀的同时，还到城郊为害，受害最烈的是东郊的万福村。日军进村后，沿街放火，100多间房屋化为灰烬，100多名无辜百姓惨遭

杀害，其中有几个造桥工程人员死得最惨。日军抓注他们后，先把衣服扒光，反剪双手，用刀在腿上、胸脯、肩头一块块割肉，直到他们肢体分离，白骨显露，痛苦死去为止。但是，这只是开始，更大的惨剧还在后面。

12月17日，日军从扬州向仙女庙进发。出发前他们在扬州抓了400多名民夫，逼令搬运物资。到了仙女庙后，给每个民夫发了路条，让他们循原路回家。民夫返回江家桥时，桥边早有一队凶神恶煞似的日本兵在等候。日本兵令民夫排成队，交出路条，接着又把他们押到万福村边的长406米的万福桥上。当民夫们走到桥中间时，日军顶伏在桥两头的机枪同时开火，民夫在桥间奔跑，一排接一排地倒下去，惨叫声、怒骂声、机枪声混成一片。半个小时后，枪声停了，400多个民夫，除一个叫卞长福的跳水逃生外，全部被杀死。这就是有名的“万福桥惨案”。

从1937年11月4日登陆到12月12日攻占南京之前，在近40天的时间里，日本侵略军在宁沪杭三角地带屠杀了多少中国人呢？据《外人目睹中之日军暴行》一书记载：“一位外国观察家曾几次去过那些地方（占领之前及占领以后），据他审慎估计，这次扬子江三角地带战争的结果，至少有30万中国平民牺牲了他们的生命，其中有一部分是惨遭屠杀的。”的确，30万只能是个审慎、保守的估计。因为，在当时的情况下只能对交通沿线的一些城市及其周围的惨状作极一般的了解，至于农村情况则无法调查。总之，由于日军在进攻南京途中推行恐怖政策，中国有数十万同胞惨遭杀害。然而，这种恐怖政策才只是刚刚开始。南京陷落以后，日本侵略军在南京进行了震惊中外的大屠杀。尔后，日军又乘势向武汉、广州等地区进犯，身处日军占领区的千百万中国人民，在暗无天日的地狱中生活。

失陷后的武汉

1938年10月26日，武汉沦陷。日军占领武汉后，手持屠刀，为所欲为，任意凌辱和残杀我无辜人民，犯下了累累罪行。

残暴的蹂躏

日军占领武汉后，到处杀人放火、奸淫掳掠。

在汉口江汉路海关前，日军抓注近80人，当场就刺死几个，将其余人带到长江边推入江中。日军在岸上用机枪扫射，殷红的鲜血随波扩散，染红了江水，而兽兵们却在岸上拍手大笑。在汉口大智门附近和华景街，横七竖八躺着许多被日军残杀的中国同胞的尸体。汉口街上的许多房屋中，都可以发现被绑在长凳子上的市民的尸体，大部分是无头尸。日军还将抓住的居民剥光衣服，关起来挨冻受饿，并不时进去用棍棒毒打，不少人被活活打死。

日军奸淫残杀妇女的惨剧，每日都在发生。日军进入汉口的当天，有三个日本兵闯入金城银行附近的一家商店，先将店主及小孩禁闭起来，然后轮奸主妇。汉口一个老商人带着亲眷到租界避难，半路被日军截住，日本兵先将他的头按在大石头上，用斧背连砸数下，致使老人颈骨被砸扁，当即死去。几个随行的女眷全被奸污，一个年轻的妇女被轮奸后杀死，尸体被日本兵一脚踢进河中。有一个店员带着母亲、妻子和妹妹逃往乡下，中途遇见日军，其妻子和妹妹均遭凌辱。武昌下新河一个防空壕内有10多具裸体女尸，是被日军侮辱后杀害的。武汉特三区内还发生过奸死产妇的惨剧。在汉口花旗银行旁边，三个日本宪兵抓住一个妇女，当即按倒在地强行侮辱。花旗银行的一个外国人目睹此事后说：“这还是日军的宪兵，宪兵尚且如此，其他的士兵还能不成为强盗吗？！”

日军在占领武汉初期，有计划地连续在城内放火。汉口和武昌不断可以看到日军焚烧民房的大火，有时一天竟有10多处烈焰腾空。放火之后，日军任火势扩展，有的地方大火竟连续七天不灭。民权路、民族路、襄河一带，尽成瓦砾。

抢劫更是常见的事情。日军一进汉口，持斧拿锯，劈开已逃走的人家的门窗，洗劫财物，即使有人居住的房屋，他们也公然破门而入，翻箱倒柜，抢掠一空。中山路上所有的商店都被日军占领，家具货物都成了他们的资产。日军还随意对行人搜身，即使搜到5分镍币，也要拿走。汉阳有个妇女被截住，日本兵在她的棉袄缝隙里搜出藏着的几张法币，当即抢去，然后竟将她挖眼割鼻，削掉双乳，砍断手足。日军侵占汉口后，立即开设“汉口野战邮局”，从东京调来一名邮局的事务官充任局长。这个邮局的主要任务是存汇日军官兵劫掠所得的赃款。据当时东京《朝日新闻》报道，该局长说，日军自1938年10月26日占领汉口后，截止11月25日，一月之间，所存款项折合日币已达60万日元，而汇回日本的款项也有60万日元之多，军官的存汇款还不包括在内。由此可见日军在汉口劫掠的疯狂程度。

宪兵队与坦教湖杀人场

武汉宪兵队直属日军华中方面军司令官畑俊六，本部设在旧法租界的利冰厂办公楼，管辖湖北省各地的宪兵队。汉口宪兵队设在大孚银行，武昌宪兵队设在基督教青年会，汉阳也有宪兵队，这些宪兵队统归武汉宪兵队领导。

宪兵队在市内经常滥捕滥杀无辜市民。他们采用定期查户口、突击搜查

旅馆行栈的方法，大批抓捕所谓嫌疑犯，甚至连孩子都不放过。武汉失陷不久，有一名 10 岁的孩子在汉口街上玩，因唱了几句《义勇军进行曲》，被宪兵抓住，宪兵把自来水管塞进孩子的嘴里灌凉水，直灌得肚子象鼓一样，然后抓来孩子的父母，逼迫他们用脚去踩。天下父母，谁忍心这样干呢？宪兵恼羞成怒，举起皮鞭狠狠抽打孩子的父母，并当着他们的面，伸出穿着皮靴的脚，用力照孩子的肚子踏下去，一声惨叫，血水四溅，惨不忍睹。1938 年冬，宪兵队在汉口伟英里无故抓走七八人，一位 22 岁的孕妇被杀害。象这样的乱捕滥杀，几乎天天都有。

汉口宪兵队所在地大孚银行，是一座地地道道的杀人魔窟。在这里有多种极其残酷的审讯刑法，如狼狗咬、灌水、钉竹签、电烙、电针等。宪兵队周围的居民，每当夜深人静时，都可听到阵阵惨叫声。宪兵队杀人的方法更是残酷，挖眼、剥皮、镪水浸、刀劈、电死等，不胜枚举。最常用的方法是半夜将人秘密带到一地或白天押往市郊荒野处死。硃口就是日本宪兵队的一个杀人场。宪兵队常常将人半夜押到轿口枪杀、砍头或集体活埋。在大孚银行等处被酷刑折磨死的人，也都拉到硃口掩埋。据李重汉 1939 年 11 月写的《在兽蹄蹂躏下的武汉》一文记载，从 1938 年 11 月到 1939 年 11 月，仅一年时间被宪兵队残杀埋在轿口的中国人就达 2 万人左右。

离汉口市区 20 多华里处，有一个叫但教湖的偏僻地方，是日本宪兵队从 1939 年到 1945 年屠杀中国人民的屠场之一。曾目睹日本宪兵队暴行的当地农民说，汉口宪兵队在杀人时，总是在前一天把要杀的人带到这里挖沟，第二天再把这些挖沟的人用白布蒙上眼睛，带到沟边，由宪兵挥动军刀照头砍一刀，不管死活，一脚踢到沟里，然后用土掩埋。在武汉沦陷的七年期间，坦教湖边每月至少杀两第三批人，每批三五十不等。被害者多为工人、商人、农民及其他所谓嫌疑犯。

1952 年，坦教湖附近的农民发现掩埋被害人尸体的沟就有 60 多条。以第 24 条“杀人沟”为例，埋有尸骨 831 具，大都是尸体和头颅分开的，有的尸骨上还捆有铁丝，有的尸骨扣着手铐。

在武汉附近，象坦教湖这样的杀人场还有多处。埋葬在这些地方的累累白骨，是日本侵略军残杀中国人民的又一铁证。

在死亡线上挣扎的人民

日军占据武汉期间，日本鬼子横行街巷。武汉人民衣食无着，连生命也没有保障。

日军占领武汉后，立即在各交通要道、渡口设立哨卡，对过往行人严加盘查，随意抓捕和残杀。因为过哨卡这道鬼门关，不少无辜市民被杀害，更多的则是被殴打。在哨卡前，调戏妇女是公开的事。在汉阳杨家河街，一个姓邱的妇女在光天化日之下竟被日军用刺刀逼迫脱去下衣，遭受污辱。

为了对市民严加控制，日军频繁进行“大检举”，每次都有成十上百的居民被抓捕。例如，1938 年冬天，日军突然在法租界举行“大检举”，从清晨直至下午 2 时，抓捕 27 人。租界尚且如此，其他地方就可想而知了。抓去的人大部难以活命，即使侥幸被释放或以重金赎出，也是非伤即残。日军进行“大检举”前，都派出特务或浪人前往侦探。有些浪人打扮成中国的普通市民，操一口流利的汉语，与之接触者一语不慎，就可招致杀身之祸。

日军经常突然强占民房，使不少市民有家不能归，只好露宿街头或难民区。武汉特三区被日军占领后，所有的居民都被赶出住房，所有财物都被掠

去。这批人在露宿街头几天后，全部被驱入难民区。汉成里街道的居民，突然接到日军限时迁移的命令，好几百男女老幼被赶出，两手空空，沦为流离失所的难民。

1941年7、8月间，循礼门到中山公园附近一带，发生两起日军电线被割事件。日军宪兵队在第一次电线被割时，认定电线被卖给了废旧货摊，于是立即分头检查，把一些有旧电线的摊贩抓到宪兵队，严刑逼供，结果一无所获。第二次电线被割后，日军认为中山公园附近有抗日人士，于是出动宪兵，挨家挨户把居民集中到一个竹篱笆院内“开会”，到会的共有2,000多人，日军要他们说出割电线的人，没有一个人开口，日军恼羞成怒，强行把2,000多人拘押在一空场内，连晒两天太阳。夏日的武汉，热如蒸炉、许多人晕死过去。

在日本侵略军的铁蹄之下，武汉市民连生病都会成为被屠杀的理由。在华中一带危害中国人民的日军，将霍乱等传染病菌带到武汉，日军却硬说病源来自武汉市民，于是以极残酷的手段进行所谓“防疫运动”。难民区人口稠密，十分拥挤，加之日军断绝自来水供应，居民不得不饮用又脏又臭的塘水，往往会染上常见的疾病，如拉肚子等，这些人只要被日军发现，就要被当作霍乱病人活活烧死。特三区中国商店内有个学徒偶感不适，请假回郊区家中休息，因天气炎热，路途远，有些疲倦，结果被日军视为传染病人，不问青红皂白，当即被烧死。三天后店里接到一张要柴火费的账单，才知凶信。难民区有一个妇女，早上起床打了个喷嚏，恰被巡逻的日本兵听见，闯进来拖着就走，其丈夫拿出打了预防针的证明，还是被拉走活活烧死。一个家住郊区的老人经过华景街时，坐在地上休息了一下，也被拖去烧死。被日军当作传染病人烧死的何止这几例。

日军暴行遍及其占领的北京、天津、济南、南京、上海、杭州、福州、南昌、广州、南宁、太原、郑州、石家庄、香港等城市，武汉只是沦陷区城市的一个缩影。

俘虏的悲惨遭遇

给俘虏以人道的待遇和保护，国际法规早有明确的规定。1899 年海牙第二公约附件就专门规定了对俘虏的待遇；1929 年日内瓦外交会议，制定了战俘待遇公约。日本作为签字国，对不得屠杀、虐待俘虏的规定，是十分清楚的。但是，在侵略中国期间，日军却以极其残酷的手段屠杀、虐待中国俘虏，粗暴地践踏了国际公约。

日军在中国屠杀俘虏是有组织地进行的。据“南京大屠杀”元凶之一的原日军第 16 师团师团长中岛今朝吾日记记载，他的上司就曾下达过“俘虏一个不留”的命令。据日军侵华士兵冈本和月田 1944 年 2 月揭露，日军华北方面军司令官冈村宁次，就曾在太原下令，把俘虏拉出来让新兵练刺杀。原日军第 13 师团第 103 旅团旅团长山田施二在日记中写道：“根据军司令部参谋长的命令，杀掉俘虏。”原日军第 59 师团师团长藤田茂战后揭露，他曾多次奉命下令：“俘虏要在战场杀掉，算入战果”，“以实敌刺杀作为对新兵之试胆教育。”可见，日军屠杀中国俘虏，完全是有组织的。

太原的“工程队”

日本侵略军在中国不少地方都建有长期的或临时的俘虏集中营。这些集中营在虐待俘虏方面，一个比一个残酷。山西太原名

为“工程队”的集中营就是其中的一个。

太原俘虏工程队经常囚禁 6,000 名左右的俘虏。其中有不少是当作俘虏抓来的老百姓。俘虏通常是用汽车或火车运送来的，在

旅途中不给饭吃，不给水喝。到工程队时，俘虏大部腿脚浮肿，眼窝塌陷，嘴唇干裂，蓬头垢面。为了防止俘虏逃跑，日军先将俘

虏的衣服扒去，然后用鞭子狠抽一顿，才关入囚室内。

囚室是由席子搭成的，冬天没有取暖设备，结着一层冰，经常有人冻死；夏天炎热难忍；下雨时水漏如注，潮湿难耐。一个

囚室至少囚禁几十人，多者几百人，人挤人，肩碰肩，空气十分污浊。

每天只给被俘人员吃两顿饭，每顿都是 2 两玉米粒、橡子面，饭里还掺上沙子，菜通常是烂菜帮子或臭酸菜。由于条件恶劣。吃得太差，患病的经常有 200 多人，每天都要拉出三五具尸体，抛在荒郊野外，不加掩埋，任凭野狗啃吃。

工程队的俘虏通常受以下几种折磨。一种是做苦力，不管刮风下雨，每天都要被押着去抬煤、筑路、开矿或到太原街上做苦工，工时长达十二三个小时；一种是抽血，日军专挑俘虏中年青力壮的抽血，许多人被抽干而死；还有一种是向山西、河北、东北等地输送，这些人通常在工程队只呆很短时间，即被卖到上述地方的矿山，从一个鬼门关，进入另一个鬼门关。

工程队折磨俘虏的办法极为残酷。他们有时拿大棒毒打俘虏；有时把俘虏集中到院里，放狼狗去咬；夏天罚一些俘虏站在烈日下曝晒；有时强逼俘虏吃拉出来未消化的玉米粒或呕吐物，不吃就拉出去打，甚至把人打死。

女俘虏所受的折磨更惨，白天不停地洗衣、推磨，毫无休息时间，晚上还要遭受日军的种种凌辱。

日军还经常把俘虏当作活靶子，让士兵练习刺杀或射击。例如，1942 年 7 月 26 日晨，日军大队长安尾正纲传达上级命令：“这次受检课目是用中国俘虏练习刺杀。”8 时 30 分，日军乘车来到太原小东门外赛马场，那里已

押来一批俘虏。第1中队的新兵约50人首先开始活靶刺杀，50名俘虏被捆绑在他们前面10米远的地方，一声令下，日本兵象野兽一样嚎叫一声，跑着朝前面俘虏的胸膛刺去，俘虏一声惨叫倒了下去，鲜血象喷泉一样涌了出来。这样一批接一批地轮番刺杀，220名俘虏丧失了生命。8月上旬，日军又用同样的办法刺杀了120名俘虏，其中有50名女俘虏。两次共计残杀俘虏340名。

1944年2月7日，曾经参加过这种屠杀的日军士兵月田，在延安日本工农学校学员座谈会上揭露说：“1942年7月，我在太原时，每隔10天，城门外就有这样一次训练。拉去60个俘虏，排成一列，扒去上衣，捆绑起来，让新兵练刺杀。还在俘虏们痛得呀呀叫的时候，就用石头土块活埋了。”他还说：“这个罪行是在冈村宁次大将命令下犯下的。”

新华院集中营

新华院位于济南扎营街西北角，是日军在中国建立的大集中营之一。新华院不同于其它集中营的地方在于，它还起着监狱的作用，兼收被日军乱加罪名抓捕来的所谓犯人。

新华院经常关着俘虏等2,000多人。凡是被抓进去的，先被剥去衣服，抽200CC血，然后被关进又黑又臭的禁闭室，三天不给饭吃，每个禁闭室关100多人，拥挤不堪，而且还规定，在禁闭室内不准抬头，不许左顾右盼。俘虏们稍有不慎，就会招致横祸，甚至被毒打致死。

俘虏每天被押去做苦工，他们吃不饱，睡不好，往往在做苦工的时候，一头栽倒在地，就再也爬不起来。

日军残杀俘虏、“犯人”的方法，骇人听闻。如消耗致死，即无休止地折磨，直到人死去为止；注射氯化汞溶液、锰酸钾和石碳酸等，把人杀死；禁闭致死，即把人关起来，不给吃喝，让其饥渴而死。日军还专门饲养有狼狗，有时把人拉出来，让狼狗撕咬。一次，有20几个俘虏被押出去做苦工，逃跑未遂，日军便集合全院俘虏和“犯人”观刑。他们先将这20个人的衣服剥去，男的用刺刀戳死，女的则剖腹杀死。有几个铁路工人因受不了日军的折磨和侮辱，决定逃跑，被日军发觉，日军便用铁丝从他们手心穿过，吊在树上，后来又扒光他们的衣服，押到西山，强迫他们自己挖好坑，然后用刺刀将他们刺死，埋在坑里。

新华院还设有“特别病洞”，实际上是等死洞。俘虏被折磨生病或被毒打奄奄一息时，便被丢到这个“特别病洞”中，一天只送两次稀饭，大小便都在洞里。洞中老鼠成群，大的专咬病人的鼻子、耳朵、手指、脚指，以致死在洞中的人，大都肢体不全。

1946年5月，当人们参观新华院这座人间地狱时，在“特别病洞”的大木炕上，看到变了色的斑斑血迹，炕下的土中也渗入大量的污血，腥臭逼人。据统计，从新华院成立到1945年日本投降止，被日军残杀的俘虏和其它无辜中国人民，达57,000人。此外，还有3,506人被送往日本做苦工。

伤兵惨遭杀戮

1864年《关于改善伤病员待遇的日内瓦公约》，是世界上第一个保护伤病员的公约。该公约关于敌对双方伤病员在一切情况下应无区别地予以人道的待遇和照顾的规定，对后来的关于照顾、保护伤病员的国际公约，有很大影响，其基本精神长期以来一直适用。这些规定日本也是十分清楚的。但是，在侵华战争期间，日军采用极其残酷的手段残杀中国的伤病员，粗暴地践踏

了国际公约。

原日军混成第8旅团的一个士兵1944年在延安日本工农学校学员座谈会上说，1939年11月，日军混成第8旅团对晋察冀边区进行了残酷的扫荡。根据事先侦察到的情报，该旅团田中中佐率部袭击了一所八路军医院。日军占领医院时，医院病床上躺着几十个伤员。这些伤员大都断腿缺臂，由于失血过多，脸色苍白，田中进院后，扫了伤员儿眼，下令把伤员都钉在墙上。日本兵把伤员从病床上拖下来，剥光衣服，拉到墙边，把伤员手臂拽直，靠到墙壁上，用铁钉从手掌或残肢上钉进去。田中这个杀人魔鬼也操起铁锤钉，双手沾满了伤员的鲜血。

钉完以后，田中又下令残杀。他操起闪着寒光的刺刀，照一个伤员的胸膛刺去，只听“卜”的一声，鲜血沿着刺刀喷出。刺完以后，豺狼似的田中开始慢慢凌迟其他伤兵，先割去耳朵、鼻子、又挖去双眼，再一缕缕往下割肌肉，最后连生殖器也给割掉

类似的残杀伤员的暴行，在其他许多地方都发生过。例如，1937年8月29日，日军第1军香月清司中将属下部队，在天津北宁铁路医院，把来不及撤走的100多名中国伤兵，全部刺死在病床上。1937年9月16日，以松井石根为司令官的上海派遣军一部，从上海罗店撤退时，将抓来的十几名中国伤兵钉在墙壁上，用刺刀一个个开了膛，还割下伤员腿上的肉喂军犬。1938年武汉失陷时，冈村宁次属下的部队，把数百名中国重伤员全部用铁锹或枪打死。1940年10月，日特务头子清水利一率部在山西和顺县榆树坪，一次就活活烧死100多名伤员。

日军士兵的供述

关于日军在中国大量地、野蛮地屠杀俘虏的暴行，侵华日军不少官兵战时战后多有披露。下面，我们摘引几位原侵华日军士兵的供述。他们以亲身经历，揭露了日本侵略军的凶残本性。

原日军和歌山第61联队士兵服部弥一曾供述(原文载于东京第三文明社1978年10月版《在中国大陆的日本兵》一书)：1940年6月，在南昌附近作战时，抓到一个俘虏。为了从“新鲜的恐怖感”中寻找“乐趣”，服部和其所在小队的部分士兵经过商量后，决定不用他们已经看厌了的枪毙或砍头的手段，而试用“南竹分尸”的方法处死俘虏。这帮日本兵把两根直径20厘米粗的竹子压弯在地，把俘虏的两条腿各绑在一根南竹上。一切准备妥当，两名日本兵同时举刀砍断固定竹子在地面的绳子，两根竹子猛然弹起。当南竹顶端离开地面10米左右时，一声撕裂声，俘虏的身体撕裂了，右边南竹上挂着一条大腿，左边南竹上则悬着露出肚外的五脏，鲜血随着竹子的摇晃而洒落，其情景之惨，笔墨实在无法形容。就连那群制造这种“南竹分尸”酷刑的日本兵，也不约而同地撒腿逃走，没有一个人敢再回头看一眼。

原日军华北方面军士兵浅见和华北方面军军犬饲养所士兵山田揭露说：华北方面军军犬饲养所设在北平西南的长辛店。1941年7月的一天，该所有一个叫加藤的队长，带领士兵，把50多个中国俘虏赶进一块四面是围墙的空地。加藤站在围墙上大声下令：“开始袭击！”话音未落，围墙角的一个栅栏打开了，600多只军犬象潮水一样咆哮着扑向俘虏，张开血盆大口向俘虏扑来，有的撕咬咽喉，有的撕咬大腿，鲜血一下子喷了出来，溅在狗的脸上，狼狗摇摇头，又向俘虏的胸膛扑去。俘虏们惨叫着，怒骂着，挣扎反抗，越反抗狼狗咬得越凶，它们咬住一口后，还左右晃动。眼看着50多个俘

虏倒在地上，死于非命。有的喉管被咬断；有的大腿上的肉被撕开，露出白骨；还有的辜丸也被咬掉。更令人发指的是，狼狗咬过之后，加藤下令把中国俘虏剁碎，选一些肉煮熟，强迫士兵们吃。

原日军第36师团士兵藤本揭露，1941年藤本所在的第36师团近藤223联队第3大队第5中队，在山西安泽抓到一个人，年纪约28岁，中队长说他是八路军的密探，下令把他交给军医处置。军医中尉夹着皮包走过来，叫士兵把俘虏的上衣扒掉，按倒在地上，用注射器往血管里注水。注进去的是水，抽出来的是血。不一会儿，俘虏口吐鲜血。俘虏晕死过去后，军医若无其事地给他注射了一种药品，使其苏醒过来。接着又重复进行上述把戏，一直到把俘虏折磨死了事。

原日军第110师团的士兵山地揭露说，1942年6月，第110师团的渡边中尉，把五根削得很尖的木条并排插在地上，把一个俘虏的双腿压在上面，腿上扎了好几个大洞后，将俘虏倒吊在树上，在颈部坠一块石头，脖子被渐渐拉长了。接着，渡边又在下面烧起一堆火，慢慢把俘虏烤死。

日本侵略军就是这样虐杀俘虏的。

●疯狂扫荡解放区

日本侵略军为了扑灭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抗日武装力量，对抗日根据地进行了疯狂的扫荡。1940年以后，这种扫荡更为频繁、更为酷烈。

在扫荡中，日军实施了所谓的“烬灭作战”。“烬灭，就是烧尽灭绝，烧光杀绝的意思，这也就是通常所说的烧光、杀光、抢光的“三光”政策。

日军推行“三光”政策，是为了彻底消灭抗日根据地的军民，摧毁抗日根据地。这一点从日军华北方面军的下述命令中可以得到证实。1940年10月2日至11月30日间，他们在扫荡太行、大

岳根据地时，曾下达过这样的命令：“这次作战的目的，与过去完全相异，乃是在于求得完全歼灭八路军及八路军根据地，凡是敌人地域内的人不问男女老幼，应全部杀死。所有房屋，应一律烧毁，所有粮秣，其不能搬运的，亦一律烧毁，锅碗要一律打碎，并要一律埋死或下毒。”

在野蛮的“三光”政策下，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抗日根据地的不少村庄遭到了空前的破坏。原日军第59师团的士兵菊池义邦曾对其亲自参加过的扫荡作过如实的记述，他说：“我们日军每到一个村庄，要砸坏所有的家具什物，烧毁房屋。我们常说，如果约五百人的部队在一百户左右人家的村庄驻一夜，这个村庄恐怕十年也恢复不起来。不过对日军来说，这正是他们的目的所在。”

大规模的军事扫荡

1938年10月武汉失守前，日军的主要注意力集中在对国民党军队作战的正面战场。武汉失陷后，日军占领区后方空虚、兵力不足、经济竭蹶等致命的弱点，开始显露出来。同时，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八路军、新四军等人民武装，坚持敌后游击战的正确方针，在华北、华中、华南等敌后战场上，展开主动积极的军事斗争，给日军以沉重的打击。为了巩固占领的地区，日军改变了政策，“移其主力于敌后战场，残酷地进攻共产党”。敌后战场实际上成了中国抗战的主要战场。

从1938年底开始，日军源源不断地从正面战场调兵到敌后战场，对根据地进行频繁、残酷的扫荡。各抗日根据地的军民，从此进入长达七年的极其艰苦、极其困难的岁月。

对华北解放区的扫荡

华北敌后解放区包括晋绥、晋冀鲁豫、晋察冀三个边区和山东区，是敌后战场中最大的战略支点，也是日军扫荡最为酷烈的地区。

抗日战争进入相持阶段后，日军对华北根据地进行了频繁的扫荡。日军对华北解放区的扫荡最早是从晋察冀边区开始的。1938年9月20日，日军纠集5万兵力，分八路围攻北岳区的五台地区。1939年发动春季大扫荡，深入繁峙、涞源等地区。1939年9月发动秋季大扫荡，采用“单刀直入”战术，以独立第8混成旅团，深入北岳区的中心地区。接着又集中2万余兵力，对北岳区发动冬季大扫荡。仅北岳区的崞县，从1938年9月到1939年6月，就有4万群众被日军残杀。

在晋冀鲁豫边区，日军的扫荡同样十分酷烈。1938年12月，日军以3万兵力进犯冀南区，被我军民粉碎。1939年7月至9月，敌纠集数万兵力对太行区实施九路围攻，企图摧毁大行根据地。武乡、榆社县城被烧成灰烬，仅武乡一县就有1,500人被杀害。1939年春、冬，日军两次合击冀南，平原地区的城市全被占领。1940年我八路军发动“百团大战”后，日军调集1万多兵力，对太行区扫荡，重点直指我第18集团军总部等机关所在地。日军进入这一地区后，大肆烧杀淫掠，制造了累累暴行。

在晋绥边区，日军于1940年发动了春、秋、冬三次大扫荡，野蛮蹂躏该区人民。

在山东区，1939年至1940年，日军千人以上兵力的扫荡达25次，其中万人以上的扫荡两次。1941年冬，日军以5万兵力扫荡山东区中心的临沂、留田，屠杀群众3,000多人，烧毁房屋5,000余间。

从1938年底到1940年止，日军在华北解放区发动的千人以上大规模扫荡，达109次，使用兵力在50万以上，根据地人民的生命财产遭到重大损失。

太平洋战争爆发后，日军急于迅速解决中国问题，对华北解放区的扫荡愈演愈烈。他们从华中调了两个师团到华北，加强进攻解放区的兵力。在进攻中，采用了“囚笼政策”、“铁壁合围”、“淘水战术”、“蚕食政策”等新的战术手段，并推行野蛮毒辣的“三光”政策，以彻底破坏抗日根据地军民的生存条件。华北解放区的抗战进入了空前艰难困苦的阶段。

1941年8月，日军集中5万余兵力对晋察冀边区的北岳区和平西区进行扫荡，时间达两个月之久。11月，日军又以2万余兵力扫荡晋冀鲁豫边区的太行区。在北岳区，日军在平山东黄泥一带残杀无辜群众500余人；在阜平、

龙华奸淫妇女近千人；在涞源东杏花村残杀 20 余人，还将村长等人的脑浆取出煮成所谓的“开脑汤”，逼迫群众喝下；在曲阳野北用机枪扫射死 100 多人。日军在北岳区的这次扫荡，总计残杀 4,500 余人，烧房 15 万余间，枪走或烧毁粮食 5.800 万斤，抢走牲畜 1 万余头。

1942 年，日军进一步推行“治安强化”运动，将冀南、冀东、冀中、晋冀豫地区作为重点扫荡地区，同时对其它抗日根据地进行“蚕食”和“扫荡”。4 月 29 日，日军集结兵力，突然奔袭冀南区的武城西北、威县以南、馆陶以北地区，并在这两个地区反复清剿，血洗村庄，摧残人民，致使根据地被蚕食得仅剩数块较大的地区。到 6 月底，敌在冀南修碉堡 708 个，公路、封锁沟、封锁墙总长度达 4,868 公里，根据地被分割成无数小块。5 月 1 日，冈村宁次调集 5 万大军对冀中区进行了野蛮的“五·一大扫荡”，制造了累累暴行。例如，在藁无，日军杀害 150 余人，其中有一人被用枪托砸破脑袋，浇上三瓢开水，然后砸成肉饼；在白洋淀有 50 多个妇女被凌辱，其中 50 岁以上的七人，11 岁至 15 岁的八人。在这次大扫荡中，日军共捕杀冀中群众 5 万余人，日军还在冀中区先后修筑碉堡 1,635 个，修公路、沟墙 4,860 公里，根据地被分割成 2,670 小块。

1942 年春，日军对晋冀豫根据地进行“肃正作战”，大筑封锁线，疯狂屠杀人民，例如，日军在河南内黄县枣林村，用机枪屠杀男女老幼 1,300 余人，并把一些尸体分别填入七八口水井，又倒入一米多厚的生石灰，全村人几乎被杀绝。对此，日军第 35 师团的士兵富田曾于 1944 年揭露说：当时在机枪的射击下，“老头、老太太、孩子都纷纷倒地。过了 15 分钟，中队长命令把尸体抛到井里，连那些没有断气的也被抛到井里。中队长又下令把剩下的百余间房子烧尽。”

此外，日军还加紧对晋西北、大青山地区、山东区的扫荡与“蚕食”，并在这些地区野蛮屠杀人民。

据统计，从 1941 年到 1942 年的两年内，日军对华北解放区出动千人以上的扫荡就达 174 次，较前两年增加了近一倍。日军大肆修筑纵横交错的公路、封锁沟、封锁墙和星罗棋布的堡垒群，以割裂根据地。日军华北方面军参谋长安达十三在 1942 年 10 月间宣称：“华北碉堡已新筑成 7,700 余个，遮断壕也修成 11,860 公里之长，实为起自山海关经张家口至宁夏的万里长城的六倍，地球周长的四分之一”。

1943 年，日军对华北解放区的进攻有增无减，对根据地人民的屠杀更加凶残。例如，1943 年 9 月，日军对晋察冀边区北岳区进行了三个月的“秋季大扫荡”，制造了“阜平平阳惨案”、“易县寨头惨案”、“平山岗南惨案”、“灵寿大寨惨案”、“井陉黑水坪惨案”、“平山焦庄惨案”等血腥暴行。仅三个月的时间，日军残杀我人民 6,674 人，烧房 54,779 间，抢掠与焚毁粮食 2.934 万斤，抢走耕畜 19,300 余头，毁农具又 72,600 余件，使北岳人民受到了严重损失。

对华中解放区的扫荡

华中解放区位于中国中部，在江淮河汉之间，包括江苏的绝大部分，安徽、湖北的大部，河南、浙江的一部，湖南一小部分。

抗战进入相持阶段后，日军经常有 13 个师团的兵力，对华中抗日根据地反复进行“清乡”、“清剿”、“扫荡”。平均每半个月，各根据地就要遭受一次扫荡，最频繁的时候则一周一次。“清乡”由苏南扩展至苏中、皖中

和武汉近郊。特别是对苏中四分区的“清乡”连续不断进行，其残酷性是罕见的。

1943年4月，日军开始对苏中四分区“全面清乡”。日军调集近万兵力，采用拉网、梳篦战术，向四分区的中心地区合击，企图歼灭新四军主力和党政机关。日军分兵占领交通要道，增修碉堡据点，不分昼夜四出清剿，野蛮摧残根据地人民。仅在十总店一个不满百户的小镇上，一次就活埋20余人；通中区被抓300多人，全部被捆绑押走，稍有反抗，不是枪杀，就是用棍棒打死，有的用开水烫死。

“全面清乡”失败后，日军又调集兵力。于6月在后东县内开始“强化清乡”。他们推行“保甲制度”，发动“自首运动”，发放“良民证”，强制群众挂门牌，携证件，不从者就烧房杀人。他们还化装搜查，遇到行人就抓捕拷问，对所谓可疑者则加以杀害。

“强化清乡”计不得售，日军又于10月下旬开始对苏中四分区进行“延期清乡”。我根据地特别是中心区的军民不断遭敌袭击，一些地区的党组织和群众团体被破坏，大批党员、干部和群众被捕被杀。

接着日军又进行了第3、第4期“强化清乡”、“高度强化清乡”。

在长达九个月的残酷的清乡中，苏中四分区付出了很大代价，县区乡党政干部牺牲200余人，群众被日军杀害者达1,000余人，被抓走者6,100余人，财产损失无法统计。

以上只是一个根据地的例子。从1938年5月新四军开赴华中敌后到1944年春，据不完全统计，日军对华中解放区的大扫荡就达120余次。

对华南解放区的扫荡

华南敌后解放区分两大部分，一部分位于广九路两侧与珠江三角洲，另一部分在海南岛东部。

珠江三角洲是日军侵略华南诸省的基地。海南岛位于南海之中，是通往东南亚的交通要道，也是日军南侵的跳板。

日军为了巩固其南侵的基地，消灭东江、琼崖根据地的军民，对华南敌后根据地实施了频繁的扫荡。

东江根据地从创立之始，就遭到日军的围剿和扫荡，而且扫荡的规模一次比一次大。1941年6月，日军对大鹏半岛进行扫荡，一次就烧毁岭澳、东山等十多个村庄。1942年春节，千余日军疯狂进攻顺德县西海村，攻占西海后，冯梁氏等六名老太太被推入一所草房活活烧死。日军抢劫之后，放火烧毁西海，100多间房屋化为灰烬。1942年1月，日军对惠州进行疯狂扫荡，在惠州城内集体射杀、刺死或活埋5,000名无辜群众。1943年11月，日军出动1万多兵力扫荡东大岭山根据地，同时对宝安阳台山区实施五路围攻。在扫荡、围剿中，日军采用了在华北对付根据地军民的一些战术，如“远道奔袭”、“拉锯清剿”、“铁壁合围”等，所到之处，实行残酷的“三光”政策。大环村、半山村、大公岭、百花洞等村庄被烧毁，躲在村庄附近的人被搜出来后全遭杀害。日军将高田、大王岭的百姓驱赶到一片空地上，进行拷打、灌水、灌沙、活烧，根据地遭到了严重的破坏。据不完全统计，从1940年10月到1945年抗战胜利前夕，在五年的时间里，日军共对东江根据地发动了900多次扫荡，其中千人以上兵力的大扫荡达十几次。

1939年2月10日，日军侵占海南岛后，为了消灭琼崖根据地的军民，不断发动扫荡。1939年9月，日军1,000多人，分四路合击我琼山根据地。

以后日军又连续不断地发动扫荡。 1940 年 12 月 17 日，日军千余人围攻海南美合根据地。日军占领美合后，凶残地屠杀人民群众，琼崖抗日公学内的 100 多名伤员和华侨被杀害。据统计，从 1939 年 9 月至 1945 年日军投降前夕。在不到六年的时间内，日军发动的较大规模的扫荡就达十几次之多。在扫荡中，日军大肆烧杀，疯狂蹂躏根据地人民，有的村庄甚至多次受到日军的摧残。例如，琼山县长泰村是海南岛的老根据地之一。日军在海南岛登陆后，多次把该村作为扫荡的重点。几年来这个只有 33 户 220 口人的山村，有 95 人被日军杀害，有 13 户被杀绝。

野蛮的“三光”政策

日本侵略军根据其大本营决定的“确保占领区”的方针，将兵力转移到敌后战场，对各解放区进行扫荡，疯狂地推行野蛮的“三光”政策，使各敌后抗日根据地人民的生命财产遭到重大损失。

日本侵略军在解放区制造的暴行，擢发难数，他们的残暴，在人类历史上留下了不可洗刷的污迹。

潘家峪“肉坟丘”

河北省丰润县潘家峪，是晋察冀边区冀东区的一个村庄。

1941年1月25日，在佐佐木指挥下，日军于拂晓前把潘家峪团团包围。天色微明，日军在付口打死几个去赶集的人。闯入村里，开始挨门挨户抓人，不管男女老幼，连残废人重病人也都拖出来，集中在村西的大坑里，潘德瑞的老母因不愿高家，立即被活活砍成两段。把人集中起来后，日军首先杀掉乡长一家，要人们指出谁是共产党，说出八路军的去向。1,000多男女老幼怒视敌人，都不开口。日军气急败坏，从人群中抓出一个青年，要他说话，青年大骂敌人，被砍死了。又拉出几个妇女，想从她们身上得到点真情，结果枉费心机，日军挥动屠刀，把她们砍死，还将一个孕妇的肚子剖开，胎儿落在地上。日军还在潘世良70多岁的祖母和南街30多人身上浇上汽油，点燃后用刺刀逼着他们往坡上跑，同时开枪射击。接着日军从1,000多人中拉出30多个青年妇女，拖到白薯窖里侮辱后，把玉米桔填进窖里，放起火来，一阵怒骂声、惨叫声过后，30多人的性命就被熊熊烈火吞噬了。

天大亮时，佐佐木手提战刀，阴险他说：“好了，为了日中亲善，这里太冷了，到村中大院有出好戏让你们看。”人们被赶进围墙又高又坚固的潘家大院，院内铺着厚厚的玉米秸、茅草和松枝，围墙上架好了机枪，人们进院后，日军首先用刺刀刺死那些挣扎反抗的年轻小伙子和几个妇女。接着，一面用机枪扫射，一面将泼了煤油的玉米秸等点燃，霎时火光冲天，烟焰蔽日。院内的人奋起反抗，潘国生和四名青年趁浓烟遮住日军视线的机会，英勇地从烈火中冲出来，抢过一挺机枪，可惜他们不会用，破日本兵一阵乱枪打死。潘树密的老母亲，在人堆里拾起敌人掷来的冒着白烟的手榴弹，奋力反掷回去，炸死三名日本兵。满身是火的同胞在院里怒骂着，妇女孩子哭叫着，但很快被烈火吞噬了性命。最后，潘善续等奋力冲到门边，把守门的日本兵的眼睛打瞎，才闯开大门冲了出去。此外，还有30多人在日军放火时。逃进东面的一所平房里，用米罐等顶住门，拿起家具准备和日军搏斗。幸亏烈火没有烧毁这座房子，这30多人才死里逃生。

大院墙外，有不少孩子未被赶进院里。日本兽兵有的抓起孩子往院内的火里扔，有的象踩蚂蚁一样用脚踩死在街上嚎哭乱爬的幼童，有的用刺刀挑起小孩，向墙壁和石头上摔去。潘瑞高六岁的女儿被两个日本兵各抓一条腿，“嚓”的一声撕为两半，王贵的一个不足两个月的孩子被一个日本兵活活扼死。

院内的烈火还在燃烧，人们的惨叫声越来越微弱。浓烈的黑烟夹杂着血腥的气味，在整个潘家峪弥漫。

傍晚，火势借风蔓延，潘家峪一片火海。这次空前的浩劫，把一个可爱的山村化成了废墟。

第二天，附近各村的群众赶到潘家峪抢救。来到现场后，人们惊呆了，

愤怒了，只见一亩大小的潘家大院里尸体盖着尸体，焦骨并着焦骨。潘正萱的妻子怀孕六个多月，肚子被大火烧得爆烈，胎儿露了出来，象这样惨死的孕妇还有 10 多个。院内火苗还在窜动，人肉被烧烤得吱吱作响。潘贵一家除一个七岁的女孩被压在尸体下得以活命外，其余的人全被烧死，而这个可怜的孩子也精神失常了。潘宝 13 岁的女儿背着弟弟躲来躲去，被日军发现，一连打了几枪，弟弟被打死，她腿骨被打伤，睁着一对大眼睛在惨叫。白薯窖里，30 多具裸体女尸变成了焦黑的骷髅。这是多么悲惨的情景！这种野蛮的血腥屠杀，只有日本侵略军才干得出来！

人们怀着无限的仇恨，含着悲愤的眼泪，把一堆堆难辨男女的焦枯的残躯碎肢收敛起来，埋在四个坑里，起名“肉丘坟”。

在这次血腥惨案中，日军共烧死和残杀潘家峪人民 1,035 人。其中妇女儿童 658 人，有 30 余户被烧尽杀绝，烧毁房屋 1,100 多间。

潘家峪惨案震动了冀东。惨案发生后，活跃在当地的八路军立即捐款，为受伤的同胞进行救治。丰滦迁县政府派人前去慰问并主持公葬仪式。幸存的人们中，有 30 多个青年组织成“复仇队”拿起刀枪，投身到抗日斗争的前线。

决堤毁冀中

1942 年，日军集中 5 万兵力，对冀中区发动了大规模的毁灭性扫荡。在这次大扫荡中，冀中根据地遭到了极其严重的破坏。

1942 年 7 月下旬，也就是日军对冀中“五·一大扫荡”之后不久，北岳各地大雨滂沱，流经冀中的几条大河上游山洪暴发，大水直泻中下游。北岳上游的大雨未停，8 月上旬冀中各地又暴雨不绝，滹沱河、沙河、唐河、潞龙河、子牙河同时暴涨，白洋淀的水也几乎溢出堤岸。

冀中诸县地处华北平原，有不少县地势低，水灾历来是威胁人民生命财产的一大祸害。正当各地群众纷纷冒雨抢修加固河湖堤坝时，日本侵略军却在策划恶毒的阴谋，他们抓住各河同时暴涨的机会，密令沿河沿湖的日军分头决堤炸坝，纵水淹毁冀中。各地日军接到密令后，立即分头行动，同时决堤。白洋淀三十二连桥、淀南孟中峰堤、滹沱河沿岸和储龙河沿岸的高晃、大汪村各堤、沙河和唐河堤岸，均同时溃决，肃宁以北，河间以南，安平至饶阳公路一带的沙河与滹沱河的中间地区，唐河两侧，津保路以北至白洋淀，沧石路两侧与建国地区，全部成为泽国，受淹地区一般水深五六尺，文安县不少村庄水没屋脊。千里平原黄水茫茫，房屋田园尽被淹毁。更可恶的是，破堤之后，日军乘机四处屠杀奸淫劫掠。

在这次大破坏中，日军共决堤 128 处，造成的直接损害是：冀中 35 县无县无灾，其中九成十成灾的县份就达 15 个；受灾村庄 6,752 个，占冀中村庄总数的 95%；淹毁良田 1,538,200 亩；冲毁房屋 168,904 间；损失财物不计其数；灾民达 200 万人。

在日本侵略军全面侵华期间，许多地方都发生过类似的事件。例如，原侵华日军第 59 师团田坂旅团情报主任难波博在其回忆录《阴谋》（原文载于日本新读书社 1982 年版《侵略》一书）中写道：“1943 年 8 月，在旅团长田坂八十八和师团司令部参谋折田的共同策划下，该旅团在馆陶和临清之间的尖冢镇附近，决开正在暴涨的卫河大堤，滔滔洪水迅速向左岸淹去。”致使馆陶、临清、曲周、邱县、清河、威县、武城等七县受灾，2 万多无辜人民被淹死，100 多万人民失去了土地家园，沦为难民。难波认为：“日本帝

国主义发动的侵略战争，是妄图消灭人类的、罪在不宥的、极其惨无人道的战争。”这是对日本侵略军所制造的灭绝人性暴行的有力揭露。

平阳“千人墓”

平阳分上平阳和下平阳，是当时北岳根据地腹地阜平县的一个村镇。1943年9月，日军集中4万余兵力，对北岳根据地进行“秋季大扫荡”，杀人魔王荒井率5,000余日军窜入平阳一带，以平阳为中心，对周围几十里的百余个村莊，反复实施清剿搜索和奔袭合击，为害80多天，制造了平阳惨案。

9月20日，日军开始向平阳一带进犯。日军的计划是两路合击，彻底毁灭这一带的人民和村庄。根据这一罪恶计划，22日，日军300人搜索平阳南山，包围了一条四里长的山沟，抓去60多人。次日，日军千余人合击鹿驼山，抓去45人，当场杀死杨祯一家三

口人，杨妻脑袋被用石头砸烂，杨的外甥女被从山顶扔下摔死。张卫生的弟媳因反抗侮辱，被剖开肚子，几个月的胎儿落在血泊里。就在这一天，另一股日军窜到杨树沟，将田连书65岁的老母亲零剐致死。白殿阁的妻子被剖腹杀死，怀中周岁的婴儿在母亲身上爬来爬去找奶吃，滚得满身是血。

10月18日，日军从平阳南山洞搜出妇孺24人，当他们拒绝回答审问后，一个日本兵狞笑一声，把一个女孩的头砍掉，放在他们面前。日军逼迫他们把女孩的头拿起，大家都不动。在刀枪的威逼之下，女孩的母亲用手捧起了亲生女儿的头颅。当日军知道这个50多岁的妇女是女孩的母亲时，便把她的头也砍了。后来，

日军见问不出名堂，从人群中挑出五名年轻妇女留下，把其余的妇孺又赶回山洞，在洞口点起大火，将人全部烧死。10月24日，

日军采用同样的办法，在西沟露水峪烧死16人。

日军的烧杀愈来愈酷烈。在贾口，有八个农民被日军扒光衣服活埋，另有九人被赤身绑在野外饿死；在山嘴头，有15个农民被日军踢下山坡摔死，另有一个抱孩子的妇女被踢下山崖摔死。上平阳的李海父子被抓住后，日军把李海的头埋在沙堆里，企图闷死他，他拼命挣扎，日军见此法不成，就把他的头按在一块大石头上，由另一个日本兵举起一块石头猛砸，李海顿时脑浆四溅，他的儿子也被削掉半个头扔进水里。在平阳村，有21个青年被架到房顶上砍死，鲜血沿房檐滴到院里，形成一汪血泊。李志奎的孙媳被日军抓住扒光衣服，逼迫她提着三颗血淋淋的男人头，从上平阳走到下平阳张坤的院子里，然后，一个日本兵挥刀将她砍倒，又在她身上乱砍乱戳。土门的三个妇女，亲眼看见日军把不肯为他们带路的李小更杀死。12月4日，水塘村的刘福庆亲眼看见荒井带人在院子里拷打乡亲，并将150多人绑成一串，押到村外杀害。

日军对平阳妇女的侮辱，更是凶残。山嘴头村有250名妇女被日军奸污，其中二人被从山顶上推下摔死，一个12岁的女孩，被七个兽兵轮奸。12月9日，日军临撤退前，问被抓的60多名妇女：“你们是愿意跟着走，还是愿意回家？”妇女们齐声回答：“愿意回家。”结果全部被杀害。更令人发指的是，日军为了胁迫被抓来的20多名妇女跟他们走，扒光这20多名妇女的衣服，把其中一个怀孕的青年妇女按在棺材里，让其他人围在周围观看。一个日本兵手持尖刀慢慢剖开孕妇胸前的皮层，伸手撕开她胸前的皮肉，一直撕到乳房旁，再猛割一刀，孕妇晕死过去。日本兵开了她的膛，拽出血红的还在颤动的的心脏扔在一个盆子里，然后向下一刀，把孕妇肚里的胎儿和肠

子都挑了出来，鲜血流满了棺材底。

在日军的屠刀面前，平阳人民进行了英勇的斗争。青年游击队员孟光其在老虎窝被日军堵在山洞里，他从洞中往外扔石头打敌人，最后身中两枪而死。王快村郑黑夫把日军诱到一个山洞口，他进去后就往外扔石头，打得日军抱头鼠窜。北山峪刘二高看见日军侮辱妇女，冲上去就和日本兵撕打，最后被10多个日本兵绑起扔进火里，他至死仍骂不绝口。罗峪村妇救会主任刘跃梅被抓住后，坚贞不屈，被日军杀害。平阳村18岁的妇救会干部张正学和其妹被日军抓住，敌人用刺刀顶住她胸口追问八路军的去向，她就是不说，日军队长要侮辱她，她顽强与之搏斗，最后日军把她绑出去砍杀。

日军大扫荡结束后，平阳村几个杀人场上遗留着横七竖八的尸体。街上横躺着300多具尸体。村内一个院子里有20多具女尸，头都被割下来扔在一旁。村北17个红薯窖里填满了100余具尸体，其中有不少是裸体女尸。村东场上并排躺着36具尸体。

在这次扫荡中，日军在平阳一带共残杀我手无寸铁的同胞1,100多名，其中平阳村700多名，烧毁房屋5,200多间，抢掠粮食18万斤、牲畜1,200余头、衣物4,000余件。

为了让子孙万代永远记住日军所欠的这笔血债，平阳村公立了“千人墓”，并树碑纪念，碑文如下：“一九四三年秋，日寇集兵四万，历时三月，对我北岳区进行剿灭扫荡。阜平为扫荡之中心，平阳一带为斗争之焦点。敌人荒井部队为极恶兽兵，破孕妇之腹，餐生人之肉，造成举世骇闻之平阳惨案，屠杀我同胞达七百余人。”这一篇血泪文字，正是对日本侵略军野蛮暴行的有力控诉！

日军在解放区的累累血债

为了消灭八路军、新四军，摧毁敌后抗日根据地，日本侵略军在对解放区的血腥扫荡中，彻底推行野蛮的“三光”政策，欠下了累累血债。

在抗战八年期间，晋绥根据地有15万余人被日本侵略军杀害，9万余人被抓走，85万余间房屋被烧毁，损失粮食44亿斤、耕畜30万头、猪羊356万只、农具家具约1,000万件、被服538万件。

晋察冀根据地有48万余人被杀害，近30万人被抓走，188万余间房屋被烧毁，损失粮食101亿斤、耕畜57万头、猪羊169万只、农具家具约2,441万件、被服2,113万件。

冀热辽根据地有35万余人被杀害，39万人被抓走，292万余间房屋被烧毁，损失粮食166亿斤、耕畜36万余头、猪羊424万只、农具家具1,800万件、被服930万件。

晋冀鲁豫根据地有近98万人被杀害，49万人被抓走，488万间房屋被烧毁，损失粮食275亿斤、耕畜170万余头、猪羊624万只、农具家具8,041万件、被服6,593万件。

山东根据地有90万人被杀害，126万人被抓走，580万间房屋被烧毁，损失粮食493亿斤、耕畜290万头、猪羊2,960万只、农具家具7,767万件、被服8,700万件。

苏皖根据地有24万人被杀害，13万余人被抓走，297万间房屋被烧毁，损失粮食62亿斤、耕畜36万头、猪羊266万只、农具家具约1,121万件、被服4,088万件。

中原根据地有7万余人被杀害，10万余人被抓走，22万间房屋被烧

毁，损失粮食 7 亿斤、耕畜 10 万头、猪羊 30 万只。

上述七个根据地八年间共被杀害 318 万人，被抓走 276 万人，1, 952 万间房屋被烧毁，损失粮食 1, 149 亿斤、耕畜 631 万头、猪羊 4, 800 万只、农具家具 2 亿 2, 270 万件、被服 2 亿 2, 963 万件。从这一笔一笔的血债中可以看出，日本侵略军的烧光、杀光、抢光的“三光”政策，是多么野蛮、多么凶残！

尽管解放区人民遭受了如此巨大的损失，但是，他们始终没有被吓倒。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他们前仆后继，坚决抗战，以大无畏的精神与八路军、新四军并肩作战。

“无人区”与“人圈”

为了封锁、隔绝、扼杀敌后抗日根据地，切断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抗日武装力量和人民群众的联系，进而扑灭抗日斗争的烈火，日本侵略军在疯狂进攻解放区、实行野蛮的“三光”政策的同时，在抗日根据地和敌占区之间，大规模制造“无人区”，把千千万万中国人民从世代生活的家园，驱赶到他们划定的变相集中营——“集团部落”。

七百里“无人区”

在对解放区、游击区进行疯狂“扫荡”、“清乡”和“蚕食”的过程中，日本侵略军毁村灭屯，制造的“无人区”遍布铁蹄践踏的各个地区。其中规模最大的，是在河北冀东长城线两侧的“无人区”。这块“无人区”西起古北口，东到山海关，东西长约350公里，南北宽约30公里，面积约1万余平方公里，广及滦平、承德、兴隆、平泉、凌源、青龙、密云、遵化、迁安九县。

华北方面军司令官冈村宁次于1942年8月上旬，在北京召集兵团长会议，决定沿长城线制造“无人区”，并在“治安区”（指敌占区）和“准治安区”（指游击区）及交通要道两侧，修筑遮断壕和碉堡。

根据这次会议的决定，日军从1942年秋起（有的地区从1941年起），开始在冀东长城线两侧大规模制造“无人区”，1943年达到高潮，以后随着八路军向东北地区挺进，日军不断扩大“无人区”的范围，直到1945年无条件投降，才告终止。

在制造“无人区”的过程中，日军疯狂推行灭绝人性的“三光”政策，除进行大规模军事扫荡、围剿合击以外，还专门组成快速部队，追杀百姓。不论沟谷川道，还是丛山峻岭，反复搜剿，所到之处，草木过刀，宅舍过火，奸淫抢掠，无所不用其极。

血腥屠杀是日军制造“无人区”的主要手段，兴隆县马尾沟的群众誓死下离家园，他们躲避在山洞里，忍饥挨饿与敌周旋。狡猾的日军放出警犬，到处搜寻人迹，搜到后立即杀掉。有时日军明撤暗留，待人们走出山洞，就残暴地砍杀。有一个妇女背着孩子出洞寻找野菜被发现，15个日本兵轮奸了她，又割掉她的左乳房，逼问其他人藏在何处，她拒不回答，最后母子均被杀害。马尾沟有70户人家，有一大半人口被日军砍死或烧死。兴隆南部的前干涧村，在1941年秋，一次被日军搜捕了男女19人，日军将他们衣服扒光，用木棒乱打，打得一个个血肉淋漓，然后推入萝卜窖内，放入干柴烧死。大黄崖冬水湖一个小山沟，仅小孩被日军刺死和摔死的就达48人。栅子沟一个村被日军残杀的百姓达140多人。1942年4月，日军在暖和堂村，抓住一个姓胥的农民一家13口，强迫他们跪成两行，用刺刀挨个捅，捅完后不管断气不断气，全部扔进了火堆。1943年，日军对车河、横河、黑河山区进行搜剿，残杀无辜群众168人。同年，日军对中田、上庄、中小黄崖等九个小自然村搜剿追杀，一个月内，杀我群众达723人，抢走大牲畜370多头，羊7,500多只，烧毁房屋千余间。在制造“无人区”时，如搜捕到抗日干部，日军屠杀的手段更残忍。兴隆车河大西山村长破日军抓去剁成了碎块。双庙据点的日军头目中川，前后挖了50多个抗日干部的心，全部吃掉了。

对于不进或延误期限迟进“集团部落”者，日军见一个杀一个。他们根据上司的命令，杀死老百姓后，将耳朵割下，用铁丝穿起，回去凭数领赏。

遵化县冷嘴头张森、张斌兄弟俩，舍不得离土他迁，误了期限，万恶的日本兵就放火烧了他们的房子，开枪将他们打死，并将耳朵割去。

为了赶走居民，除屠杀之外，日军还野蛮地焚毁村落。遵化具有 112 个村庄被烧为废墟。该县寨主沟群众不愿离开家园，日军就一次又一次进行扫荡，烧毁 180 多间房屋。日军烧一次，群众就盖一次，前后共计被敌烧过 19 次。罗泉峪是一个地处偏僻山沟的小村，只有 21 间房屋，日军快速部队侦知这个山村后，立即出动，一把火把这个山村烧光。兴隆县的罗家沟、朱家沟、大小段洼、南北水峪一带，从 1941 年到日军投降，前后都被烧过 10 次以上。有一个叫驴儿叫的村子，竟被日军烧过 22 次。此外，日军还大面积放火毁林，企图摧毁我军民赖以藏身的屏护。就这样，整个“无人区”几乎成为一片焦土。

日军在烧杀的同时，还大肆抢掠，他们见什么抢什么，粮食、财物、家具、牲畜，甚至一口破锅也要抢走，水井统统填死。例如，在遵化县寨主沟，日军一次就抢走牛羊 200 多头，驴 36 头，抢掠的财物用 170 盘驮子，连续运了六天。最毒辣的是，为了彻底摧毁抗日军民赖以存活的条件，日军在每年夏秋之交都要出动去毁青。群众冒着生命危险种植的农作物，统统都被割光毁尽。

从上面的记述中可以清楚地看出，日军制造 700 里“无人区”的过程，就是推行野蛮的“三光”政策的过程。原日本陆军中将铃木启久在一篇回忆录中曾有如下一段记述：“这样，就在 20 多天的时间，烧掉全长约 100 公里，宽 4 公里多，约 400 平方公里地区内约 15,700 多间房屋，赶走众多的居民，使广大地区的农田变成荒地，并在同一期间杀害了 200 余名和平居民，据后来调查，被赶走的和平居民当中，有 172 人饿死和冻死。”铃木启久的话证实了日军在制造“无人区”过程中的暴行。

日军大规模制造“无人区”，使冀东长城沿线两侧的九个县有 600 多万亩土地荒芜，1,000 余村庄毁灭。当年见过“无人区”惨状的人回忆说：“‘无人区’是令人毛骨悚然的地方。方圆几十里内，见不到二丝炊烟，看不见一个人影，听不见一声鸡鸣犬吠，田野里长满了蒿草，村村镇镇只是一堆堆残垣断壁。乌鸦在空中盘旋，饿狼在草丛中穿行。昔日的山区，变成了仿佛被瘟疫洗劫过的地方。”在“无人区”里，千千万万无辜群众被残杀。

“人圈”——变相集中营

日本侵略者在制造“无人区”的过程中，用刺刀和暴力逼迫百姓离开自己的土地，迁入划定的“集团部落”。在“集团部落”里，日本侵略军采用法西斯恐怖手段，把老百姓象牛羊一样圈起来，横加奴役、侮辱和迫害。群众愤怒地称“集团部落”为“人圈”。

“人圈”的居住环境十分恶劣。“人圈”四周是高墙，墙上敷设有铁丝网，围墙四角和大门顶上有碉堡，由日军警把守，控制出入。“人圈”划定范围由各户自建住房。群众被赶进来时，所有的财物都被搜掠一空，哪有力量盖房？只好搭个马架子窝铺，冬天风雪袭来，四面透风的窝铺冰冷彻骨，不少人被冻死。仅兴隆一县，几年中就冻死 1,000 多人。到了夏天，遍地污水、粪便，泥泞不堪，臭气熏天，苍蝇、蚊子、老鼠、臭虫、虱子恣意肆虐，鼠疫、伤寒、霍乱、痢疾广为流行，染上传染病者极多，死亡率极高。1943 年夏季一次瘟疫流行，兴隆县就死了 6,000 多人。遵化县新立村一个“人圈”，因传染病而死亡者达 530 多人。那真是，家家停尸，户户号哭，十分悲惨。

当时在“人圈”中流行这样一首歌谣：“三间马架房，四面没有墙，冬夏都难熬，人人愁断肠。”这就是对“人圈”非人的居住环境的真实写照。

被赶进“人圈”的群众，生活没有着落。“人圈”周围被划定允许耕作的土地极少，其中还有相当部分被占用来挖封锁沟，筑封锁墙，农民想租到或得到土地很难。农民失去土地，就意味着失去一切。但是，日军还要强行摊派各种苛捐杂税。这样，“人圈”的群众只能靠“配给”的一点豆饼、橡子面、谷糠过活。人们长期吃糠、橡子面，吃得浑身浮肿，连大便都解不出来，饿死人的事经常发生。兴隆县大水泉“人圈”，一年内就饿死200多人，占全圈人口的20%；厂沟“人圈”两年内就病饿死265人，占全圈人口38%。

日军对“人圈”控制极严。“人圈”内实行保甲制度，10户为一甲，30户为一保，一圈为一乡。成年男子发给“良民证”。凡成年男子都要被迫服劳役，修公路、筑碉堡、开矿、挖封锁沟，白天没完没了地干活，晚上还要轮流上圈墙守夜，许多人被活活累死。

日军在“人圈”内定有“政治犯”、“思想犯”、“经济犯”、“偷运犯”等数不清的罪名，可以随意加在任何人头上。日军把在东北实行的“大检举”制度，搬到冀东“人圈”来。以遵化县新立村“人圈”为例，王雅如、张文奎二人，因被诬为“政治犯”而遭日军枪杀。1942年，日军将该圈群众赶到大后陵附近的广场上，进行所谓“大检举”，抓出五名所谓“可疑分子”，当众杀害。接着又将陈敏、段文龙以“私通八路”论罪，捆绑起来扔进火堆烧死。日军还以“检举”为手段，把许多无辜的青壮年抓到外地做苦工，新立村“人圈”的谢振邦、金连青等31人，就是这样被抓到承德做苦工，结果一去未归，死在他乡。“大检举”中的集体屠杀血案层出不穷。1942年及1943年，日军在兴隆县全县进行两次“大检举”，抓走12,000余人，其中监毙、刑杀、枪杀、狼狗咬死的入数达11,400多人。仅秋木林子和大莫峪两个共130户的“人圈”内，一次“大检举”中就有180个男人被杀，使两村变成了“寡妇村”。

在“人圈”，日军奸淫妇女竟成了公开合法的事。日军勒令“人圈”内的人家必须“门户开放，夜间也不得关闭”，以便他们横行无阻地去奸淫。妇女如抗拒不从，就会被扣上“通匪犯”的罪名，遭到杀害。妇女因不堪侮辱而自杀或抗拒侮辱被杀的事，屡屡发生。据一个“人圈”的统计，十之八九的妇女被侮辱，其中患性病者达30%。

●对城乡的狂轰滥炸和破坏

1923年的国际空战规则规定：禁止以对平民造成恐怖、破坏或损害非军事性质的私人财产、或伤害非战斗员为目的的空中轰炸；禁止对不紧接地面部队作战地区的城市、市镇、乡村、居民点或建筑物进行轰炸。

但是，日本侵略军在全面侵略中国期间，公然蔑视国际法规，频频出动飞机对中国城乡实施狂轰滥炸，给中国人民的生命财产造成了重大损失。

战争初期，日军重点轰炸的是战区及其附近的城乡，轰炸的目标绝大多数是商业区、居民区、文教卫生设施和文化古迹等非军事目标。与此同时，大后方的有些城市也遭到了轰炸，但次数和规模有限。

武汉、广州失陷后，日军大本营决定对中国的“战略要地实施轰炸”。这里所说的战略要地，指的是大后方的城市。根据这个决定，侵华日军开始大力扩编轰炸机部队，着手修整汉口和运城的航空基地，组织远程轰炸和战略要地轰炸的训练，很快就开始了对大后方城市连续不断的狂轰滥炸。

日机的空袭范围几乎遍及全中国。按当时的行政区划，遭受空袭的省份共有以下23个：河北、山西、察哈尔、绥远、内蒙、山东、河南、陕西、甘肃、江苏、浙江、福建、安徽、湖北、湖南、江西、广东、广西、四川、贵州、云南、西康和青海。

日军狂暴地轰炸城乡平民和非军事目标，其目的在于毁灭城乡，给中国人民制造恐怖感，使中国人民屈服，接受日本的殖民统治。这一点，侵华日军华中方面军参谋长吉本贞一在1939年7月24日致陆军大臣坂垣的形势判断中写道：“陆军航空部队对（中国）内地重要地点进行攻击，为的是威胁敌军及人民，使其酝酿厌战与和平的倾向，对于内地进攻作战所期望的效果，与其说是直接给予敌军及军事设施的物资损失，毋宁是予敌军及一般民众以精神威胁。我们所期待的是他们因恐怖过甚，终于激发为反战运动。”

日本侵略军无视国际公法，对我城乡进行毁灭性狂轰滥炸的野蛮暴行，给饱受侵略战火摧残的中国又增加一层灾难。

对城市的轰炸

中国的许多城市在日本侵略军全面侵略时，既无防空武器，又无防空设施，日机横行无阻，大施淫威。

美丽的园林古城苏州，遭到日军飞机的毁灭性轰炸。一位美国人当时曾作过这样的报道：“（1937年）11月第二个星期内，日军开始向苏州市区投掷高爆炸性的炸弹，于是美丽古老的苏州城里的35万居民，便面对着令人厌恶的野蛮势力，痛苦地挣扎着。巨量的炸弹从天空降落下来猛烈爆炸，肢体、尘垢、砖泥不断飞腾，可怖的场面使我们不敢正视。”“11月9日，日机散发传单，说三天以后将要更猛烈地轰炸苏州。这一警告，真使我感到太可怕了，古老的苏州，就要被毁灭吗？当我看到成群结队的老百姓扶老携幼离开故居时，不禁凄怆万分。大举轰炸的一夜到来了。只有上帝以及尚未逃出孤城的人们知道那一夜的恐怖滋味。天一亮我们就起身进城，目睹死亡的平民和炸毁的房屋，其状之惨实非任何笔墨所能形容。”苏州就这样被炸毁了。

1937年11月5日至1941年8月30日，日机对西北重镇兰州轰炸20余次。其中仅1939年12月26日至28日的轰炸，就投弹2,000余枚，炸死120人，毁房7,053间，无家可归的群众达1,835人。

1939年2月4日，18架日机空袭贵阳，投弹124枚，炸死炸伤市民2,000余人，毁房1,326间，无家可归者逾5,000人。大火蔓延一天一夜，全城繁华街区一片瓦砾，收敛的尸体很少有完整的，有的甚至被烧成焦黑色的肉团。

1939年6月11日，日机空袭成都，投弹35枚，炸死200余人，炸伤600余人，毁房1,215间。“在各被炸区域中，残足、破头、穿股之体触目皆是，甚至有的树枝梢头，亦发现人肉悬挂其上；余人堆中犹有黑色肉团”。1941年7月27日，日机108架大举轰炸成都，投弹近千枚，炸死炸伤市民1,600余人，炸毁街巷120条，毁房3,000多间，成都遭到空前的劫难。

1941年6月23日，日军飞机48架空袭西宁，投弹260余枚，炸死平民43人，炸毁房屋520余间。

类似的狂轰滥炸实在太多了，难以一一详述。下面着重记述一下日机对上海、广州、重庆的狂轰滥炸。

上海大轰炸

上海是中国最大的城市，工业发达，市街繁华。“七·七事变”后，日本侵略军出于扩大侵华战争的需要，又在上海发动了“八·一三事变”。日本军部先后调集了20万大军进攻上海，同时出动100余架飞机反复对上海进行毁灭性轰炸。

1937年8月14日下午，日机轰炸上海。炸弹落于南京路外滩，华懋饭店及汇中饭店被炸毁。南京路一带尸骸狼藉，在炸毁的建筑物残迹中，受伤者被压在下面，呻吟惨号。炸死者血肉模糊，肢体残缺。几分钟后，虞洽卿路与爱多亚路交叉点；也遭到轰炸。这一地区也是上海的闹市之一，有不少难民聚集在道路两旁。炸弹落在这里，附近的房屋大都被炸毁或震坍，停在路边的20多辆汽车全部起火燃烧，电缆被炸断垂落地面，又引起大火，使灾情倍加惨烈。被炸死者的断肢残躯，四处抛散，鲜血染红了街面。

这次轰炸，共炸死无辜平民1,742人，炸伤1,873人，炸毁与烧毁的房屋财产难以计算。

1937年8月23日中午，日机轰炸南京路闹市区和浙江路，先施公司被炸，电线折断，多处起火，有215人被炸死，一位年轻的母亲横卧血泊，怀中的孩子只剩下两只血淋淋的脚。此外，还炸伤570余人。

同年8月28日下午2时，日机疯狂轰炸上海南火车站。上海原有南北两个车站，“八·一三”以后，北站处于战区，交通完全断绝，南站就成了陆路交通的唯一出口。当时上海及其附近的难民蜂拥而至，争相出逃，南站拥挤不堪。第一批四架日机首先向南站投弹炸死难民500多人。不一会，又有八架日机飞抵南站上空投弹，炸死200多人。车站天桥、月台、铁轨被炸得稀烂，地上满是焦黑残缺的尸体。月台上横七竖八躺满尸体，上面还压着铅皮和木板。广场上很多被炸死的妇女紧抱着无头缺肢的孩子。日机投掷的燃烧弹使车站及站外的外揭旗和郑家桥燃起大火，一时间烟雾弥漫，哭声四起，满目疮痍，惨不忍睹。上海南站远离交火地区，根本没有军事设施，日军对南站的轰炸，完全是计划的野蛮屠杀。

9月18日，日机对上海东区杨树浦等地轰炸，投下多枚燃烧弹，致使那一带的工厂和居民区大火遮天，损失惨重。这天上午8时，怡和纱厂厂房中弹，打麻机当即起火。接着东百老汇路、公平路的八所住宅中弹，大火很快蔓延。此外，兆丰路仓库、百老汇路东一片住宅、培林洋行蛋厂等工厂和居民区大火熊熊，被烧成焦土。

在日机的夜以继日的狂轰滥炸下，上海遭到严重破坏。仅遭

日机袭击的文教机关和学校（其中部分又遭轰炸又遭炮击）就达92个，其中被全毁的占75%。许多医疗卫生机构亦遭到轰炸。例如，8月18日、19日，日军先后轰炸高悬巨幅红十字旗的真如东南医学院和南翔红十字会第三救护队。

关于轰炸破坏上海的情况，这里摘引一段1938年3月19日上海《密勒氏评论周报》的报道，即可一目了然：“被毁的商店至少有10万家，其中包括店主的住宅和财产。这些商店或被焚毁，或被炸毁，或被轰毁，或被抢掠一空。我们倘驱车经过虹口、杨树浦、闸北和南市等处，但见两旁街道，尽成废墟，往往延长几里。在1932年‘淞沪战争’后，约一里宽二里长的面积内损害颇重。这一次，三公里以上的面积内，往往片瓦无存，不足为奇。在许多地方，破坏的情况，简直难以形容。两路管理局附近的无数小店铺以及住宅，均遭不断轰炸，摧毁无遗。”

广州的恐怖

广州是我国南疆的门户。也是中南地区重要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从1937年全面侵华战争爆发起，日军就不断轰炸这座美丽的城市。在不到一年时间的800多次轰炸下，广州变成了一座残破不堪的城市。

1938年5月28日至6月9日的连续大轰炸，给广州人民的生命财产造成了巨大损失。这期间，敌机天天空袭，每天几批，每批少则10多架，多则50多架，轮番投掷炸弹或燃烧弹、并俯冲扫射。轰炸有时从清晨到午夜，持续15个小时以上。广州市民整天生活在飞机的轰鸣、炸弹的尖叫和恐怖之中。

5月28日上午9时至下午4时，日机70余架分三批空袭广州市区，投掷300磅至500磅的炸弹150余枚，中山纪念堂、昌华大街、逢源三巷、田庆新街、荔湾北区、中央公园、合华路等地灾情最重，烧毁房屋600余间，炸死平民600余人，炸伤1,000余人。黄沙一带房屋全毁，附近的柳波桥中

燃烧弹当即起火，周围有许多人葬身火海。沿河岸一带停泊的大小船只只有 20 多艘被炸沉，水面上漂浮着 100 多具肢体残缺的尸体，还有不少受伤者在血泊中呼号挣扎，十分凄惨。

6 月 4 日上午 9 时至 12 时，日机 25 架分两批对广州市区轰炸，投重磅炸弹 40 余枚；下午 2 时至 5 时，敌机 3 批 36 架又来轰炸，投弹近 70 枚，炸毁房屋 300 余间，炸死炸伤市民 3,000 余人。惠爱路一带 30 余间房屋被毁，死伤近 200 人；南关一带被炸区域绵延数里，炸毁民房店铺 150 余间，炸死平民 600 余人，炸伤 1,000 余人。昔日熙熙攘攘的汉民路，被炸成颓垣残壁的瓦砾场。东横街西端的一座四层大楼被炸塌，里面的 100 多人血肉横飞，死于非命。贫民区有一个浑身是血的妇女从被炸处跑出来，她怀中的孩子已不成形。还有一个住在贫民区的妇女被砖石压在下面，呻吟待毙，她的七八岁的孩子惊慌失措，一边哭叫，一边给其待死的母亲喂水，救者无不下泪。从砖石瓦砾下面挖出来的尸体，断头缺肢，血肉模糊，有的甚至胸前被炸出一个大洞，内脏全部被炸飞。

6 月 6 日上午 8 时至 10 时，日机三批共 41 架，轰炸广州市区，投掷炸弹、燃烧弹 100 多枚，炸毁房屋 700 余间，炸死 1,200 余人，炸伤千余人，灾区遍及全市。汉民中路、文明路、东川路、长庚路、王仙路、中华南路等地，落炸弹 50 多枚，爆炸声震天，烈焰腾空。长堤一带数万市民来往躲避，日机一至，人们立即卧倒，万恶的敌机专找人群稠密的地方投弹和俯冲扫射，一颗炸弹落下，泥沙石块夹杂着碎肉残肢腾空而起。河里停泊的小船，有 67 艘被炸沉，死伤者的鲜血从伤口流出，染红了河面。王仙路落下四枚燃烧弹，50 余家店铺被炸毁，受难者尸体的焦腥味随风扩散，达数里之远。

对于广州被日机轰炸的惨状，各国记者均有报道。例如，路透社记者 1938 年 6 月 8 日电称：“今晨 10 时 50 分，又有日机 32 架袭广州，日机之目标为河南黄沙车站及市区。白云山附近亦落弹若干枚，日机轰炸河南时，有数弹落于某耶稣教新村，死伤惨重。黄沙车站附近落弹数枚，适中某油库，当即发生大火，火焰喷起达 50 英尺。……西材电厂中弹，房屋被炸毁一部，电厂院内落八弹，电厂毁后，全市停电，各医院因施手术及爱克斯光等均需用电，至此乃告束手无策。伤者数千人，皆需立即医治，今停电，其惨状不堪胜言。”

据不完全统计，在这次长达 13 天的狂轰滥炸中，广州市民被炸死者近万人，伤者无法统计。广东士敏水泥厂、西村水泥厂、杜美医院、岭南大学等许多工厂、医院、学校、民房、商店被炸毁。广州街上到处是用芦席盖着的尸体，街面上的残砖碎瓦上所沾的血迹已被太阳晒得变成褐色，空气中弥漫着火药味和血腥味。

在日机的不断轰炸下，成千上万的市民被迫逃往外地避难。据路透社 8 日电：“广州市民原有 150 万人，现则仅有 50 万人。过去 4 日内日机不断轰炸，结果撤退他处者，已达 40 万人。”广州变成一座阴森恐怖、满目凄凉的城市。

万枚炸弹倾泻重庆

山城重庆地处大后方，是西南的重镇。国民党从南京迁都到重庆后，这里就成为日军狂轰滥炸的重点。

1938 年 12 月 26 日，日军第 60、第 98 两个轰炸机队从汉口出发轰炸重庆，这是连续大轰炸重庆的开始。到 1939 年 1 月 10 日，通过三次试探性轰炸后，日军清楚地看出“重庆的防空态势尚未完备”，于是便开始大规模的

轰炸。

1939年5月3日下午，日机20多架由东北方飞入市区，大量投掷重磅炸弹和燃烧弹，重庆最繁华的陕西路和商业场小十字一带的21条街中，有19条几乎被炸成废墟，房屋店铺熊熊燃烧，市民的残缺尸体到处都是。小十字岗亭的一个交警正在指挥车辆，一颗炸弹落下，把他炸得粉身碎骨。太平桥下堆满了妇女儿童的尸首。中山公园的电杆上、树枝上挂着断肢残肉，楼亭残壁上溅满了斑斑血迹。长江沿岸二里长的贫民窟木板房，被炸起火，火借风势向南延烧。南区繁盛路一带落下无数枚燃烧弹，火舌吞噬着一个接一个的商店和民房，被炸断手炸破头的市民，在血泊火海中挣扎惨叫，令人目不忍视。

1939年5月4日下午5时左右，日机又来轰炸，而且比前一天的轰炸更为惨烈。从通远门到都邮街一带，许多高楼大厦变成瓦砾一堆，37家私人银行，有24家被毁，无数家铺面和民房烈焰冲天，烟尘蔽日。市民的伤亡惨重，从砖石堆中挖掘出来的死难同胞，有的头颅被压扁，有的四肢被炸断。晚上，重庆全市断水断电，在漆黑的夜幕下，除了受灾地区的火光烈焰以外，许多街巷的瓦砾堆边都闪烁着祭悼亡灵的香头烛光。

在这两天的大轰炸中，重庆总计有三分之一的房屋被毁，大火燃烧了整整三天，仅5月4日一次轰炸，死伤人数就近5,000人。

1940年5月20日，日机70架侵入重庆市上空，进行空前野蛮的、大规模的轰炸，炸弹和燃烧弹雨点般地落下，霎时间，整个市区被黑烟烈焰所笼罩，成了一片火海。市内自来水设施遭到严重破坏，使救火工作无法进行，大火蔓延，连续烧了七八天。经过这次轰炸，半个山城被毁灭。这次轰炸后的第八天，日机又集中轰炸重庆的文教机构，北碚夏坝的复旦大学被炸，教务长孙寒冰等九名师生被炸死；沙坪坝的重庆大学中弹50余枚，大部分校舍被炸毁；法国人开办的真元堂圣母院及其附设的难民收容所也遭到轰炸，被炸死烧死的难民达100多人。

由于日机不断对重庆进行骚扰和轰炸，1941年6月6日，在市中心石灰市、磁器街、十八梯之间的防空隧道，酿成了骇人听闻的“大隧道惨案”。这一天，日机空袭持续时间很长，进入隧道的人又太多，里面缺乏通风设备，许多避难的市民被闷死在隧道中。据当时埋尸体的工人说，用了20辆卡车，一天一夜才将尸体运完。以此计算，死亡人数在12,000人以上。其中仅运往朝天门的尸体，就有4,000多具。

据不完全统计，从1935年到1943年，侵入重庆市上空肆虐的日机共达5,000多架次，投弹11,500多枚，其中多为燃烧弹，轰炸的目标都是居民区、繁华的商业区、学校、医院等非军事目标。重庆当时人口已达到50多万，其中从汉口、上海等地迁来的难民等就有30万，因此，炸弹落处，一片火海，血肉横飞，伤亡惨重。日机的狂轰滥炸，使山城重庆成为大后方遭受损失最严重的城市。

毁灭性的破坏

日本侵略军在对城市进行狂轰滥炸的同时，还出动飞机对农村、水利设施、宗教设施、名胜古迹等，进行毁灭性的破坏。例如，广东顺德县陈村是一个工商业比较发达的村镇，1938年冬，日机大肆轰炸这一小镇，8,000多无辜群众被炸死，1,000多家店铺和民房化为灰烬，陈村变成了废墟。象这样遭日机轰炸而毁灭的村镇各地都有，下面举浙江龙溪沿岸的村庄、黄河大堤和内蒙王爱召庙被毁三例以见一斑。

龙溪两岸的烈火

龙溪是连接杭州与大湖的一条水道，流经杭县（今已撤销）、德清、吴兴三县，全长120余里。日军占领杭州后，为了确保这条水上交通要道，竟出动飞机和汽艇，把沿河两岸的村庄全部夷为平地，使数万农民无家可归。

1938年2月25日，日机不断从南方飞来，对龙溪两岸10多里范围内的村庄进行毁灭性轰炸。日机一个村庄一个村庄地投掷燃烧弹，使所有的茅草房立即腾起大火，迅速蔓延，村庄很快被烈火吞没。日机轰炸是从早晨5时左右开始的，村民毫无准备，炸弹一炸，烈火一起，想逃都逃不及，有的全家被活活烧死，财物统统化为灰烬。

日机对向安全地区转移的人群进行了疯狂的扫射。缺少防空知识的群众见日机俯冲，四处奔逃，有的当即中弹倒毙，有的受伤哀号。飞机的轰鸣声，机枪的狂叫声，老百姓的哭喊声，响彻120里长的龙溪两岸。

与此同时，南北两路数十艘日军汽艇穿梭般在龙溪中来往行驶，见到村庄，汽艇便靠岸，跑上岸的日本兵拿着火把，提着汽油或煤油，挨家挨户，到处放火。惊慌失措的群众，纷纷从火海中逃出，来不及逃出的老人、病人和孩子，活活被烈火吞噬。

日本兵一面放火，一面进行血腥屠杀。发现从火中跑出来的人，就残暴地用刺刀和棍棒赶回，有的被当场刺死，有的被赶回火里烧死，有的则被打伤后扔进火堆。只要看到群众抢救自己的财物，就近的用刀砍，远的用枪射。

这次轰炸、焚烧、破坏，一直进行到深夜11时。北起吴兴县菱湖查家簃，南迄杭县王家庄，长120里、宽10多里范围内的近150个大小村庄，被炸得烧得变成一片火海，直到第二天还在燃烧。

烧。

事后，据德清一县的不完全统计，被焚毁的村落有110个。有2,045户的7,799间房屋被毁，585人被烧死或残杀，财产损失无法统计。

轰炸黄河大堤

黄河水害自古就是中州人民的一大祸患，为了达到摧残中州人民的罪恶目的，日本侵略军多次出动飞机轰炸黄河铁桥、渡口和堤岸，酿成一场空前的大灾难。

1938年2月11日，从安阳起飞的七架日军轰炸机窜到开封北面的柳园口一带，丧心病狂地轰炸黄河两岸的河堤和渡口，投弹40多枚，渡口设施被炸毁，两岸河堤受到了破坏。同日，日机13架分三批轰炸黄河铁桥，投弹20多枚。

1938年2月21日，日机再次轰炸黄河铁桥。为了彻底摧毁大桥，这次多用重磅炸弹，集中轰炸桥体，并采用低空投弹。炸弹击中桥面，桥架震动变形，铁轨枕木纷飞，造成严重破坏。铁桥共有108孔，有77孔被炸毁。

1938年6月12日，日军乘黄河南岸赵口大堤决口之机，出动30余架飞机轰炸赵口一带。接着飞抵决口处轰炸，致使决口扩大，洪流滚滚冲出，迅速越过陇海线，向南席卷而去。白沙、中牟地区被洪流吞没。中牟西门附近黄水宽一公里，深一米。腰堡至金针堡水宽五公里，深一米。牵水镇以东黄水茫茫，水深达三米。

黄水一直向南泛滥，难民扶老携幼，仓惶西逃，一两天的时间，郑州附近就聚集了数万难民，他们无衣无食，露天而宿，十分凄惨。

6月14日，黄水沿贾鲁河向南推进，经朱仙镇、尉氏，到鄢陵一带，受灾面积不断在扩大。这一天，日军又出动飞机到决口处轰炸，致使水势更为猛烈。炸完以后，日机追踪黄河水头低飞侦察，遇见逃难的人群，立即俯冲扫射，许多没有被大水淹死的难民，在日机的扫射下丧失了性命。

6月15日，黄水越过扶沟，向周口（今商水）一带淹去，受灾地区越来越大，难民数目急剧增加。从中年到周口，但见黄水茫茫，大地改色。在一些形如孤岛的高地上，还聚集着不少来不及逃走的难民，他们眼看着自己的房屋田园被冲没，呼天喊地，悲愤至极。

6月16日拂晓，日军轰炸机三架又一次飞临赵口、杨桥等处轰炸。当时，我群众正在抢修河堤，基本上堵住了决口。但是，在日机的狂轰滥炸下，抢修完的工程又被炸毁，决堤口扩至200多米长，造成无法挽救的局面。

由于日军飞机在黄河决口处不断轰炸，黄水如脱缰之马，一发而不可收拾。据不完全统计，以中牟为中心，受淹地区的面积达800平方公里，在若干地区水深达四米。许多村庄田园化为乌有，无数百姓丧失性命。灾民数目之多难以统计，仅郑州地区受淹的灾民就达2万，中牟一县达12万。

王爱召的毁灭

日本侵略军劫掠和破坏中国文物古迹的暴行，罄竹难书。以内蒙鄂尔多斯高原为例，日军铁蹄踏进内蒙后，便派出飞机炸毁了达拉特旗的寿召，轰炸并破坏了营盘召、释尼召、树林召和准格尔旗的新召等著名召庙。其中轰炸、破坏最为猛烈的是伊克昭盟最大的召庙王爱召。

王爱召是鄂尔多斯高原蒙古族人民宗教和文化的中心。该召庙建筑规模宏大，结构取藏族、汉族寺庙传统样式之精华。召庙占地面积约50亩，建有庙亭259间，正殿49间，正独瓜（蒙语，意为法轮殿）81间。两旁建有钟鼓楼，山门口有四大天王殿，南面有奶奶庙、观音堂、五道庙，北面有十殿阎君、靖王庙。正殿后面有喇嘛塔三座。长方形院墙外西北角有九间大坟庙，内供伊克昭盟七旗祖宗和郡王旗若干世王爷共13座坟塔。坟塔大小不一，全用银制镀金。另外还有银制镀金的马鞍和弓箭，系吉农汗之物。

日本侵略军毁劫王爱召蓄谋已久，曾多次派特务进行过专门查看。其后便派遣飞机轮番轰炸王爱召。根据事先制定的计划，飞机集中轰炸经堂等建筑，炸弹纷纷泻下，经堂被炸塌，大喇嘛扎布当场被炸死。

1941年农历正月14日，侵占包头市的日军小岛部队，杀气腾腾地乘汽车直奔王爱召，疯狂进行劫掠。前额嵌有宝珠的释迦牟尼的银制佛象，珍贵的成套经卷，坟庙里的银制镀金马鞍、弓箭，成捆的壁毯地毯，都被装上汽车运走。三天后，王爱召已空无一物。

18日清晨，日军在召庙各建筑上浇上汽油，僧房里堆上干草。燃起大火，大火一直烧了半个多月，一座雄伟壮丽的我国少数民族文化遗产、宗教中心，变成了一片废墟。

狂轰滥炸是日本侵略军在中国的暴行的一部分。下面引述部分统计，从中不难看出日军的滔天罪行。

日军对中国城乡的轰炸，一年甚于一年。据当时的统计，日机对粤、豫、赣、桂、浙、闽、皖、湘、陕、鄂、川、甘、滇、青、黔、康 16 省的轰炸次数，1937 年为 1,269 次，投弹 10,740 枚；1938 年为 2,335 次，投弹 49,752 枚；1939 年为 2,613 次，投弹 58,922 枚；1940 年为 2,069 次，出动轰炸机 12,767 架次，投弹 51,118 枚；1941 年为 1,858 次，出动轰炸机 12,181 架次，投弹 43,033 枚。对冀、晋、鲁、苏、察、绥 6 省的轰炸次数，因极其频繁，难以准确统计。

日军的狂轰滥炸，给中国人民的生命造成极为严重的损失。“七·七事变”后，日军在平、津、保地区疯狂轰炸，平民死伤极多。接着，日军又在宁、沪、杭三角地区大肆轰炸，数以万计的平民被炸死。其后随着战局的扩展，轰炸范围也日益扩大，从战区到大后方，各地城乡人民均处于日机经常性的轰炸威胁之下。据当时不完全的统计，从 1937 年 7 月起至 1943 年 7 月止，全国因日军空袭而死亡的人数为 335,934 人，受伤者为 426,249 人，合计伤亡总数为 762,183 人。

由于日军疯狂的轰炸，中国人民的财产损失也十分严重。城市、乡村、工厂、学校、医院、铁路、矿山、水利设施、电讯、邮政、商店、民房、民航、金融，公产私产等均遭受到严重损失。以铁路为例，据当时不完全统计，陇海、粤汉、津浦、广九、南浔、同蒲、湘桂、浙赣（东段）、成渝、叙昆等 10 条干线支线，日军轰炸造成的直接损失，占其路产损失的 4.9%。如加上因日机轰炸，使铁路长期不能运营，造成的间接损失，则占路产总损失的 36%以上。

日本侵略军的轰炸破坏暴行，不仅为中国人民所切齿，而且也遭到了国际舆论的一致谴责。美国副国务卿威尔斯当时向报界发表谈话，强烈抗议日军对广州等城市的轰炸，他说：“交战一方用飞机轰炸对方下防城市，以致无辜平民尤其是妇孺惨遭屠杀，这完全是一种野蛮举动。”英国《伦敦新闻纪事报》在 1938 年 6 月 8 日的社论中指出：“这种野蛮的屠杀完全是赤裸裸的恐怖主义。”法国共产党的《人道报》对日军在中国的狂轰滥炸提出强烈谴责，并指出：“外交上的抗议毫无效力，我们必须抵制日本货物，以扼日本侵略者的咽喉。”

日本侵略军的狂轰滥炸吓不倒中国人民，反而彻底暴露了它嗜血成性，与世界人民为敌的本性。

第三章南京大屠杀

1937 年 12 月，日本侵略军侵占南京。进城后，对无辜居民和放下武器的中国士兵进行了长达六个多星期的血腥大屠杀。日军在疯狂杀戮的同时，还大肆奸淫妇女，进行大规模的抢劫、焚烧和破坏。据不完全统计，集体屠杀中国军民 19 万余人，零散杀害居民仅收埋的尸体就达 15 万多具，被屠杀总数达 30 万人以上。

这场大屠杀，是在日本当局策划与华中方面军司令官松井石根等战犯的指挥下，有组织、有计划地进行的。其手段之残忍，行为之野蛮，令人发指。

南京暴行发生之后，引起中国人民和世界正义人士的极大愤怒和谴责。英国《曼彻斯特卫报》记者田伯烈在所著《外人目睹中之日军暴行》中，称日军在南京的暴行是“现代史上破天荒的残暴记录”，“现代文明史上最黑暗的一页”。美国《纽约时报》记者杜廷谴责日军“把南京变成一座恐怖的城市”。

然而，在日本却有人否定历史事实。日本拓植大学讲师田中正明便是其中的一个。此人于 1984 年 6 月出版一本名为《“南京大屠杀”之虚构》的书，想把南京大屠杀从历史上一笔勾销。墨写的谎言。掩盖不住血写的事实。证明南京大屠杀的人证、物证俱在，南京大屠杀是历史事实。

● 沦陷前的南京

1937年7月7日，日军蓄意挑起“卢沟桥事变”。8月13日，又制造了“上海事变”。由此，日军发动了全面的侵华战争，并疯狂地叫嚣“三个月灭亡中国”。

南京当时是国民党政府的首都。进攻南京，动摇中国人民的抗战决心，迫使中国屈服，是日本统帅部早已暗中策划的事情。所以日军在攻占上海后，马上把进攻的矛头指向南京。

南京拥有人口100余万，日军入侵前夕虽疏散了部分人口，但尚有50万以上，如加上军队和外地的难民，约有60~70万人口。12月13日，日军占领南京。

沦陷前夕的人口

《“南京大屠杀”之虚构》说：“南京当时总人口不过 20 万，而且还有欧美人混杂其中，却有几十万人被屠杀了，这种主张真是令人喷饭！”“当时南京有军人 10 万、居民 20 万，只要不是将全体军民斩尽杀绝，就不可能屠杀了数十万人”。“当时南京只有 20 万居民和 5 万守城部队。怎么会有 30 万人被杀呢？”等等。

那么，南京当时究竟有多少人口呢？

请看现保存于南京市档案局中关于解放前南京市历年人口的统计。上述人口数字为平时正常情况下之统计，说明南京是座拥有百万人口以上的城市。

此后，因日军侵占上海，形势日趋紧张。国民党政府内政部曾于 1937 年 10 月 16 日给南京市政府发函，询问人口数目，以为疏散人口之用。内政部公函内容如下。

“案查本京户口统计，前据该厅呈报至二十六年（1937 年）六月份，计为二十万一百六十户，一百零一万五千四百五十口。自倭寇侵略，战争发生以来，本京人口，纷向各处疏散，其移动情形，当有稽查，究以迁至何处为多？本京人口截至现在止尚有若干？事关户口统计，除分令首都警察厅外，相应咨请贵市政府查照迅予确查见复，嗣后并请按旬咨报过部，稟资查考为荷。”

南京市政府于 1937 年 10 月 18 日批示：“令各区迅速查报，以凭汇复。”

由于形势吃紧，事务繁忙，各区在接到市政府通知后，反应不一。早者于 10 月 27 日报告，迟者于 11 月 3 日报告，有五个区一直未见报告。

现只有南京市七个区户口和人数统计。

另外五个区虽然未报，我们可以根据资料推算出来。

伪南京市政府于 1940 年 11 月曾上报事变前南京行政区划与人口数。

该统计未往明具体月份，据分析可能是 1937 年上半年统计数字。因为 6 月以后未见如此具体的统计。对照上二表，因避难外迁，各区人口都有大幅度减少，从表中分析，城内区外迁人较多，第二区只留下原有人口的 42%，城外外迁人较少，孝陵区为原有人数的 74%，浦口区则为 95%。

现所缺第一区、第七区（城区）仅按留下的最小比例 42%计。燕子矶、上新河、陵园三区按 74%计算，则结果如下：

第一区人口：56,488 人

第七区人口：32,090 人

燕子矶区人口：46,969 人

上新河区人口：38,336 人

陵园区人口：5,303 人

小计 179,186 人

所以可以说，所缺五个区的人数最少为 17.9 万人。如再加上原统计的七个区，则南京沦陷前夕的总人口最少为 55 万人。这样，我们不仅知道了沦陷前夕的总人口，而且知道了当时人口分布的大体情况：城内约 36 万人，城外 19 万人；城内 36 万人中，安全区约 20 万人，其他区域约 16 万人。

下面两个材料，可作为上述统计数字的佐证。

一是南京市政府 1937 年 11 月 23 日（南京失陷前的 20 天）致国民党军事委员会后方勤务部的公函。

这封公函的“事由”一栏写道：“据本府专员郎奎第签报出席遣送本市难民会议情形，兹将本市遣送难民路线人数及区域函请查照办理理由。”

公函正文如下：

“查关于将来本市难民遣送问题，前准贵部召集各关系机关开会讨论，本府当经派专员郎奎第出席在案。兹据该员签报开会结果四项，其第一项称：‘请本府将遣送路线人数及区域即日呈函后方勤务部，以便照办’等情。据此，自应照办。查本市现有人口约五十余万。除一部能自动离京，一部事实上决不能离京者外，估计将来需要遣送难民约二十万人左右……”

1937 年 11 月 18 日，蒋介石在高级军事会议上决心坚守南京。 11 月 20 日撤掉下关至浦口间的渡轮。这样，南京市关于有组织的难民遣送计划，因为蒋介石政府决意坚守南京而未付诸实施。这封公函再一次证明南京市当时人口在 50 万以上。再一个材料是伪南京政府立法院立法委员王鸿恩 1939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朝日新闻座谈会”上的发言词。其中一段说：

“现在先就南京市民众在事变当时所受的痛苦情形，作一下简单的报告，南京市人口在事变以前，即党政府的全盛时代，计有人口一百零七万之多，及至事变后，人口骤减至十七万之数。相差几达九十万，此中原因，固然是一部分的民众受了蒋介石的恶意宣传，相率逃避，而其中的一部分则因误会或种种不可避免的关系而罹难散失与牺牲”，“据事变后调查统计人口减少的情形，其中二十余万人口，包括军民，是随党政府人员逃走的；其中二十余万人口，系有钱的商民，因受了党政府的麻醉宣传，相警伯有，而避难于各埠；还有几十万人口，或则原在南京谋生而返原籍，或则死亡失散了。”

这位伪政府的官员，承认南京原有 107 万人口，并明确地说出 40 万人口的去向。剩下的 67 万人正是南京沦陷前夕的总人口数子，但其中尚包括部分返回原籍的市民。王鸿恩的发言也证明当时南京市人口有 50~60 万。

进攻南京的日军部队

1937年7月以前，日本侵略军在中国境内只有两支部队。一支是穷凶极恶的关东军，另一支是臭名昭著的中国驻屯军。1937年8月31日，撤销中国驻屯军番号，编成华北方面军，下辖第1军和第2军。

1937年9月11日，又组成上海派遣军，由松井石根任司令官。1937年10月29日，又编成华中方面军，把原上海派遣军和新从本土调来第10军（1937年10月20日编成）纳入其序列之内。

华中方面军司令官由松井担任，下辖的第10军有三个师团，即第6师团、第18师团，第114师团。上海派遣军开始有第3师团、第9师团、第11师团、第13师团、第101师团五个师团，后来又于10月7日把第16师团转隶上海派遣军。整个华中方面军拥有九个师团的兵力。当时日本师团除编有骑兵一个大队，炮兵、工兵与辎重兵各一个联队外，编有两个步兵旅团，兵力约2.5万多人。

日军自11月25日占领无锡后，即策定分三路进攻南京的计划。东路沿沪宁线夺镇江尔后向南京进犯；中路沿宜兴、溧阳、句容，直犯南京；西路则先趋广德经宣城攻芜湖，截断南京守军退路。

12月1日日军下达进攻南京的命令。

12月6日，中路日军进抵淳化镇，与国民党第51师激战；同日，西路日军渡丹阳湖，威胁芜湖后方。7日，东路日军一部在栖霞山与国民党第48师接触。8日，西路日军占领芜湖。9日，各路日军收缩包围圈，战斗在南京外郊进行。12月10日13时，日军下达攻城命令。第9师团进攻光华门，第114师团、第6师团进攻中华门，第16师团进攻紫金山。

12月13日，第3师团一部参加南京城攻击，并于清晨判明中国军队已撤退。第9师团进光华门，第6师团、第114师团进中华门，第16师团进中山门，第13师团山田支队占领长江边的乌龙山，第6师团一部到达下关，国崎支队（第5师团）占领浦口。

综上所述，华中方面军先后有六个师团进攻南京。其中第6师团和第16师团是两支最凶狠残忍的部队。第6师团师团长是谷寿夫中将。这个师团最早攻陷南京城，13日由中华门进城，直到12月21日开拔去芜湖为止，一直驻扎在中华门一带（包括雨花台在内）。这一时期是日军在南京暴行的最高峰时期，而中华门一带又是杀人最多、暴行最烈的地区。谷寿夫是南京大屠杀的主犯。另一个是第16师团。这个师团的师团长是中岛今朝吾中将。在1937年12月下旬，其他日本侵略军撤出南京后，只留下第16师团。

国民党放弃南京

上海失陷以后。国民党政府对首都南京的弃守问题，迟至 11 月中旬尚在举棋不定。11 月 18 日，蒋介石才下决心坚守，并在作战会议上确定了守卫南京的作战部队和防御计划。加上后来从前方撤至南京的部队，守卫南京的国民党军队约有 12 个师（不满员），共 11 万余人。

12 月 7 日、8 日，日军逼近南京，9 日、10 日各路日军相继进攻南京核心阵地。11 日全线激战。12 日，雨花台失守，中华门、中山门吃紧，唯紫金山主峰尚在守军手中。

国民党军队面对日军的进攻，曾进行过抵抗，后鉴于态势不利，遂于 12 月 12 日下午，决定放弃南京城，各部队自行组织突围。这样，有的部队闯出日军包围；有的部队沿城内中山路拥向下关，企图乘船渡江；更多的官兵彷徨在南京街头。

当时，未能撤离南京的国民党军队约有 6~7 万人。这些官兵后来绝大部分作了日军的俘虏，被日军残暴地杀害。

总之，在日军攻破南京城之前，国民党政府主动放弃了南京，正如《远东国际军事法庭判决书》中所讲的：“中国军队在南京陷落前就撤退了，因此日军所占领的是无抵抗的都市。”

●30 万人被屠杀

1937 年 12 月 13 日，日本侵略军占领南京城。日军进城之后，都干了什么呢？

让我们看看目睹日军在南京暴行的外国人是怎样评述的。

美国《纽约时报》记者杜廷报道：

“日本军队因其在南京的大屠杀及野蛮行为，失去了一次难能可贵的获得南京市中国市民和外国人尊敬与信赖的机会。

“日本军队占领后的三天中，事态的发展出人意料。大规模的劫夺，对妇女的暴行和对普通市民的虐杀，居民被逐出自己的宅院，集体处决俘虏，强拉成年男子等，使南京变成一座恐怖的城市。”

上述两段话引自杜廷 1937 年 12 月 17 日在上海发给《纽约时报》的急电。

《纽约时报》于 1938 年 1 月 9 日登载杜廷于 1937 年 12 月 22 日发自主上海的航讯。报纸的大标题是：“南京侵略军处刑二万”、“日军实施集体大屠杀——包括普通市民在内，死者三万三千”。

杜廷在报道中说：“占领南京，对于日军来说，在军事上和政治上，都极其重要。但是它的胜利，由于野蛮的残暴行为，由于大量处死俘虏、在市内的抢劫和强奸，由于杀害普通市民，也还由于出轨行为的蔓延，变得黯然无色。”

据战后远东国际军事法庭调查核实，南京及其附近被屠杀的平民和俘虏，总数达 20 万以上。中国军事法庭经过一年多的反复调查，核对研究，最后判定集体屠杀 19 万余人，零散杀害 15 万余人，被害人总数达 30 万以上。

集体屠杀 19 万人

1942 年，菲律宾等九国政府在英国伦敦开会，发表了惩治战争犯罪的宣言。当时的中国政府曾备函声明日本侵略军在中国所犯下的种种罪行应同样受到惩罚。

日本投降后，南京国民党政府于 1945 年 12 月 6 日成立战争罪犯处理委员会。此外，在南京等十城市设立审判战犯军事法庭及战犯拘留所。1946 年 2 月 15 日南京国民党政府国防部审判战犯军事法庭在南京成立。该法庭成立后，立即开始对日军在南京制造的大屠杀案进行审理。

有关国际法规定，日本的甲级战犯由远东国际军事法庭审理，乙、丙级战犯则由受害国军事法庭直接审理、裁判。所以，甲级战犯松井石根由远东军事法庭负责审理，乙级战犯谷寿夫、丙级战犯田中军吉、向井敏明、野田岩等，由南京国民党政府军事法庭负责审理。

中国南京军事法庭对 315 起控诉案进行了详细周密的调查，查证的集体大屠杀而被毁尸灭迹者共有 28 案，被杀人数达 19 万之多。

现从《国防部审判战犯军事法庭判决》中摘出一段。

“日本军阀以我首都为抗战中心，遂纠集其精锐而凶残之第六师团谷寿夫部队、第十六师团中岛部队、第十八师团牛岛部队、第一一四师团末松部队等，在松井石根大将指挥之下，合力会攻，并以遭遇我军坚强抵抗、忿恨之余，乃于陷城后，作有计划之屠杀，以示报复。”

在 28 案中，主要有下列 18 起。

(1) 1937 年 12 月 15 日，日军在司法院难民区搜捕平民 1,000 余人，被解除武装的军警 400 余人，总计 2,000 余人，全部押至汉中门外，用机枪扫射，复用木柴、汽油焚烧。

(2) 1937 年 12 月 15 日下午 2 时，在挹江门姜家园南首，将居民 300 余人或用机枪射杀，或纵火烧死，无一幸免。

(3) 1937 年 12 月 15 日，日军将所俘军民 9,000 余人，押往海军鱼雷营用机枪密集扫射杀害。

(4) 1937 年 12 月 16 日，日军将华侨招待所难民 5,000 余人，押至下关中山码头，用步枪、机枪射死，尔后又把尸体推入江中，毁尸灭迹。

(5) 1937 年 12 月 16 日上午 10 时，在中山北路前法官训练所旧址，将平民吕发林等 100 余人，拖至四条巷塘边，用机枪射杀，无一幸免。

(6) 1937 年 12 月 16 日上午，在鼓楼五条巷四号难民区内，日军将被俘军民石岩、王克村等数百人，驱集大方巷广场上，以机枪射杀。

(7) 1937 年 12 月 16 日，在傅佐路 12 号，日军将平民谢来福、李小二等押至大方巷塘内枪杀，罹难者 200 余名。

(8) 1937 年 12 月 17 日，日军将逃至三叉河放生寺及慈幼院的男女 400 百余人难民和被解除武装的军人，用机枪扫射，予以杀害。

(9) 1937 年 12 月 17 日，日军将从各处搜捕来的军民和首都电厂工人许江山等 3,000 余人，在煤炭港至上元门江边，用枪杀、火烧而死。

(10) 1937 年 12 月 18 日，日军在下关南通路以北，将被俘军民 300 余人，集中该处麦地内，用机枪射杀，无一幸免。

(11) 1937 年 12 月 18 日，在大方巷难民区内，日军将青年单耀亭等 4,000 余人，押送下关，用机枪射杀，无一生还。

(12) 1937年12月18日夜，日军将圈禁于幕府山下的军民57,400余人，用铅丝两人一扎，驱至下关草鞋峡，先用机枪扫射，继用刺刀乱戳，最后浇上煤油，纵火焚烧，残余骸骨均投之于江中。

(13) 1937年12月19日上午，在龙江桥口，日军将被俘军民500余名绑扎后，以机枪射杀，纵火烧毙，尚有气息者，更以刺刀刺死。

(14) 1937年12月，日军在上新河，将从各处逃来的难民和散兵2,873人，用机枪扫射，予以杀害。

(15) 1937年12月，日军在燕子矶江边，集体屠杀待渡江逃难的难民和已解除武装的士兵5万余人。

(16) 1937年12月，日军在城外宝塔桥及鱼雷营一带，屠杀被俘军民3万人以上。

(17) 1937年12月，日军将被俘军民500余人，在九甲圩江边等处枪杀。

(18) 1937年12月，难民5,000余名，士兵2,000余名，在中华门外附近风台乡、花神庙一带，被日军屠杀。

此外，还有10案是日军在古楼四条巷难民所、五条巷、北圩、太平乡、中华门外西街、石观音、扫帚巷、小心桥消灾庵、通济门外四方城龙华寺、武定门外正觉寺、南门外方家山长生寺等处，集体屠杀了近万名的居民、僧人、尼姑等。

上述28案，经南京军事法庭反复查证，证据确凿，有案可查。

时间：大部发生在15~18日，其中15日、16日屠杀尤其频繁。

地点：多发生在下关和沿江一带。

手段，一般先用枪杀，然后毁尸灭迹。

下关地处城西北方向，经南京市最宽大的中山北路，出挹江门，便可达码头，从那里可以乘船北渡长江，逃离南京。所以在南京沦陷前夕，有成千上万的人拥向下关及其江边，其中有军人，也有南京城内及城郊附近的难民。这些人本想到这里觅船渡河逃跑，却无船只，故在此地彷徨，后来便成为日军屠杀对象。这一带既属城外又交通方便，且临长江，遂成为日军一个理想的屠杀场。

主要屠杀地点：下关、中山码头、草鞋峡、燕子矶、观音门、紫金山、雨花台、汉西门外、上元门、三叉河、上新河、煤炭港等。

下关和中山码头

南京沦陷前，无数难民和国民党最后撤退的部分官兵及其家属，部聚集于此。12月14日下午，日寇打开挹江门冲杀出来，对躲在中山码头、下关车站处的难民，拼命用机枪、步枪扫射，还向人群疯狂地抛掷手榴弹。成千上万的难民，在惊骇、愤怒、绝望中倒下。余者被日军赶下江中淹死。数万难民死干一旦。

12月16日，日军又把原华侨招待所的难民5,000余人，分批绑送下关屠杀，尸体全部抛于江中。

草鞋峡

所谓草鞋峡，即指从鱼雷营至燕子矶约五公里长的狭长地区。日军把幕府山附近捉到的军民，押赴此处，集体屠杀，数达几万人。

燕子矶

地处南京城东北角沿江处，是南京风景胜地之一。

南京沦陷前，这里聚集几万难民，想由此逃往江北，但因缺乏船只·无法渡江。日军侵入南京的前一天，燕子矶江面，已被敌舰、敌机封锁，并向沿岸难民轰击，死伤无数。日军入侵南京后又把难民赶到沙滩，围禁起来，然后架起数十挺机枪，向难民扫射。

观音门

日寇从镇江以北和龙潭、栖霞山一带，俘获一批散兵和难民，捆绑到观音门前原中央大学林场山洼，先冻饿几天，再从四面焚林，散兵和难民全被烧死。

雨花台

中国军队曾在雨花台抵抗日军进攻，故日军在此地暴行尤烈。当时许多难民躲藏在附近农村、田间。战斗结束后，日军把搜抓到的难民和中国士兵，驱集雨花台，分批杀害。

汉西门

又称汉中门。城门外临秦淮河，是日军多次使用的屠杀地点之一。我同胞在此惨遭杀戮不下万人。

煤炭港

临长江水，靠上元门，近有一和记公司，是英国人开办的一家工厂（解放后改为联合肉类加工厂）。南京沦陷时，有几千难民躲于该公司内，被日军分别绑出全部杀害。

现在让我们举几个集体屠杀的例子，看看日本侵略军是怎样残忍地屠杀我南京同胞的。

汉中门外大屠杀

前 28 案中（1）又称为汉中门大屠杀。1937 年 12 月 15 日，日军在司法院难民区搜捕 2,000 余人（含警察）押至汉中门外，用机枪扫射，复用木柴汽油焚烧。

证明这一大屠杀的受害者有伍长德、仲科、陈永清。伍长德老人 1985 年 77 岁。他是当年日军南京大屠杀的幸存者之一，至今腰上还留有深深的一道 5 寸长的刺刀伤疤。1946 年 5 月，伍长德老人曾作为证人，出席远东国际军事法庭作证。后来，在南京召开的审判处死制造南京大屠杀的主犯之一日军第 6 师团师团长谷寿夫的大会上又作了控诉。

日本《朝日新闻》记者本多胜一于 1983 年 11 月~12 月曾来华访问，这一段期间，他沿着当年日军进攻南京的路线，经过杭州、上海、苏州、无锡、常州、镇江等市到南京，沿途对当年侵华日军的暴行史实，作了详尽的周密的采访，回国后，写了题为《通向南京之路》的长篇报道，全文在日本《朝日周刊》上连续登载。现将他对伍长德的采访报道摘译几段：

“伍长德先生当时 29 岁，入赘在南京市糖坊桥一个磨豆腐的人家。家里有妻子（22 岁）、大儿子（3 岁）、岳母（50 多岁），加上岳母的两个弟弟，共计六人。妻子是这家的独生女，所以伍长德到这家做了进门女婿。

“伍长德先生自己是江苏徐州人，12 年前当上了南京的交通巡查，入赘后也一面执勤，一面帮助家里磨豆腐，并未当过兵。

“日本军队接近南京时，伍先生一个人留在城里看家，其他人都疏散到新沂县姥姥家去了。两周以后，日军就打到了南京城。

“伍长德先生避难的场所是中山路的司法院，当时这里的工作人员都跑走了，有 300 多难民住进一个礼堂模样的大房子。其中有两个伍先生认识的

巡查，他们都穿便衣。

“12月15日上午3时左右，忽然来了几十个端着刺刀的日本兵，其中也有带着宪兵臂章的。难民们大吃一惊，全都站起来。日本兵到来后也不作任何说明，只是用日语乱叫了一阵，就用刺刀把青壮男子全部赶到外面来，屋里只剩下十余老弱妇孺。

“司法院的大门紧闭着。伍先生他们从侧门出来，走到中山路一看，从其他建筑物里赶出来的许多青壮男子也在大批日本兵的包围下集中到这里，大家都被迫坐下，话也不敢说，非常紧张。日本兵不时地大声叫嚷着，但全都听不懂，不久，集中到这里的男性中国人就达到2,000人以上。

“下午1时到达汉中门，2,000多人在门里停下来，再一次被命令坐下。

“过了20分钟，站在队伍前面的两个日本兵拿着一根长绳子，一人手持一头，从人群中圈出100多人，大群日本兵从两侧、后方围着这批人，把他们带往汉中门外。这时，伍先生才肯定地认为，的确要屠杀了。

“又过了20分钟，汉中门外响起一片机枪声。

“就这样，一二百人一组，用绳子圈起来，一批一批地带到门外被杀掉，偶尔有些吓瘫了不能动弹的，便就地解决了。

“下午5时多，轮到了伍先生这一组，后面还有二三组留在那里。

“那两个日本兵牵着绳子两头，拉着伍先生他们一组人，把他们带到护城河堤边上，河堤左右两端，一边架着两挺机关枪，然后从中间把伍先生他们赶到河堤斜坡下面。

“伍先生一看，眼前全是尸体，他索性向前跑了几步，纵身一扑，扑到尸体堆上。这个动作几乎是下意识地完成的。就在他扑倒的同时，身后的机关枪响了，人们接二连三地倒下去。

“机关枪扫射之后，下一会又响起步枪的声音，这大概是瞄准目标射击。倒在伍先生身上的人好象当场被打死了。

“当步枪声也停下来以后，尸体堆上好象有人在走动，伍先生头冲河岸方向，脸朝下抱着头趴在尸体堆里……冷不防背上挨了一刺刀，火辣辣地疼，原来是在尸堆上搜索活人的日本兵用刺刀乱扎，刀尖穿透背上面的人体，扎到伍先生腰上来了。

“伍先生拼命忍住痛，一动也不敢动。不久，下面一组屠杀又开始了。

“过了一会儿，先是听见堆放木头的声音，接着闻到了汽油味——‘要把剩下的活人都烧死！’伍先生正在这么想，火已经点着了，此时天色已暗，火舌迅速蔓延，烧着了伍先生的衣服。这真是到了生死关头，他简直呆住了，腰上挨了一刀，已经受了重伤，与其等在这里活活烧死，不如横下心来，跳进水里淹死算了！他挣扎着脱掉身上烧着了的衣服，光着脊梁从死尸堆里爬出来，纵身跳进了护城河。”

引文似乎过于长了些，但所述情节真实。后来，伍长德先生得救，竟活了下来。现在成了当年日军在南京大屠杀的活证人。

另一位汉中门屠杀的幸存者仲科，他原是国民党军队第87师的准尉特务长，他是这样讲述的：

“……十二月七日移兵首都，由团长、营长率队驻扎于孝陵卫及紫金山一带，严阵以待。斯日晚，敌四面袭攻，三日未逞，旋以陆、空军并胁，致我腹背受敌，弹药告绝，独木难支。与民同为所俘者达三百余人，驻至高等法院内。十四日午后三时许，忽来敌军百余名，挥我等及院内所驻之难民千

人出诸室外，排列成四路队形，向汉西门去（即汉中门），在途中又有未及更衣之警士四百余人衔接而行。敌兵时顾余等作狰狞笑。距城关一箭之地，敌兵以手示止步，并以粗如臂长数十丈之麻绳围绕警察约二百余名，押往城外，十分钟后，闻机枪声大作，而持绳之日军已冉冉而来。民自思刀俎之鱼，难免盘中之馐，而伤师之师虽万死不惜，然自古以来，两国相争，从未闻戮及无辜难民，何罪同罹浩劫，何如以速死不忍睹我亲爱之同胞先我而死也。民遂于第三次绳环越队而进，甫出城关，敌兵如蚁，相将跃入右前方之河。回顾东岸，尸体纵横，瞬息间弹雨已旋踵而来……如此者，一而至再。夕阳已下，民卧身处，幸弹均距毫发之间，而体肤未着分厘之损。”

警察陈永清 1945 年 12 月 2 日在证词中说：“日军在南京难民区境之司法院查出军民以及警察人等合共二千余人，用轻机枪十二架将一介人等押送汉中门里，每行列用绳捆绕圈住，赶至城外，用机枪对其扫射，已死者及伤者都被该日用木柴汽油焚烧之。”

在田伯烈所著《外人目睹中之日军暴行》的第一章中有这样一段记载：

“十六日中午，金陵大学的李格斯走来报告，所有司法院和最高法院内的难民，全被劫去，还有五十名警察，也遭遇同样的命运。”

在该书的附录之四“国际委员会信件”一节中所抄录的第六号文件（1937 年 12 月 17 日国际委员会致日使馆公函）中记述

“昨天驻屯在司法部内的警察五十人，被捕而去，当时据军官云：‘拖去枪毙’，午后又有志愿警四十六人被捕而去。”

下关煤炭港大屠杀

1937 年 12 月 16 日，日军将从各处搜捕来的军民和首都电厂工人许江山等 3.000 余人，拘禁于煤炭港下游的江边，初以机枪扫射，继又将来被杀死的人全部驱押至附近茅屋内禁闭，然后用木柴堆积茅屋四周，放火焚烧。对这一惨案经过，原电厂总工程师、代厂长陆德曾在证词中说：

“南京首都电厂于南京沦陷之前，奉命维持供电业务。在未得命令之前，不得停止，故在中山码头傍本厂发电厂内有工人五十人，由副工程师徐士英率领在厂维持发电工作。迨十二月十三日首都沦陷后，方率领工人退出电厂，但其时交通已断绝，进城既已不能。渡江舟船亦已被夺无余，乃退至煤炭港英商和记冷藏厂内暂避，因事前曾与该厂顶约，并得该厂管理人员的同意，故到达时，即被收留。后敌军到达下关，并到和记厂内检查，特别严厉，除有文件证明身份确系和记公司雇员外，均被捕围禁于煤炭港下游之江边，被拘禁者有三千之众，发电所员工五十一人，除有二人中途失散来曾到达和记厂外，余均被拘禁，副工程师徐士英得和记厂友人之介绍，为敌军配制汽车电钥，而得免难。另有赵阿荣、因曾在沪敌纱厂内工作。稍能说日语，得与敌兵谈话，而被释出为敌军煮饭。另有工人二名，又经赵阿荣之要求助理工作而被释，该被释工人正在设法营救其同仁之时，江边围禁人等忽被全部杀害。起初以机关枪扫射，继即将各被害人驱入附近茅屋内禁闭，再堆集木柴浇上汽油于茅屋四周，放火燃烧，致一部分人被烧死。在被杀人群内有电厂木工二人，虽已中枪而未致命，待敌兵离去，乃得逃回和记厂内，而得更生。至电厂退出途中失散二人。其中一人避在友人之家未被害，尚有一人，则独自向下游行走，在江边遇敌兵，亦被枪杀，故发电厂全部员工五十一人中，除工人六人及副工程师一人得免于难外，其余许江生等四十四人全部殉难于役……”

上述摘录是南京军事法庭审判战犯谷寿夫案的证词。

在这次屠杀中侥幸死里逃生的电厂工人孙友发，解放后还留在南京，他成了日军这一暴行的有力见证人。他说：

“鬼子一进城，见人就杀，我们电厂工人就被集体屠杀了四十五名，当时我也被抓去，带到煤炭港时，那里已有2千多人了，全部被脱光了衣服，最后被拖到长江边，一批批用机枪扫射。后来大概刽子手嫌麻烦，就把入关在煤炭港的机房里，点上火连房子一起烧光。当火烧起来的时候，房子里的人惨叫声，就象针一样刺着我的心，但是鬼子们却围着房子鼓掌哈哈大笑。”

《外人目睹中之日军暴行》一书的“第二章：劫掠、屠杀、奸淫”中有“关于16日以后的事情”，其中一段记述如下：

“下关电灯厂的工程师吴君向我们讲起一件非常耐人寻味的事情，该厂共有五十四个职工，都勇于服务，直到南京失陷前的最后一天，才停止工作，避入英商（在江边）和记洋行，日军借口该厂属于国营（其实是民营的），便把其中四十三人拖出枪决。日方每天派入到我的办公室来缠扰，要找寻那些职工去恢复电力的供给。我听了吴君的消息后，可以这样告诉日方，他们的军人已经把该厂的大多数职工杀死了。”

证明这一屠杀的不仅有电厂工人，还有当时躲进“和记公司”的难民陈德贵，此人现仍健在，是南京市汽车运输14车队退休工人，家住下关二板桥。请听一听他的控诉：

“一九三七年十二月十二日，我随着大批难民跑到下关‘和记洋行’（即和记公司）避难。那时我才十五岁。日军侵入南京城，到了下关，发现这一批难民，就把我们集中起来。集中后，他们放两个脸盆，要大家把手表、戒指等贵重物品都放入盆内。第二天，在难民中抓出二千八百多个年轻人，从和记洋行押到煤炭港一间仓库关起来，日军端着刺刀站在门口看守。第三天清晨，日寇从仓库里叫十个人出来，把他们带到煤炭港河汉口头，叫他们站在水里，忽听一阵枪响。日寇又叫去十个人，又一阵枪响。我心里明白，这是日寇在枪杀我中国同胞。当日寇又进来要十个人出去时，我就出去了。这时约在上午八点多钟。我刚站进水里，见日寇正准备举枪射击，我一个猛子扎到河里，在水底潜游到对面已被炸倒在河里的火车厢里，这时我可以看见对岸的鬼子，鬼子看不见我，我躲进火车厢里亲眼看见十人一批，十人一批被日本鬼子枪杀，从早晨直到傍晚。还有六七百人，鬼子把他们一起赶至河口，用机枪向他们扫射。天黑，鬼子走后，我从火车厢出来，摸到岸上，因在水里躲了一天，冷得直打哆嗦，把难民丢下的毯子裹着身子盖着头，睡在尸体中间。第二天几个日本兵从桥头经过，发现我在抖动，一枪打来，子弹从我大腿穿过，左手第四指也受了伤，至今在我两腿和左手指上还留着伤疤。”

煤炭港集体屠杀的活证人不止孙有发、陈德贵，还有一人，叫潘开明。此人1985年69岁，是南汽传动轴厂退休工人，现住高家酒馆14号，原籍南京，1937年时住双井巷。他叙述说：

“一九三七年十二月份，日军在南京见人就杀，见到妇女就强奸。奸淫烧杀，无恶不作。就在日军进城的第二天，他们闯进我家，不问三七二十一，把我抓走，拖到华侨招待所，关了一天，到第三天下午两点多钟，他们用绳子把我捆起来，和三百多人一起，押到下关煤炭港。押走时，为了防止我们逃跑，叫我们走在马路中间，日军在两旁监押，相隔约一公尺左右。大约快

到四点时，到了煤炭港，他们把人集中起来，用机枪扫射。在日军扫射的时候，我眼冒金花，突然昏过去了。死尸把我压在底下。直到晚上九、十点钟时，我才醒过来。……抬头一看，还有几个人坐着，有的绳子捆着，有的没有捆。我说：‘老总，救救我吧，我没有死，把我的绳子解开。’我们互相解开绳子以后，就各奔东西，有的抱着木盆过江，有的跑到和记洋行。我是本地人，家里有姑母和弟弟，我不能逃走。我顺着铁路，走到火车渡江的地方，到江边把身上的血洗掉，到附近人家要了一件破衣服穿起来……”

下关中山码头大屠杀

1937年12月16日，华侨招待所难民5,000余人，被日军押至下关中山码头，用步机枪射死，把尸体推入江中，毁尸灭迹。

此案有被害人梁廷芳、白增荣、刘永兴等作证。梁廷芳曾出席远东国际军事法庭作证，刘永兴老人至今健在。

梁廷芳在战犯谷寿夫案作证时说：

“十六日早饭后十二时前，突有日军七八名持枪来，即挥手令余等五人随其出走，因不知其用意，但只得听其指使，跟至华侨招待所后大空场时，见有数百人席地而坐，余等亦随坐其旁。继之陆续由日军从各方驱来平民多人，大空场人已满，复送入对面两大空院中。当余等到达时约十二点钟，一直等到下午五时，捕捉人数，除带走一部分之外，仅在大空场上就有五千人以上。此时天已渐黑，即由日军指令以四人列，依次向下关方向而行。到达下关已六时多，即将余等置于中山码头沿江人行道上，我还以为渡江做工，初不断其实此空前绝后惨无人道之大屠杀也。少顷，即有大卡车二辆满载麻绳驰至，复有新式汽车一辆到达，下车似一高级长官，即有多数带刀者趋向前向其敬礼，高级长官嘱咐数语，该带刀之日本军官即令其士兵分取麻绳，然后向东西分散，同时在路当中每数十步放置机枪一挺。约十分钟后，即听到步枪声响，时在午后7时光景，大屠杀开始矣。枪声离余等坐处约一千公尺，东西连续放射各五枪则停一二分钟，继之又响。但机枪则未用，因天黑看不见，机枪恐枪杀不彻底也。屠杀至夜约十点钟，余等借着月光看见东边有十余名日军正在捆人执行屠杀，状至极惨……。增荣对余云，如其等待屠杀，若不投江一死。廷芳则以为总是一死，两个即携手投入江中，自料必毙身鱼腹，乃江边水浅深及大腿，一跳不死，则不愿再往深处。万恶的日军，见余等投入江中尚不肯饶，即以机枪向江中扫射，惟恐留下活口作今日对证也。廷芳伏水中，忽由右侧射来一弹，由后肩窝穿入前窝而去……”

刘永兴，男，1985年72岁，南京烷基苯厂退休职工，现住竺桥31号。他也是中山码头集体屠杀现场的见证人。

他说：

“日本鬼子是冬月十一日进城的。当时我家住张家衙十九号，职业是裁缝。家中有六十二岁的父亲，六十一岁的母亲，二十一岁的弟和我的十九岁的妻子，共五口人。我当时二十四岁，那年八月份结的婚。冬月初十上午，我们全家到了大方巷十四号后面的难民区。

“冬月十四日是一个大晴天，我们全家躲在屋里，不敢出来。下午三时左右，一个日本鬼子闯进门来，向我和弟弟挥了挥手，要我们跟他走。我们只好跟他出去，因为我们曾看到一个姓钱的私塾先生不听鬼子的命令，遭到了枪杀。出门后，一个汉奸翻译官对我们说，要我们到下关中山码头去搬运东京运来的货物。我们发现，同时出来的还有我家附近的三十多个人。我们

先被带到一个广场，天将黑时，场上坐满了人。鬼子叫我们六至八个排成一排，向中山码头走去。

“我和弟弟走在平民队伍的前头，看到一小队拿着枪的鬼子走在最前面，接着是三十多个被俘的国民党军警，后面才是被抓来的平民百姓。队伍的两旁有鬼子押着，还用马驮三十余挺机枪，队伍的最后是骑马的日军军官。一路上，我们看到路两旁有不少的男女尸体，大部分是平民百姓，也有一部分是中央军。

“到了下关中山码头江边，发现鬼子共抓了好几千人。鬼子叫我们坐在江边，周围架起了机枪。我感到情况不妙，鬼子可能要搞屠杀。我心想，与其被鬼子打死，还不如跳江寻死，就和旁边的人商量一起跳江。鬼子在后边绑人以后，就用机枪开始扫射。这时，天已黑了，月亮也出来了，许多人纷纷往江里跳，我和弟弟也跳到了江里。鬼子急了，除继续用机枪扫射外，又往江里投手榴弹。跳江的人，有的被炸死了，有的被炸得遍体鳞伤。惨叫声，呼号声，响成一片。一阵混乱之后，我和弟弟失散了，以后再也没有找到。我随水漂流到军舰边，后来又被波浪冲回到岸边。我伏在尸体上，吓得不敢动弹。突然，一颗子弹从我背上飞过，擦破了我的棉袍。猛烈的机枪声，把我的耳朵震聋了，至今还没有好。

“夜里，鬼子在江边守夜，看见江边漂浮的尸体就用刺刀乱戳。我离岸较远，刺刀够不着，才免一死。”

关于下关中山码头的大屠杀，不仅有南京市市民受害者的证词，而且有外国人的目睹证言。东京《朝日新闻》的随军记者今井正刚便是一个。下一段证言引自日本早稻田大学教授洞富雄所著《南京事件》一书。

12月15日夜，今井在方巷朝日新闻办事处前面马路上，曾看到数千人头攒动，队列之长望不见尽头，正被押赴屠场，遂尾随来到下关。第二天未明，他在长江畔目击了这样一幕大屠杀的悲惨情景：

“在码头上，一片黑乎乎的尸体堆积如山。有50人到100人将尸体丢向江里去。他们不声不响地忙个不停，就象在演哑剧。在朦胧中渐渐可以看到长江的对岸。码头上到处闪烁着微微的光亮，那都是血。

“过了一会儿，作业完毕，‘苦力们’被迫排列在江边，哒！哒！哒！一阵机枪声。只见这一群人，或仰面，或朝前，尽跌进江中。哑剧便告结束。”

下关草鞋峡大屠杀

南京沦陷前，无力逃跑的人们，成批地散到城外四郊农村，从前方又逃来各种身份不同的难民，其中有大批伤兵、病号，沿江一带最多。后来守南京城的部分国民党军队，也跑到城外，以避日军之凶锋。日军在幕府山附近搜抓的5万余军民便是其中一部分。如此大量难民，先被驱至幕府山关押，几天中不给饮食，后把难民驱押至草鞋峡屠杀。此即草鞋峡大屠杀。

鲁苏是南京市警察，当时因腿部负伤，躲在一座山洞中。他在证词中写道：

“某日晚，余宿老虎山大茅洞中，有难民甚多……是晚听草鞋峡一带，机枪声甚密，约有二十余挺，疑系我军反攻激战。次日，天尚未明，来二血人，一系‘教导总队冯班长’，一为‘保安队警郭某’，述其经过：日寇入城后，将退却国军及难民男女老幼五万七千余人，围禁于幕府山下之四五所村，断绝饮食，冻死饿死者甚多。十六日夜（农历），复用铝丝两人一扎，排成四路，驱至下关草鞋峡，用机枪悉予扫射后，复用刺刀乱戳，最后浇以

煤油，纵火焚烧，残余骸骨悉投于江中。在此大屠杀中有教导总队冯班长及保安队警郭某，将绑绳挣脱，佯扑地上，拖尸盖身，因而得免。”

证人唐广普，1985年69岁，现住六合县竹镇南后街，原籍江苏省阜宁县施庄公社二级唐大队。南京沦陷时，他是国民党教导总队二团第三营部的勤务兵。南京保卫战时，教导总队的任务是“与南京共存亡”，总队指挥部设在新街口原国民党交通银行地下室。唐广普当警卫。12月13日，日军从中华门侵入城内，唐先生和另一位叫唐鹤程的好友，相约逃往下关。跑到下关无船可渡，遂又往燕子矶跑，跑到燕子矶，两人找到一块圆案板，使尽吃奶的劲，好容易把它抬到江边，放到水里，想扶着它泅渡到江北。可是那个圆案板，时浮时沉，在水里乱转，竟不能前进。没办法，又回到燕子矶。天黑了，日军的枪声越来越近。他俩没命地跑上山，蹲在一个坑里。天还没亮，日本兵搜山时发现了他们，于是他们俩便当了俘虏。下边是他的证言：

“鬼子把我们押至街心的一个空场地里，背靠背，手臂对手臂地绑起来。此时，场地上已站满了象我们一样绑着的人，而且还有许多人继续被鬼子赶到场上，捆绑起来。后来，我俩随着这一大群人，被赶到幕府山原国民党教导总队野营训练的临时营房里。这所临时营房共有七、八排，全是竹泥结构的棚子，里面塞满了被鬼子抓来的人。我们被关在里面，连饭也不给吃，到了第三天，才给水喝。鬼子稍不如意就开枪杀人。到了第五天，我们被饿得肚皮贴着脊梁，都只乘下一口气了。

“第六天早上，天还没有亮，鬼子就把我们都赶到院子里，把所有的人臂弯对臂弯地用布条捆绑起来。等到全部人都绑完，已经是下午两点多了。然后，鬼子用刺刀逼着这一大群人排成队，向老虎山方向走去。当时，人们已饿得一点气力也没有了。日本鬼子在队伍两侧，看谁走慢了，就给谁一刺刀。走了十多里，天已经黑了，敌人改道把我们赶上燕门离江滩不远的空场地。六天六夜没有进食，又走了许多路，一停脚步，大家就瘫坐在地上，再也站立不起来了。一时间，场地上黑压压地坐了不知多少人。

虽然如此，求生的欲望使人们觉察到鬼子要集体屠杀。我们相互用牙咬开伙伴的结头，准备逃命。人们还没有全部把结咬开四面探照灯亮了，漆黑的夜一下亮得使人头发昏。接着，江面上两艘轮船上的几挺机关枪和对面高地上的机关枪，一齐疯狂地向人群扫射过来。大屠杀开始了。

“枪声一响，我和唐鹤程赶忙趴在地上。

“过了许久，枪声停了。我想：要赶紧离开这里，才得活命我慢慢地、轻轻地从死尸中探出头来。前头尸体横七竖八，挡住了我。”

唐广普的叙述还很长，我们只摘录了其中主要情节。他为草鞋峡屠杀又提供了一个翔实的证明。

关于幕府山5万余军民被俘的情况，当时日本的一些报纸有所报道。

《朝日新闻》1937年12月17日早刊以“俘虏众多难以处理，廿二栋人满为患，粮食供应颇伤脑筋”为标题，发表如下报道：

“〔特派记者横田南京16日电〕两角部队在乌龙山、幕府山炮台附近的山地俘虏了14,777名南京溃败敌兵，因为这是前所未遇的大规模生俘敌军，故部队方面颇觉为难。部队人手远远不够，只得采取临时措施，将其解除武装，押入附近兵营，兵营中塞进一个师以上的兵员，22栋房舍挤得满满的，真是盛况空前。

“此等俘虏乃蒋介石之近卫队，军服装备整然，为教导总队之一部。然

最为困难的是吃饭问题，目前部队尚且就地取食，能供应现有人员已颇为费力。首先，要弄到一万五千个饭碗已属不可能，故第一夜到底未能让俘虏们吃上饭。”

横田 1937 年 12 月 16 日的报道，与鲁苏、唐广普的证词，在时间、地点、主要情节（如俘虏中有教导总队之一部、押住的兵营、俘虏吃不到东西等）上基本一致。

这篇报道写于 16 日，没有俘虏被杀的情节。直到 1984 年，一个当时参加处理这群俘虏的栗原军曹才详细他说明了事情的真相。他说：

“南京陷落后，大批处决无抵抗的俘虏，的确是事实。不管日本方面如何否认这一事实，中国方面只要有些幸存的证人，这个事实就无法隐瞒。”

栗原当时只有 24 岁，为把“事情的真相留给后人”，当时画上一些示意图。示意图中提到的俘虏数是 18,500 人。他回忆说：在沿支流挺进至幕府山腰时，一举迫使大批中国士兵投降了。各个中队手忙脚乱地解除了这批俘虏的武装，除了身上穿的以外，只许他们带一条毯子，然后就把他们收容进一排草顶的大型临时建筑中，中国兵管此叫‘厂舍’。”“在举行入城式的 17 日那天，根据上面‘收拾掉’的命令，把这群俘虏处理掉了。那天早晨，向俘虏们解释说：‘要把你们转移江心岛的收容所去。’转移大批俘虏应当警备，所以配置了一个大队的日本兵。这是一次大批人员的行动，动作很迟缓，把俘虏们手向后捆起来，出发时已是下午。出了厂舍，命令俘虏排成四列纵队，成一字长蛇，向西迂回，绕过丘陵，来到长江边，大约走了四五公里，顶多六公里。”“俘虏队伍到达后三四个小时，俘虏们注意到：说是要把大家送到江心岛上，可是并没有那么大的船，江边也看不出什么渡江的准备。就这样不明不白地等着，天已经快要黑下来了。然而，就在俘虏群周围，日本兵沿江岸成半圆状包围过来，许多机关枪的枪口对着俘虏们。……不一会儿，军官们下达了一齐射扫的命令。重机枪、轻机枪、步枪围成半圆阵式，对着江边的大群俘虏猛烈开火，将他们置于弹雨之下，各种枪枝齐射的巨响和俘虏群中传来的垂死呼号混在一起，长江边简直成了叫唤地狱、阿鼻地狱。……齐射持续了一个小时，直到俘虏全部倒在地上。这时天已黑下来。”

销尸灭迹 15 万具

日军集体屠杀南京军民后，将尸体大部扔进长江中，部分用汽油焚烧后掩埋，妄图以此方法来销尸灭迹，逃避罪责。

据可靠材料证明，仅在 1937 年 12 月 14 日至 18 日这 5 天中，日军就销毁尸体 15 万具，其中包括 2,100 名伤虽重却未断气的活人。现已查明，由南京旋泊场司令部“处理掉”下关地区的尸体 10 万具，由作战部队“处理掉”城内的尸体 5 万具。

南京旋泊场司令部隶属华中旋泊场司令部，又称第二旋泊场司令部，于 1937 年 10 月中旬在大阪编成，1937 年 10 月至 1938 年 8 月期间，司令官是铃木义三郎中佐。该司令部负责进攻南京部队的后勤保障，司令部随作战部队于 12 月 13 日进入南京，设于下关码头附近。司令部当时编制人员 32 人：司令官、次官各一人，军官 15 人，军士 15 人。军官中少佐二名，一名叫安达由己，另一名叫太田寿男，均为司令部部员。

南京旋泊场司令部到达南京后即接受处理下关地区中国军民尸体的任务。

14 日与 15 日两天，由安达由己全权负责，在下关地区“处理掉”尸体

6.5 万具。其中包括伤重未死者 1,500 名。处理尸体的工作日夜进行，将尸体从下关码头及其下游投入江中者计 3.5 万，经船运至浦口东沿江烧埋地点者计 3 万。

15 日，太田寿男到达南京，立即接受与安达共同负责处理下关地区尸体的任务。为此任务，司令部拨给安达和太田 30 只船、10 部卡车以及负责搬运尸体的部队士兵 800 名。安达和太田二人把下关地区划为东、西二区，安达负责西区，太田负责东区，各分 15 只船、5 部卡车，分别带领 400 名士兵从事销尸作业。远离码头地区的尸体，由士兵用铁钩子将尸体搭上卡车，有伤重未断气者，先用铁钩子猛击其头部或胸部，将其打死后再拖上卡车，运至下关码头江边，或直接抛进江中，或搬上小船再从江心扔下。

自 16 日始至 18 日，三天中共处理掉尸体 3.5 万具，其中伤重未死者 600 名。这 3.5 万具尸体中，安达处理了 1.6 万具，含 250 名伤重未死者；太田处理了 1.9 万具，含 350 名伤重未死者。

自 14 日至 18 日，南京旋泊场司令部共处理 10 万具中国人尸体。加上作战部队处理的 5 万具，总数为 15 万具。在整个 15 万具尸体中，军人仅为 3 万，其他均为南京市民，市民的尸体中有男有女，有老人，也有儿童。

通过这份材料，再次证实中国军事法庭关于日军集体屠杀我 19 万同胞的判定是完全有根据的。

虐杀无辜百姓

日本《朝日新闻》记者本多胜一 1971 年访问过我国，写了《中国之行》一书，揭露了日军侵华罪行。1983 年 11 月，本多先生再次专程来华采访，特地在南京访问 10 天。在此期间，他会见了南京当时的幸存者、受害者、目击者，验看了受害者身上的伤痕，听取受害者们的控诉，取得了大量第一手资料。在此基础上，他写了《通向南京之路》。文章中所引南京当时受害人，如马明福先生的证言、杨余氏的证言、刘世海的证言、赵世发的证言、佐润德的证言、伍长德的证言、沈锡恩的证言，等等，都证明了日军是怎样在南京滥杀无辜百姓的。

这里再举几例。

第 1 例：谢大珍一家五口被惨杀四人，唯谢大珍一人逃脱厄运。被杀的原因是要“花姑娘”。

谢大珍，女，家住牌坊街 27 号。

谢大珍说：

“1937 年底，日寇占领南京时，我刚九岁。全家五口人：父、母、兄、妹和我。父亲已双目失明，一家依靠大伯卖肉维持生活，往在牌楼街东头。有一天，日本兵冲进我家，翻箱倒柜，在箱子里发现我大妈外甥女的照片，于是就强迫我的双目失明的父亲交出这个花姑娘，可是哪来的花姑娘呢？鬼子一怒之下，用刺刀捅死了我的父亲，父亲怀抱幼小的弟弟以及站在旁边的妹妹也一同遭到杀害，然后又杀了我的母亲。我一家五口，只有我一人逃离了性命。”

第 2 例：因放跑了“邻近做豆腐的女人”，结果三条人命被断送。

马忠山（男，回族，住评事街 171 号）说：

“当年日寇侵占南京时，我家住在中华门外雨花路 98 号。我全家老小大部已外出避难，只留下我老父亲马明春、三叔马明庆和三哥马忠华看家。日寇一进城，就杀人放火，奸淫掳掠，无恶不作。我家处在要道口，更逃不了这种厄运，12 月 14 日那天，我老父亲突然发现一邻近做豆腐的女人，慌慌张张跑进我家来，说是几个日本兵在追赶她，调戏她，我老父亲就赶紧将她带到后门，放跑了她。她刚走，几个凶恶的日本兵就闯了进来，叽哩哇啦地要找那个跑走的花姑娘，并且里里外外地到处搜查。因为找不到，就把怒火集中到我父亲、三叔、三哥的头上，竟对这三个手无寸铁的无辜百姓下了毒手，用刺刀活活捅死。随后，又放了一把火，把全家的住房烧得精光，弄得我们家破人亡。在南京大屠杀中，同样遭受这种灾难的，有成千上万家，但从我们这一家的悲惨遭遇，可以看到这场浩劫的缩影。”

第 3 例：南京广播事业局路洪才一家七口人惨遭日军杀害。路洪才控诉道：

“我家住在雨花门红土山下，是那条街的第一家。1937 年冬天，从句容逃难路经门前的难民都纷纷传说：日军在句容烧杀奸掠，无所不为。我们全家都惊慌起来，商量如何逃难。外公外婆因为孩子多不肯走，两个小舅舅，一个小姨娘都比我年龄小（我那时才六岁），母亲已快临产也不便于行走，只好与外祖一家同留住地。父亲只带着我和大舅跑到中华门外渔圩滩（即沙洲圩）荒岛去避难。我们和其他难友一起挖一个地洞，住在里面。一天，见

日军追赶一个农民，日军把那个农民捉住后，用石块缚住沉入江中。这使我们感到这个荒岛也不安全。这时有从雨花门来的难友告诉我父亲说：你家不得了，赶快回去看看。我们偷偷回到家中，只见房屋已成一片瓦砾，院前防空洞血肉满地，尸体枕藉，全家人无一生存。父亲悲痛欲绝，在收埋尸体时，看到母亲的肚子被炸开，尚未出世的小弟弟也惨死于腹中。住在隔壁的伯母，见我们归来，哭诉那天遭难的经过。在父亲带我们走后的一天，六七个日本兵来到红土山，他们有的提着机枪，有的端着带刺刀的步枪，挨家挨户地搜查。我家首当其冲。他们先是翻箱倒柜，寻找值钱的东西，继而劈毁桌椅，引火取暖，后来竟放火烧屋。出屋时发现防空洞口，日军便大声吼叫，我母亲和外公一家都躲在洞里，日军看见了母亲，叫她出来，母亲不肯出来，万恶的日军端起机枪便向洞内扫射，接着又向洞里扔进手榴弹，随着“轰”的一声巨响，血肉随着弹片飞出洞口，这些灭绝人性的侵略军竟拍手狂笑。我家老小七口就这样惨死在日军之手。”

第4例：五老村街道居民魏延坤的控诉：

“我是惨绝人寰的南京大屠杀的幸存者和见证人之一。一九三七年冬的一天，在隆隆炮声中，日本侵略军闯进了南京城。我和父母亲从住地头条巷18号急急忙忙躲到成贤街一座尚未竣工的楼房的地下室里。这里已躲了三四十人，大家都不敢喘大气。有一个炸豆腐干的中年人冒冒失失地到洞口张望了一下，不巧被日寇发觉，一枪打死。不一会，就来了几个日寇，用刺刀把地下里的人一个个逼出去。正当危急关头，我忽然发现墙边烟囱有一个尚未收口的小洞，便钻了进去。接着，便听到外面响起了一阵枪声，我父母和其他三四十人就这样被惨无人道的日本兵枪杀

第5例：南铜食堂退休工人李福成的控诉：

“1937年12月，有一天，九个日本鬼子窜进我当时住的中华门外的韩复村，其时村上男人都逃到韩复山躲藏起来。日寇到村上找不到人，便上山去搜索，结果藏在山坳中的两百多个男人被发现，日寇从青壮年中拖出13个人，我那时24岁，也被拖了出来。

“九个鬼子用刺刀逼着我们挖了一个大坑，接着向我们13个人开枪射击。子弹从我面前掠过，鼻尖被打穿了，我一吓，栽进了坑里。接着其他被枪杀的同胞尸体都往我身上压。我脸朝下，还能用嘴巴呼吸，只是觉得左腿痛得不能动弹。其时被害者中有一个患哮喘病的，他腹部被击中一枪，倒入坑里并没有死，只是不断地哮喘。谁知声音从坑中传出，鬼子听到后，又用刺刀在尸体上捅了许多刀，我的背部被刺伤好几处。日本鬼子以为我们全部被杀死了，便回城内。直到深夜。我和那个哮喘病人才敢从死尸堆里爬出来，我连走带爬地躲进了山里，那个哮喘病人用手捂着流出来的肠子跑回家中。在断气前，他告诉乡亲们说，李福成还活在山上。我的家属和乡亲趁黑夜把我从山上找到抬回家里。由于受伤流血，两天未吃东西，已奄奄一息。家属把我鼻子里的泥土挖洗干净，身上的伤口又敷了些草药，总算死里逃生。”

关于受害者的控诉，上边只举几例。仅在1946年审判乙级战犯谷寿夫案期间，就有数千受害者到军事法庭陈诉，控诉案即达到2,784件。现在，即使南京屠杀事件已过去48年，但当时的幸存者、受害者和目击者，目前尚健在的，也不下千人！

日本讲谈社1973年出版的德川义亲的自传《最后的老爷》一书中有如下一段话：

“日本军队在南京进行了大屠杀，屠杀的人数并非以十人、百人计。今天有人说南京大屠杀莫不是一种虚构吧，然而当时我听说有好几万中国民众在这场屠杀中死伤。”

就是当年被迫强征入伍来华，在南京犯下罪行的官兵，战后出于尚未泯灭的良心，受中日友好的熏染，弃恶从善，挺身直言，说明南京大屠杀之原委者，也不乏其人。对这些人，中国人民是不修旧怨，引以为友的。

日本东京都江户川日中友好协会会长中山重夫，1937年12月南京沦陷时，是陆军坦克部队的上等兵，他在战后一直从事和平运动，推进日中友好，他用目击的事实，向日本人民宣讲南京大屠杀的事实，他自费制作《中山老人的证词》纪录片，推进反战活动。

另一位日本人，叫曾根一夫。1937年23岁，参加过南京作战。1984年他写了一本《私记·南京屠杀》。在书中，他写道：

“战后，我读过大量战争记事，其内容由于著述者的立场不同而大相径庭。

“我认为，不老老实地讲出真情，则不能使不知战争为何物的一代人做出正确的判断。我决心把我所知道的事实公诸于众。……南京大屠杀事件是事实。对此，我可以断言。我之这样讲，因为我本人作为一个士兵参加过南京攻略战并干了那样的事。……以我猜测，否定南京大屠杀事件，是想从战史上抹掉污点，因此才歪曲事实的。”

杀人取乐

日军进城后兽性大发，滥杀无辜，花样翻新。有的往难民身上先浇汽油，后用枪扫射。枪弹一着人身，火光随之燃起，被弹击火烧之难民，挣扎翻腾，痛苦之极，日寇则鼓掌狂笑，引以为乐。有的令难民脱光衣服，破冰入水捕鱼，看着一个个难民在水中寒栗万状，手舞足蹈。有的把难民杀后割下人头，挑在枪上，漫步街头，嬉笑取乐。有的故意放火，诱人救火，却用绳子绑起救火者，将其抛入火中。有的把人捆在电线杆上，下面堆起干柴，慢慢烧烤，待人烧焦，才狂呼而去。有的割去难民的耳鼻，有的挖出难民的眼睛，有的把难民当成活靶，有的……

范式之等人著的《“皇军”之兽行》中，曾记述一位从南京逃出的士兵所亲眼见到的事实。这位士兵1937年12月26日以前一直在南京，其间有十几天被扣自在敌营里，为日军挑水。下面是他的叙述：

“走到街上，真是难过，路上东一个西一个，都是我们同胞的尸体，我不敢多看，偏又不自主地偷眼细看，哪里还能看得清楚！多半都是一堆血肉棉衣在一起模糊着，肚皮被扒开了，小便也割了去。

“这次搬到了一个学校的地方，这里已住有一部敌军，并且还有一百多个被俘的士兵和老百姓，敌人当然不会养活他们。就在16日那天下午，武装同志一批一批地被扒了衣服，虽然挣扎也不行，都连带脚地捆在柱子上、门上或墙角。那时，有了护符的我，躲在做饭和有水桶的屋子里。天哪！我真不晓得‘皇军’还会用锥子！他们用锥子和针，向我们同志身上直刺，直刺成了血人。被难同志有时叫骂怒视，他们会连眼睛也刺上两锥子，最后是用刺刀把喉咙穿破，血象泉水一般地涌出来，‘皇军’便在旁边拍手叫好。

“对整批被俘的老百姓，‘皇军’如果用不着他们，便把他们赶到空地，让他们各挖一个上坑，跪在坑沿上，不跪的话，就是照腿上刺一刀，那当然就跪啦！于是，‘皇军’就对准他开一枪，这么一来，尸体就倒到坑里

去了。”

有位国民党的军官，叫郭歧。此人当时任中央军官学校教导总队辎重营中校营长，曾为保卫南京，同日军作过战。城陷后他躲进难民区某大使馆住房内 70 余天，后来将所见所闻写成《陷都血泪录》，1946 年出席南京军事法庭，同战犯谷寿夫当面对质，问得谷犯哑口无言。1973 年，他又写了 20 余万字的著作《南京大屠杀》。他在该书自序中说道：“笔者当时因职责所在，未能随国军撤退，乃化装潜匿，而得目覩此一人间浩劫。”他在《陷都血泪录》一书中有如下记述：

“南京东关有个大粪池，兽兵硬说里面藏着东西，在那严寒深冬，天气十分凛冽的时候，集合了三十多个难民，勒逼下去打捞，稍有难色，就是一枪。结果打死十几个人，下去冻死十几个人，兽兵乃鼓掌大笑，得意而去！在南京有一个池塘，兽兵勒逼老百姓下去摸鱼。你想天气积雪盈尺，下去也是死，不下去也是死，结果打死了二十几个人。南门外，有一次兽兵开差要走，在驻地捉到了一个五六十岁的缠足老太婆，他们故意开玩笑，把大树锯去三分之二，留下一节木椿，乃强扶老太婆站在上面，你想那样大年纪的缠足人，加以兽兵的威吓，即使在平地上也站不稳当，何况在那样高约丈余的木椿上呢？他们扶上去跌下来，拍手大笑，如此三四次，把老人跌死了，他们仍然拍手大笑，这简直是灭绝天理惨无人道的野兽！同时，又把年纪大的一位老先生，用绳子吊在树上，他们走开约三四百米，然后轮流比赛射击，看哪一个先把绳子射中，使老先生跌下来，则谁就胜利；可怜那样大的年纪真梦想不到这种死法！都是因为向老人索‘花姑娘’而不得，用以泄愤的惨酷手段！”

活证人黄广林，现住溧水县和风乡船桥大队，1985 年 67 岁。解放前住中华门龙泉巷七号，以做糕团、蒸饭谋生。当时搬进五台山附近的一所难民区里。他说：

“当年我 18 岁。1937 年 12 月 13 日，日本侵略者侵占南京城。12 月 14 日上午，我约同住在一起的丁乃成（现溧水孔镇乡人）和其他两名青年（一名是现溧水县和风乡黄家大队甘村人，另一位是南京人）到中华门老家去看看。我们四人一同走杨公井时，迎面遇见一队日本鬼子，牵着马、羊朝我们走来，有两个鬼子走到我们面前，我心里想，可能要我们帮他们牵羊、牵马了。可不是，这两个鬼子叫我们排成竖队。我排在最后面。一个鬼子举起枪来，把我前面的三个人一个一个地打死了。待要向我射击时，我拔腿就跑，跑出十几米远，鬼子朝我打了一枪，没有打中。我跌倒路边的沟里。接着来了两个鬼子，先是在我左边腰上戳了一刀。我一翻身，又在我右膀子上部、左腰上、背上戳了四刀。”

另一位活证人沙官朝，男，1985 年 78 岁，民族汉，现住通济门东关闸 38 号，是三轮车公司的退休工人。他在 1937 年是 30 岁，已成家，有两个孩子，当时以拉人力车为生。他在沦陷几天后，同六位邻居从难民区结伙回家找粮食，在路上碰到了日本兵。他回忆说：

“在路上，走到鸽子桥泥马巷口，碰到四五个日本鬼子，他们看我们年青力壮，就动手刺杀。其中三个鬼子用刺刀刺死和我同行的六个人，我吓得要命，拔腿就跑，被两个鬼子捉住，一个鬼子用刺刀对着我肚子就是一刀。接着又刺了我腰部一刀。站在背后的鬼子从背后刺了我一刀。刀刺在骨头上，我拔了刀扔掉，忍着痛向前跑，一路鲜血直流。鬼子看我跑就追，但他们迫

不上，因为我是拉人力车的，腿跑得快，大街小巷又熟悉。鬼子就向我开枪射击，一枪打在我肩膀上。”

这位无辜者至今身上有三处刀伤一处枪伤。

1984年8月4日，在日本宫崎县臼杵郡北乡村一农家里发现一本直接参与“南京大屠杀”的侵华日军士兵的日记。日记本是日本博文馆印刷的。这个士兵是侵华日军都城第23联队的上等兵，属第10军第18师团。《朝日新闻》8月4日报道了日记的部分内容。

日记中的12月15日（1937年）一页中写道：

“今天，碰到大约2千名无路可逃的中国佬，打着白旗排成长串投降，老幼掺杂，服装不一，没有携带任何武器。沿道绵延而跪，简直成了天下之奇观。（我们）好象没有采取任何处理措施就用各种不同的方式把他们杀了。近来，闲得无聊时，就拿杀中国

人取乐。把无辜的中国人抓来，或活埋，或推入火中，或用木棒打死，或采用其他残酷手段加以杀害。”

在12月21日一页中，他写道：

“今天，又把无辜的中国人推倒，猛打，打到半死状态时，又把他们推到壕沟，从头上点火，把他们折磨死。为了消遣解闷，大家都这样取乐，这要在日本内地，将会造成大事件，（但在这里）简直如同杀狗宰猫。”

在这个农家保存的相册里，还发现三张名片大小的黑白照片，其中一张：在看上去似乎是住房的建筑物前，有12个刚刚砍下的人头滚落一地，中间一个好象是女人的头；其余两张照的是妇女和老人的尸体。《朝日新闻》说，照片没有标明是否在南京城，但这个士兵曾悄悄地对他的家属讲过：“这是南京大屠杀的照片。”

掩埋尸体 15 万具

“据后来估计，在日军占领后最初六个星期内，南京及其附近被屠杀的平民和俘虏，总数达 20 万以上。这种估计并不夸张，这由掩埋队及其他团体所埋尸达 15.5 万人的事实就可以证明了。”

——《远东国际军事法庭判决书》

众所周知，日本法西斯在南京进行大屠杀时，力图掩盖其所犯罪行，长期封锁南京的交通和消息，“禁止携带照片文件出境”，甚至不允许救济难民的粮食和药品运入南京。1945 年 8 月，日本被迫宣布无条件投降后，更梦想逃避应得的惩罚，于 18、19 两日在南京焚毁文件，销毁犯罪痕迹。在日军军营里，火光冲天，被毁文件的灰烬，四处飞扬，无数列车从沪宁线各地载来掠夺物，分给各部队，某些不便转运的掠夺物，则被廉价出卖。1946 年开始审判日本战犯时，日本帝国主义者又拒绝提供材料，战犯冈村宁次公然声称：“关于调查南京被掳失踪市民下落事，查南京当时第 16 师团中岛部队（包括大野部队）尔后调往菲律宾，参加吕宋登陆作战，1944 年美军进攻雷伊泰岛之际，该部队驻第一线守备，全部战死。故上项调查恐难期讯确。”由于日本帝国主义毁灭罪证，拒绝提供材料，要得到一个完整的统计是不可能的。

当时被害同胞尸体的掩埋工作，主要是由几个慈善组织进行的。对掩埋工作，大部有工作总结和掩埋尸具统计。这一部分十分宝贵的材料现在成为南京大屠杀的有力证据。由于调查工作的不断深入，近几年又发掘出一些新材料，更加有力地证明实际被屠杀的数字远比东京国际军事法庭关于南京大屠杀的判决的数字要多。

红卍字会幢埋尸体 4.3 万

世界红卍字会南京分会成立于 1923 年，该会设董事长一人，副董事长二人，常务董事五至六人，均由会员大会推举之。下设总务、储计、防灾、救济、慈业、交际等六个股。慈善事业分永久慈业和临时慈业两类。临时慈业含救济、掩埋、收容、医药等项工作。当时掩埋队队长系欧阳都麟，下分两个班，一个是收尸班，一个埋尸班。埋尸班人数较多，有 99 人，班长叫高瑞玉。欧阳都麟 1947 年曾作为证人，向南京军事法庭递交了两份红卍字会掩埋队埋尸具体统计表。高瑞玉现在还健在，成为掩埋尸体工作的活证人。

该掩埋队从 1937 年 12 月 22 日开始正式工作，至 1938 年 10 月 30 日结束工作，历时 10 个多月，共掩埋尸体 4.3 万余具。从掩埋尸体统计表中可以看出：掩埋地点达 50 多处，大都在城外；主要收尸地点为中华门外、水西门外、下关、上新河、幕府山等地，特别是下关，仅在鱼雷营、草鞋峡、煤炭港三个点就收尸万余具；工作方法大体采用就地就近掩埋方法；掩埋尸体中有男也有女，还有小孩。

下面是世界红卍字会南京分会掩埋队掩埋尸体统计表。

世界红卍字会南京分会救济队掩埋组掩埋尸体具数统计表（城内埋葬）

埋葬地址	尸体具数				月日	收殓地区
	男	女	小孩	合计		
清凉山后山	129			129	12.22	在收兵桥一带
金陵大学农场	124	1		125	1.26	在西桥塘内
五台山荒山	17	2		19	2.2	在汉中路一带
清凉山坟地	49			49	2.6	在龙蟠里一带
韩家巷西仓山上	147		2	149	2.7	在西仓塘内
五台山荒山	16		4	20	2.21	在上海路一带
吉林寺山上	107	2		109	2.14	在吉林寺山上
阴阳营南秀村	650	2	20	672	2.19	在城北各处
古林寺后山	154			154	2.20	在龙池庵
古林寺后山	29	1		30	2.22	在城北各处
阴阳营北秀村	337			337	2.27	同上
总计	1.759	8	26	1.793		

世界红 卍 字会南京分会救济队掩埋组掩埋尸体具数统计表（城外埋葬）

埋葬地址	尸体具数				月日	收殓地区
	男	女	小孩	合计		
中华门望江矶	100	9		109	12.22	在城内各处
中华门外高骧伯村	250	11		261	12.22	同上
中华门外普德寺	280			280	12.22	
	6.468			6.468	12.28	
上新河黑桥	996	2		996	1.10	在上新河一带

埋葬地址	尸体具数				月日	收地区
	男	女	小孩	合计		
中华门外望江 矾	407	2 1	3	431	1.23	在城内各处
水西门外二道 杆子	843			843	2.7	在水西门外河边
上新河太阳宫	457			457	2.8	在太阳宫河下
水西门外南伞 巷	124	1		125	2.9	在水西门外各处
上新河二埂	850			850	2.9	因尸已烂就地
上新河江东桥	1,850			1,850	2.9	在江东桥一带
上新河棉花堤	1,860			1,860	2.9	因尸已烂就地
汉西门外广东 公墓	271	1		272	2.11	在汉西门外一带
水西门外大王 庙	34			34	2.11	在水西门外塘中
下关渡固里	1,191			1,191	2.12	因尸已烂就地
中央体育场公 墓地	82			82	2.14	在体育场附近
上新河中央监 狱	328			328	2.14	在中央监狱内
上新河观音庵 空场	81			81	2.15	在该处火场内
上新河凤凰街 空场	244			244	2.16	在该处西街
汉中门外二道 杆子	1,123			1,123	2.18	在该处河边
上新河北河口 空场	380			380	2.18	在北河口一带
下关九家圩	480			480	2.18	在下关沿江边
下关鱼雷营旁	524			524	2.19	因尸已烂就地
下关草鞋闸	197			197	2.20	在鱼雷营码头
同上	226			226	2.21	同上
下关鱼雷军营 码头	5,000			5,000	2.21	因尸已烂就地

注：城内、城外共埋葬 43, 071 具。地名和数字按原件，未改动。

关于红卍字会掩埋尸体的情况，有以下两份材料可资证明。

第一、高瑞玉作证：红卍字会确系从事过大量的尸体掩埋工作。

高瑞玉：性别男， 1985 年 81 岁，民族汉， 1937 年住址为户部街 52 号，现住址为自下区龙王庙后 17 号。以下为高瑞玉的证词：

“我叫高瑞玉。南京沦陷时，我住小火瓦巷南京卍字会内，并在会里干埋尸工作，日军进城后杀人如麻，大街小巷到处是死尸。卍字会负责将尸体集运到雨花台西侧宪兵操场，我当时担任掩埋工作。卍字会规定，男女分埋，坑深二丈左右，为长方形，每10个尸体埋一层，每层上面覆盖芦席和泥土，然后再一层层往上垒，堆满为止，至今尚可找到尸坑的痕迹。”

第二、伪内政部的报告肯定红卍字会掩埋尸体4万余具。

1938年10月，为红卍字会请拨助赈款事，伪内政部部长陈群给行政院院长的报告中讲道：

“呈为红卍字会请拨助赈款以利救济据情转呈仰祈

鉴赐提会讨事，窃据世界红卍字会南京分会会长陈冠麟呈称，南京自经事变……本会爱于是时开办粥厂两处，就食者日有两万余人，设立诊所三所，求医者日亦三五百人，掩埋尸体统约四万余具，散放衣米杂粮物品数亦巨万、泊至夏令埋葬邱垄之处培土消毒，以重卫生，又复注射种痘以防疫病，交秋续又备办药品，广施散放。种种设施统计资金支付已达拾捌万以上。均皆捐募而来。……查核所陈各节均属实情。”

此报告写于1938年10月，与红卍字会掩埋尸体统计的最后日期完全一致，报告中的“掩埋尸体统约四万余具”和统计表中的数也完全一样。

崇善堂掩埋尸体11万余具

南京崇善堂成立于清嘉庆二年，是一个历史较长、财产较厚的慈善团体。主要办理恤嫠（寡妇）、保婴、施药、施材并辅助嫠妇子女读书及贫民施诊所、救济难民食米等事。有董事19人，其中二人为经理董事，主持日常工作。南京沦陷前有田产四处（六合、中华门外、句容、水西门外），约600余亩，房产19处。

南京沦陷后，崇善堂部分迁入难民区，于1937年12月11日开始救济难民食米，1938年6月以后停办。此外于1938年1月施诊所为难民治病，至1938年8月停诊。

崇善堂在难民区内组织了“崇字掩埋队”，下设四个分队，每队设主任一人，队员一人，固定工役10人。崇字掩埋队自1937年12月26日开始工作，至1938年4月结束工作，前四个月主要以市区为主，将尸体运至掩埋地点，共收埋尸体7.500余具。1938年4月基本在乡区收殓尸体，采取就地掩埋，所以工作速度加快，共掩埋10万余具。

崇字掩埋队共掩埋尸体112.267具，其中男尸109.363具，女尸2,091具，小孩813具。

崔金贵，男，1984年70岁，南京东方机械厂退休工人，住武学园。他以亲身经历证明崇善堂当时收尸、埋尸的具体情况。下边是他的证言：

“我在抗战前是赶马车的，日本兵进城以后就设法干了。在我们家住的附近有个崇善堂，是个慈善团体，满清时就有这个堂，我小时候就知道的。崇善堂在抗战前，冬季施棉衣、施粥，夏天施茶水。日本兵进城以后，崇善堂找人收尸埋尸，有些过去抬棺材的和我这种闲着没生活来源的人就去了，一天弄块把钱。我去的时候天已较暖、大约三四月光景。头一天是到水西门外二道埂子金华酱油厂，在这个厂酱油缸打捞尸首，都是日本兵把中国人扔进去的，还有别处收来的尸首。因为天暖了，尸首气味已不能闻，干了一天，我就不想干了。同我一同去的还有一个我过去赶马车的助手王小洋，但他不

同在一个队里。第二天就没去，想做小生意做不成，过了几天后又去埋尸了。前后干了个把星期，埋尸时，每人发一个背心，前后都有字，白底黑字，写的崇善堂，记得还有个关防，走在前面的还有个旗子。因为那时候还比较乱，不然日本兵会乱抓乱杀的。埋尸就在附近挖坑埋，或拉到原来的壕沟扔下去，填些土；埋的尸首，都没有多少整体，工具就是铁钩子。那个酱油厂就是现在第二制药厂的前身。埋尸的时候，埋的人不计数，是按天算钱，但崇善堂有人跟着专门计数的。同我一起参加埋尸的王小洋，五年前不在世了。干了个把星期后我就不干了，这时别人还在干。我做小生意时，到下关看到过草鞋峡那里尸首最多，尸首都被波浪冲到沙滩上。还有鱼雷营死的人也很多。”

红十字会掩埋尸体 2 万 2 千余具

南京有个红卍字会，另外还有个红十字会，有些人把这两个组织混为一谈，其实是两个组织。红卍字会是国际组织，全名是“世界红卍字会南京分会”；而红十字会是中国的国内组织，全名为“中国红十字会南京分会”。

1938 年 7 月 16 日，中国红十字会南京分会给伪督办南京市政公署呈文备案。开头是这样讲的：

“查属会总会系设于上海。南京分会自成立至今，业已有三十余年之悠久历史。自去年十二月间南京事变以来，属会即从事难

民救济工作，曾于金陵女子大学内设立粥厂，又于宁海路二十五号及平巷巷六号两处内设立妇孺难民收容所，又并于下关方面成立掩埋队”。

“（属会）计有施诊送药所，义务小学、掩埋班、施材所、及

义渡五项，所有举办地点均设在下关绥远路乐善堂内。而属会会址亦即设于该处，城内办事处则设于宁海路二十五号内。”

呈文另附附件七件。其中一件是“本会掩埋队统计表”。这份材料过去未计入掩埋尸体的统计之中。从掩埋队工作统计表分析，一队在 1938 年 1 月 6 日以前（1937 年 12 月 24 日开始）已在和平门外一带联合乡人共埋尸体 5,700 余具，二队在 1938 年 1 月 9 日以前（1937 年 12 月 24 日开始）在下关一带埋尸 3,200 余具。两队于 1938 年 1 月正式开展工作，一队工作到翌年 5 月，计埋尸近 7,000 具，二队工作到翌年 3 月，计埋尸 6,700 余具。两队共埋尸 22,671 具。

中国红十字会南京分会

埋军民尸体五千七百零四具，因非本队单独工作故未列入统计。埋尸一队主要收尸地点是中山桥、挹江门附近、三叉河附近、护城河附近、和平门车站、龙江桥、鱼雷营一带、上元门、煤炭港、江边一带等处。

第二掩埋队主要收殓地点是轮渡码头、中山码头、海军码头、招商局门前、草鞋峡、汉西门等处。

中国红十字会南京分会在给督办南京市政公署的备件报告中还附有该会的“南京市难民救济工作概说”，内分粥厂、掩埋、施材、施医送药、义务小学及义渡六项进行介绍。现将其“掩埋”一项摘录如下：

“本分会掩埋队自二十六年（1937 年）十二月间起即在下关沿江及和平门外附近一带从事掩埋工作，综计在此六阅月内，共掩埋军民尸体二万二千六百七十一具。此项尸体多数系掘土掩埋，用棺木者只有数百具。”

同善堂掩埋尸体最少 7,000 具同善堂和崇善堂是两个组织。崇善堂的负责人是甘仲琴、周一渔，而同善堂负责人为黄月轩。崇善堂成立于清嘉庆二年，而同善堂成立于前清光绪元年。同善堂由缙业集资而组成。南京沦陷前

以专收死殇婴孩为之匣殓葬埋为事业，有房屋五十余间，专为停棺之用。南京的慈善团体很多，还有培善堂、兴善堂、普善堂、合善堂等等。

刘德才才是同善堂掩埋组正组长，他向南京军事法庭证实，仅经他和副组长两个人之手，就掩埋了 7,000 多具尸体。下边是刘德才在 1947 年 1 月对南京军事法庭的证词：

“我是同善堂掩埋组正组长，戈长根是副组长。二十六年（1937 年）十二月，日本人进城时的大屠杀是惨极了。各街各巷都看到被杀的人，有的是刀刺的，有的是刀砍的，有的是枪杀的，有的是火烧的，有的是奸后又杀的。东一堆西一堆，左一个右一个，不忍看不忍见。好多女人的身上没有衣服。新码头有一个八十多岁的老太婆是被日本人用刺刀刺在阴户内死的。我同戈长根两个人所经手掩埋的尸首就有七千多。区公所后面所埋的两千多人，都是老百姓。东干长巷两千多，有军人有老百姓。兵工厂三百多。水台二百多。还有好多人衣服被脱光，关在制造局的楼上用火烧死了。杨巷两个地洞内的人是被日本人用木头和草将洞口堵塞在里边烧死的。还有个学堂内也烧死了几十个人。我都看见了，我有臂章，就是负责掩埋的责任臂章。”

刘德才在法庭上交出的臂章至今完好无损地保存着，整个臂章是用白粗布做成的，因年代已久，颜色有些旧，上边印一个很大的红“十”字符号，盖有“南京雨花台同善堂图记”和刘德才的印章。

刘连样等人掩埋尸体 3,240 具

刘连样是伪南京市自治委员会下关区公所区长，原是华丰裕商行经理。1938 年 1 月 30 日，给南京市自治委员会写了一份报告，着重讲了下关区各组的工作情形和自 1937 年 12 月 16 日开始的掩埋尸体工作情况。在报告中，他讲该掩埋组自 12 月 16 日始已有难民充作夫役，计 84 人，后增加到百余名，前后掩埋尸体约 3,240 具。该报告较长，这里摘引有关部分如下：

“……前奉钧座面谕，飭将南京事变下关之前后情形列报备察，等因奉此，自应遵办。兹将当日职等目击及亲办情形陈请察核。溯于民国二十六年十二月十三日晚日军抵达三叉河即开始战争，枪声至十四日晚十二时许方止，迨十五日清晨郑宝和由放生院避难室出至木桥及街头河边等处，则见尸体横陈约有七百余具，而街上行人绝迹，十室无声，而零星战毙之尸亦约有二三百具之多。”

“（十六日）……蒙司令允准发给良民符号八十四张，即开始分班工作。计由中山码头沿江边清扫及将尸体掩埋，是日约埋三四十具，至下午五时，蒙南出先生发给米盐油菜等。即令分别退回住所。次日（十七日）毕正清同来，而工作如前，至二十五日止。二十六日因搬运三叉河及各室屋内之尸体尚有四百余具须要掩埋清楚（除），故是日未到下关。二十七日仍率难民百余名复蒙南出先生补发符号二十张。如此，每天均到下关认真努力清扫工作。”

报告最后写道：“合将经手掩埋尸体约三千二百四十具呈请察核。”

芮芳缘等人埋尸体 7,000 具

芮芳缘、张鸿儒、杨广才三人系南京难民，他们从沙州圩避难回归，眼见沿途尸横遍野，惨不忍睹，乃于 1938 年 1 月 4 日始，

集合避难归来之热心人士 30 余人，组织义务掩埋工作，由南门外附廓至花神庙一带，经 40 余日之积极工作，计掩埋难民尸体 5 千余具，又在兵工厂宿舍收士兵尸体约 2 千余具，分别埋葬雨花台

山下及望江矾花神庙等处。

综上所述，六个团体和个人掩埋尸体总计达 19.5 万具。

●日军兽行

“强奸事件很多，不管是被害人或者是为了保护她的家族，只要稍微有一点抗拒，经常就得到被杀害的处罚。全城中无论是幼年的少女或老年的妇人，多数都被奸污了，并且在这类强奸中，还有许多变态的和淫虐狂行为的事例。许多妇女在强奸后被杀，还将她们的躯体加以斩断。

“在占领后的一个月中，在南京市内，发生了两万左右的强奸事件。”

——《远东国际军事法庭判决书》

“安全区”内的暴行

由于论述南京大屠杀中多次出现“安全区”一词，故有必要在此做一介绍。

安全区又名难民区。它的发起人是位热心肠的中国人，此人叫杭立武，此人后来讲：“1937年11月，我在南京看到报纸报道上海有一个饶神父，在上海设难民区，容纳很多妇女和小孩。我忽然动脑筋，觉得日本将进攻南京了，我准备成立一个南京安全区国际委员会，并设置一个难民区，那时我是金陵大学校董事会的董事长，认得金陵大学的许多美国人，同时我也是中英文教基金会的总干事，和许多英国人和德国人有来往，我约集了一二十个外国人，我说我们要设立一个难民区，他们都同意，他们认为这是人道的事情，应该赞同。”

“南京安全区国际委员会”简称国际委员会，由美、英、德三国15人组成，由德国西门子公司的约翰·H·D·拉贝为主席，美国人路易斯·S·C·史密斯为秘书。这些人均非官方政府人员，而是南京的外侨。

当时安全区划在汉中路以北，山西路和中山北路以南，东到中山路，西至西康路，面积约四平方公里，约占南京城区的八分之一，区内有美、意、荷使馆，司法部、最高法院、金陵大学、鼓楼医院、华侨招待所等。这些地方除鼓楼医院外，大部成了临时收容所。全区共有25个收容所。

当时难民有的住进收容所，有的虽在难民区范围内，但未往进收容所。

据记载，1937年12月1日开设办事处，事务局设在宁海路5号，开始收纳难民。据统计，至12月17日止，收容所难民约5.2万人。后来，日军在安全区外杀人放火、强奸妇女日甚，又有许多南京市民跑进难民区，最多时达20~25万。1938年1月底，日军当局以2月4日为期限令难民迁出难民区，返回原居。2月18日，国际委员会改名为国际救济委员会。至此，难民区工作基本结束，前后存在两个多月。

难民区存在期间，由于日军在事实上承认了安全区的存在，所以对国际委员会多少有所顾忌，杀人和强奸等较之区外，在程度上确实轻些。但是，日军在难民区的暴行，正如下述内容所证实的那样，同样是野蛮、残酷、无耻。日军没有在难民区内大批杀人，却以搜查士兵为名，成百成千地把无辜的难民，特别是青壮年抓走，带到难民区外边去屠杀。继之，又耍出“登记”的花招，强迫难民区难民去登记，找借口，抓走一批批青壮年去杀掉。对于妇女，难民区似乎倒为日本兽兵提供了“方便”，他们不但经常开着卡车来收容所掠载大批妇女而去，奸后送回，而且公然当着国际委员会委员和难民的面，奸污妇女，光天化日之下毫无顾忌，后经国际委员会多次抗议和交涉，表面似有所缓减，而暗里或夜间却爬墙钻洞，潜入女收容所，进行奸淫。

中国国民党中执委宣传部编印、1938年2月出版的《民族大仇》中有一段记述：

“美国人所组织难民收容所，认为比较安全，许多妇孺前往收容所居住，鬼子不顾国际正义，深夜擅入其内，将稍俊妇女，尽掠走，南京金陵女子大学妇女收容所，有美国妇女看管，鬼子深夜跳墙而入，竟将该妇重打后将我们的妇女淫污。……自鬼子进城后，难民区吾之同胞，每日怀男抱女，扶老携幼，今日移此，明日居彼，抱被肩衣，对面啼泣，无有安时，伤心惨目有如是耶？”

范式之根据 1938 年 2 月 16 日自南京逃出的难民所述著成《敌蹂躏下的南京》，书中写道：

“登记的期限原仅三天，结果呢，自 12 月 22 日起，直至 1 月 10 日始登记终了，每天自认军人的民众，运往军政部等处营房的凡三四十卡车，被留下的妇女，凡十余卡车，登记了 17 天，运往各营房的民众，不下万人，被敌留下的妇女，亦在数千人左右，所有运往各营房的民众，都于登记终了后，一夜的时光枪决净尽，留下的妇女，都被奸污，而病的病了，死的死了。”

有几个南京难民 1938 年 1 月 5 日逃出， 18 日抵达武汉，在武汉他们谈及难民区的情况如下。

“难民区成立后妇女移住避难者极多，国际救济委员会开辟金陵女子大学力妇女收容所，当时已住满七千余人，全部生活情形，较难民区安全，敌军进城后，即按户搜查妇女，挟去奸淫，嗣复推广其暴行，每日至女收容所内用卡车将大批妇女载去，哭号震天，惨不忍闻，有时深夜将一部分送回，但已遍体鳞伤矣。如是者数日，被其奸淫妇女约占其半，嗣经国际救济委员会竭力交涉，结果，敌兵明目张胆之兽行，略见减少，但其毁灭人性之残暴程度，并未降低。于是不分昼夜，纷纷攀墙而入收容所，每见妇女，不论何地，即强行奸淫，因之求救与嬉笑之声传达院外，盖收容所无敢抗拒，只有听诸禽兽摧残也。”

这一段文字引自 1938 年 1 月号的《闽政與公余》第 20 期，标题是“兽迹素描——失守后的南京”。

关于日军在难民区的暴行，田伯烈的《外人目睹中之日军暴行》和徐淑希的《南京安全区档案》有详细的记述，国际委员会给日方递交公函 69 份，其中有关暴行备忘录共 20 份，总共提出暴行事件共 425 起，但是正如田伯烈在书中所讲的那样，“这些报告仅以难民区内的事态为限，其他各处的暴行，在这个期间，就非外侨的目光所能触及了。”但是仅从在这块南京的一角所发生的事件，便足以证明日军的奸淫暴行达到何种猖狂的程度了。这 425 起事件的奸淫报告中，可分为三种情况：（1）在收容所内的暴行；

（2）在难民区内（除收容所）的暴行；（3）从难民区返家再回难民区的暴行。由于本书篇幅所限，仅就收容所内的暴行，从田伯烈的书中摘举几例，所引的件号为原公函事件号。

第 4 件 12 月 15 日夜，七个日本兵闯入金陵大学图书馆，绑去妇女七人，其中当场奸污三人。

第 18 件 12 月 15 日夜，大批日本兵闯入金陵大学宿舍，当场强奸妇女 30 人，有几个妇女被六人轮奸。

第 57 件 12 月 16 日，日本兵架去陆军大学内的七个姑娘，从 16 岁到 21 岁，五个释放回家。据 18 日所报告，她们每人每天被奸污六七次之多。12 月 17 日，日本兵越墙而入，架去两个姑娘，30 分钟后又把她们送回。

第 45 件 12 月 17 日，日本兵从五台山小学校内拖去许多妇女，彻夜加以奸污，第二天早晨始获释放。

第 86 件 12 月 17 日，日本兵从陆军大学架去南京青年会总干事某君家内的三个姑娘。她们本来是住在阴阳营 7 号的，为安全起见，才迁往陆军大学，日本兵把她们绑到国府路，加以奸污，于半夜间释回。

第 49 件 12 月 17 日夜，日本军官一人领导搜索队强迫金陵女子文理学院收容所的职员齐集大门口约一个小时之久，该军官撕毁证明已经搜索过的证

件。同时，日兵则闯入收容所，绑去妇女 11 人。

第 95 件 12 月 17 日，金陵女子文理学院校舍内的某避难人家的媳妇，当场被奸。一个教员的女儿被日本兵拖去。

第 89 件 12 月 8 日，日本兵闯入金陵大学农场（有难民百余人），绑去妇女四人，奸污终宵，第二天早晨释回。 19 日，又绑去妇女二人，一人于 20 日晨释回，另一人迄无音讯。

第 63 件 12 月 17 日夜，日本兵从金陵女子文理学院绑去三位姑娘， 18 日晨释回，均憔悴不堪。

第 64 件 12 月 18 日报告，广东路 83 号、85 号收容难民 540 人，自 13～17 日，日本兵三五人一起，前往搜索，一天有许多次，每晚用卡车架去年轻的姑娘，第二天早晨释回，被奸污的妇女已在 30 人以上，妇女和小孩彻夜号哭，惨不忍述。

第 72 件 12 月 19 日，日兵闯入农村师资训练学校，下午当场奸污妇女二人，夜间又奸污妇女五人。

第 101 件 12 月 20 日下午 3 时，三个日本兵军官闯入汉口路小学难民收容所办公室，驱走职员和翻译，白昼宣淫，强奸妇女二人。

第 102 件 12 月 20 日，日兵闯入国际委员会德侨许尔兹·潘亭住宅，日本兵当着马吉牧师等三位外国人的面，强奸几个妇女。

第 105 件 12 月 21 日下午，约有百余名妇女拥入国际委员会办公室躲避，她们都住在附近，昨夜迄今，统遭奸污。

第 151 件 12 月 22 日，两名日本兵闯入金陵大学蚕桑系校舍，强奸一名 13 岁小姑娘，母亲欲加阻止，当场被击伤。另有 28 岁少妇被奸。

第 146 件 12 月 23 日下午 3 时，两名日本兵闯入汉口路小学收容所，职员黄小姐被奸。黄昏，又来几个日本兵，王太太的女儿被轮奸。7 时左右，又来三个日本兵，强奸两个姑娘，一个年仅 13 岁。

第 148 件 12 月 25 日，七个日本兵闯入圣经师资训练学校收容所，滋扰通宵。下午 2 时，又来三个日本兵，强奸姑娘二人，其中一人年仅 12 岁。

安全区内，有一个国际委员会的保护，妇女们尚遭此蹂躏，那么安全区外的情况，就可想而知了。

强奸事件两万起

当时中国的报纸，如《新华日报》、《大公报》、《救国时报》、《新文摘》等；当时出版的书籍，如根据蒋公谷 1938 年 2 月寄出的信件整理而成的《陷京三月回忆录》、1938 年 2 月出版的《民族大仇》、陆佳著 1938 年 3 月出版的《沦亡区域同胞的惨状》、郭歧所著《陷都血泪录》、1938 年 5 月出版的《日寇燃犀录》、1938 年 5 月出版的《沦京五月记》以及《敌寇暴行录》、《日寇祸京始末记》、《“皇军”的兽行》等，对日军在南京的暴行，特别是奸淫罪行，都有详尽的记述。现在摘录几段。

“敌军入城后，对我妇女蹂躏，更是惨极人寰，不问你是乳臭未干的七八岁的女孩，不管你是齿落发白的六七十岁的老姬，皆在被奸之列。

“有居住宁海路十七号的某少妇，昆山籍。丈夫任前国府职员，半日内连被六个敌军轮奸后，下部肿胀疼痛得路都不能走。”（引自《“皇军”的兽行》中的第六节“京敌兽行目击记”）

“吾犹记日寇之入南城也。中华门、雨花门为出入通衢之大道。其时有妇女匿于雨花门侧之草中，日寇奸之。继复以刺刀洞其腹，折树插于私处，草棚内之老姬伤之，取破坏之席以覆其尸。日寇大怒，遂并杀此姬而去。”（引自陶秀夫著《日寇祸京始末记》）

“记者居于难民区上海路×号，十二月十五日……三个鬼子走到房子里，可巧有十二岁的女孩子，被其捉住，三人轮行奸污，孩子大声哭唤，女孩子的父母站立在门外，瞪目旁观，眼看自己的女孩子，被敌蹂躏，不敢上前阻拦。”（引自秋江等著《敌寇暴行录》）

“日兵进城后，除抢烧杀，更重要的却是奸淫妇女，十一岁的幼女，五十余的老姬，都不免被辱。轮奸后，多被杀死。‘花姑娘’，成群结队的‘花姑娘’被捉到，有的送往上海‘皇军娱乐部’，有的专供敌人长官以泄兽欲，一般敌兵，到处搜寻女人，在街上，在弄堂口，许多女同胞被轮奸，惨叫声和狂笑突破了死城的空气，送到我的耳朵里，不禁使我战栗，我不知是恐惧，还是愤恨！

“街头上有许多轮奸致死的女同胞的尸身，通身剥得精光，赤条条的，乳房被割下了，凹下的部分呈黑褐色，难看极了，有的小腹被刺破了好些洞，肠子涌出来，堆在身旁地上，阴户里有的塞一卷纸，有的塞一块木头……多惨痛啊，这是人的行为吗？”（引自李克痕著《沦京五月记》）

“（一九三八年一月）十八日……（安全区）外面的情景，依然悲惨难状。除了烧、杀、抢之外更加强奸妇女的龌龊而惨酷的行为，不问老幼，只要是妇女，就是七八十岁的老太婆与八九岁的幼女，被他们撞着，亦决不会幸免。最惨酷的是轮奸，有的竟被轮奸达数十次，而被奸之后，还是难以免去他们的残杀。”（引自蒋公谷著《陷京三月回忆录》）

上述内容所引之书籍均系 1938 年出版，而且大部分作者在沦陷时留在南京，所引部分又是作者目击。

仅仅这几段引文，足以说明日军的淫虐。

其实，证明日军在南京奸淫的案例不胜枚举。仅以至今健在的幸存者、受害者为例，在南京就不下二三位数。

下边仅举几例。

第 1 例：“三个日本兵强奸了我母亲、妻子和弟媳。”

张××， 83 岁（1985 年），说：“1937 年冬天日本侵略军到南京，当时我家住在下关宝善街德思过街楼的楼上，日本人到下关的第三天，三个鬼子闯进我家，把我的妈妈、妻子和弟媳妇都给强奸了，还打了我。”

张先生当时为 35 岁，他的母亲那时该有 50 几岁吧，50 几岁的老太太被强奸。

第 2 例：我母亲、二姐拒奸遭枪杀，小弟活活被摔死——南京港老工人姜根福的控诉。

“1937 年 12 月 12 日傍晚，日本侵略军自中华门入城后，沿途烧杀抢掠，逃难的市民，拥挤在中山北路和中央路上。日军追来，用手榴弹、机枪向他们投掷、扫射，几万名手无寸铁的难民都惨死在马路上，中央路、中山北路顿时变成了两条血路。日本侵略军队城里又杀到城外。

“那时我刚满七岁，一家八口，住在一条破划子上，为了躲避日寇，父亲将破船向三叉河方向划去。到了石梁柱，不幸划子漏了，无法划行，全家人只好弃船上岸，沿着圩堤向前行走。那里的老百姓都逃走了。沿街全是空房子，但我们不敢住，父亲和母亲带着我们姐弟分开躲进芦苇丛。因为母亲没有奶水，三个月的小弟弟啼声不止，被路过的日寇听到，顺着哭声找来，他们发现了我的母亲，企图奸污，我母亲竭力反抗，灭绝人性的日寇，竟从母亲怀中夺下小弟弟活活摔死，母亲哭着扑向小弟，日寇又开枪将母亲打死。日寇走后，父亲含泪将母亲和小弟埋在芦苇岸边，第三天日寇又将我的父亲活活抓走，一直查无音信。过两天后，日寇又来到芦苇丛，看见我 11 岁的二姐，竟要奸污她，二姐逃跑，日寇紧追，跑到现在的河运学校附近，终于被抓到，二姐怀着满腔仇恨，连骂带踢与鬼子拼打，鬼子恼羞成怒，抽出军刀将二姐从头劈为两半！”

第 3 例：日军强奸了沈锡恩的二位邻人，摔死了他的小女儿。

沈锡恩先生 1985 年 78 岁，伊斯兰教徒。现住在鸡鹅巷。1937 年 11 月 17 日搬进难民区豆菜桥 28 号。沈先生当时全家九口人。邻人李扩飞（女，28 岁）和她母亲（40 多岁）住在沈家的后屋。

12 月 16 日，两个鬼子闯进沈锡恩的家。李扩飞正抱着他三岁的小女儿在玩耍。日本兵从她手中夺过小女儿，就往砖墙上摔，孩子被摔死。两个日本兵把她和她母亲赶进屋里强奸了。这件事，沈先生至今还记得清清楚楚，每当提及就气愤填膺。

第 4 例：宁死不受辱的传奇式人物李秀英，被日本兵刺伤 37 刀，至今健在！

说李秀英是个传奇式人物原因有四：（1）当时李秀英怀孕七个月，竟不畏强暴，敢于和日本兵搏斗；（2）三个日本兵对付她一个弱女子竟无奈她何；（3）李秀英全身被刺 37 刀，竟死里逃生；（4）至今健在，精力充沛，记忆清晰，有勇气控诉日军兽行。这些需要何等的机智和勇气啊！

特别使人惊异的是，这起强奸未遂案件，至今人证物证俱全，成为日军在南京奸淫罪行的铁证。人证：不仅有李秀英本人的控诉，而且有古楼医院的医师、护士。物证：身上、脸上等处的刀伤；外国人士拍摄的古楼医院抢救李秀英的纪录电影。

首先介绍南京军事法庭的调查。

“十二月十九日晨。被害人李秀英和妇女六七人同避于上海路小学防空壕内；忽来日军七人，欲行强奸，被害人李秀英即夺取日兵佩刀与之恶斗，

并以头猛撞其胸部，时日兵已困扰之极，即哨声呼救，其他数日兵即来合力向其围击。因此其余妇女数人，得以逃去而免受辱，被害人始终紧握一日兵不放，因之其余日兵亦无法达其强奸目的，遂以刀刺杀，计伤三十二刀，最后昏倒于地，后由美国人魏尔逊医师及圣公会牧师麦克基两人之营救与治疗，得死而复苏。另有沈文发、高安华两护士照应，现高女士任中央医院检验室职员，沈女士住洪武路30号陈宅内，均可作证。”

再听听李秀英本人的控诉。

“我叫李秀英，一九三七年十二月初，日寇的飞机天天在南京轰炸，房屋倒塌，百姓伤亡，人心惶惶！十二月十三日下午，日本兵从光华门和中华门打进城来了，鬼子一进城，见人就杀，烧房子，抢东西，街上的人几乎都被杀光了。我的丈夫和弟弟已经逃到江北乡下避难。我因有七个月的身孕，行动不便，就和父亲留在城内未曾逃走。日本鬼子进城后，我们和一些难友躲在五台山一所美国人办的小学校的地下室里。这个地下室又小又潮湿，挤了二十多个人，白天不敢探头，蹲在里面，又闷又急。

“十二月十九日一场灾难降临了。那天下着细雨，西北风吹得很紧，我们躲在地下室里冷得发抖。约在上午九点钟，六个日本兵，手里托着枪，跑到地下室，拉走了十多个年轻妇女，我也是其中之一。当时我想，宁死也不能受辱，决定以死相抗。我一头，撞在墙上，撞得头破血流，昏倒在地。当我渐渐醒来时，知道在日本鬼子走后，是父亲和难友把我抬进地下室放在帆布床上，我感到自己撞得头破血流，不值得，我自幼跟父亲（我父亲是搞武术的）学过一点武术，练过几天功，为什么不同日本鬼子拼一拼泥！拚死他一个，我也不算白死。想到这里，感到有了勇气。我把自己的打算告诉了父亲，我说：万一我被日本鬼子杀了，你告诉我丈夫和弟弟，我没有受辱，要他们为我报仇！决心下了，什么也不怕了，准备与鬼子拼命。就在这天中午十一点钟，又来了三个日本兵，他们要把地下室剩下的七八个人全部赶出去，其他六七个妇女被两个日本鬼子赶到另外两间屋子里，准备奸污，我躺在帆布床上就是不走，看鬼子怎么办？一个鬼子拿着枪跑来，说什么‘中国姑娘不要怕’，这时我一团怒火涌上心头，当时我穿着旗袍，这个鬼子来解我钮扣，我看到鬼子腰上挂着一把刺刀，这种刺刀我以前见我叔叔挂过的，刺刀装在壳子里，一般不易拔出来，我稍懂一点，所以很快打开刀壳上的锁扣，握住刀柄，从床上一跃而起，准备拔出刺刀同鬼子拚搏！鬼子见状大惊！要扒开我紧握刀柄的手，同时按住不让我拔出刺刀，同我争夺刀柄。于是一场殊死搏斗就展开了。这时，我早把生死置之度外，我用脚踢、头撞、牙咬，鬼子被咬痛了，哇哇直叫，隔壁屋里两个鬼子听到喊声，就赶过来，被抓去的六七个妇女乘机逃走了。我一个人面对着三个鬼子，死活紧握着刺刀柄，这个鬼子也拼命夺这把刺刀，我们在地上滚来滚去拼命搏斗，其他两个鬼子就用刀向我身上乱砍乱刺，我的腿上被刺了好几刀，鲜血直流，我一点也没有感到痛，脸上也被刺了好几刀，鲜血直冒，衣服被染红了，我还是拼命地搏斗，最后，一个鬼子用刺刀向我肚子上刺来，我肚子向后一缩，眼前花了，立刻昏倒了，以后什么事情也不知道了。

“鬼子见我已经死去，也就走了，鬼子走后，父亲回来见我已‘死’，伤心倍至，白天不敢抬出去掩埋，等到傍晚，鬼子收兵了，父亲和难友在五台山旁挖了一个泥坑，准备把我埋葬，他们将我放在门板上抬出来行走的时候，由于门板的晃动和外面冷风的刺激，使我渐渐苏醒过来，父亲听见我有

微弱的呻吟，就赶快喊我‘秀英，秀英！’我耳里好象听到亲人的呼叫，便微微睁开眼睛，用作常细弱的声音对父亲说：‘我没有死，我要活下去。’“父亲设法将我送进鼓楼医院抢救，第二天，我怀胎七个月的孩子终于流产了，我浑身是伤，又肿又痛，满身血斑，头发都结成了血饼，医生将我头发剪光，那时脸肿得像个血盆，经医生检查，我身上一共被刺了三十七刀，嘴唇刺破了，鼻子刺破了，眼皮也刺破了，吃饭从嘴里进去，又从鼻子里出来。后来医院帮助我一块一块用线缝起来。经过了七个多月的医治，才使我恢复了健康。但是日本鬼子想杀害我的罪证，至今在我身上还找到不少。”当时，英国《曼彻斯特卫报》驻上海记者田伯烈根据搜集的第一手资料写成的《外人目睹中之日军暴行》；南京安全区国际委员会成员徐淑希根据受害者的报告和目睹事实写成的《南京安全区档案》；国际委员会秘书、金陵大学教授史密斯根据调查写成的《南京战祸写真》；美国《纽约时报》记者社廷由上海发回本国的电讯稿等，均对日军在南京的奸淫罪行进行了一定的揭露和谴责，有的书几乎大部分是记述日军奸淫罪行的。只是由于其中关于日军奸淫的记述太多，本书真有无从下手摘引之感，现只能从淫虐狂行为的角度摘引极小一部分。

强奸幼女

第 151 件 12 月 22 日两个日本兵闯入金陵大学蚕桑系校舍，强奸 13 岁的小姑娘，母亲想加阻止，当场被击伤。第 146 件 12 月 23 日下午 7 时左右，汉口路小学收容所又

来三个日本兵强奸两个姑娘，一个年仅 13 岁。

第 148 件 12 月 25 日，下午 2 时，三个日本兵来到圣经师资训练学校收容所，强奸两个姑娘，其中一个年仅 12 岁。

第 154 件 12 月 26 日下午 4 时，三个日本兵轮奸陈家巷 6 号内一个 13 岁的小姑娘。

第 175 件 38 年 1 月 1 日下午 4 时，三个日本兵闯入汉口路 211 号（属于金陵大学），轮奸一名 14 岁的幼女。

第 179 件 1 月 3 日，发育未全的 14 岁小姑娘，被日本兵强奸，受伤甚重。

第 281 件 1 月 28 日，三个日本兵闯入大沙帽巷（音译）1 号，强奸一名幼女。

第 222 件 1 月 30 日，日方命令金陵大学蚕桑系校舍收容所内的一家难民，回到自己的家二条巷。当夜，三个日本兵破门而入，一个日本兵强奸 12 岁的幼女，另外两个日本兵则轮奸一个老妇，直至半夜始去。

第 290 件 1 月 30 日上午 11 时，金陵女子文理学院收容所内的一个 12 岁小姑娘，回到朝天宫黄泥巷 19 号家中，遭四个日本兵轮奸。

第 428 件 2 月 7 日，12 岁的幼女半夜被奸污。她是于昨天才和父亲重返大方巷家中的，今天她的父亲又把她送回收容所、她的下体发肿，不能行动。

上述十例，九例摘自田伯烈的著作，只有第 281 件引自《南京安全区档案》。以上各件均经国际委员会查实，向日方提出抗议

强奸老妇

第 366 件 1938 年 1 月 29 日，何女士 58 岁，返回新街（音译）家，被日本兵两次强奸，所以又回到难民区了。

第 301 件 1 月 31 日，彩霞街（音译）一海货店隔壁小巷内一位年逾 60

岁的妇女和 12 岁的小女孩，都遭日本兵强奸了。

第 303 件 1 月 31 日，四象桥一位年过 60 的妇女，被日本兵强奸，日本兵强奸后又用刺刀扎进她的阴户，惨死。

第 333 件 1 月 31 日下午 8 时，两名日本兵闯入三牌楼某宅，索取花姑娘，老嫗（71 岁）不从，日本兵即加以殴打，还要剥下她的裤子，老嫗不从，头部又遭痛击。

第 307 件住三牌楼火车站附近的一位年过六旬的妇女，最近已被强奸 10 次以上。

第 283 件 2 月 1 日，在田村街（音译）384 号一位 50 余岁的老妇被强奸。

第 436 件 2 月 5 日，三名日本兵闯入三牌楼郑姓（音译）老嫗家中，一人把守门口，二人轮流奸污。这老嫗已经 60 多岁了。事后，一个日本兵还强迫老嫗以舌舐拭阳具上的秽物。

上述第 333、第 436 件引自田伯烈著作，余皆引自《南京安全区档案》，不是按编号而是按日期编排的。

日本侵略军在南京到底强奸了多少妇女？远东国际军事法庭判决为两万起。其实这是一个最保守的数字。

第一，作案时间长达两个月。

南京郊区是南京的一部分，计算日军在南京的暴行应从郊区开始。当年，日本东京《日日新闻》、《日本广宣报》对日军在南京开展“杀人竞赛”的报道，都早于 1937 年 12 月 13 日，最早的为 12 月 6 日。本章第一节已述，12 月 1 日，日军下达进攻南京的命令，12 月 6 日和南京守城第一线国民党正规军队接战。据远东国际军事法庭调查，“在南京四周围二百华里以内所有村庄，大体上都处于同样的状态，居民为了躲避日本兵，逃到了乡间，在各处他们都组织了难民村。日本人占领了许多这样的难民村，对于这些难民也施以像南京居民一样的办法。”所以说，把日军暴行的开始时间说成是 1937 年 12 月上旬或中旬是比较客观的。

日军暴行继续到什么时候？据记载，日军当局从 12 月下旬开始对难民和所有居民实行“登记”，1938 年 1 月 28 日，宣布难民“重返故居”，2 月初，又宣布必须于 2 月 4 日以前“重返故居”，否则将强迫驱赶难民出收容所。由于难民区外的日军暴行仍然非常严重，故难民都不愿离开难民区。由于日军的强迫，南京安全区国际委员会才不得不从 2 月 9 日开始办理结束手续，并于 2 月 18 日起，改称“国际救济委员会”。在这一段时间里，该会每天记录日军在难民区的暴行，有关日军强奸妇女之报告记到 1938 年 2 月 7 日，即第 428 件，强奸 12 岁幼女事件。实际上，2 月 9 日即难民区结束工作以后，屠杀奸淫等暴行仍在继续。

基上所述，日军在南京地区的暴行时间为两个月。在这长达 60 余天的暴行中，烧杀抢特别是奸淫，“最惨厉之时期，厥为 1937 年 12 月 12 日至同月 21 日”，这一点从本文引证的大量例案便可证明。为什么这一段时期最厉害呢？因为这段时间正好是华中方面军的 5 万兽兵充斥南京城内外，毫无顾忌，毫无纪律的时期。

第二，作案地区遍及城内外。

当时南京市共辖 12 个区，城内六个区，城外六个区。城内约有 36 万人，城外约 19 万人左右。日军进城之初，难民区人口约 20 万，城内其他地方尚有 16 万。当时南京市共有 20 万余户，除去跑到难民区的人口，一户平均不

到一个人，多为看家的病残者或老人、小孩。南京当时以日军兽兵强奸幼女和老妇闻于内外，此为一个原因。从前述部分可以看出，城外的地区有强奸案件，城内也有强奸案件；难民区内有强奸案，难民区外同样有强奸案件，而且城外、难民区外的强奸案更惨无人道，大量的轮奸、奸幼奸老大都发生在城外、难民区外边，而且奸后淫戏和杀戮。

从本节所述中，还可以看出，妇女在家被奸，躲进难民区亦被奸，走在路上也被奸；在城里被奸，在乡间亦被奸，就是在日军的住所内、在司令部的大门外、在难民区的办公室，甚至在日本大使馆门口，都成为日兵兽行的场所。

第三，为泄兽欲不择手段。

日军在进城之前以及在进城之初，大肆强奸妇女，多采取奸后杀掉的手段。因此，造成难民区外妇女骤减和许多妇女跑进难民区。

田伯烈著《外人目睹中之日军暴行》证明了这一事实。他所引用难民区国际委员会的第一批日军暴行报告中的第五件记载如下：

“12月14日夜，日本兵屡次闯入中国人的住宅，凌辱妇女，或索性把他们绑去，于是大起恐慌，昨天又有妇女数百人迁入金陵女子文理学院。美侨三人不得不在该校过夜，保护三千妇孺。”

1938年1月出版的《闽政與公余》也证明了这一点。该文在“奸淫妇女”一节中写道：

“尚有一部敌兵，至收容所外遍觅妇女奸淫，其卑劣手段，与万恶行为，更非吾人所能想象，国际委员会至此，又开辟金陵大学现妇女收容所，争往避难之妇女极为拥挤。”

日本兵见妇女躲进难民区，除闯入难民区一逞兽欲外，先后又想出两种卑劣方法。

一是“登记”。本节开头部分引范式之所著《敌蹂躏下的南京》已作叙述，登记自12月22日至翌年1月10日，利用“登记”来“甄别”男人与女人，择其年轻貌美者押运兵营奸污，这样被“甄别”的妇女不下几千之数。附带一句，关于日军利用“登记”而抓妇女供奸淫的揭露，在许多书籍上都有，现举《陷京三月回忆录》为证，它主要部分写于1938年2月19日，38年3月9日登于《新华日报》上，书中写道：

“新年一过，敌又开始办理登记，我欲完成我的实地观察起见，乃继续前去。晨五时许，即赴宁海路，鹄立等待。……囚首垢面的女子，不论老幼，同样的四人一排，在木栅内挨行（排队登记）。凡稍具姿色者，立被敌兵指出，逼令鹄立木栅仆的广场……集有成数，即派卡车，一车一车地载去，不知何往。唉，如此惨酷，岂止侮辱女性，真是比奴隶、牛马还不如了呀！”

二是“重返故居”。日方当局令难民区难民重返故居，其目的之一就是避开国际委员会耳目和其影响区域，以便毫无顾忌地奸淫妇女，这些被通令回家立遭奸淫的妇女，有些人跑回难民区，向国际委员会报告，结果成了证明日军强奸妇女的铁证。现摘引几例。

第230件1月29日，某姓少妇（22岁）从难民区回三牌楼3号住宅，被日兵奸污一次。

第232件1月29日，陈王氏（28岁）回家，并有女伴同行，路上遇三个日本兵，被拖入店堂强奸，陈王氏连续被奸污三次。

第224件1月30日下午5时，数百名妇女恳求桑纳取消成议，她们不愿

于2月4日离开收容所回家，据她们说，与其回到家中被奸杀，不如直接爽快地就在收容所中送掉性命。……62岁的老嫗回到汉西门附近的家中，当晚日本兵即前往，欲加奸污，她表示年纪太大了，当遭日本兵痛击，她不得不重返收容所。

第290件1月30日上午11时，金陵女子文理学院收容所内的一个12岁小姑娘，回到朝天宫黄泥巷19号家中，被四个日本兵轮奸。

第378件1月30日，陈氏回家探亲，在石板街遇到四个日本兵，被拖入恒茂酱园，轮流加以奸污。事后释放。

第223件2月1日上午6时，又有一群妇女向裴志恳切表示，她们不能够回去，昨天有一个妇女恐怕收容所封闭后，将失去所有被褥等物，携了两个女儿回到西华门家中，晚上，日本兵前往，欲强奸两个姑娘，她们不肯，便给日本兵杀死了。

在这场“重返故居”的丑剧中，特别有两个案例令人发指，足见日兵是何等的淫虐狂！

第382件2月1日，吴金生（音）回到光华门外家中，七个日本兵拖出一个老妇，强迫吴与之性交，他们在旁欢笑。

第430件2月5日，一个日本兵闯入西华门附近大中桥陈姓（音）住宅，索取姑娘，因室内并无姑娘，该日本兵乃鸡奸十七八岁的男青年。

上边只是部分妇女在1月29、30日和2月1日的部分报告。从她们的报告中，说明日军的奸淫是何等的猖狂！

一位美国人说得好。他讲：

“兽欲勃发的日本兵到底奸污了多少妇女，恐怕没有人能够估计……不过，我们也无须加以估计，因为九千五百起或九千六百起的强奸，对于这种滔天的大罪行，究竟会有多么大的区别呢！”

●历史名城遭洗劫

翻开《辞海》（1979年版缩印本）第135页，在“南京”一词目中，有如下记述：

“市名，简称宁，在江苏省西南部，濒临长江。津浦、沪宁、宁铜等铁路交点。……辖江宁、江浦、六合三县。战国楚置金陵邑，秦称秣陵，三国吴称建业，晋称建康。明为南京，清为江宁府治。1927年设南京特别市，1930年改南京市。我国古都之一，三国吴、东晋、宋、齐、梁、陈、五代南唐、明初、太平天国及辛亥革命时均建都于此。1927～1937年，又1945～1949年为国民党政府的统治中心。”

南京城依山傍水，风景秀丽，有紫金山、玄武湖、莫愁湖、燕子矶、中山陵、明孝陵、雨花台等名胜古迹，历来为世人所称颂，为游人所向往。

1937年，南京是国民党政府所在地，市街豪华，政客云集，商贾如潮。

然而，就是这样一座历史名城，在1937年12月，面临一场空前的灾难，惨遭旷古之浩劫。

大火 39 天未熄

这是 1938 年 1 月 23 日《新华日报》一篇报道的标题。该报引自中央社香港 22 日电，现摘录如下：

“……南京被敌军占领，迄今已达三十九日，但仍有许多地方大火尚在燃烧中，恐怖之时期仍未渡过，所有商业区均成废墟。”

日军放火的目睹者

李克痕，原是南京某文化机关的职员，南京沦陷前住在板桥（南京市南的一个村镇），当时家里有 63 岁的老母、病妻和他三人，李先生本人又是个残废之人（足跛）。李原住一所较新的房子，为避免日军注意，搬到一家破旧的茅屋。12 月 9 日，日军夺占板桥，下边是他的控诉：

“10 日晨，暴敌开始烧毁房屋，附近一带新房子都点火烧着，谁知道就是这些破得不堪住的草房，也不能幸免呢？匆忙中，扶着年迈的妈妈逃出火场，躲到一所地窟内，病得沉重的妻，被扔在茅屋里，我以为她一定烧死了，谁知她竟从火堆里爬出，这时兽兵正忙于焚烧房屋，跑来跑去，看到我的妻坐在道旁，烧得焦头烂额的，残暴的敌兵呀，他们没有一点怜悯心，并且在忙乱中还用皮鞋踢她，还报之以怕人的狞笑，我的妻已不能自由动作了，她忍着痛坐起来，为了要避免敌人的糟蹋，她又爬进房内躲起来，当时房子已烧塌……”

李克痕先生 1938 年 6 月离开南京，7 月写成《沦京五月记》，登载于汉口《大公报》，8 月付印成书，公开发行。

另一个见到日本兵放火的是个美国人，叫 G·A·菲奇，他是基督教青年会成员，他对远东国际军事法庭作证，亲眼看到日兵有组织地在 12 月 20 日放火的情景。下边摘引的是菲奇于 1937 年 12 月 20 日当天记下的日记。

“……野蛮，残暴，无休止地继续着。市内最重要的商店街太平路已经全部焚烧殆尽。我亲眼看见许多日本陆军的大卡车装着他们放火之前从商店内抢劫的东西，我还目击一群日兵正在建筑物上点火，我曾驾驶小汽车去基督教青年会旁边，青年会大楼已经起火燃烧，那是不久前被点燃的。当夜，我通过我家的窗户往外看，总共有十四处大火，有的大火波及相当大的地区。”

菲奇的日记被使用在远东国际军事法庭检察方面的最后结论部分（1948 年 2 月 19 日），后又被美国《生活》杂志记者戴维·贝尔米尼引用在他的《日本天皇的阴谋》一书中。

12 月 20 日大火，不止菲奇一人看见。当时的目击者还有：C·克莱格、M·S·贝茨、P·哈兹、埃瓦德·斯珀林、路易斯·S·C·史密斯。他们六个人具结签名于 12 月 21 日递交日本大使馆，后被收于田伯烈著《外人目睹中之日军暴行》一书和徐淑希著的《南京安全区档案》中。该报告内容如下。

“12 月 20 日晚上的情况：

“该委员会的委员们对 12 月 19 日夜，在安全区内发生的火灾进行了调查，平仓巷 16 号的住宅是日本兵放火烧的，斯珀林作为安全区消防队指挥员到达火灾现场。我们的消防泵和灭火工具在几天前被日本兵抢走了。在这一天中，中山路与保泰街拐角的建筑物全部被烧。到了傍晚，在国府路方向又有几处地方着火。“12 月 20 日下午，菲奇和史密斯博士在 5 至 6 时之间，从保泰街经太平路向南，往白下路方向前进。他们见到所有街道上都停着装

有货物的日本军用卡车和汽车，日本兵显然是在下士官指挥下，分成 15~20 人一伙，一边看着道路两旁的大火，一边将商店里的货物搬出来。在其他店里，士兵们在地板上拢火。“大家一起走向中华路，在那里也看见了同样事情的发生，青年会建筑物的北半部被大火包围了。

“从青年会大楼周围的建筑物没有着火这一点来看。明显是从内部放的火。日本哨兵看见我们之后也没有引起什么注意。

“20 日晚上 9 时左右，C·克莱格和哈兹乘汽车从中正路向白下路行驶，然后拐向东而驶向中华路时，被日军哨兵阻拦，不许向南行进。青年会大楼基本上被全部烧掉。两个人于是向太平路驶去，从那里往北拐时发现道路两旁有 10 个地方在燃烧，其他建筑物已化为灰烬。两人从中山路往西拐去，在东海路（音译）和国府路的拐角处观察大火。他们到达中正路和九江路拐角时，看见九江路北侧发生了大火。被部队的巡逻队拦住，不能再向东走了。附近有许多士兵，没有一人想到去救火，别说救火，他们将东西都搬走了。”

上述报告在田伯烈书中编号为第 10 号文件，在徐淑希著《南京安全区档案》中编为第 22 号文件。据田伯烈书中所记，“1937 年 12 月 21 日南京外侨 22 人联名上书日本大使馆，要求立即制止日军有计划的放火暴行，并迅速恢复秩序。”对此，日本大使馆当时都没敢否定。

中国人的记述

关于日军在南京纵火造成的破坏，中国自己的记述很多，仅笔者知道的就有蒋公谷著《陷京三月回忆录》、陆泳黄著《丁丑劫后里门闻见录》、陶秀夫著《日寇祸京始末记》、李克痕著《沦京五月记》、范式之著《敌蹂躏下的南京》及《民族大仇》、《闽政與公余》等书，要一一介绍实在困难，现只能择其代表者。

《闽政與公余》第 20 期载：

“大火遍全城

首都沦陷，敌军进城，炮火之余，又大施纵火，到处狂烧猛烈之巨火，浓烟日夜笼罩于全城，亘一月之久。此空前大火，使全城居民无时不在惊悚恐怖中，其延烧区域，计有中华路、夫子庙、朱雀路、太平路、中正路、国府路、珠江路及陵园新村等地带。所有高大建筑及商店房屋，均付一炬，断垣颓壁，焦土无垠，凄惨情况，目不忍见。回忆政府十数年来之辛苦经营，艰难缔造，今不幸遭此浩劫，其损失诚不可胜计。以陵园新村之焚毁，直令人痛心蹙额，及至近日敌人纵火情形较缓，惟时因彼等聚合房内烘火取暖，稍不注意，致星火焚燎，波及范围极大。总之，此次南京大火，实为洪杨之役以来最大之火灾，其惨重亦为我国史上空前之痛心记录。”

此为中央社记者于 1938 年 2 月 18 日在武汉采访 2 月 5 日逃出南京的几位难民的报道。延烧区域有中华路、夫子庙、朱雀路、太平路、中正路、国府路、珠江路、陵园新村等地。

《丁丑劫后里门闻见录》与上記大体相同，书中记述：

“城中被灾之区极广，繁华地方较重，除划难民区之区域外，无不受劫火之洗礼。其中幸免者，则中华门以西之门西区域，近鼓楼之北门桥大街一带。受灾最重者，则由太平路经朱雀路，至夫子庙一带。中华门以东之门东地方，以日寇之先锋队系由通小火车之雨花门攻入，受灾亦巨。

“……建康路全路均被灾，旧坊口黑廊三山街口左右，承恩寺奇望街等处，中华路自内桥至三山街口均毁。青年会、市民银行、绸布店、银楼，均

烧完。自三山街至中华门则隔两三家，即有瓦砾场一段。白下路被灾十余处。最大之中国银行亦毁。未开辟之长乐路，由武定桥至中华路，一段全烬。首都法院之大建筑与焉。由健康路至大行宫，步行一次，如历荒墟……东望中山门，寂如鬼域。西行经中山东路，至新街口两旁，尚有烬余房屋，然已为随寇军继至之日本商人修理改造，成为纯粹之日本商店。新街口以北之中山路，间有被灾者，其存留之公私大建筑，多为日寇军事机关占用。以南之中正路，除中央商场及大华影戏院被灾外，仅近自下路之一段被焚。

“一泓淮水依然绿，两岸烧痕不断红。此余戊寅（1938年）夏返里仅第一次到夫子庙，所得之印象，自东牌楼起，迄大中桥止，巡视一周，其间屋宇之被毁者，约十之六七。有名建筑物，如大成殿、魁星亭、得月台、奇芳阁等，均付一炬。”

陆泳黄叙述得很清楚，凡熟悉南京市街情况者，都会一目了然。

仅从上两例所看，纵火地区几乎占南京的大半个地区。那么到底烧毁多少房屋呢？

陶秀夫在《日寇祸京始末记》中说：

“故总合日寇所焚南京之房屋，不下千万余户。虽曰东西南北，无地无之。而实则北城所毁者，多为官府之机关。南城所毁者，悉为商人之店房，及平民之住宅，且北城所毁少于南城。南城所毁，又以东城为最烈。东城者，即中华门之东也。”陶先生在《日寇祸京始末记》中，不仅估计被毁房数，而且指出全城被焚烧房屋的属类。

下边是1946年南京军事法庭关于谷寿夫案判决书中有关日兵纵火部分的节录。“再日军锋镝所至，焚烧与屠杀常同时并施，我首都为其实行恐怖政策之对象，故焚烧之惨烈，亦无伦比。陷城之初，沿中华门迄下关江边，遍处大火，烈焰烛天，半城几成灰烬。我公私财产之损失殆不可以数字计。中华门循相里房屋数十幢，均遭烧毁，居民何庆森、夏鸿贵、毕张氏等数百人，庐舍成墟、栖息无所。中华门钓鱼巷、湖北路、长乐路、双闸镇各处居民曾有年、常许氏、冯兆英等房屋数百幢，亦俱焚烧，荡然无存。至12月20日，复从事全城有计划之纵火暴行，市中心区之太平路，火焰遍布，至夜未熄，且所有消防设备，悉遭劫掠，市民有敢营救者，尽杀无赦。”

外国人的记述

外国人，主要是当时南京沦陷时的目击者，如国际委员会的成员、记者，对日军在南京大肆焚烧、纵火的记述、报道和证言。对这些，本节也只能从中摘录几段。

田伯烈著《外人目睹中之日军暴行》，证明日军纵火并非一天两天，乃一月有余。

“在上星期中，日军先把各商店各仓库的存货，装满一卡车一卡车搬运出去，然后将房屋付之一炬。”（引自第一章，信写于12月25日左右）

“12月20日，星期一，暴行继续不已，全城大火蔓延。”（第二章）

12月24日“放火的行为仍未终止。今天，南城有两个基督教教会学校焚烧，德商起士林糖果店也起火燃烧。”（第二章）

12月30日“城内的火焰依然未熄。”（第二章）

“今天是1月11日了。……不过我昨夜驾车出外时，还看到四处火警，并目睹日本兵正在另一家店铺内动手放火。从12月19日迄今，日本兵几乎没有一天不放火。前天，克鲁治君曾设法溜出东门，回来告诉我们，他所经

过约 20 哩的区域内，庐舍均已焚毁，阒无人迹，连家畜也看不见。”（第二章）

1 月 16 日“许多人的家宅是焚烧了，现在还有许多店铺房屋在火焰中燃烧着。每天每夜我们可以看见城内的火焰。”（第四章）

通过田伯烈先生的证言，可见本节开头中央社关于“大火 39 天未熄”的报道并非虚构。

再引一位德国人的证言，此人记有《机密见闻录》，于 1938 年 2 月 16 日交给汉口德国大使馆，并由该大使馆报告本国。当时，德国是日本的盟友，连盟友都不能替日本掩饰，足见其丑行之极矣。

“市街的情况，在日本军队的占领下完全变样。每天没有一天不放火，现在轮到了太平路、中山东路、国府路、九江路。如以百分率计，可以说有 30~40% 的街道被烧光了。”

不仅第三国证明南京大火的存在，连日本自己也有人承认。此人叫泷川政次郎，系当年日本海军大将屿田繁太郎（28 名甲级战犯之一）的助理辩护人。他说：

“南京陷落时，我正在北平，不久便听到外间盛传南京大屠杀事件，因此我特地在昭和十三年（1938 年）夏天，访问南京。我先坐人力车在城内观光，看到有不少房屋有被烧毁的痕迹，当时我满以为是日本军飞机空袭所造成，心中还在暗忖：‘飞机的威力真可怕！’等我仔细一问车夫，才知道全是当年日军纵火所为。”

最后再引一位外国人的证明，那就是史密斯博士的调查。

史密斯博士在 3 月间（1938 年）所调查的对象，大多为穷困市民。听调结果，“如果认为他们的损失就代表了这座城市在数量上和质量上遭到的总的经济打击是不十分合适的。”（史密斯先生书中语）基于这个原因，1946 年南京军事法庭没有使用他的统计数字。但书中分析损失所造成的原因，对于我们了解日本军纵火的事实极有帮助，书中所指出纵火的范围和地区，也再一次印证了前述中国目击者的证言完全属实。

史密斯在“市区调查”的“留在南京住户的损失”一节中说：

“实际上，在下列主要项目中记录下来的就有四千万元，即房屋一千三百万元，库存商品九百万元，商店设备三百万元，衣服和床上用品五百万元，家具和什物也是五百万元。

“如果分析一下留在南京的人家损失如此之大的原因，可知百分之二是由于交战因素，百分之五十二是由于纵火，百分之三十三是由于军队的掠夺抢劫，百分之九是盗窃，还有百分之四原因不明。房屋的损失几乎全部是由于纵火，可是动产的损失只有百分之三十一是由纵火造成的。事实上动产的损失中有一半是由于被士兵们抢去了。”

南京居民的损失，52% 由于纵火，比例如此之大，足见纵火的范围、规模和持续时间之长。

再引一段说明被烧地区和受纵火最厉害的地区，为明确文中所讲地区具体为何地，特把示意图附上。

“把南京居民 3 月份遭受损失的总数四千万，按照住户的原住址分到各区（多数的损失发生在这些地方），其结果如下：城东区一千二百万元，门东区七百万，城西区六百万，门西区和城北东区各五百万元，其他区的损失数字比较小一些。总的损失包括商业财产损失一千九百万元和住宅财

产损失二千一百万元。在一些主要地区，如在门东区，纵火造成的损失最为严重，占损失总额的百分之六十六，在城东区占百分之六十二，最轻的是城西区 and 门西区，分别是损失总额的百分之三十四和百分之三十八。”

而这里的门东区和城东区正是前边所讲的太平路、朱雀路、夫子庙、中正路、中华路、白下路、健康路一带。

抢劫与破坏

日军在南京的抢劫非常疯狂。从城外抢到城里，从城内各角落抢到难民区，凡日军所到之处，无地不抢。“全城所有私人住宅，不论是被占领的或未经占领的，大的小的，中国人的或外侨的，都蒙日军光顾，劫掠一空。”

（田伯烈：《外人目睹中之日军暴行》）抢劫的时间，从12月上旬到翌年2月中旬，长达两个月；抢劫的东西，从车辆、机器、原料、商品、粮食、牲畜，到古书、文物、珍宝玉器、金银首饰，乃至个人用的小件随身之物；把抢劫的东西运走的方法，大型抢劫动用卡车，一般抢劫抓人扛抬，也有个别士兵，自己肩背手提的。

特别令人气愤的是，抢劫、强奸、放火往往同时施行，有时还要杀人灭口，搞得不少市民无财无物，家破人亡。日本军队在南京的兽类行为，真可谓烧杀好掳抢，五毒俱全。

抢市民

李克痕在《沦京五月记》中说：

“抢掠，这也是敌人的拿手好戏。入城后，挨家搜索，翻箱倒笼，凡稍值钱的家用什物，或完好的衣服被褥，亦被抢去，敌人用卡车装载不知运往何处。不过两天光景，难民区以外各处，被抢一空，于是敌人便设法到难民区内抢劫。”

蒋公谷著《陷京三月回忆录》称：

“敌入城后，三五成群，挨户搜查，难民区内更甚，及各使馆与外侨住宅亦一视同仁，应门尚迟者，即枪射刀刺。先则专掠钱财，搜索身体，后即翻箱倒筐，虽便桶地穴，亦必查看，不论日夜，每户必搜查七八起，如是狂掠，竟达两旬之久。现虽稍，仍时有所闻。各官署各私宅之大件器物，则早已被运一空矣，综计敌军入城后烧、杀、掠、奸，书不尽记。”

日兵闯进石坝街50号，掠劫中医石筱轩名贵书籍四大箱，字画、古玩2,000余件，木器400件，衣物30余箱。又在集庆路、任管巷等处，抢劫民间牲畜、粮食、财物，不可胜计。日本兵闯入居民邓志陆家，“先向其老母索取金银，又要姑娘，并指邓志陆幼子为兵。其母在威胁之下，先给300块银元、金锡两副、金戒指四只，最后又给现钞9,000元。日寇既把金银现钞拿去，又把他的幼子和母亲同时杀害，其他财物，或被拿走，或被捣毁。”

“南京城内商铺民家，差不多都经过日寇的三番两次的洗劫，各种车辆、粮食、衣服、被褥、金银首饰等等，以及其他一些有价值的东西，都被抢光了”。美国记者杜廷于1937年12月17日气愤地报道：

“即使将日军的掠夺说成是全市大掠夺也不过分。日本兵几乎是一排排的闯入建筑物，并屡次在军官眼前进行掠夺，他们掠夺任何想得到的东西，日本兵多次强迫中国人搬运掠夺来的物品。

“最们所需求的是粮食。这是很明确的。接着就抢劫其他有用的东西和贵重物品，最可耻的是日本兵还抢劫难民，集体搜索难民收容所的士兵抢劫金钱和贵重物品，有时还发生将难民的随身物品全部抢走的事情。”

抢外侨

“城内差不多每一所房子都遭日本兵搜掠几次，即使美国、英国、德国使馆和大使住宅，以及外侨财产，也未能幸免。各种车辆、食物、衣服、被褥、银钱、钟表、地毯、字画以及其他稍有价值的东西，都是他们搜掠的对

象。”（引自《外人目睹中之日军暴行》）

日军闯入美国大使馆，用刺刀戳破办公室的大门，抢去院里的五辆汽车。闯入英国大使馆，“不告而取”11辆汽车和两部卡车。“在60户德国人的住居中，约有40户受到程度不同的劫掠，其中四户完全被毁。”这是N·D·拉贝于1938年1月14日给汉口德国大使馆的报告。

“12月19日，日兵从珞珈路16号德人住宅中抢走：七箱衣服、二盒子家庭用品、六床被子、三张蚊帐、饭碗、茶具、盘子及50美元。”（《南京安全区档案》：第67件）

“一位美国侨民说：12月16日，我赴布克教授处晚餐，乘便回去视察我的住宅。两面美国国旗还飘着，门上贴的大使馆布告依然存在，可是门户已经洞开，进去一看，凌乱万状，所有箱厨抽屉，均被打开，阁楼上尤其扰得不成样子。被褥、衣服和食物，多不翼而飞。王正廷博士赠我的麻栗树屏风架，雕刻精美，也失踪了。”（《外人目睹中之日军暴行》：第一章）

“南京外侨所有的财产，差不多统遭日本军队劫掠，日本再要向外侨提出什么要求，似乎是大可不必了。”（同上）

枪难民区

捉人、强奸、抢劫，是日军在难民区犯下的三大罪行。从12月14日开始，至翌年的2月19日止，南京安全区国际委员会就日军在宁暴行，先后向日本大使馆提交69份公函，其中绝大部分是安全区内部的。据粗略统计，其中提交的“日军在安全区的暴行事件记录”和“暴行事件记录”共20份，报告中有关抢劫事件共129起。从报告的递送时间看，1937年12月16日至翌年2月8日。现摘引几件。

第9件12月15日，日兵翻墙破门，袭击金陵女子文理学院职员宿舍，将所有家俱抢劫一空。

第54件12月18日下午5时许，约10名日本兵侵入，夺走100名难民和卫生委员（包括马主任）的卧具和随身物品。

第62件12月18日，陆军大学难民所400床医院用被子被日本兵抢去，还有米一袋及现金、行李。

第85件12月20日，日本兵多次闯入中山路209号的得克萨斯煤油公司，抢走卧具、鞋、地毯及其他家具，破坏一个金库，打碎很多玻璃。在楼下，日本兵抢走金陵汽车公司的三辆汽车，在卫生技术公司破坏一个金库，抢走一块手表。

上述材料分别摘引自《南京安全区档案》和《外人目睹中之日军暴行》。仅从这几例中，我们看日军在难民区的抢劫是多么频繁、多么猖狂！

枪商店

日军为什么在南京有计划的纵火？掩盖抢劫罪行。奸后杀，劫后焚，既表现了日军的疯狂和惨忍，也说明这一伙兽军是何等的虚弱。有计划地抢劫商店始于12月中下旬，12月20日大火，外侨所看到的太平路、白下路、中华路、中山路、国府路、九江路等地大火连天的景象，便是大肆疯狂抢劫商店的明证。

这种抢劫是有组织的，大都由长官率领一群全副武装的士兵，驾着大卡车、汽车，直接开到大公司、大商店门前，蜂拥而入，不问什么货物，一律搬上卡车，然后放一把火烧掉。“大小店铺、无一幸免”，“城市商店，所有货物、器皿、珍宝任意抢劫”，“每把抢劫到的东西装上大汽车，他们的

长官也在相帮照料，仿佛在搬家”，“整个城市已经是空无所有了……日军先把各商店各仓库的存货，装满一卡车、一卡车搬运出去，然后将房屋付之一炬。”

类似这种的记录，不胜枚举。

日本军队不仅抢劫普通市民、抢劫外国侨民、抢劫难民区、抢劫商店，而且抢劫工厂机器设备，抢劫文物，破坏文化设施。

中国人民非常熟悉的大战犯冈村宁次（1938年6月任第11军司令，负责指挥对武汉的作战，1941年7月任华北方面军司令官）在1938年7月听了部下的调查汇报之后，也不得不承认：“进攻南京时，对数万市民，曾有过抢劫和强奸等大暴行。这是事实。”（《冈村宁次战场口忆录》）

日军在南京城到底抢劫了多少东西呢？仅据抗战胜利后不完全调查：器具30.9万余件，衣服540万余件，金银首饰14.200两，书籍14.86万册，古字画2.84万件，古玩7,300件，牲畜6,200头，粮食1.200万石。所抢劫的其他财富，如工厂设备、原料、车辆、铁器、破坏的房屋和商店，尚未统计。

史密斯在1938年3月进行的调查结果，南京市民遭受损失的总数量是4,000万元，其中商业财产损失1.900万元，住宅财产损失2,100万元。全市各地区房屋和房内财产损失总计24,600万元。史密斯先生在《南京战祸写真》中写道：

“所有的房屋中，因交战因素毁坏的有2%，因纵火焚烧的占24%，掠夺和抢劫的占63%，房屋总数的89%由于各种原因被破坏了。

“值得注意的是，城内大部分房屋，甚至在烧毁之前就已经被彻底地，可以说有组织地搜掠了里面的财物。而且实际上那些侥幸没有毁坏的11%，也毫无例外地闯进了士兵，遭到了同样程度的洗劫。”

被毁的房屋，在毁坏之前被彻底抢劫；没毁的房屋也遭到了洗劫。前者占房屋总数的89%，后者占11%，两者合计为100%。换句话说，南京所有的房屋都被日本兵抢过！这是史密斯的结论。

●有组织的大屠杀

南京大屠杀是怎样发生的呢？田中正明在《虚构》一书中，矢口否认南京大屠杀是有计划、有组织的暴行。

事实果真如此吗？

罪恶的计划

进攻南京，妄图用恐怖手段迫使中国投降，是由日本当局一手阴谋策划的；松井则是这一阴谋计划的具体组织者和指挥者。

众所周知，日本为实现“欲征服世界，必先征服中国”的野心，不断在中国制造“事变”，挑起战争。1937年7月7日，制造了“卢沟桥事变”，1937年8月13日，又制造了“上海事变”，发动了全面侵华战争。在此期间，日本当局提出了“两周陷大同，一个月占山西，十天得上海，三周陷南京”，“三个月征服中国”的狂妄计划，确定了“速战速决”的作战方针。明确指出：“军事行动的目标，在于使中国迅速丧失战斗意志”。

当时南京是国民党政府的首都，日本当局以为攻陷南京，中国便会丧失斗志。所以自然把进攻的矛头指向南京。1937年7月29日，日军参谋本部确定的《中央统帅部对华作战计划》便说明，在加紧向华北进攻的同时，又策划在上海、青岛等地制造借口，扩大侵华战争。而上海是通向华中的门户，一旦被攻破，就“打开了通向中国首都南京的坦途。”

1937年8月13日，日军制造了“上海事变”。8月15日，松井对日本首相表示决心：“只有拿下南京，打垮蒋介石政权。这就是我必须完成的使命。”1937年8月16日，日本参谋总长载仁亲工发布《临时命令第452号》，其中就附有《上海及南京附近军事地志概说》。可见，日本当局早在攻占上海之前，就在策划对南京的进攻，并把进攻上海作为进攻南京的第一步。

具体分析一下当时的军事形势，日军企图在三个月内灭亡中国的野心更是昭然若揭。1937年7月以前，日军在中国境内的部队只有关东军和中国驻屯军。7月7日挑起“卢沟桥事变”后，立即于7月11日决定，从日本调三个师团、从朝鲜调一个师团，前往中国。7月27日下令动员第5师团、第6师团、第10师团。8月31日，撤销中国驻屯军，编成华北方面军，下辖第1军和第2军。9月11日，组成上海派遣军。10月29日又编成华中方面军下辖上海派遣军和新从本上调来的第10军。短短的三个月，日本便把15个师团投入中国战场，华北7个师团，华中9个师团，兵力竟占日本准备动员30个师团的一半。

11月12日，日军占领上海。11月14日，属上海派遣军的第16师团在长江的白茆口登陆；11月19日，第10军主力占领嘉兴。至此，松井石根的作战任务由原来的“保护侨民”转换成“挫败敌人战斗意志，获得结束战争的机会”。

“占领南京，迫使中国屈服”，这便是松井进攻南京的目的。

怎样才能“迫使中国屈服”呢？那就是使用恐怖手段，摧毁中国人民的抵抗意志。《远东国际军事法庭判决书》中指出：

“日军的首脑者认为这场战争是‘膺惩战’，因为中国人民不承认日本民族的优越性和领导地位。拒绝与日本合作，所以为惩罚中国人民而作战。由于这个战争所引起的一切结果，都是非常残酷和野蛮的，日军首脑者的意图是要摧毁中国人民的抵抗意

由此可见，攻占南京，采取恐怖手段，迫使中国投降，这就是日本当局的既定方针。当时日军参谋本部次长多田骏就“悉知针对中国首都南京而策划的恐怖活动”。

松井完全了解日本最高当局的意图，他当时在日记中写道：“余须谨奉

大命，体察圣旨所存，惟仁惟威，举所谓破邪显正之宝剑诛杀马谡^①。”1937年10月8日，松井声言“降魔的利剑现在已经出鞘，正将发挥它的神威”。由松井1937年12月7日“亲自起草”的《攻克南京城纲要》则进一步证明，他便是南京大屠杀的组织者和指挥者。

他在该《纲要》中说：

“一、若南京守城司令或市政当局留守城中，则劝其开城以和平占领。尔后，各师分别由经过挑选的一个步兵大队（9日改为三个大队）为基干，率先进城，分区对城内进行扫荡。

“二、若敌之残兵仍凭借城墙负隅抵抗，则以抵达战场之所有炮兵实施炮击，以夺占城墙。尔后，各师团以一个步兵联队为基干进城扫荡。”

什么是“扫荡”呢？这本来是中国的古词，“扫除荡涤，铲除净尽”之意，经过八年抗日、倍受日本法西斯之苦的中国人民，深知日军“扫荡”的含意。抗日战争中，日寇进攻我解放区，施行极残酷野蛮的烧光、杀光、抢光的“三光”政策，日军称之力“扫荡”。日本出版的《广辞苑》解释得很清楚：“扫荡——铲除敌人之意。”

中国军队投降被扫荡，不投降更要被扫荡。摆在中国人面前的只有死路一条，这不是有预谋、有计划地进行大屠杀的最有力证据吗？

^① 松井标榜自己是中国的“朋友”，这里运用了诸葛亮挥泪斩马谡的历史典故。——作者

“杀掉全部俘虏”

于1937年10月29日正式编成的华中方面军由松井石根任司令官，下辖上海派遣军和第10军。上海派遣军司令官是朝香鸠彦，第10军司令官为柳川平助。

除第101师团守上海外，华中方面军的部队几乎全部参加了进攻南京的战斗。11月25日，日军占领无锡后，即策定兵分三路进犯南京。12月1日下达攻击南京的命令。

12月5日，朝香鸠彦到达前线，听取了第16师团长中岛的汇报。中岛对他的上司讲：

“日军已攻破了南京周围所有的环形防线，约30万左右的中国军队大概就要全部被包围，逃不出南京城了。”朝香鸠彦听后，回到司令部“发出了一连串由他个人盖章签署的命令，上面有‘机密，阅后销毁’的字样。命令十分简单：‘杀掉全部俘虏。’”“杀掉全部俘虏”正是日本当局用恐怖手段迫使中国屈服的具体体现。

现。

从现在发现的历史资料看，杀掉全部俘虏的命令是执行得十分彻底的。师团一级部队中，有第16师团师团长中岛的日记；旅团一级部队中，有第13师团第103旅团旅团长山田的作战日志；联队以下部队中，有当时的战斗详报。这些历史资料均无可置疑地证明，军以上司令部确有杀掉全部俘虏的命令，而且各部队都传达贯彻了，将俘虏一批又一批地集体杀掉了。

中岛日记

南京城12月13日失陷。日军进城后，即按着松井的作战纲要，开始扫荡。下边是中岛12月13日的日记摘抄。

“扫荡俘虏

“近几日，溃败的敌人，大部分逃进我第16师团作战地域内的森林和村庄，其中有从镇江两要塞逃过来的人。俘虏到处可见，达到难以收拾的程度。

“因采取大体不留俘虏之方针，故决定全部处理之。然对1千、5千、1万之众，解除全部武器都很困难。唯一办法，是等他们完全丧失斗志，自己排队来降，较为稳妥，这帮人一旦闹事，将难以收拾。

“故而用卡车增派部队，对其进行监视和引导。……

“据知：光是佐佐木部队就处理掉约15,000人，守备太平门的一中队长处理掉1,300人。现集中在仙鹤门附近的约有7,000~8,000人，而且俘虏还在不断来降。

“处理掉这7,000~8,000人。需要一个相当大的壕沟，很不容易找到。所以预定把他们先分成100人、200人一群，然后诱至适当地点处理之。”

师团一级指挥官都说是上级的方针，并带头执行，为“处理”俘虏而绞尽脑汁，这就有力地证明南京大屠杀是一次有计划有组织的政治犯罪。

白军就是以捕杀俘虏为名，挨家挨户捕杀居民，闯进国际难民区对难民进行“甄别”、“审查”，诬难民是俘虏，成批成批地抓捕，然后将我同胞集体杀掉。中岛日记中也露出日军不仅屠杀俘虏，而且屠杀普通居民的蛛丝马迹。由于“进城扫荡时连技师和工人都处理掉，造成无人开动机器”，而使南京长期断电断水。

山田日志

这一份材料来自田中正明自己的《虚构》一书。田中先生本意要证明“杀掉全部俘虏纯属无稽之谈”，却无意中泄露“天机”。该书叙述第13师团第103旅团在幕府山俘获14,000名俘虏，山田施二旅团长“对处理俘虏深感头痛”。下面是书中的原文：

“这一天，军司令部派宪兵军官检查俘虏是怎样处置的，山田少将陪着看了成群的俘虏。山田少将问：‘喂，杀掉他们吗？’因为他在此之前刚接到参谋长关于‘杀掉俘虏’的命令。……”

上述的上万名中国俘虏，就在军参谋长这一道命令下，全部被“处理掉”了，造成了南京大屠杀中最大的“草鞋峡惨案”。

大队战斗详报

“下午2时0分，从联队长处接到如下命令：

“甲、根据旅团部命令，俘虏全部杀掉。其方法，可以十几名为一组，分批枪杀。

“下午3时30分，召集各中队长，就俘虏处置问题交换意见。经讨论决定，把俘虏平均分给各中队（第1、第3、第4中队），以50名为一组由大监禁室带出，第1中队在宿营地南谷地，第3中队在宿营地西南洼地，第4中队在宿营地东南谷地附近，刺杀这些俘虏。

“监禁室周围必须配置重兵警戒，将俘虏带出时，注意绝对不能让他们有所觉察。

“各部队应于下午5时前完成准备，5时开始刺杀，7时30分结束。”

根据这份战斗详报，我们可以得出三点结论：（1）“俘虏全部杀掉”的命令确有其事；（2）这项命令经师团、旅团、联队，逐级传达，一直到大队、中队；（3）各级部队都贯彻实施了。

由上海派遣军司令官亲自下达的“俘虏全部杀掉”的命令，被全军上下贯彻实施了。日本侵略军就是在这道命令下，制造了震惊中外的南京大屠杀，而这场大屠杀正是有预谋、有计划、有组织进行的。

· 第四章 · 灭绝人性的细菌战实验

日本军国主义者在侵华战争中，公然违反国际公法，在中国土地上研制和使用细菌武器，进行细菌战，大量残杀中国人民。这是日本侵略军在中国犯下的又一罪行。

早在本世纪 20 年代，日本军国主义者就提出将细菌武器用于征服中国、苏联以及亚洲人民的设想。经过周密准备之后，便积极着手细菌武器的研究。法西斯分子石井四郎是鼓吹细菌战争和研制细菌武器的中心人物之一。

石井四郎从日本京都帝国大学毕业后，投身日本陆军。而后受军队委派，再入京都帝大专门研究病理学和细菌学。1928 年充当了东京军医院军医，后来赴德国研究细菌武器。回国后，极力鼓吹细菌战。他认为：用微生物制造细菌武器，既经济、又有巨大的杀伤力，是未来战争中可靠的手段。他的主张，得到了日本军部的支持，罪恶的“石井细菌研究室”就在日本陆军军医学校内建立起来。

1931 年“九·一八事变”后，石井细菌武器研究进入了实验阶段。为了建立一个大规模的秘密研究实验基地，用活人充当实验的“材料”，经军部允许，1933 年石井四郎来到我国东北，于拉滨线上的背荫河车站附近建立了由关东军领导的细菌实验所，又称“石井部队”。“七·七事变”后，日本军部将细菌研究基地再加扩充，又在中国各地分设了许多细菌战支队。

这些罪恶的魔窟，为了制造残忍的杀人武器，不仅用牲畜、而且有计划地大量用活人进行实验。从 1942 年 11 月到 1945 年 8 月间，仅在第 731 部队中，至少有三四千人因用作细菌武器的研制实验而丧生。在侵略中国的战争中，日本侵略者还多次在华中、华北等地使用细菌武器，使我国人民死亡惨重，甚至许多人家无一人生存下来，其手段之残忍，行为之野蛮，充分暴露了日本法西斯的狰狞面目。

●杀人魔窟——细菌战部队

日本侵略者为了适应细菌战实验和扩大战争的需要，于 1935 年至 1936 年间，在关东军石井部队的基础上，建立了两个秘密细菌战部队，一个名为“关东军防疫给水部”，一个名为“关东军兽疫预防部”。1941 年，这两支部队分别密称为“第 731 部队”和“第 100 部队”，而关东军第 659 部队，则是这两支秘密部队对外的总称。

1937 年“卢沟桥事变”后，日本侵略者相继在北京建立了“北支甲”第 1855 部队；在南京建立了“荣”字第 1644 部队；在广州建立了“波”字第 8604 部队。同时，在侵华日军的作战部队中也建立了野战细菌战部队。这些细菌战部队，在嗜血成性的细菌战头子石井四郎等人指挥下，长期进行着本世纪最野蛮、最残忍的细菌战实验。

第 731 部队

第 731 部队，名为“关东军防疫给水部”，实际上是日本帝国主义培植的一支世界上规模最大的细菌战部队。最初时，日军为了掩盖它的性质，称为“石井部队”，“加茂部队”和“奈良部队”，其所属的细菌实验厂设在拉滨线上的背荫河车站附近。1936 年初，这支部队移驻到哈尔滨以南 20 公里的平房地区，改称“东乡部队”。1941 年 6 月苏德战争开始后，改为第 731 部队。

从 1936 年到 1939 年，第 731 部队在平房地区建成一座庞大的军用市镇，其中设有培植细菌和昆虫的密封设备，囚禁我国人民和苏联、蒙古、朝鲜人的秘密监狱，并有用活人作细菌战实验的专门设施，制造细菌武器的车间、试验场地，专用飞机和机场，以及处理在实验过程中被杀害者尸体的焚尸炉。部队占地 30 多平方公里。就在这座细菌杀人工厂的主体建筑“四方楼”竣工之时，日本侵略者为了掩盖其不可告人的罪恶勾当，把 3,000 多名中国劳工全部秘密杀害。

以该部队为中心、八公里半径的范围内，划为特别军事地区。飞机不准在它的上空飞行，火车经过时，在前一站就要放下窗帘，任何人不得窥视。周围几十里内村庄的居民，受着日本宪兵的严密检查和监视，如果是一个生人，不管他是有意还是无意，只要踏进这个禁区，马上就会断送性命。人们把这块充满神秘和恐怖的地方叫做“六十里地国境线”。

原日本关东军总司令官山田乙三大将于 1949 年 12 月在伯力军事法庭供认：这个部队的任务是大量培养致命性细菌，为细菌战作准备，矛头针对中国、苏联和蒙古，也包括美、英两国。

1937 年，日本帝国主义挑起“卢沟桥事变”，发动了对中国的全面侵略。接着，于 1938 年和 1939 年武装入侵苏、蒙，制造了张鼓峰事件和诺门坎事件。在苏、蒙军队的英勇还击下，日军打了败仗。在诺门坎战役中，第 731 部队曾用细菌污染河流、蓄水池和牧场。这是第 731 部队第一次将细菌武器用于实战。

日本侵略者在张鼓峰事件和诺门坎事件以后，更加积极研究和制造各种细菌武器。1939 年 10 月，日本军部将第 731 部队的工作人员由 1,000 人扩充到 3,000 人。并且在靠近苏联边境的孙吴、林口、海拉尔、牡丹江建立了四个支队。原关东军医务处长梶塚供认，日本陆军省和日军参谋本部对这些支队的建立时间，驻扎地点以及规模都作了具体规定。1941 年 8 月，支队改用了普通番号。孙吴支队为第 673 支队，林口支队为第 162 支队，海拉尔支队为第 543 支队，牡丹江支队为第 643 支队，各支队的主要任务是在战争中实际使用各种细菌武器。同时，又把大连卫生研究所从“南满铁道株式会社”手中，纳入第 731 部队的管辖之下。其主要任务是培植各类疫苗。

第 731 部队本部下设八个部：第一部从事鼠疫、霍乱、坏疽、炭疽热、伤寒、副伤寒、结核、破伤风等细菌的研究和培养，并用活人进行实验。为此，特设有可容纳三四百人的秘密监狱。

第二部负责野外细菌武器实验，制造钢笔式、手杖式细菌放射器和石井式陶瓷细菌炸弹，并培育与繁殖供散布鼠疫用的寄生虫。1945 年春，关东军曾以第 569 部队的名义，强迫群众捕捉大量田鼠，迫使许多学校停课，让学生到野外终日灌捕田鼠。这些田鼠就是用于培养鼠疫细菌的。

第三部设在哈尔滨市内，表面上是负责“防疫给水”工作，暗地里却在制造石井式陶瓷炸弹的弹壳。

第四部则主管生产各种细菌；第五部负责训练使用细菌武器的人员。此外，还有器材部、医疗部和总务部，并有一个直属航空队。

第 731 部队拥有成套的细菌生产设备，有用鼠类血液繁殖跳蚤的孵育器 4,500 具；有容量一吨和两吨的制造培养液的锅炉六个；有繁殖细菌的培养器 1,800 具……用这些设备，在一个生产周期内，即能生产不下 3 万万亿的微生物，每月能培制出 300 公斤鼠疫菌及培养出数千万只专门用作细菌武器的跳蚤。仅第 731 部队所属梅拉尔第 543 支队内，通常就养育有 15,000 多只老鼠。

原第 731 部队生产部长川岛清和柄泽两人于 1949 年 12 月在伯力军事法庭供认：该部队有各种细菌生产设备，在几天里，就可以制造和繁殖 30 公斤的鼠疫菌，以一个月来计算，能培制出 300 公斤的鼠疫菌，或者 600 公斤炭疽热菌，或者 1,000 公斤霍乱菌。这些惊人的数字，足以证明第 731 部队，大量生产细菌战具，以从事侵略战争。

第 100 部队

第 100 部队，名为“关东军兽疫预防部”，实际上是从事细菌战的另一座杀人工厂。该部队建于 1936 年，它的前身是原驻长春宽城子的号称高桥部队的“关东军马匹防疫厂”。1938 年迁至长春市以南 10 公里之孟家屯。1941 年后改为第 100 部队。

该部队也拥有大量的房舍和特种设备，储存大量的原料。周围划有禁区，严格保密。该部队拥有 600~800 名工作人员。1940 年以后在大连、海拉尔（后迁至克山）、佳木斯、拉古等地建立了所属支队。

第 100 部队也干着与第 731 部队同样的勾当。它们专门培养和繁殖鼻疽、炭疽热和牛瘟等疫病的细菌，同时还搞植物细菌，大量生产炭疽热病菌、鼻疽病菌、红色麦锈菌等，毒害牲畜和农作物。为了研制，不仅用牲畜，而且用活人进行实验。

原 100 部队工作员平樱善作于 1949 年 12 月在伯力军事法庭供称：第 100 部队是一支细菌部队，拥有许多细菌、化学、生物学和兽医专家学者，专门从事研究发展各式各样的病菌和强烈的毒气，同时研究使用细菌毒害人民和动物以及农作物的方法。为了研制，不仅用牲畜，而且用活人进行实验。

第 100 部队本部设有六个部，并管辖有一个实验场。第一部主要负责研究关东军各作战部队所属的马匹和所拥有的各种动物的血液，确定鼻疽、炭疽、传染性贫血等病症。第二部主要负责各种细菌、病毒的研究和制造。1943 年前，该部下设五个分部。第一分部是细菌分部；第二分部是病理学分部；第三分部是实验“材料”管理分部；第四分部是有机化学分部；第五分部是植物学兼植物病理学分部。为加强细菌研究和制造，1943 年 10 月增设了第六分部，称为细菌战研究分部。

当时日本正对美英作战，苏德战争形势开始转为对德国不利。若松部队长曾多次说：“一旦日本同苏联作战，100 部队必须成为大量生产各种细菌和烈性毒药的工厂，以进行细菌战争。”因此，第 100 部队把主要精力放在研制细菌以及繁殖传染媒介物工作上，以构成完整、有效的细菌武器。基于这一点，成立了第六分部。

第三、四、五、六部，分别是制造血清疫苗部、饲养动物部、训练教育部和总务部。

第 100 部队也拥有成套的细菌生产设备。从 1941 年到 1942 年，生产的炭疽菌就有 1,000 公斤，鼻疽菌也达 500 公斤之多。

另外，第 100 部队和第 731 部队都大规模地生产“石井式”细菌炸弹。这种“石井式”细菌炸弹是瓷弹壳，爆破后产生的温度较低，细菌成活率可达 70%以上，克服了过去铁弹壳爆破后产生高温，细菌成活率低的缺点。这种炸弹有两种规格：一种直径为六厘米，重量为两公斤；另一种是直径为八厘米，重量为四公斤。

此外，日军设在南京的“荣”字第 1644 部队、在广州的“波”字第 8604 部队和北京的细菌武器研究所（又称“北支甲”第 1855 部队），也干着与上述两个秘密细菌战部队同样的勾当。名为华中、华南、华北军防疫给水部，实为三十细菌战部队。它们专门从事培养鼠疫等疫病的细菌和繁殖细菌传染媒介物——跳蚤，也曾残酷地在活人身上进行各种细菌实验。第 731 部队在华中等地进行细菌战时，南京“荣”字第 1644 部队，不仅出动人员积极进行

配合，而且提供大量跳蚤用作传染鼠疫的媒介。

原南京‘荣’字第 1644 部队长佐藤于 1949 年 12 月在伯力军事法庭供认：“荣”字第 1644 部队成立于 1939 年，本部下设 12 个支队，拥有 1,500 名工作人员。最初成立时，石井四郎是部队长，因忙于研究细菌战的方法，不常在南京。后由太田大佐接任。该部队拥有大量制造细菌的设备，在一个生产周期内，即能生产出 10 公斤细菌。

●用活人进行细菌实验

日本军国主义者不仅疯狂地进行已为进步人类所唾弃、并为 1925 年日内瓦议定书所明文禁用的细菌武器的制造和研究，还大量地用活人进行惨无人道的罪恶实验。而惨遭细菌战部队实验的活人就是我国的抗日爱国志士、无辜人民和苏联、蒙古、朝鲜人。他们为了掩盖罪行，把受细菌实验的活人称为“原木”，这个名词意味着可以任意宰割。事实上确实如此，他们任意把在押的人随时提出来作各种各样的细菌实验。原第 731 部队细菌生产部长川岛清于 1949 年 12 月在伯力军事法庭供认：“当本部驻在平房五年之内，即从 1940 年至 1945 年间，通过这个工厂，因染受致命细菌而被消灭的至少有 3,000 人。”这是一个大大缩小了的数字。

“特别输送”

日本宪兵队把逮捕的中国人、苏联人、蒙古人和朝鲜人，除了就地处置之外，其余的用所谓“特别输送”的方法，送往第731部队和第100部队当作细菌实验品。被押送的中国人大多数是被俘的八路军、新四军战士，抗日爱国人士、进步学生和教员。此外还有苏联红军战士等。

凡是被送往第731部队和第100部队作实验的人，有的经过几天，就断送了性命，有的在死亡线上挣扎过来，还要继续遭受各种致命细菌的实验，一直到死去为止。有些牺牲者，我们已知道他们的姓名。例如来自牡丹江的铁路工人孙朝山，木匠吴定兴，修理匠朱志猛，来自沈阳的中国爱国青年王英，来自山东黄县的中国共产党党员崔德恩等。因为他们忠于祖国，坚贞不屈，不愿当汉奸，便受到日本宪兵的种种酷刑，终为第731部队所残杀。还有一位来自大连的店员钟明慈，被日本宪兵队当作嫌疑犯抓去，说他从邮局向报馆寄过一篇揭露日寇暴政的文章。

但是大多数牺牲者的姓名，我们都无从知道。因为他们被送到第731部队的秘密监狱之后，立即被禁止再使用原来姓名，每个人被编上一个三位数的号码，保留到死为止。当一个人经过实验后身死时，便在卡片上取消了他的号码，将惨死者的尸体送往焚尸炉里焚化，把他身上的镣铐取下，加到下次实验的牺牲者身上去。原第731部队细菌生产部长川岛清供称，在日军占领我国东北期间，第731部队用活人实验是用不着担心缺乏材料来源的。从日本关东军宪兵队司令部“关于特别输送”件的通报，可以知道这是事实。该通报是关东军宪兵队司令部1943年3月12日下发各队长的第120号文件。这是世界上最残酷、最惨无人道的文件，文件规定了什么样的人可以当做“特别输送”，运往第731部队作为实验品。按文件的规定，不仅所有“亲苏反日心理”的人都要送去消灭，就是为日本宪兵所怀疑与“政府”有敌对行为和情绪的人，也要送去作实验品；不仅如此，凡是有抗日活动嫌疑的人也要送去作实验。总之，凡是善良的进步的人，都要被列入与“民族运动及共产党有关的思想犯”一类，只要落入日本宪兵的魔掌，就要被送去消灭。

除了日本宪兵队把人送往各细菌战部队作实验外，日本关东军情报部（哈尔滨日陆军特务机关）也把人送往第731部队用细菌杀害。关东军情报部负责管理外国人集中营，即“保护院”集中营。这种“保护院”有两处：一处设在内蒙古地区的王爷庙（现内蒙古的乌兰浩特），收容所关押以蒙古人为主的战俘。另一处设在哈尔滨市郊香坊一带（现黑龙江省气象所址），这里关押的主要是苏军战俘。“保护院”集中营是特务组织处理和策反被俘人员的基地。他们以策反为目的，进行刑讯，对不顺从者，便视为极端危险分子，“特别输送”到第731部队或第100部队用细菌加以杀害。

原关东军司令部干部部长田村，于1945年夏天视察第731部队后，向关东军总司令官山田乙三报告称：“我前往考察，先引我到秘密监狱，里面有许多人，都用镣铐锁住。石井告诉我，这些活人……都是由日本宪兵队和作战部队送来的，都是要加以消灭的。”另据曾任“保护院”集中营副主任兼情报调查课课长的山岸研二在伯力军事法庭供认：从“保护院”往第731部队发送犯人，是从1942年开始的。仅在1945年八个月中，就有的40名苏联人被运送到第731部队杀害。

当年打着外交招牌、实际从事特务活动的日本驻哈尔滨领事馆，竟成了

细菌战部队“实验材料”的转运站。据石井四郎的司机越贞夫揭露：“当时石井部队每两天去一次哈尔滨市内的日本领事馆地下室，接收几名中国人，这些中国人大部是用列车运到哈尔滨的，他们被换上日军的军服，戴上手铐，关在列车的最后一节车厢里，一下火车，立即被宪兵队关押。石井部队运送中国人使用的载重量为四吨的卡车，都伪装成公共汽车的样子，叫作护送用的‘特别车’。”

据日本宪兵署的文件记载，自从1939年起，就有“特别输送俘虏”之事，日本关东军宪兵司令城仓少将于1939年下达过将30名俘虏“特别输送”到石井部队的第224号命令。命令明确规定：“第二批特别输送人员约90名……除留下60名送到目的地外，其余的人在哈尔滨站即交付石井部队长。”并要求“须事先将应交付石井部队的人员区别开来，以免在交付时发生延误。”还要求“哈尔滨宪兵队长须与石井部队长取得密切联系，保证在哈尔滨站及以后途中竭力防止外国侦探，并采取必要监督办法”。

凡是“特别输送”的“犯人”，都被关东军宪兵队用特别囚车或专用汽车押送到各细菌部队。在运送期间，唯恐暴露罪恶的秘密，沿途戒备森严，关东军宪兵司令部曾颁发特别命令，“特别输送”的“犯人”，都要戴上手铐脚镣。

曾在第731部队动力班当过劳工的人证实：差不多每星期六下午有一辆囚车开来，把在押人员从南门或东门押进“兵营”（当时中国人称呼四方楼的大院为“兵营”），只见成年累月地往里抓人，但从来没有一个人能够活着走出那座杀人魔窟。这些被抓来的人都押在“方型楼”中间的秘密监狱里。

据原第731部队细菌生产部长川岛清在伯力军事法庭上供认，从1940年到1945年8月，每年有五六百人被“特别输送”到第731部队里去。伪满陆军宪兵队日本顾问立花武夫供称：“我管辖下的宪兵署特务处所审讯的一些人，必须予以消灭”，“在这些人当中，有极端仇视日本的在满洲的游击队员，我们把他们送到第731部队加以消灭”。

凶恶的石井四郎，曾竭力要求增加按“特别输送”手续运往第731部队的人数。因此，每当宪兵队长或特务机关长前往该部时，石井总要亲自带他们视察第731部队的细菌实验室和监狱，使他们相信，凡是被押送到第731部队的人都是真正被消灭了，新到的“犯人”也要作同样的处理。前哈尔滨日本宪兵署副官木村在被审讯时供认：“在一次石井与哈尔滨宪兵署长春日芳谈话时，石井四郎说，相信将来和过去一样，继续得到被捕的人作实验。”

在中国东安县当过宪兵队长的上坪铁一中佐，曾随日本“中国归还者联络会（正统）”第五次访华团于1978年7月19日下午来到哈尔滨市平房，他忏悔他说：“1944年经我手批准把22名称为‘间谍’的中国人送到石井部队作了细菌实验，这实际上是我杀害的，我是有罪的。战后30多年来我一直感到不安，今天我有机会到中国平房，终于找到了赔礼谢罪的机会。”

活人实验

日本侵略者用活人进行实验名目繁多，手段极其残忍。

菌液注射实验

菌液注射实验，是把含有病菌的溶液注入被实验者的静脉，以观察其病变过程。原第 731 部队第 162 支队长桧原秀夫等人揭露说：石井对这种实验特别重视，曾三令五申对此作种种研究。“1942 年，为检定疫苗的抵抗力和实验鼠疫苗的毒性，第四部第一课课长铃木启之军医少佐曾和字野澄技师等对关在秘密监狱的五名中国人，注射鼠疫的各种疫苗，尔后便在‘测验免疫能力’的名目下，采取大量血液，最后注射鼠疫菌使之感染，结果两人死去。1943 年 2 月，石井为检定鼠疫的毒性，又用鼠疫苗杀害了中国的抗日救国志士。”

原第 731 部队队员回忆说：石井部队常把“原木”即在押的人员提出来，关在一间透明的隔离室里，住“原木”身上注射鼠疫菌液，并观察“原木”的病变情形：数小时以后这些被实验的人淋巴腺红肿，面部和胸部皮肤变成紫黑色，其余部位皮肤呈现暗淡粉红色，……死后，被投入炼人炉。

南京“荣”字第 1644 部队也进行过类似的实验，据当时有机会接近该机构的台湾同胞谢金龙说：1942 年 1 月，他亲眼见到日寇俘虏收容所所长森田中尉，奉华中方面军司令部第三课长广本大尉的命令，挑选百余名俘虏到中山门中央医院旧址的多摩部队（指南京“荣”字第 1644 部队）做细菌实验，把各种病菌注射到强壮的俘虏身上，观测病情变化，结果在数天内，百余人全部死亡。

把健康的人和鼠疫患者关在一起，研究鼠疫传染过程，这也是他们实验项目的一种。无疑，这类健康的人不久也会变成鼠疫患者。

染菌饮食实验

这种残酷的实验，是强令“犯人”饮用染菌水或口服染菌食物，观察发病情况。亲自进行过这种灭绝人性实验的原第 731 部队卫生兵古都，供述了一次用活人进行这种实验的情形。大约是 1943 年初，第 731 部队第一部长命令用在押的“犯人”进行传染伤寒病的实验。他们预先准备了一公升投有伤寒病菌的甜水，然后，把这一公升甜水用普通水冲淡，分给大约 50 个中国“犯人”喝了。实验结果，除其中几个人事先注射防伤寒病菌而幸免外，其他人全被伤寒病菌折磨死了。惨死者的尸体被投入炼人炉里。为实验染菌食物，日军把伤寒细菌放在水果里。大约在 1943 年或 1944 年，正当西瓜和甜瓜成熟的时候，把伤寒细菌注射到瓜里去，并测验细菌的浓度，几天后拿回实验室，切开来，再测验细菌在水果里繁殖了多少倍。测验后，便把西瓜送给五六个中国人吃，这几个中国人都患了传染病。

第 100 部队也进行过类似的实验。原第 100 部队第六课课员三友一男于 1949 年 12 月在伯力军事法庭供认，1944 年 8~9 月，第 100 部队内曾把海洛因放进饭食里，让七八名中国人和苏联人吃，饭后半小时至一小时就会睡着，睡眠持续五个半小时。等他们睡着了，就在他门身上进行细菌实验。当被实验者身体衰弱到不能再作实验材料使用时，就给他们注射“氰化物”，将他们毒死。

毒气实验

原日本宪兵上等兵渡边泰长，曾亲自参加过这种灭绝人性的实验。他在

《活地狱》一文中记述了一次用毒气杀害中国人的惨况：1934年11月10日，我们把逮捕来的15名中国人，象装行李似地塞进试验场的拘押所里。第二天，强行将一个中国人绑在有透明窗的密闭试验室内的木柱上，注入催泪和窒息性毒气，几分钟后，便夺去了他的性命。然后送解剖室作尸体解剖。这种野蛮实验每天上、下午各进行一次，一共持续了十天。另据原第731部队一队员回忆说：在一间透明的玻璃房里，关着母女两人，小女孩只有四岁左右。扰在毒气渗入的一瞬间，女孩突然从母亲怀里抬起脑袋，瞪着一对圆圆的大眼睛，向四周张望。母亲似乎在拼命地保护孩子，让孩子尽可能少受毒气的残害。然而剧烈的毒气很快将母女俩毒死。母亲在临死前的痉挛之中，还死命抱着孩子不肯松手。我拿着秒表，一边冷漠地观察着这全过程，一边做记录。这一切至死都留在我的记忆里。

“冻伤治疗”实验

这种实验在冬天进行。一次，在一个严寒的晚上，宪兵乙津押着12名中国人和一名苏联人到室外，用枪逼着他们把双手插进冷水桶里，然后把浸湿了的双手伸在外面，待双手冻僵后，再强迫他们回到室内，由冻伤实验专家北野政次和吉村等人检验他们手指冻伤的程度，然后敷药加以“治疗”，不能治疗的，就用剪刀把手指剪去。第731部队的冻伤实验室里，备有几具用玻璃制成的特种冰箱，这种冰箱的温度可以调节到零下几十度。在用双手进行室外冻伤实验后，法西斯分子北野政次等人又强迫他们把四肢轮流放进这种冰箱去受冻伤，然后加以治疗，不能治疗的，就用锯子把四肢锯去。等四肢全被锯去后，就把他们枪毙了。第731部队把用活人进行的冻伤实验，都摄成照片和影片。原第731部队训练部长西俊英曾向伯力军事法庭供述影片的内容，他说石井部队拍的影片里面，有许多人在冰天雪地里，把赤裸的手臂展开，听任寒风吹袭，实验者用木棍敲打，以确定是否已经冻僵。

原第731部队宪兵仓原曾亲眼看到一间牢房里，有三个中国人没有了手指头，其余的人只剩下手指骨了。吉村告诉他，这是做过冻伤实验的结果。

真空环境实验

为了在活人身上进行真空环境实验，第731部队内设有一个测量在高空对人体抵抗力限度的气压实验室，以确定人体各器官在高气压中忍耐的限度。这些实验和希特勒匪徒拉希尔所做的实验完全相同。纽伦堡国际法庭曾称这种实验是希特勒匪徒们进行的最残酷最不人道的一种实验。因为活人在密封的气压室内，不长时间，眼球就鼓了出来，人也随之憋死，其痛苦是不堪想象的。

原第731部队一名成员揭露说：“有一次，我看见在一个实验室里，关着一个青年。他赤身裸体地站在里面，抽气机开动后，室内逐渐变成了真空，缺氧使他难以忍受，他用双手抓着前胸，血顺着伤痕迅速流了出来。他挣扎着……16毫米摄影机自动地摄下了这全部情景。”

此外，还有人、马、猴之间血液交换实验；在妇女身上进行梅毒实验；把人头朝下吊起来的倒悬实验；以及空气静脉注射实验。

日本侵略者除在实验室内进行实验外，还在类似战斗环境下进行野外活人细菌战实验。这种实验，通常在安达特别实验场进行，有时也在肇东县的满沟、呼伦贝尔草原、东北东部的山区等地设置的临时实验场进行。

在安达特别实验场，每次受这种实验的人，10~20人不等。他们所采用的方法，有的用炮弹散布细菌；有的把人绑在打靶场的铁柱子上，用飞机

投掷细菌炸弹或在地面上利用电流引爆细菌炸弹。待被实验的人受伤、染上细菌后，送回秘密监狱，供实验者随时观察。最后则是在各种“治疗”之下进行残酷杀害，尸体则在解剖室供病理解剖。这种残酷的实验，都是在法西斯分子石井四郎和第 731 部队第二部长旋常重的主持下进行的。

1943 年末，第 731 部队把在押的 10 名中国人用飞机押送到安达特别实验场。把人绑在彼此间隔五米的柱子上，用飞机投掷“石井式”细菌炸弹。这些人被弹片炸伤后染上炭疽菌，不久全部死亡。1945 年 1 月，又改用电流引爆细菌炸弹的办法，对绑在铁柱子上的中国人进行鼠疫传染实验，这些人受了几天的折磨后死去。

原第 731 部队训练部长西俊英，曾亲自带领人员去安达进行这种实验。他供认：1944 年春，从第 731 部队的监狱里押送 10 人到安达特别实验场，经过实验，这 10 人全被细菌传染致死。

据当时在第 731 部队工作的队员揭露说：在安达特别实验场，“有时候，让十几名‘原木’只露出臂部，做毒气坏疽菌强制感染实验。”在最近距离内，让带菌的榴霰弹爆炸，“无数的弹片嵌进

‘原木’的臂部，在‘原木’痛苦的呻吟中，队员们一齐跑过去查看，确认毒气坏疽菌是否击中‘原木’。然后，再把‘原木’们赶进特设监狱，详细观察、记录从发病到死亡的过程。”

日本侵略者还以受害者为“材料”，进行火焰喷射器实验和杀伤力实验。原第 731 部队一队员揭露说：1943 年夏的一天，在安达“特别实验场”，日本法西斯把受害者押入坦克和装甲车内，用火焰喷射器喷射，以观察达到什么程度可以把人烧死。有时还把被实验者分成穿厚棉衣组、普通军服组、裸体组，每组排成十人纵队。第 731 部队队员手持 38 式步枪瞄准排头开火，记录员则分别记下步枪的穿透性能。其灭绝人性的程度实在令人发指。

在日军各细菌战部队，凡是受以上种种残酷实验的人，要是重又痊愈起来，他就不免要受接二连三的实验，一直到死去为止。惨死者的尸体经过解剖，就在焚尸炉里焚化了。原第 731 部队细菌生产部长川岛清在伯力军事法庭上供认：“为了研究各种治疗方法，对已传染的人加以治疗，给他们饭吃，等身体恢复时，又对他们作另一种实验。无论如何，从来没有一个人活着走出这个杀人工厂的。”

活人解剖

日本侵略者不仅用大量病菌在活人身上作实验，还要在实验对象已经发病而尚未死亡的时候对他们进行活人解剖。更有甚者，是把健康的人解剖后用来作标本。

石井细菌部队成立后不久，哈尔滨宪兵队逮捕了两名东北游击队员和一名朝鲜青年学生，宪兵用酷刑拷打他们，逼他们招出关于东北抗日游击队的情况，他们虽遭日夜吊打，却始终守口如瓶。最后，宪兵队把他们押送到石井细菌部队。法西斯分子石井四郎，为了研究跳蚤身上究竟是哪种病菌，在一天晚上，把其中一位抗日游击队员赤身裸体地绑在实验室的木柱上，在他大腿上注射了一针用老鼠身上的跳蚤磨制成的液汁。19天后，这位战士便发烧到摄氏39.4度。石井又把他绑去，从他身上抽出一部分血液，注射到另一个战士身上。经过12天的潜伏期后，这个战士的身体同样发烧了。石井就对他活活地进行了解剖。解剖结果，证明跳蚤身上所含有的病菌，是一种“定型性流行出血热肾”。石井四郎为了确认这种病菌能用来制造细菌武器，就轮流地在朝鲜青年学生和第一个战士身上进行实验，一个月后，朝鲜青年学生和战士已被折磨得不能动弹，就在一个下着大雨的晚上，把他们押到风雨中枪毙了。

残暴的日军，为了搞到健康、新鲜的标本，竟把一个年仅12岁的男孩活活地解剖了。原第731部队一队员揭露说：1943年，一个中国少年被严刑拷打后带进了解剖室。他被扒光衣服，几个日本军医扑了过去，将他按在手术台上，挣扎的四肢被扣带紧紧地扣住，小孩全身被消了毒，注射了麻醉剂，不一会失去了知觉。日本军医一刀将他的腹部切开，“按肠、胰腺、肝、肾、胃的顺序取出各种内脏，经一一分理，呼、呼地扔进铁桶里，再立刻把铁桶里的脏器放入装有福尔马林的大玻璃容器内盖好。”“取出的内脏中，有的还在福尔马林液里不停地抽动”。随之，又“从小孩耳朵到鼻子横着切了一刀。头皮切开后，就用锯子锯，头盖骨被锯成三角形掀开了。大脑露出时，一个队员用手伸进柔软的保护膜，把脑子取了出来，立即放进装有福尔马林的容器中。手术台上只留下少年的四肢和一具空壳身躯”。一个年幼的生命，就这样惨死在恶魔们的手术刀下了。

象这种灭绝人性的活人解剖实验，何止一个石井部队！在日军各细菌战部队、野战医院以及伪满洲医科大学，也同样干着这种勾当。

原伪满洲医科大学微生物教研室主任、战犯北野政次于1939年2月发表了一篇题为《斑疹伤寒预防接种的研究——自制斑疹伤寒疫苗的人体实验》的所谓“论文”。他在“论文”中不打自招地供出了惨杀我爱国同胞的滔天罪行。

他写道：“供实验的人体全是选用不曾患过斑疹伤寒和其他急性热病的32至74岁的健康男人，除商人及工人各一例外，其余的都是5~30年前从山东来到关外的农民。”这次实验，是在被他抓去的13名爱国同胞身上进行的。在实验当中，给一名姓宗的74岁的老人惨无人道地注进了斑疹伤寒病毒。在接种病毒以后的第八天，这位老人得了病。在得病的第六天，正是发病的发疹期，被北野政次活活解剖了，并做了病理检查，证明是斑疹伤寒。另一名姓费的66岁老人，被北野政次注进病毒后也得了病，由于身体很好，抗过了斑疹伤寒病毒的攻击，得病后的第七天，体温下降到正常（37度左

右），当日被活活杀害了。其余 11 名，预先被北野政次注射了不同量、不同次数的斑疹伤寒疫苗。一个月以后，北野政次又惨无人道地给他们接种了病原体——斑疹伤寒立克次氏体。经过几天以后，其中有五名先后发了病。北野政次为了证明这五名同胞是否是斑疹伤寒，对其中一名同胞做了所谓的抽样检查，然后活活地给杀害了。

当时在伪满医科大学解剖学教室做勤杂工的张丕清控诉说：“我从 1932 年就在解剖学教室当勤杂工，记得在 1941 年冬的一天，有个日本人叫西村。他叫我去烧尸体。我到解剖室一看，大吃一惊，和往常学生做的尸体解剖完全不一样。尸体台上放着几具尸体，被割得乱七八糟。肚子给割开了，内脏都被拿出来了，眼睛挖掉了，脑子也取出来了，鲜血流了满地，解剖台周围有一圈凳子，凳子上踩有很多脚印。一看这悲惨现场我就明白了，是日本狗强盗在解剖室里活活把我们的同胞给杀害了。第一点，这个尸体和一般有病的尸体完全不一样。学生解剖用的尸体，是一点血也没有，就是做病理解剖也只是在胸腔内有一点积血，血的颜色发黑发紫，而活体解剖血是鲜红的；其次，有病的尸体皮肤颜色发青发黄，呈青黄色，这个尸体皮肤是雪白雪白的。我一看这惨景，就知道是被他们活活给杀害的。当时为了证实我这个想法，我们三个工友在一起合计了这个问题，并想弄清这些被害者是从哪儿抓来的。一位姓刘的工友去问日本人昭井。昭井把眼睛一瞪就给姓刘的工友两个耳光。我们想，西村让我们焚烧尸体，他一定会知道这个情况，我们就又去问他。最初他不告诉我们，后来他说‘是从宪兵队送来的’。我们又问他是活的还是死的？他说‘迷迷糊糊的’。第二天，我们听一个住在解剖室楼上的中国教员说：‘昨天晚上睡觉时，听到解剖室有惨叫声’。这就更证实了这些强盗是把我们的同胞活活地给杀害了。在 1941 年冬到 1942 年春仅几个月的时间就杀害了我爱国同胞十七、八名，最多一次达八名。这是我在看到的，我没有看到的还不知道有多少。当时的情景是很悲惨的。”

在日军各野战医院，拿中国被俘人员做活人解剖实验也是常事。原日本陆军第 117 师团野战医院军医野田实，就曾亲自参加过这种惨无人道的实验。他在《太行山下一魔窟》一文中写道：1945 年 4 月，曾在河南省焦作镇对一名年仅二十五六岁的中国青年进行活体解剖实验。将这位中国青年的腹部、气管切开，四肢锯断，又往血管里和左胸心脏注入空气……致死后扔进了掩埋场。

从以上列举的桩桩血淋淋的事实，可以看出残暴的日军用活人做实验的项目是多种多样的，用活人作为“实验材料”的选择也是挖空心思的。有男的，也有女的；有体强的，也有体弱的；有年长的，也有年幼的。就这样，不知有多少无辜的中国人惨死于日军“细菌屠刀”之下。每个正常的人看了这些，都会感到义愤填膺！就连原第 731 部队的队员想起这些往事，都感到自己罪孽深重。一位原第 731 部队的队员在回忆自己曾拿着秒表，冷漠地观察母女两人被毒气害死并作记录时，悔恨他说：“现在无论我怎样忏悔，怎样祈祷，都不能抚慰死者的亡灵，也宽恕不了我的罪孽。”

●细菌战和化学战

日本军国主义者为了扩大战争的需要，不仅有系统地和大规模地用活人进行惨无人道的罪恶实验，研制鼠疫、伤寒、霍乱等细菌武器，而且在对中国侵略战争中，大量使用化学、细菌武器，进行化学战和细菌战。

细菌战

日本侵略者从 1940 年下半年起，在侵略中国的战争中，开始使用细菌武器，进行细菌战。所使用的细菌，以感染力强、传染迅速、杀伤大的霍乱、伤寒、鼠疫、炭疽病等菌种为主，也使用白喉、痢疾等细菌。施放方法：有的用飞机投放带菌的昆虫、杂物，制造病疫灾难；有的用人工毒化水源，制造人工疫区；有的用染菌的食物毒杀俘虏，借以传播瘟疫。现仅就部分地区使用情况分别叙述如下：

在宁波地区

1940 年 7 月，第 731 部队长石井四郎，这个杀人不眨眼的恶魔，曾亲自出马率领一支航空队到华中战区，在宁波地区用飞机散布细菌。他们备有 70 公斤伤寒菌和 50 公斤霍乱菌，此外，还备有 5 公斤染有鼠疫菌的跳蚤，把这些细菌分别装进投撒器里，投入蓄水他和居民区，使宁波一带发生了鼠疫等传染病。据第 731 部队生产部分部长柄泽于 1949 年 12 月在伯力军事法庭供认，是他奉命将这些细菌装在特别装置物内，由远征队带走的。

这次秘密作战行动持续了将近四个月。同年 10 月 22 日，在石井四郎亲自指挥下，又一次在宁波上空投下掺有鼠疫菌的麦子、棉花等物，约一个星期后，引起鼠疫病流行，当地居民死亡惨重。

据当时参加治疗工作的丁立成医师揭露说：“1940 年以前，宁波不曾有过鼠疫患者。日机在本市开明街永跃电力公司附近撒下麦子以后，该地区发生了鼠疫，共 99 人染患，其中仅两人被治愈。”当年曾在宁波防疫委员会工作的钟辉说：“那些在隔离室里的鼠疫患者对我说，当日飞机来时，看见有许多麦子和粟子一齐落下来，还有许多象跳蚤似的小东西。后来，我到疫区去工作，证实了这一点。当时我穿着白色防蚤衣和油布短统靴，下半身爬上了很多红红的平时少有的跳蚤，我发现凡是落麦子最多的庭院，就死人

最多，象宝昌祥内衣店死了 14 人，元大绍酒店死了六人，这两家所落麦子最多。”

当时 99 个鼠疫患者仅被救活的两人之一，宝昌祥内衣店职员蒋信财控诉说：“1940 年 10 月 22 日上午 7 时半左右，日机一架，在宁波市上空投下混有鼠疫菌的白黄色粉粒，多数落在开明街前后一带地方。几天之后，这一带的许多居民突然发病暴死。东大路的太平巷、开明街一带，都成了鼠疫区。当地居民死亡惨重，有的全家暴死。那年寒冬，由于疫区付之一炬，疫区居民无家可归的很多，飘泊街头的不计其数……开始时，只知道附近的同顺提庄里有两个职员突然暴死了。接着，又见东后街一家鱼贩全家三人先后暴死。后来我们店的职员也陆续发病，症状都是高热、头痛、淋巴结肿胀。我父亲蒋阿宝和继母阿香、弟弟蒋信发都因病情严重被送入医院后死去，葬在老龙湾。店内共有 15 人，14 人都暴死，只有我死里逃生。”

除宁波外，金华地区人民也受到日军细菌武器的毒杀。有一位身受其害的肖凡，曾向《新华日报》投书控诉。他说：“1940 年下半年，我离开浙东宁波地区到金华。当时，宁波由于日机投掷鼠疫跳蚤而突然地发生了鼠疫，并很快地蔓延开来。到后来，鼠疫严重的地区只好被封锁，不准与外边接触。然而，鼠疫并未因此而扑灭，疫情四处蔓延到附近地区，医院都闹人满之急，一直闹了很久。”肖凡还控诉道：“我在金华又碰到了这样的事情，每天上午敌机便在八绿江大桥车站等地投弹轰炸。一天，敌机又来了，在大桥附近

轰炸一阵之后，即低空飞过，这时，大片的黑点飞速地降落下来。防空洞里一片惊叫：‘炸弹下来了’。一齐都往防空洞深处躲去。可是外面沉寂如故，没有惊天动地的爆炸声。人们走出防空洞后，才知道在大桥附近投下许多震裂了的装满泥土的麻袋，泥土里跳出无数跳蚤，向四处跑散了。于是，这个地方迅速戒了严，不准人们进到里面，麻袋也不去动它。自那天起，敌机又接连投了几次麻袋。不久之后，鼠疫病人在金华发现了，不少人因不治而死亡。”据不完全统计，仅金华附近的东阳、义乌和兰溪三个县就传染 438 人，死亡 361 人。

原第 731 部队训练部长西俊英还亲眼观看过拍摄日本细菌战部队攻击中国军队的秘密纪录片。他供认说，有一次在银幕上看到，好几架飞机的机翼下挂着一些特别的器皿，里边装有传染鼠疫的跳蚤……地面上有一个村庄，看到有中国军队在移动。银幕上后来映出了“任务完成”几个字，只见石井和旋常重两人从一架飞机上走下来。接着介绍这次行动的结果，映出了一张中国报纸的文章和日语译文，说的是宁波一带发生了鼠疫。

在常德地区

1941 年夏季，石井四郎又派远征队，携带 50 多公斤鼠疫细菌，在常德一带向我抗日部队和当地农村投掷染有鼠疫菌的跳蚤，引起该地区发生鼠疫，死于鼠疫的有 400 多人。同年 11 月 4 日日机一架又在常德市区投下带有鼠疫杆菌的棉絮、破布、谷麦等物。八天后发现了一个叫蔡桃儿的鼠疫患者，入院 36 小时后即死亡。接着鼠疫便在市区蔓延，还流行到市郊及桃源、丰县等地。当地居民有的全家死亡，仅石桥镇就有 80 多人受鼠疫传染致死。

原第 731 部队生产部长川岛清于 1949 年 12 月在伯力军事法庭供认：“我随第 731 部队远征，一次在 1941 年，另一次在 1942 年，日军曾用致命性的细菌武器进攻华中中国军队。记得第一次在 1941 年的夏天，有一天，第二部长大田大佐告诉我：他将前往华中，并向我道别，不久他就回来了，又告诉我，曾用飞机在华中洞庭湖附近常德一带上空投掷大批鼠疫跳蚤，他把这件事称为‘细菌攻击’。其后，太田大佐向石井报告，我也在座，他说第 731 部队的远征队曾在常德地区用飞机散布了许多鼠疫跳蚤，结果造成该地区鼠疫流行，使许多人患了这种菌疫。”

在川、浙、赣地区

1942 年 7 月，第 731 部队又派出远征队乘火车到南京，在南京“荣”字第 1644 部队配合下，对重庆及沿浙赣铁路干线的金华、龙游、衢县、玉山、浦江一带进行细菌战。这次他们事先把 130 公斤的炭疽热菌、副伤寒菌和鼠疫菌装入标有“蛋白消化素”字样的瓶子里，用一架印有“给水”字样的飞机运至预定地点。尔后在石井四郎统一指挥下，用飞机投掷到重庆一带的水源、沼泽地及居民住宅区附近。8 月 31 日以后，又在衢县、金华等地活动两个星期，致使这些地区陆续发生大范围疫病，造成大批人死亡。以义乌县崇山村为例，全村 380 多户人家，因被传染鼠疫而死的就有 320 多人，全家死光的就有 30 户左右。

更有甚者，在这次行动中，以罪大恶极的石井四郎为首的第 731 部队，还派出一批细菌战骨干到南京两座中国战俘营去，把注射有伤寒菌和副伤寒菌的大饼分给关在战俘营的 3,000 人吃。石井命令各战俘营的负责人，把凡是吃过这种大饼的人全部释放出去，借以传播疫病，以达到大量杀害中国人的目的。

原第 731 部队第 643 支队卫生兵古都于 1949 年 12 月在伯力军事法庭供认：在这次行动中，第 731 部队除了用染菌的大饼分给战俘吃，借以传染伤寒外。有时还把染有病菌的食物扔在树下以及行人休息的地方，好象是遗失的。这也是一种用细菌杀人的方法。这次细菌战结果，在浙、赣地区引起瘟疫的猖獗。

在晋冀鲁豫和晋绥边区

1941 年 4 月间，晋绥边区反扫荡结束后，日本侵略军借撤退之机，在河曲县巡镇一带散布鼠疫菌，使许多人吐血、便血，短期内即死亡。据新华社揭露，日寇在侵略战争中，曾在晋冀鲁豫边区的新乡、滑县、浚县和晋绥边区的河曲、保德、兴县、岚县等地，散布鼠疫、伤寒等病菌，还在新乡发现敌机投放伤寒菌的装置。1942 年，晋绥边区卫生机关即在河曲、保德一带发现散在性的鼠疫患者，死亡数十人。

日本进行细菌战的“特种部队”在中国其他地区也曾施放过细菌。1942 年冬，第 731 部队曾在吉林省农安县把带有鼠疫菌的跳蚤散布在田间、水源地和民房区，然后，又封锁各村并放火焚烧，结果造成四五千人死亡。

日本军国主义所进行的细菌战，危害极大，贻患无穷。单就我国东北来说，1937 年和 1938 年，在伪满兴安北省蒙古族部落里发生的鼠疫，1940 年在伪满兴安北省三河附近发生的炭疽，都和日本细菌战部队的活动有关。据调查，农安、辽阳、本溪、新民、哈尔滨、岔路河、泰来、白城子、跳南、东丰、双城、抚顺等地都有被撒播细菌的迹象。因此，在日本投降后，东北各地传染病流行，不能说与日本细菌战部队的罪恶活动无关。1945 年 8 月，长春市内以及二道河子、宋家洼子传染病猖獗，多数全家死亡。1945 年至 1946 年，跳南、洮安、镇赉、开通四县鼠疫患者达 4,300 余人，死亡 1,400 余人。1946 年，哈尔滨平房一带也因鼠疫死亡五六百人。霍乱更为猖獗，1946 年，吉林省永吉县岔路河，最多一天死亡达 30 人。1947 年，齐齐哈尔、肇东、肇源、洮安、大赉、安广、镇赉、泰来、开通、瞻榆、洮南等地，霍乱患者达 9,000 余人，死亡 7,500 余人。

化学战

日本军国主义者在侵华战争中，不但犯下了使用细菌杀害中国人民的罪行，还大量使用化学武器，进行化学战。日寇先后在我国的太原、宜昌、济南、南京、汉口、广州等处，设立制造毒剂的工厂或化学武器的装配厂；在上海、宜昌、太原等地驻扎有专门从事化学战的部队。这些部队装备有用糜烂性毒剂、刺激性毒剂和窒息性毒剂等装料的化学弹药。如装有芥子气、路易氏气、苯氯乙酮、亚当氏气、二苯氯砷和光气等毒剂的多种口径的化学炮弹、化学迫击炮弹、化学手榴弹、毒烟罐、毒气盒等。据不完全统计，日寇先后在我国 14 个省、市， 77 个县、区，使用化学武器 1, 131 次。

日寇在战场上滥用毒气。1940 年 8 月至 12 月，在八路军进行的“百团大战”中，日寇就曾施放 11 次之多，使我一万余名官兵中毒，同年 8 月，在山东峰县朱沟战斗中，日军使用了“窒息性”和“刺激性”为装料的毒气弹，使我 350 余名官兵及许多村民中毒身亡。 1941 年 10 月中旬，在湖北的宜昌战斗中，日军除使用了毒气炮弹外，还使用了毒剂炸弹，造成 1, 600 人中毒，其中 600 人死亡。

原日本陆军独立混成第 10 旅团迫击炮大队长阿贺惠，就曾命令部下使用毒气弹。他在《滥用毒瓦斯弹》一文中写道： 1940 年 5 月，在山东泰安县红山战斗中，为了达成侵略中国战果，在我指挥下，连续向抗日军阵地发射毒气弹。 20 分钟后，我去察看，见 300 名抗日军倒在地上，有的面孔完全变成紫色，口里吐出来污物和黑血，有的还没有死，吐着白沫。这 300 名抗日军大部分中毒身亡。

残暴的日军还灭绝人性地在中国居民区施放毒气，并往河水或井水中投毒。1938 年 7 月，日军在晋南夏县一带，把毒药投在各村水井内，当地农民饮后 6~7 小时头晕吐泻， 12 小时面肤发黑， 24 小时即不能行动，因而致死者不计其数。 1943 年 5 月，日军第 222 联队在太行一带，自辽县的麻田至涉县的河南店约 25 公里的路上，向水井、水池投毒 20 多箱，并施放了大量毒气，使我 120 多人中毒，其中三人因救治不及时而死亡。河南店一个七岁的小孩，因染上毒气，从臀部遍及全身发红疼痛，随即溃烂，当晚就惨死了。在索堡，日军逃跑后，群众回到家里便嗅到一股甜味，掀起炕席一看，炕面上有毒液和黄色粉末，中毒的群众达 30 多人。

原日军第 137 师团第 375 联队大佐联队长船木健次郎供认，1941 年 9 月，曾命令部下在河北省宛平县杜家庄施放毒气，伤害学生和居民 400 多人。

更毒辣的是，日本侵略者为了摧毁冀中一带坚持抗战的军民创造的地道战术， 1942 年 5 月 28 日在河北定县北但村发现地道时，将大量的窒息性毒气向地道内施放，使躲在地道内的老幼妇孺 800 多人中毒死亡。据日军第 59 师团第 53 旅团少将旅团长上坂胜供认，是他制造了杀害 800 多名和平居民的大惨案。

日寇投降后，我国人民先后在东北的哈尔滨、齐齐哈尔、敦化、琿春等 16 个县、市发现并处理了日军遗散下的各种毒剂弹 200 余万发，约 13, 000 余吨。

日本军国主义者在中国土地上广泛使用化学、细菌武器，大量残杀中国人民的事实还可以举出许多，但仅从以上几例中就足以说明他们是何等疯狂与灭绝人性。

日本军国主义者在中国进行细菌战实验及细菌战的罪行，当然远远不止这些。这批杀人魔王在日本投降时为了逃避罪责，炸毁了全部设施，销毁了几乎所有实验用品和资料。仅第 731 部队在 1945 年 8 月 10 日一夜，就把 1,000 多件人体标本扔进了松花江。在这同时，杀人工厂的监狱中数百名中国人和其它国籍的“囚犯”被日本强盗秘密杀死。侵略者来不及把受难者的尸骨投入焚尸炉，便浇上汽油当场焚烧。然而，这帮法西斯强盗并不甘心自己的失败。他们死到临头还罪上加罪，居心险恶地把大批跳蚤和带菌动物放了出来，致使平房一带发生了前所未有的鼠疫，仅仅一星期中，就有 146 人死亡。最触目惊心的还是埋在细菌杀人工厂地下的累累白骨，1949 年，哈尔滨平房区一家工厂施工，从地下挖出了大批尸骨。1958 年，伟建机器厂盖宿舍楼挖地基，仅挖出的白骨就装了三大卡车。至今，这里不时还能挖出遇难者遗骨。这一桩桩惨案，这一笔笔血债，只不过是日本侵略者在中国血腥暴行的一部分而已。但它却是日本军国主义者违反国际公法，肆意屠杀中国人民的历史见证。

· 第五章 · 劳工血泪

在这一章里，我们将用我国劳工的血泪史，来揭露日本军国主义者在侵略中国期间，是怎样对中国劳动人民进行敲骨吸髓的压榨和令人发指的迫害的。

日本侵略者为了扩大战争和维护殖民统治的需要，对我国沦陷区的经济资源进行了疯狂的掠夺。“九·一八事变”后，日本关东军通过“南满铁道株式会社”等殖民机构，垄断了我国东北的经济命脉和矿产资源。“七·七事变”后，日本当局于1938年11月制定了以搜寻“日满”缺乏的资源（特别是地下资源）为重点的掠夺政策，通过设立“华北开发会社”和“华中振兴会社”等公司，控制了我国华北、华中和华南沦陷区的煤、铁、盐、水电、航运、交通、蚕丝和水产等事业。日本侵略者挑起太平洋战争后，对我国资源的掠夺，更达到了无以复加的程度。以日本对我国铁砂、生铁和煤炭的年掠夺量为例，铁砂由1939年的4,502,222吨，增加到1943年的10,654,325吨，增长了1.36倍；生铁由1939年的868.458吨，增加到1943年的1,818,517吨，增长了1.09倍；煤炭由1938年的27,451,968吨，增加到1943年的50,075,141吨，增长了0.82倍。

日本侵略者为了推行掠夺我国资源的各项计划，在其占领区内实行了极其野蛮的劳工政策。他们到处设立劳工管理机构和招募机构，以骗招、强征和抓捕等多种手段，每年从华北等地掳掠大批劳工，到东北等地以至日本国内，从事各种劳役。这些劳工在日本侵略者的残酷压榨下，受尽了人间的痛苦和灾难。其受害之深，遭遇之惨，死难之多，为人类文明史上所罕见！据伪满交通大臣揭露，仅在东北地区被日本侵略者残害致死的中国劳工，就不下200万人。

●疯狂掳掠劳工

日本侵略者对我国劳工的掳掠，随着对沦陷区经济资源掠夺的升级而不断升级。开始是骗招，以后发展到骗招和强征并行，进而又骗招、强征和抓捕三管齐下，以实现其更大规模的经济掠夺，满足侵略战争的需要。

骗招 1931 年“九·一八事变”，日本侵略军占领我国东北地区后，即设立了专门骗招和管理劳工的部门，并在天津设置了骗招关内劳工的大东公司。1937 年“七·七事变”后，日军相继占领了我国华北和华中的广大地区，在北京等地成立了“华北劳工协会”等专门骗招和分配劳工的组织。这些机构，以欺骗宣传和招摇撞骗等手法，每年从华北、华中等地骗招几十万乃至百万以上破产农民、失业工人和城市贫民，到各地为日本人当劳工。据不完全统计，1931 年到 1943 年间，仅从关内骗招到东北的劳工即达 8,571,329 人。这些劳工被骗到工矿企业和施工现场以后，受到难以想象的奴役和折磨，许多人含恨死去。

强征日本军国主义者挑起太平洋战争后，对我国经济掠夺的规模不断扩大，因而对劳工的数量要求也越来越多。但是华北各省由于劳工大量输出，劳动力日益减少，同时，日本侵略者掠夺华北资源，也需要大批当地劳动力，加之日本人对劳工的残酷迫害，使广大农民下愿再去当劳工。这样，各地尤其是东北地区劳动力不足的问题就更为突出，单靠骗招一法难以解决。在这种情况下，日本侵略者便使出了骗招与强征并行的手段。在东北地区，除继续由关内骗招劳工外，开始实行在本地搜刮劳力的劳务新体制。1942 年 2 月颁布了《劳动者紧急就劳规则》，规定每年由需要劳工的部门提出申请；然后通过伪政权层层下达“摊派”指标，逐级驱使适龄的人到指定的单位或部门服劳役。据有关日本战犯供认，东北每年平均强征劳工约 50 万人，到 1945 年 8 月共达 205 万人。除强征民夫外，日本侵略者还假手伪“满洲国”政府于 1942 年 11 月颁布了《国民勤劳奉公法》，规定：凡是年龄达到 20 岁至 23 岁（后延长到 30 岁）的青年男子，不被征为“国兵者”，都有义务参加勤劳奉公队，三年服劳役共 12 个月，必要时还要延长。据当时伪满勤劳奉公部次长半田敏治著文称，到 1945 年勤劳奉公队员已达 50 万人。在华北地区，日本人亦于 1944 年 8 月发布了《劳力紧急动员对策要纲》，将过去的“募集制”改为“强征制”，对各地劳工的掠夺，直接由各伪省、县长负责，实行军、政、会（新民会）、社（合作社）四位一体的掠夺体制，并规定凡 17 岁至 40 岁的男子均有服劳役三年的义务。据 1943 年日本《东亚新报》载称，当年头十个月华北劳工骗招仅完成计划的 50%；11 月份后，由于采用强行摊派办法，使劳工的征召率始达到年所需量的 85%。日本侵略者运用强征手段搜刮劳力，不仅使广大人民遭受奴役，而且造成许多人家因缺劳力而田地荒芜，经济负担加重，以至倾家荡产。

抓捕骗招和强征劳工，仍然满足不了日本侵略者对劳力的需要，于是他们便在骗招和强征的同时，赤裸裸地采取了抓捕的手段。1941 年日本关东军和华北方面军曾达成协议，要求各地军政机关采取各种手段搜抓劳力，并强调把抓捕劳工与“军事讨伐”、“治安肃正”结合起来，以满足东北等地财劳工的大量需要。自此以后，日军经常在城市集镇、交通要道，遍布岗哨或突然戒严，无论是什么人，只要他们认为可当劳工的，便以“行迹可疑”为名掳去。日军还经常借“扫荡”之机，窜入我游击区和根据地，突然包围乡

村、集镇，老百姓来不及逃走，就被当作“俘虏”抓走。日军还费尽心机，在华北铁路沿线城镇，三五天开一次群众大会，十天半月派一回戏班子下乡唱戏。许多开会的、看戏的青壮年，没等到终场，就被抓住送上了火车。据华北太行根据地不完全的统计，抗战八年中即被掳去 488,000 人。另据记载，1943 年 4~6 月，仅在沈阳、长春两市，四天中就抓了所谓“游民”10,562 人。单 4 月 23 日在沈阳抓的 3,576 人中，就有 847 人是小商、小贩和人力车夫。在乱抓劳工的同时，日本人还在东北实行一种保安拘留制度，以可能“犯罪”和预防“犯罪”为借口，大肆逮捕无辜老百姓，分送到设置在各主要工矿区的“矫正辅导院”里，从事残酷的劳役。据有关战犯供认，从 1943 年建立该制度起到日本投降为止，共抓捕了 3 万余人。日本侵略者乱抓强掳劳工的结果，搞得许多人家妻离子散，家破人亡。

除此而外，日本侵略者还把关内的被俘人员和所谓“政治犯”集中起来，作为“特殊工人”输送到东北等地做劳役。根据不完全计算，仅东北一地这种劳工每年就有 10 万人左右。这些人一旦被送往东北，再也不可能返回家园了。

日本侵略者每年骗招、强征和抓捕大批劳工，主要是运往东北各地，其次是华北、绥蒙等区，还有一部分被动往日本国内。据 1942 年 1 月 26 日日伪天津《庸报》载称，当年华北计划掳掠劳工 200 万人，其中分给东北 150 万，华北 25 万，绥蒙 15 万，日本 10 万。这些劳工被劫往各地后，主要从事工矿、建筑和交通业劳动以及修建军事设施等。据伪满资料，1941 年以后，东北每年从关内和本地骗招与强抓劳工总数在 200 万人以上。在这 200 多万人中，至少有四分之一的人是在关东军的刺刀下担负沉重的劳役。当然最多的还是为战争服务的所谓重要产业，几乎占半数以上，其中矿山最多，最高年达 534,000 人。

掳掠记实

在掳掠劳工中，日本侵略者采取了许多毒辣手段，其中最野蛮、最残暴的是强捕乱抓。下面举驻山东日军的几次掳掠行动，以说明日本侵略军的暴虐无道。

1941年夏秋之际，驻山东日军独立混成第10旅团（第59师团的前身）到博山以西地区捕捉农民充当劳工。这个旅团第44大队第3中队军曹大木仲治，以亲身经历揭露了这次掳掠的悲惨情形。大木说：这次行动是上级统一部署的，中队长池田交待的任务是“对当地老百姓一个不留都要抓走”。接着，他叙述了掳掠的经过及其罪恶行径。

那是午夜零时，第3中队从住地向吐丝口镇一带进发，黎明时到达一个200多户人家的村庄。中队长命令各班开始抓捕行动。大木班分成三人一组，他和一个叫小川的老兵及另一个叫阿部的新兵为一组。到村子中部后，他们砸开了一家的大门。冲进屋里后，只见破炕上躺着一个皮包骨头的生病老人，一个抱着婴儿、约摸30岁的妇女站在老人身旁。这时小川两眼注视着那个妇女，现出淫乱的笑容，他便以只有老人和妇幼为借口，把大木和阿部支走了。大木和阿部闯进邻家后，看到一个40岁左右的妇女和一个七八岁的男孩，躲在房屋一角，便在房中搜查起来。不一会儿，他们就搜出一个40岁上下的男人，将其用绳子绑起，一边用脚踢，一边往外推。屋角那个妇女见此情形，急忙上前哭着不放他们走，那个男孩也哭着抱住男人的腿。可大木却一面骂着，一面用沾满污泥的皮靴踢那个妇女的头，仍拖着那个男人往外走。那妇女见男人必定要被抓走，便立即跑回房中拿出一个粗布包塞到男人腰间。大木抢过来一看，见是掺杂杨柳叶做的煎饼，便摔在地上，并用脚乱踩、乱踢。然后硬是把那个男人拖出了院子。那妇女悲痛欲绝的哭声，在邻屋里仍可清晰听到。

大木同阿部出来后，看见刚才在邻屋里强奸妇女的小川，也绑着两个男人走过来，后面也有妇女在哭喊，但他根本不理。12时刚过，队长传出集合命令。单这个200多户人家的小村子，就抓了150人，其中还有老人和小孩。人员到齐后，日本兵便驱赶着被抓的农民往大队部走去。时值中午，太阳火辣辣的。那些被抓来的农民身上背着沉重的弹药箱，在日本兵的监视下，吃力地走着。特别是从早粒米未进，滴水未沾，全身的汗水已经流干，但日本兵仍逼着他们快走。他们中有的渴急了，见路边饮马桶里还有剩水，便争着喝了起来。可是那个叫小川的士兵却跑过来一脚将桶踢翻了。

在痛苦地跋涉中，有个被抓来的驼背老人，由于炎热、饥饿和折磨，晕倒在地上了，其他的人也跟着坐到了地上。走在队后的小队长跑过来吼道：“快赶他们走！”于是日本兵有的用枪托打，有的用皮靴踢，驱赶着大家走。那个老人走了几步又倒下了。小队长见状暴怒地骂道：“这家伙故意捣乱！”又指着山路旁的断崖说：“把这个老家伙踢到山涧去！”就这样，这个无辜的老人被日本兵一脚踢下了悬崖！这时小队长还威胁大家说：“你们看见了吧，不能走的就这样处理！”

日本兵打着被抓群众继续赶路。下午5时抵达龙磨角村大队部。大队将各中队送来的被抓农民共500人用卡车送往旅团司令部。由于车少人多，车上的人被挤得不住地发出痛苦的呻吟。在莱芜的旅团司令部，又将各大队抓来的农民共2,000人，用卡车送往泰安车站，然后用火车转运各地做苦工。

据日本华工殉难者名册编造委员会所掌握的资料及原济南俘虏收容所所长难波博等人揭露，1942年4月，驻山东日军更把掳掠劳工作为所谓“讨伐”作战的目的之一，同杀烧淫掠并行。1942年底，在日军第12军发动的山东大包围作战中，采取所谓“狩兔战法”，将被包围村庄的18岁至45岁的男人，全部抓起押往青岛劳工收容所，关在一个大体育场和第一公园赛马场里。1944年秋，第59师团等部在益都、十字路（今宫南）和江苏炮台等地“扫荡”中，掳掠劳工680多名，并在十字路附近用机枪射死了40多名正在逃跑的群众，烧毁了数十户人家；在益都附近闯进一户新婚夫妇家中，将丈夫抓走，妻子紧跟不舍，又被日军刺死；在江苏炮台劫去民船13只，花生油225.00公斤。1945年春，他们进一步把掳掠劳工列为战果统计的主要内容，搞什么“战果比赛”，在临清、青城、蒙阴等地强抓劳工1.060名。

劳工集中营

日本侵略者每年从华北各省骗招和强抓上百万劳工，都要通过车站或码头转运到东北等地和日本国内。因此，他们在地处交通要道的北京、天津、石家庄、济南、开封、徐州、新乡、塘沽和青岛等城市遍设劳工收容所。这些收容所既是劳工转运站，又是日本法西斯残害中国劳工的集中营。

石家庄劳工训练所周围有三道电网，几条封锁沟和十几座炮楼，由日本兵严密把守。关在这里的劳工经常有几万人。劳工们一进到这里就失去了自由。平时不准随便讲话，大小便要统一行动，夜间睡觉、解手要经批准，吃饭要按口令动作，轻病号不给治疗，重病号被剥光衣服等死，有些人还要每星期输一次血给日本伤兵。许多人经不起这种折磨和摧残，很快就结束了短暂的一生。日本法西斯的凶残，激起了劳工们的反抗，得到的却是更残酷的镇压。原石家庄训练所的幸存者、北京“二七”机车车辆厂老工人郭家德愤怒地控诉了日本兵集体屠杀劳工的罪行。一天晚上，他们几百名难友打死日本哨兵后，向门外猛冲，但由于日军戒备森严，大部分被追了回来。第二天日本鬼子将抓回的300多名难友押到操场准备进行集体屠杀。郭家德也被绑跪在其中。脱去上衣的日本兵一手提着大刀，一手拿着酒瓶子站在他们四周。一声令下，这些刽子手就象恶狼似地扑向人群，一阵乱砍之后，200多个人头滚落下来，鲜血很快染红了土地，又很快地凝固了。看着这灭绝人性的屠杀，郭家德心脏一阵紧缩之后，就昏过去了。过了许久，他才清醒过来。原来，这次被抓回的300多人并没有都杀死，而留下了100多人作为“陪绑”。屠杀后，鬼子把人头一个个割下来挂在四周电网的木桩上、大门口、厕所里、过道旁，甚至吃饭的地方。日本法西斯残暴到了何种地步！

塘沽劳工收容所是1943年设立的，是华北地区最大的一个劳工转运站，每年有几十万劳工从这里转运出去。这个劳工营是五排铁顶大仓库。夏天晒得象蒸笼，冬天象个大冰窖。四周电网密布，壕沟纵横，日警、狼狗日夜巡逻。每个房子住500余人，屋里埋一口大缸解大小便，特别是到了夏季，室内臭气熏天，蚊蝇逼人。最可怕的是夜间，不管蚊虫如何叮咬或拉肚子，不经过批准不准走动，以致弄得地上、铺板上到处都是大小便。由于环境恶劣，加上饥饿、挨打，传染病在劳工营中流行，死亡的人越来越多，每天有好几辆马车专拉尸体，有的还一息尚存，也被拉去扔进了死人坑。曾由塘沽劳工营被劫到日本做过苦工的保定的刘文华、刘汉卿和北京通县的鲁德森等人揭露：劳工们在集中营中活不下去，便组织逃跑，结果又遭日本法西斯的屠杀。有个晚上，风雨交加，第五号宿舍木板墙被刮倒，劳工们趁势冲破电网，向田间公路猛跑，日本兵当场开枪打死19人，并将他们的尸体陈列在广场上示众！一次，八路军被俘人员组织难友逃跑，由于行动不够统一，破日本兵射死数十人，负伤的20名难友竟被日寇绑在电网上活活电死。另一次，有个20多岁的青年，逃跑后被抓了回来。日本兵将他的衣服剥光，反剪两手捆在一根木桩上，身上涂满沥青，两眼染成红色，放到烈日下曝晒。那个青年被晒得象油煎一般，但始终没有求饶，只是破口大骂日寇。约半天功夫，这个硬汉子就被折磨死了。

青岛也是华北地区从海上将劳工运往东北和日本的一个大“转运站”。由这里转出的劳工一年比一年增多，最多时达到145,263人。大批待运劳工被押到青岛后，就被关在劳工集中营里。非人的待遇，疾病的折磨，夺去了

许多人的生命。据当时一

个劳工营的报告中记载：有一次该劳工营收容劳工 1, 160 名，数
日间即病死 300 名，尚有病者 337 名，其中重病号 250 名。

在闷罐列车上

日本侵略者不仅在劳工转运站里不把劳工当人看待，而且在劫运途中也象对待牛马一样对待劳工。这些劳工一旦被赶进船舱或驱上火车，就象进了“阎罗殿”。特别是从关内运往东北的劳工，一上火车就被锁在闷罐车里，失去了人身自由。他们吃、喝、拉、撒、睡全在车上。到了换车站，一停就是两三天。经常这样走上十天半月，不等到达目的地，就死去好多。据天津新港第一作业区、塘沽马车运输队的老工人一次所见，一列八、九节车皮的闷罐车到了塘沽站，打开车门一看，发现死亡的劳工竟达数百人。

1942年日本一家公司“长滨组”由东北伪兴安北省五义沟运送51名工人回青岛，这些工人被关进闷罐车后，即无人过问。由于饥饿、寒冷加疾病，车到山海关时就死了六人，以后又死了三人。前后共死亡九人。更有甚者，在劫运途中还发生过这样骇人听闻的惨事：在某一火车站，有一闷罐车劳工，车门上了锁，到站后被甩到一条闲道线上，过了两三天打开车门时，几百名劳工已全部冻饿而死！

鸡西麻山煤矿生产服务公司原经理许怀森一家就吃够了这种闷罐列车的苦头。许怀森原是河北南皮县人，九岁那年日本侵略军占领了他的家乡，全家八口生活无着，靠乞讨度日，哥哥被折磨死了，姐姐和大妹给了人家。正当走投无路的时候，日本人派往关内招工的人来到南皮。在这些人的诱骗下，他们上了去东北的火车。几百人挤在一节闷罐车里，憋得透不过气来。过唐山时，许怀森的三妹得了病，发高烧，喘息困难。到长春站后被一个日本监工发现了，这家伙不由分说就一脚把许怀森的娘踢倒，抓起他三妹的腿扔出了车门外……劳工们在车里关了15天，有的已经不省人事了。同许怀森家一块到黄泥河子（现恒山煤矿一井）的600名劳工，都被关在一个大破房子里，不到四个月便病倒一半，半年死得就只剩下七八十人了。

●仇满“万人坑”

日本侵略者对我国经济资源的掠夺，莫过于对我国矿产资源的掠夺；他们对我国劳工的奴役和迫害，也莫过于对矿工的奴役和迫害。正象一首旧矿山歌谣所唱的：“人间地狱十八层，十八层底下是矿工。”日本侵略者在掠夺我国的矿产资源特别是煤炭资源中，实行一种惨无人道的要煤不要人，以人换煤的“人肉开采”政策，视广大矿工的生命如草芥。他们不管井下安全，致使冒顶、片帮^①、水淹、瓦斯爆炸等事故不断，造成大批矿工伤亡；他们不顾工人的死活，恶劣的劳动条件和生活条件，超时、过量的劳动，造成疾病流行，成批的工人被折磨致死。死了之后就被扔进矿山附近的山沟里；有些人还未死掉，也被活活地抛入乱石坑。这样久而久之，便在日本帝国主义统治的中国土地上形成了许许多多残害中国劳工的“万人坑”。不只是矿山，凡是日本侵略者使用劳工比较集中的地方，大都有这种“万人坑”。目前，全国现已发现这种“万人坑”80处，死难同胞达70万人以上。“万人坑”是日本军国主义侵略我国，疯狂掠夺我国的经济资源，残害我国劳工的历史见证！

日本侵略者在统治东北期间，霸占大小煤矿40余处，还有铁矿、金矿、镁矿、油页岩矿，等等。从1932年到1944年间，他们从这些矿山中掠走煤22,300多万吨，生铁1,100多万吨，钢580多万吨，石油100多万吨。伴随掠夺矿产资源而来的，就是对劳工令人发指的奴役和虐杀，制造了许多残害劳工的“万人坑”。仅在鸡西、鹤岗、辽源、抚顺、阜新、北票等煤矿和鞍山、本溪南芬、弓长岭等铁矿以及丰满东山、大石桥虎石沟、金县龙王庙、石人、河龙、拉古哨等地，就发现有“万人坑”59处，掩埋着60多万具被残害的中国矿工的尸骨。如抚顺煤矿，从1906年到1945年，日本侵略者从该矿掠夺优质煤两亿多吨，留下“万人坑”30余个，残害矿工近30万人，平均每天有21具中国人的尸体被抛进“万人坑”，每抢走700吨煤，就有一个中国矿工被夺去生命。又如阜新煤矿，在日本人统治14年间，掠夺优质煤2.600多万吨，留下“万人坑”，四处，死难矿工13万，平均每抢走200吨煤，就留下一具中国矿工的尸体。再如鸡西煤矿，日本人在占领该矿期间，制造了七处“万人坑”，修建了五座炼人炉，有10万左右受害矿工被扔进“万人坑”或被化为灰烬。

在华北、华中和华南沦陷区，日本侵略者通过“军队管理”和“委托经营”等手段，几乎霸占了所有的工矿企业。他们对资源的疯狂掠夺和对劳工的残酷迫害，欠下了一笔笔血债，制造了一个又一个“万人坑”。仅在大同、龙烟、塘沽、淮南、连云港和海南岛等地，就发现有“万人坑”20余处，遭难同胞10数万。如日本入侵大同煤矿八年，掠夺优质煤1.400多万吨，留下了14处“万人坑”和6万多矿工的尸骨，平均每抢走230多吨煤，就有一个矿工被夺去生命！

那么，日本侵略者是怎样野蛮奴役和残酷迫害我国劳工，制造许多“万人坑”的呢？这方面的历史事实很多，在这里只能挂漏万地举出几例。

^① 地下采矿时由于地层压力和风化作用等因素的影响。从巷道两侧或采掘工作面的矿壁突然片落部分岩石或矿体的现象。

辽源方家柜“万人坑”。

在吉林省辽源矿区大信煤矿的西南方，有个名叫“方家坟”的墓地，它便是日本侵略者占领我国东北西安煤矿（辽源煤矿前身）期间，所遗留下来的六个“万人坑”中最大的一个。在这里，尸骨密密麻麻，一个挨着一个，一层压着一层。在一处大约 200 多平方米的地方，竟埋着三排矿工的尸骨，共 179 具！这些尸骨肩挨着肩，腿压着腿，形状多样，有的歪着头，蛤着腿；有的双腿被铁丝捆绑着；有的头部、臂上、腿上，残留着深深的刀斧砍伤的痕迹；还有的骨盆已经变黑，表明死者生前受过电刑。据幸存的老工人说，这些死难者不是累死、饿死、病死的，就是不甘忍受日本侵略者的压榨而进行反抗，或是企图逃跑被抓回来，给折磨死的；其中很多人还没断气，就被拖到这里活埋了。

在山丘的西坡，有一座炼人炉的旧址，至今在上皮下面还可以看到一层厚厚的骨灰和烧焦的骨渣。据老工人回忆，方家柜“万人坑”是 1941 年开始埋入的，一年零八个月就填满了。从那以后，就在这里修了炼人炉。成千上万的尸体，甚至还未咽气的活人，都被拖到这里烧成了灰烬。

方家柜究竟有多少矿工被夺去了生命，这笔血债现已无法精确计算。不过从已发现的；日西安煤矿的史料中可以看出，至少有万人以上在这里断送了性命。

辽源煤矿是 1931 年“九·一八事变”后被日本关东军霸占的。1934 年起归日本“满洲炭矿株式会社”投资经营，并改名为“西安矿业所”，下设大信、富国、大城和东城四个“采炭所”。日本侵略者占领该矿后，建立了各种机构和组织，对工人实行法西斯统治。以大柜封建把头管制矿工，就是其中最毒辣的一种手段和措施。在当时西安煤矿里，象这样的大柜就有 17 个，方家柜就是其中较大的一个，也是最狠毒的一个。

方家柜的矿工大部分是从关内骗招来的，也有一部分是从当地抓来的。不管是怎么来的，一旦走进方家柜，就等于步入了人间地狱。这里四周围着两道铁丝网，中间还夹着一道高压电网，最里面又是一道一丈多高的土墙。从各地骗招和抓来的矿工，全部关在这个包围圈里。包围圈的要道口，设立了七道门岗，并配有专人把守，只准矿工进，不准矿工出。在这里，工人们完全失去了人身自由。

矿工们一天的生活是很悲惨的。每天早上三点半钟就被吼醒了。大家慌忙地揭开身上的破棉被或麻袋片，有气无力地爬下炕来。动作稍慢了一点的人，日本监工的皮鞭就落到他们的头上。早饭是一桶发了霉的半生不熟的高粱米饭。有碗的就盛上一碗，没碗的就甲柳条帽盛，或用手一把把抓着吃。吃完扒在门前河沟里喝两口污水，就被赶着上工了。大家赤着脚，只有走到了井口才能穿上头天下班时脱下来的破胶鞋，开始一天的沉重劳动。井下，昏暗的灯光，照着低矮的巷道。遍地积水泡着腐朽了的矿柱，散发出发霉的气息。井里巷道通风不好，空气稀薄，人一下去就憋得喘不过气来。有些人晕了过去，就再也没有醒来。采煤掌子里没有安全设备，随时都可能塌下顶来，把人砸死。在这种生命毫无保障的情况下，工人们一天却要干 12~14 小时的活。夜晚，矿工们连睡觉也不得安宁。日本监工规定，睡觉时必须朝着一个方向，不准对脸，不准睁眼，更不准交谈，即使在梦中翻了个身也要挨顿毒打。有天晚上，矿工张景富在睡梦中不知不觉地翻了个身，恰好同后

面的人对了个面。他们立刻被在外监视的人拖到柜房，每人打了 10 镐把。又一次，重工谭金章冻得难受，便悄悄向身后另一个童工说了声“冷”。不料这声音被在外监视的人听到了，便把他俩拖下炕来，逼着面对面地跪在地上互相打嘴巴。他俩不忍下手，这家伙便拿起镐把他们打成了血人。矿工们夜间大小便也是一关，不论刮风下雨，都要光着身子出去。有个老矿工因解小便时间稍长了一点，就被在外监视的人一脚踢进了粪坑。

日本侵略者根本不把我国矿工当人看待。在旧西安煤矿，每生产一吨煤需要消耗多少原材料的统计栏目里，竟把人和原材料等同起来。除了统计消耗多少火药、雷管等项以外，还有一项就是统计“消耗”了零点几个人。在井下，矿工的生命安全毫无保障。被推车轧死的、塌顶砸死的、瓦斯爆炸烧死的、发水淹死的、缺氧憋死的天天都有，矿井简直变成了死亡的陷阱。1941 年 5 月 5 日，井下发生瓦斯爆炸事故，300 多人被活活烧死。解放以后，工人们重新打开井口的封闭墙时，发现有 20 多个工友的尸体，横七竖八地倒在封闭墙边。有的双手抠进地里很深很深，其惨状目不忍睹。从现场看，这 20 多人当时并未烧死，他们沿着主井绞车道拼命往井口上爬，但日本人早已用红砖把井口封住了。20 多名矿工就这样惨死在井里。

1944 年 1 月的一天，方家柜的一批工人到东城矿一号井采煤，正赶上要发生冒顶事故。工人们如果不赶快躲开，就有被砸死、砸伤的危险。正当工人们往外跑的时候，采炭所的日本人川代，却拿着一根大棍子，站在前边堵住了大家的去路。当时只跑出 30 多个工人，有 20 多人被田代撵了回去，给冒顶落下来的煤层埋到了里边。过了半个小时冒顶停下来，等大家进去把这些工人从煤堆里扒出来的时候，有十几个人已经断气了，其余的人也都负了重伤。

在方家柜，日本侵略者可以随意摧残矿工的生命。他们残害工人的刑法五花八门，有十几种。

毒打是矿工们所受的最普通的刑罚。日本监工常常用“打一做百”的手段，在新工人走进东城采炭所这个矿工地狱时，先来个“下马威”。有一次，方家柜的工人牛汉元、曹广大等 12 人，因不甘受奴役，从井下一个地方爬出来，准备逃跑，不幸被发现了，但当时并没有遭毒打。等到第五天，方家柜又从外地“招来”了 300 多名新劳工，这时他们才把牛、曹等 12 人找来，对手下的人说：“给这些家伙每人 20 镐把！”当着 300 多新工人的面，他们把这 12 个人打得皮开肉绽，死去活来。还一面打一面威胁新工人说：“看见了吗？你们谁不好好干，这就是样子。宁可把你们打死，也绝不让你们逃跑一个！”

坐红铁锹是一种残暴的刑罚。有个姓刘的小伙子，刚到方家柜时，由于吃生窝窝头，喝水沟里的脏水，得了泻肚病。他要求休息一天，日本监工对他说：“好吧，晚上给你治病！”小伙子不知是中了毒计，还躺在炕上痴心地等着呢！到了晚上，这家伙便领着几个人进来了。一进房子就架起柴火，将一把大平铁锹放在火上烧。等铁锹全烧红了，他们便象恶狗一样扑向小伙子了，厉声喝道：“起来！给你治病！”一个人提着红通通的铁锹，硬要小伙子坐上去，小伙子不从，其他人就七手八脚，上前将他按住。小伙子虽拼命挣扎，无奈身子患病，四肢无力，终于被架着按到红铁锹上去了。只听一声惨叫，一缕缕青烟冒出，这个 20 多岁的年轻人，就这样无缘无故地被烙死了。

日本人还养了一些狼狗专门祸害工人。当时，东城采炭所警备班主任园

田，就养了三条狼狗，专门准备咬人、吃人。狼狗圈就设在方家柜劳务系的后边。有一回，工人韩志林想要上街办事，门卫不让他走，他冒着生命危险从电网底下偷偷钻了出去，谁知被发现了，立即把他送到东城警备班。警备班不问青红皂白，就把老韩扔进了狼狗圈，让狼狗给吃掉了。

此外，象跪砖头、冻冰人、吊挂、坐电椅、灌辣椒水、用火炉子烤人，等等，更是平常的事情。

过去的资料载明，这里矿工平均年龄只有 30 岁半。他们工作年限在一年以上的还占不到全体矿工的三分之一，大部分矿工在这里只活了半年左右，就被折磨死了。

大同煤峪口“万人坑”

山西大同煤峪口“万人坑”，是日本侵略者在华北沦陷区制造的许多“万人坑”中的一个，也是大同矿区 14 个“万人坑”中保存得比较完整的一个。这个“万人坑”位于大同煤峪口矿南沟的北山坡上。它分为上下两个洞：上洞宽 6~7 米，深 40 多米；下洞宽 4~5 米，深 70 多米。在这里，堆满了被害矿工的尸骨。1982 年 5 月中旬，以武井英夫为首的 27 名当年在大同煤矿工作过的日本旧职员，组成“大同炭矿访华团”，来到大同煤矿“万人坑”前焚香祈祷，有的还忏悔跪拜。8 月中旬，日本静岗县日中友好访华团一行 46 人，观看了大同煤矿“万人坑”，面对累累白骨，访华团团长达边沉痛他说：“看了以后心里很不好受。历史是不会改变的。”

煤峪口矿开采于 1929 年。1937 年 9 月日本侵略军占领这个矿区后，对矿工的压榨更加野蛮和残酷，矿工们每天在刺刀和皮鞭的威逼下，到井底劳动。劳动中稍有怠慢，就会遭到皮鞭的抽打和刺刀的威胁。由于劳累过度，加上吃的极差，喝着井下的污水，工人们经常泻肚，染上各种疾病。日本监工不但不给医治，还要强迫病人下井。谁要是说声有病不能下去，谁就得先吃几木棍，或一顿皮鞭。打完后，若还说不能下井，他们就喊来拉尸队，将其抬出扔进“万人坑”里。据当时一个拉尸队的副队长程重山供认，仅 1942 年经他的手扔进“万人坑”的就有 200 多人，其中活人有 20 多个。1942 年春天，矿区霍乱流行，成批的工人病倒了。日本监工怕这种病流行，影响出煤，就把 400 多名患者集中起来，关进一个大房子里，既不给饭吃，也不给水喝，没几天连病带饿，即死亡大半。对此，他们还嫌不够，于是，不管死的、活的，都被抬出去扔进了“万人坑”。后来“万人坑”填满了，日本侵略者发现有的活人从坑中爬了出来，便又采取更加毒辣的手段，将死了的和有病未死的人集中起来，成批地用火焚烧。每一批三四十人。生长在煤峪口村的老工人曾士贵，就是那年 8 月日寇一次焚尸时，虎口余生的一个。当时他因病两天没有下井，日本监工就说他得了传染病，用铁丝网封闭了他家的门窗。曾士贵乘鬼子去取汽油时，拨开铁丝从窗户上爬了出来。他正准备返回去接他的妻子和孩子的时候，鬼子回来了，把汽油一泼，一把火就把他的妻子和四岁的小孩给烧死了。

凶残的日本侵略者推行的是一种要煤不要人，用人命换煤的血腥政策。为了多出煤，他们经常搞什么“努力出煤日”。到了这一天，日本监工一起出动，手举头、皮鞭，强迫工人昼夜不停地干活。很多人被折磨得精疲力尽，奄奄一息。为了多出煤，他们不管工人的死活。1938 年清明节前夕，煤峪口矿九号掌子面的透水事故，就是一个突出的例子。这个工作面早有透水征候，工人们不止一次提出不能再采了，否则有人命危险。可是日本侵略者根本不理睬这些，到了这一天，仍旧搞什么“努力出煤日”，把 120 多名工人驱赶到九号掌子面去干活。这些工人刚走进去，就听到哗哗的水响声，大量的地下水涌了出来，很快封住了巷道，把大家困到了井下。事情发生后，许多老工人自动组织起来，几次要下井去排水，都被日本兵用刺刀挡了回去。等水退后，工人们不顾一切下去抢救时，这 120 多人已大部饿死了，只有 12 个人还有一点气，背到矿上后又死了四个，仅有八个人侥幸地活了下来。

日本侵略者的血腥统治，激起了广大矿工的无比愤怒，纷纷起来进行斗争。工人们罢工、破坏机器、捣毁物资，斗争浪潮一个接着一个。从此，日

本侵略者对矿工采取更加恐怖的措施和手段。原来，矿上只有一个用来镇压工人的武装矿警队和一个拉尸队。这时。日本人又增建了一个专门抓捕工人的督察队，一个狼狗队和一个特务密探队。他们就是凭借这五个迫害矿工的组织，布下了层层罗网。工人们要想逃走，首先就难躲过门卫的严密把守。即使逃出了大门，也越不过电网；即使闯过了电网，也躲不过在电网周围密布的狼狗队；即使躲过了狼狗队，也逃不出在矿山四处巡逻的督察队。河南籍老矿工郭双玉回忆说：“1942年，和我一起抓来的共73人。在日本鬼子的残酷折磨下，有的被砸死在井下，有的死在皮鞭下，有的因饥饿和病得爬不起来，被活活扔进了‘万人坑’，不长时间就死了30几个。其余的人想逃跑。有的死在电网下边，有的被狼狗咬死，有的被督察队抓回来绑在电杆上，用乱棒打死了。活下来的就只有我一个人了。”

河南籍73名矿工的悲惨遭遇，只是煤峪口矿工人受迫害的一个缩影。据煤峪口矿史记载，日本侵略者霸占该矿八年间，有1万多人被夺去了生命。

淮南大通矿“万人坑”

1938年6月，日本侵略军占领安徽的淮南后，设立了“淮南炭矿株式会社”，霸占了大通煤矿。在日本鬼子的刺刀和棍棒威逼下，工人整天进行奴隶般的劳动，过着地狱般的生活，受尽了非人的折磨，累死、病死、冻死和被砸死、打死的人一天天增多，特别是1942年秋疾病流行的时候，死人更多。当时“福利课”门口，每天都堆着两人多高的芦席，早上死一个人还能用一张芦席卷着。到了下午，芦席用光了，就随便把尸体摔在外边。于是沟旁、路边、井下，到处都是尸体。在一座小桥底下，由于堆的尸体太多，竟然堵塞了流水。为了掩人耳目，日本侵略者于1943年春，强令工人在大通矿的南山边挖了三个大坑，埋葬这些矿工的尸骨。这三个大坑就是人们所说的淮南大通矿“万人坑”。有了“万人坑”后，凡是死人甚至有些还没有断气的，都被拖去埋掉了。据当时日本矿务局极不完全的、而且是大大缩小了的统计，“万人坑”里共埋了13,000多具矿工的尸体。

日本侵略者为了榨取工人的血汗，用尽各种毒辣的手段。他们对待矿工就象对待奴隶一样，随意进行宰割和鞭打。在刺刀和皮鞭的胁迫下，工人们每天要进行12~16小时奴隶般的劳动，由于过度劳累再加上饥饿，有些工人刨着煤、抬着筐就晕倒了。日本监工看到后，还说是装病，不由分说举起皮鞭就打。大通煤矿有个名叫陈东祥的工人，被分派用小车往井上运煤。一天，由于饿累交加，推着推着车就晕倒在沟里了，正好被一名监工发现。这家伙不问青红皂白，举起棍棒就朝他的头上打去，直打得陈东祥鼻孔窜血，没过两天就离开了人世。

在日本侵略者的心目中，一个矿工的生命还顶不上一块煤。潜伏在井下的各种危险，他们不管，他们只管要最高的产量。1941年夏季的一天，矿工余业初和李富先等11人正在北口槽掌子面掏煤。忽然见到掌子面一片积水。遇此危险情况，工人们立即退出掌子面，往安全地方转移。日本监工却用棍子硬把他们打了回去。刚刚走到，汹涌的地下水便席卷而来，转眼间，整个掌子面就淹没了。11个矿工被淹在水里呼天唤地，拼命向出口挣扎。可是出口已被堵死了。水还在继续涨着，11个人中已有九人被洪水吞没，只有余业初和李富先两人攀着一根柱子，伏在坑壁上。幸好旁边有个小洞没有堵严，能勉强维持呼吸。后来，由于日本侵略者舍不得丢掉那片厚煤层，又叫工人重新开采通向被淹过的地段。他俩这才虎口余生，被工友们救了出来。矿工孟广礼，也是因为煤而断送了性命。一天，孟广礼在南六槽煤区挖煤，头上的煤渣直往下掉，有经验的矿工都了解：这是煤层下塌的预兆。孟广礼当即提出：“煤层要垮了，不能再干了！”可日本监工硬强迫老孟继续留在危险区工作。不一会儿，轰隆一声，巨大的煤层塌了下来，孟广礼就这样被煤砸死了。

在日本人的棍棒和皮鞭下面，矿工们冒着生命危险，进行奴隶般的劳动，创造了大量财富，得到的却是疾病和死亡，大通煤矿老工人都来控诉说：当时工人干一天活，只发给三升半霉馊面。这种面又苦、又酸、又臭，一个馒头里能找出四五条小红头虫。吃下去，肚胀得难受，再加上沉重的劳累，喝污水沟里的煤水，很多人上吐下泻发高烧，不几天就死亡了。这种病传染性很大，仅1939年就死去6,000人。居仁村有个八道工房，住着500多个人，不到两个月就死光了。对患病的工友，日本鬼子不但不给医治，而且动不动

就将活人注“万人坑”里扔。提起他们在大通煤矿所犯的这种罪行，退休老工人董得宝恨得咬牙切齿，他说：有一年，我和父亲一起病倒了。我还没死，日本鬼子叫人用芦席把我卷起来，抛进“万人坑”去。我父亲气急了责问他们：“我儿子还没死，你们为什么要埋他？”日本鬼子说我父亲反抗他们，就把他老人家给活活地踢死了。我被送往“万人坑”的途中，幸得一工人兄弟搭救，偷偷把我藏到他的家中，才留下了这条活命。董师傅说：工友未立生只是身上长了脓疮，就被扔进了“万人坑”。恰好附近褚郢孜村有位老大爷路过，听见坑里有人呻吟，下去把他救了出来。董老最后气愤他说：被活活抛进“万人坑”，又不幸未被人发现而丧命的，谁能知道究竟有多少呢？！

为了防止矿工逃跑，并镇压他们的反抗，日本侵略者在大通煤矿建立了一套法西斯组织和制度。如：宪兵队、矿井队、逃亡监视哨、便衣侦察队和五人联坐法，等等。谁要是逃亡，抓回来就遭毒打，即使不见“阎王”，也要脱一层皮，成为残废。谁要是有一点反抗，就给谁带上一顶“私通共产党”的帽子，送到警备队受刑。警备队的刑罚很多，什么坐水牢、关站笼、上绞架、睡钉床、坐老虎凳和挖心剥皮等几十种。据淮南大通煤矿老工人都来宾回忆，有一次，日本人见到有个人拾到一个弹壳，便造谣说：“井下有共产党破坏。”于是不问缘由，就在矿上实行大逮捕，无理抓去 27 名放炮工人，并以莫须有的罪名，将他们一个个装入麻袋，统统地沉入了淮河。

许许多多的“万人坑”

方家柜、煤峪口和大通矿“万人坑”，只是日本军国主义者在中国沦陷区所制造的许许多多“万人坑”的一个缩影，从中我们不难看出他们对待广大矿工是何等的凶狠和残暴。然而日本侵略者残害我国劳工的暴行，还远远不止这些。在其他许许多多“万人坑”里，不知埋下了多少劳工的仇和恨。日本侵略者制造这些“万人坑”所欠下的血债，是罄竹难书的。现再举数例，看看他们对我国劳工的迫害是何等凶残！

“病”是矿工的一大灾祸

日本侵略者在其“人肉开采”政策的支配下，拼命榨取矿工的血汗。被折磨致“病”是广大矿工的一大灾祸。工人们一旦染上疾病，日本侵略者就认为没什么油水可“榨”了，便象废物一样给处理掉。淮南煤矿老工人赵扬全揭露：1942年瘟疫在淮南九龙岗矿流行，日本鬼子见染这种病的人没用了，便到处查收，一旦查到就抬到“万人坑”去埋掉。一个叫张老成的工人得病后，就是这样被扔进“万人坑”的。赵扬全还揭露，那年从河南来的660人，有659人得了这种病，不论死与没死，全部被丢进了“万人坑”。在辽宁阜新煤矿，日本监工对待病工也是一样，所不同的是把已死和未咽气的人，先推进“死人仓库”，然后集中抛进“万人坑”。1942年的一天，矿工任长胜病势加重，日本人就叫人将任长胜堆进了“死人仓库”。在那里，任同死尸陪伴了三天三夜，幸得一亲友搭救，才免于难。在抚顺煤矿还发生过这样的事：1943年4、5月间，在该矿老虎台采炭所万达屋工棚里流行霍乱病，有几十名工人病死。日本人便将这一地区封锁起来，并命令万达屋诊所的日本医师，给10名病者注射毒针，将他们毒死！

日本侵略者对死人也不放过，鸡西煤矿卖人油丸子的罪恶行径就是一例。由于日本侵略者敲骨吸髓的压榨，矿工死亡越来越多，“万人坑”里盛不下了，该矿于1941年先后修建了五座“炼人炉”。单中暖一座“炼人炉”到1945年的三年多中，就焚烧尸体4,000多具。炼人时，将尸体放到煤溜子铁板上，由小铁轨滑入炉膛；以煤为燃料，两小时可炼化；人油顺着溜子槽流出，滴入专用的桶中。然后，用人油炸丸子卖给不知内情的工人吃。为了多出人油，这些家伙还将“瘦”的尸首送“万人坑”，“胖”的尸首上“炼人炉”焚炼。对一些还未断气的工人，他们竟暗下毒手，先用斧子砍死了再炼。

制造一起又一起惨案

日本侵略者在掠夺我国的地下宝藏中，只顾乱挖乱采，不管工人死活，以致工伤事故经常不断，熏死、砸死、淹死、憋死人

的惨案层出不穷。仅抚顺煤矿在日本人占领的头13年中，就发生事故3万多起。以后事故有增无减，伤亡更加严重，仅1939年全矿事故伤亡即达10,190人，平均每七个工人，就有一名伤亡。大

同煤矿1939年在一次井下水淹事故中，2,000余工人仅逃出六七人。本溪煤矿1943年矿井发生大爆炸，一次就死亡矿工1,800多人。最可恨的是，在事故发生后，日本侵略者不是抢救受灾工人，而是残忍地将井口封住，制造了一起又一起惨案。1940年初，河北井陉煤矿发生瓦斯大爆炸，由于日本矿长命令封闭井口，导致1,200多名工人葬身火海。

据井陘矿史记载，在这次灾祸发生之前一两天，矿工们根据许多征候判定快要出事了，并不止一次告诉日本监工，他们根本

不理。农历二月二十五日夜，井陘横西矿一场空前未有的大火发生了。当大火翻着浓烟，顺着巷道的风势，滚滚扑向各段小巷的时候，日本矿长首先关心的不是工人，而是骡子（该矿为横井，以骡运煤），他边骂边命令工头提着鞭子、戴上防毒面具进井救骡子。瓦斯的浓烟越来越大，很快向各巷道蔓延。这时，日本矿长又命令立即用泥沙封闭巷道，以阻止火势蔓延。在那浓烟烈火中，有许多矿工正挣扎着向外爬，并呼喊：“这儿还有人哩！”可是狠心的日本人哪管这些。老工人耿老秋刚刚爬出巷道，却被拦住要他

去挡封口。忠厚的耿老秋哪肯忍心把阶级兄弟活活地封闭在巷道里呢！他不顾一切的向浓烟滚滚的巷道冲去。但就在这时，狠心的日本鬼子竟举起刺刀，将耿老秋捅死了。就这样，工人们一个个被烧死在矿井中。

原淮南九龙岗矿工人赵扬全在井下三次死里逃生的事实，更说明井下矿工遭遇的悲惨。赵扬全 27 岁那年被骗到日本人霸占的淮南九龙岗煤矿当矿工。在阴森腥臭的矿井下，连起码的通风设施也没有。一次，他在 5 号井刨煤时，被瓦斯熏得昏了过去，幸亏被一位运输工人发现，才把他拉到通风口救活了。不久，又分他到老 13 槽二道半去用穿枪捣煤，突然大顶冒落下来，要不是他躲得快，就被砸死了。后来，他再被派到西小井老 13 槽干活。一天洞子里突然着火，火顺风势沿巷道蔓延。他的衣服全着了火，脊背被烧伤了，但仍挣扎着从火区往外爬。不巧又被煤气熏昏在里边。后来拉尸队把他当作死人拖出，扔进了小南山“万人坑”。他妻子闻讯后，立即赶到“万人坑”来认尸首。因为到地面后呼吸

了新鲜空气，他也渐渐苏醒过来。于是妻子将他从“万人坑”里背了回去。这是他第三次死里逃生。

凶残的杀人游戏

日本侵略者视我国劳工的生命如草芥，稍不如意就摧残和枪杀，有时甚至以杀人取乐。黑龙江乌拉嘎金矿老工人高化民、徐元凤揭露说：1943 年，乌拉嘎金矿金沟采矿点被封后，日本人将工人押到哈达密河去修水坝。保南村的工人由日本警备队的军曹木村押着往鹤岗走。当行至四道木营时，艾顺等三名老工人实在走不动了，就向木村要求休息一会再走。木材说：“哪个的走不动，歇歇的可以的。”艾顺等三人刚迈出队，木村突然连开三枪，无端地把他们打死了。

当年日军在海南岛田独铁矿制造“万人坑”的目击者、老矿工王亚乙控诉说：我在日本统治下当过七年矿工。亲眼见到日本鬼子对工人想打就打，想杀就杀，我们村有个名叫兰亚下的青年矿工，在一天采矿中，因又饿又累，无法坚持劳动，稍停了一下，日本鬼子当场就将他五花大绑，并蒙住眼睛，拖到“万人坑”前跪着，当着众劳工的面，砍下了他的脑袋。

据太原钢铁厂史料记载，有个名叫韩小三的小伙子，21 岁那年到太原钢铁厂当小工。冬天到了，北风呼叫，白雪翻飞，韩小三和他的伙伴们还身披麻袋，腿裹水泥袋，哆哆嗦嗦地在风雪里干活。一天晚上，天又下起雪来，韩小三实在不愿意回到那潮湿和寒冷的小屋内去挨冻，便用麻袋紧裹着身子，偷偷地躲到平炉旁边去取暖。他坐在那里蜷曲着腿，不一会儿就睡着了。忽然，一阵嚎叫，把他惊醒了。他睁开眼睛，原来是三个日本鬼子恶狠狠地站在面前。这些日本鬼子把韩小三板倒，用草绳捆起来，丢进了冷水箱里。

韩小三一连喝了几口冷水，浑身象掉进冰窟里一样难受。停了一阵，日本鬼子又把他捞上来，放在平炉上去烘烤，炉上熊熊的烈火，烤着他那骨瘦如柴的身躯，麻袋、草绳着火了，烧得辟辟拍拍直响。他的皮肉被烤得冒了油，而日本鬼子却站在一旁哈哈大笑。然后，他们又把韩小三丢进冷水箱里，再捞起来……就这样来回地折磨着他，直到奄奄一息，才停止了这残忍的杀人游戏。尔后，日本鬼子又命令狗腿子把他拉出去扔进了“死人沟”。韩小三这个善良无辜的青年，就这样惨死在日本侵略者的魔爪下。

●尸骨垒起的工程

日本侵略者为了扩大战争和维护殖民统治，在其占领区内尤其是东北地区，大肆修筑各种工程。他们在修建这些工程中，每年要从关内和当地骗招、强征几十万劳工，从事各种劳役。他们对广大劳工进行百般的奴役和迫害，导致大批的人死亡。尤其残忍的是，他们为了防止其阴谋败露；在一些工程完成之后，竟将大批劳工加以秘密杀害。

血染建筑工地

日本侵略者为掠夺占领区的经济资源，不仅在各地大开矿山，而且到处大修土建工程。仅 1944 年和 1945 年，在我国东北地区从事土木建筑的劳工即达 60~80 万人，约占东北使役劳工总数的三分之一到二分之一。在这些建筑工地服苦役的劳工，同样受到非人的待遇，被折磨、残害致死者不计其数。吉林省吉林市丰满水电站是 1937 年秋开始动工兴建的。在修建这个庞大的建筑工程的过程中，先后共投入劳工达 8 万人。这些劳工都是从山东、河南、浙江、湖南、湖北和东北各地骗招与强抓来的。他们被劫来后，即被关在布有层层电网和铁丝网，并由日本宪兵、警察严密把守的工棚里。每天由日本人驱赶到工地从事繁重的劳动。日本人动不动就打人，特别是对那些因不甘忍受压迫而逃跑和触犯了他们的“规章制度”的劳工，除了施以皮鞭、棍棒以外，还处以各种刑罚，直至处死。由于日本人的残酷奴役和迫害，造成劳工大批死亡。一个当时曾在工地运过死尸的老工人讲，在那些劳工住的工棚里，天天有人死去，有一天早上。他用爬犁一次就拉走了 26 具尸体。据不完全统计，仅从 1937 年到 1941 年五年间，该电站工地冻死、饿死、病死和被打死以及劳动中死亡的劳工，即达 15,000 多人，其中还不包括在砂场、采石场死亡的人数。这些死亡劳工的尸体，都被扔进了丰满东山三条长 100 多米、宽六米、深四米多的大沟里。

1938 年，日本侵略者为加紧掠夺我国东北的资源，开始在辽宁省宽甸县长甸乡拉古哨兴建水丰发电站。在工地上做苦工的经常有 4~5 万劳工，他们大多数是从各地骗招和强抓来的中国人，也有部分朝鲜人。由于日本人的残酷奴役和迫害，每天总有几十人死亡。在历时八年的修建工程中，总共有 2 万多中国劳工和近 1 万朝鲜劳工被夺去了生命。曾在拉古哨电站日寇罪行展览馆工作过的夏凤菊、何传文等人揭露：日本鬼子在修建水丰电站过程中，随意打骂、摧残和虐杀劳工。干活慢了打，病了不上工打，逃跑抓到捆住打，动不动往死里打。一次，有个劳工由于劳累过度，腰酸腿疼，实在支持不住，就被活活打死，扔到江里。有一回，劳工刘生友因拉肚子多上了几次厕所，就说他偷懒，结果被打得死去活来，两天以后就死去了。还有一次，有个劳工提了点意见，就被视为“犯法”，被当作“杀一儆百”的靶子，给活活地吊死了。1972 年在拉古哨发掘出的几百具劳工尸骨中，发现有六具尸骨是用铁丝串在一起的；有五具尸骨牙齿全部被打掉；有三具尸骨的手被铁丝捆着；有一具尸骨从脖子到脚，周身缠满了铁丝；有一具尸骨的肋骨间，扎着一把匕首。此外，还有一些带着脚镣手铐的尸骨。很显然，这些人都是在活着的时候被用极刑处死的。日本侵略者对中国劳工残暴到了何种程度！

日本侵略者在电站工地对待劳工是这样，在水利工地也不例外。1943 年，在修二龙湖（吉林省梨树县属，原名滴答嘴子）堤坝工程中，毁掉 50 多个村庄，赶走 1 万多人。在施工中，从关内和当地 10 来个县掳掠来近 2 万劳工。由于劳累、疾病、殴打、工伤事故，导致 1,500 多人死亡。当时，工地有个天津班，共 500 多人，最小的 11 岁，最老的 60 多岁。他们到这里不久，连累带饿，个个瘦得只剩一把骨头。有病还逼着上工，病重了，日本人就说是“虎列拉”（霍乱），把工棚全都拦上，不准出入，听其死亡。他们只是每天往外拉死尸，有的人还未咽气就被拉出去活埋了。不过两年光景，天津班的 500 多人，就被折磨死了 300 多个，到 1945 年日本投降时，这个班

只剩下 20 个人了。

类似二龙湖堤坝工地的事还有很多。如： 1944 年日本侵略者在兴凯湖穆棱河改道工程中，共抓去 6,000 多名中国劳工，残害死了 1,700 多人。同年，日本鬼子在辽宁省辽阳市的“防水”作业中，抓去 2,000 多名中国劳工，不到一年就被折磨死了 170 人。

死亡工程

“九·一八事变”后，日本军国主义者，为了把满洲作为侵略

中国内地的基地，同时为了进攻苏联，把同苏联国境接近的北满和东满所谓“北边地方”，规定为三线部署的、综合性的大军事基地地区。其三线部署是：第一线为军事工事和军用道路。从珲春县起到漠河之间，沿苏联国境线，针对苏联的有关军事设施作对应部署，修筑地下工事，并用军用道路把它们联结起来。第二线

为军事基地和特殊道路。在第一线部署后面的各要点修建军事基地，包括军人宿舍、指挥机关、航空基地、军用仓库等，并用特殊道路把各要点联系起来。第三线为日本开拓团的基地和移民道路，与第二线作犬牙交错的配置。为了实现这一目标，日本侵略者于1937年假借伪满政权的名义，制订了一项所谓三年“北边振兴计划”，并把它作为伪满三大国策之一。在东北边境关东军进驻地区，包括延吉、珲春、东宁、绥芬河、富锦、密山、虎林、牡丹江、佳木斯、黑河、孙吴、北安、海拉尔、满洲里等地，大肆修筑军用铁路、公路等军事工程。日本侵略者于1939年秋开始执行这一计划，预定到1942年底三年内全部完成，为此，他们每年从关内和东北各地抓来几十万劳工，由关东军工兵部队直接指挥，在极其恶劣的条件下进行强制性的劳动。工程完工后，日本侵略者唯恐泄漏军事工程的秘密，竟灭绝人性地将成千上万的劳工一批一批地杀害了。据不完全统计，仅七项军事工程，就秘密杀害了中国劳工近3万人。

黑龙江省《呼玛县志》记载，日本侵略者为了进攻苏联并防御苏联反击，在国境沿线的山隘要地，到处大修营垒工事和联结这些据点的军用公路和军事基地。劳工都是从我国各地抓来的农民、工人和城市贫民。这些劳工有的被赶去修军用公路，有的修秘密阵地，有的修地下仓库，有的修特务机关、地下监狱，有的修地下杀人水道。当时仅参加修筑从呼玛经过桦皮窑通往黑河的军用公路的，就有几千名劳工。劳工们到了这些地方就象进了死牢一样，吃在工地，睡在工地，完全与外界隔绝。在工地上，日本兵专设哨卡监视，严密看守，以防劳工逃跑。劳工患病，无医无药，只有在呻吟中死去。有的病人还未死去，就被活活抛进了山谷。尤其恶毒的是，当一些工程完成之后，日本当局竟杀入灭口，将劳工统统杀掉。如在漠河县栖林集修筑军事秘密阵地的劳工和在呼玛县河南屯修建盘旋地道和军事暗堡的劳工，都随着工程的完工而被夺去了宝贵的生命。

象这样的事何止一个呼玛县，我们再来看看黑龙江省爱辉县的情况。据《爱辉县志》记载，在日本关东军占领期间，曾从关内和南满一带抓来大批劳工，在西岗子、神武屯、山神府、稗子沟、纳金口子、金水等地，修筑永久性军事工程，其中西岗子和山神府投放的人力、物力最多。仅西岗子南山钢筋混凝土结构的山洞，纵横交错连绵数十里。还在金水、山神府修建了两处军用机场。日本侵略军对待劳工就象使役的牲口一样。劳工们衣不遮体，食不饱肚，还要一天干十几小时的活。由于冻、饿，再加上过度的劳累，造成大批劳工死亡。而且在一些工程完成后，竟以枪杀和毒死等手段，将劳工全部杀害。地处东北内地的辽宁省台安县也不例外。据《台安县志》记载，1941年日本侵略者从台安县强征劳工1,372人，到军事工程中去服苦役，被折磨致残、致死的达800多人。1942年，该县又有1,600多人被抓到黑龙

江免渡河给日军修工事，死去 700 多人。不少人都是未咽气就被喂狼狗或是活埋的。

至于一项工程完成之后的集体屠杀也屡见不鲜。如：1936 年到 1939 年间，关东军在修建哈尔滨平房秘密细菌实验工厂中，前后共投入劳工达 3 万人之多。当细菌研究中心四方楼主体工程完工之后，日本侵略者为掩盖其不可告人的罪恶勾当，遂将 3,000 多名中国劳工统统秘密杀害了。1942 年日军在哈尔滨近郊修建了一个面积为五平方公里的飞机仓库，参加这一工程建筑的劳工，在工程完工后大批被活埋。有几个逃离现场的劳工谈及当时活埋情形时泣不成声。1944 年日军在内蒙古王爷庙（今乌兰浩特）附近的兴安岭“筑城工程”中，从各地抓去 5,000 多名劳工，筑城完工之后，全部被日军杀害。

日本侵略者为适应扩大战争和殖民统治的需要，不仅在东北边境大修各种秘密工程，而且在关内一些城市和沿海要地大搞军事设施和地下工程，肆意残杀被奴役的我国劳工。1936 年和 1937 年间天津所发生的海河浮尸案件，就是突出的一例。

“七·七”事变以前，日本军国主义者为了把天津变成全面发动侵华战争的前哨基地，在天津积极进行战争准备。他们大力修筑用来扩大侵华战争的各种军事设施，如：机场、兵营、军用仓库、军事联络网和军事指挥所等。为了修建这些军事设施，他们强迫天津大批工人和市民，从事各种沉重的劳役，非人的生活，超时的劳动，残酷的折磨和虐待，不知夺去了多少劳动者的生命。更有甚者，在这些军事设施竣工以后，他们唯恐泄漏秘密，遂成批地将参加施工的中国工人和市民加以杀害，弃尸海河，或者沉入海河淹死。

据 1937 年 4、5 月间的天津《大公报》报道：“津市大直沽闸口海河内，去岁四月陆续发现大批浮尸，至六月初止，两月期间共达三百余具。”“本市自上月中旬起，迄今不足三星期，又发现七十余具之多。”经地方官厅检验，“全为生前水淹身死，年岁均在三四十岁，十之八九赤体”，而且“大多数皆似普通壮丁”，“体格粗犷，貌似农工”，“系四五日内淹毙者。”“此项浮尸，多由上游漂来”等等。

与海河浮尸相类似的案件在其他地方也有发现。在山东地区，日军曾于 1945 年 6 月强迫数以十万计的居民和战俘，到济南、张夏、海阳、青岛等地区，参加修筑据点式半永久性工事。在施工过程中，劳工们受尽虐待和折磨，许多人惨遭杀害。特别是在一些秘密工程完工后，有部分人竟被杀害灭口。在安徽淮南，日本侵略者为镇压矿工和进步群众，在矿区专门修了两个地下水牢，一个在矿南门里，一个在大兵营的一座碉堡下面。修建水牢的 18 名瓦工是从蚌埠抓来的，水牢建成以后，日本人将 18 名瓦工全部装入麻袋，沉入淮河，杀人灭口。此后他们还将敢于反抗的工人和所谓“共党嫌疑犯”260 多人装进麻布口袋，用船运至淮河中心，一一沉入了河底，在日本统治区的上海，也曾发现把工人骗到日军占领的海外岛屿去修军事工程，许多人被杀害。

●被抓到日本的中国劳工

为了支撑太平洋战争，解决国内劳动力严重不足问题，日本东条英机内阁于 1942 年 11 月 27 日作出《关于中国劳工遣入日本国内的决定》，1944 年 2 月 28 日日本内阁会议又作出《促进中国劳工遣入日本国内的决定》，先后从中国华北、华中和东北地区 10 多个省、市，将被俘的中国士兵和强征的劳苦大众，劫运到日本国内服劳役。这些劳工在日本宪兵、警察和各企业单位的统治下，受尽折磨和摧残，许多人被虐杀。

七千劳工葬身异国

据中国人殉难者名簿共同编制实行委员会《关于劫掠中国人事件报告书》（以下简称委员会《报告书》）记载，按照日本内阁会议和政府次官会议所确定的方针，日本侵略者仅从1943年4月至1945年5月，就从中国各地掳掠劳工169批，共41,762人。由于饥饿、疾病和迫害，乘船前死亡2,823人，实际被赶上船运往日本的是38,939人。这些人，有90%是被抓捕的劳苦群众和中国军队的被俘人员。他们当中大多数是20~49岁的青年和壮年，也有15岁以下的童工157人和60岁以上的老人248人，其中70岁以上的还有12人。

在被劫往日本内地的途中，中国劳工的遭遇是很悲惨的。委员会《报告书》在“劫持时死亡情况”一节里写道，从乘船到抵达企业单位，这个阶段共死亡822人，其中船上死亡584人，上岸后至企业单位途中又死亡230人，失踪8人。在劫持中国劳工的169个团体中，死亡率在10%以上的有10个单位，其中死亡最多的是空知天盐，超过了20%。当年曾被掳去日本服过劳役的劳工鲁德森、刘文华等人，在谈及被劫往日本途中的情形时愤怒他说：“我们从塘沽上船后，被日本鬼子赶进煤仓，吃的是发霉的玉米面和谷糠窝窝头，睡的是煤堆。许多人晕船，吐得满仓都是脏东西，加上传染病流行。不少人就是在这种恶劣条件下丧了命，被投入大海，葬身鱼腹。更为恶毒的是日本鬼子动不动就开枪打或把人往海里扔。我们亲眼看到，到了大沽，有一个人跳海，鬼子不问青红皂白就是两枪；过了大连有一个人癫痫病发作，鬼子便把他扔到了海里。”

除途中被虐待死亡者外，实际运到日本各地的中国劳工是38,117人。他们被强迫分到135处企业单位服劳役。其中土木建筑业为最多，共63处，15,018人，包括修建发电所、飞机场以及铁道、港湾建设和地下工程等；采煤、冶炼业居次，共47处，15,816人，包括煤炭、水银、铜铁和其他矿石采掘与冶炼；还有造船业4处，1,210人；港湾运输业21处，6,073人。为了加强对中国劳工的法西斯统治，日本军国主义者建立了内务省——地方厅——警察署——企业单位管理中国劳工体制，拟定了各种压榨中国劳工的手段和措施，中国劳工抵达各企业单位后，即在日本宪兵、警察和企业单位管理人员的刺刀与皮鞭下主活。他们住在围有250伏特电流的电网圈里，不能外出；没有衣服，多用稻草蔽身，即使在大雪纷飞的严冬，仍然赤着脚干活；一餐只有一个糠窝窝头，为了活命只好吃草根，啃树皮。日本当局还以防止逃亡为借口，根本不给一文工资。病了不管，还要干活，每天劳动9~13小时，稍有不慎即遭鞭抽棍打。在如此残酷虐待之下，被劫到各企业单位的38,117名中国劳工，又被折磨死了5,999人，其中有五分之二（2,282人）是到各作业场三个月以内残害死的。据日本外务省《报告书》载你：从乘船以来各企业单位共死亡劳工6,130人，占乘船总数38,935人^①的17.5%，平均每五个半人中就有一人被夺去了生命，如果再加上负伤的（6,975人）和残废的（467人），那末中国劳工的伤亡是14,272人，占中国劳工总数的36.7%，平均不到三个人就有一名伤亡。在135个企业单位中，就死亡率而言，在10%以上的有57个，其中10~29%的43个，30~52%的14个。在这14个单位中，共有中国劳工6,640名，占总人数的18.4%，死亡2,483名，却占总死亡数的36.31%，还有负伤的426人。如鹿岛花冈、川口

芦别、空知天盐、矿峰之泽、日铁釜石、古川足尾和战线仁科等单位，死亡率均在 40%以上，其中战线仁科死亡卒最高，200 人就死了 104 人，高达 52%。

委员会《报告书》分析了中国劳工死亡的原因：一是疾病，二是事故，三是杀害。《报告书》援引外务省《报告书》列举的疾病死亡数字 6.234 人以后指出，所谓大量病死，实际上是对大量摧残和虐杀的隐瞒。如川口组室兰共有 969 名中国劳工，死去 310 名，原因全部是患病死亡。但事实是，不少人是被虐杀或活埋的。

①关于乘船人数，委员会《报告书》根据民间调查是 38.939 人，而外务省《报

告书》记载的是 38.935 人，比前者少 4 人，这里的伤亡分类和比例是按后者

算的这一点可以从 1954 年室兰市民对遗体发掘的结果得到证明。在这次发掘出的 200 余具中国劳工遗骨中，发现许多有弹孔的头盖骨和有裂口的头盖骨，或怀疑是活埋的。由于日本企业当局只顾压榨中国劳工，不管矿井和工地安全，是造成伤亡事故严重的重要因素。这一点即使从外务省《报告书》经过粉饰的统计数字中，也能看出来。在 135 个使用中国劳工的企业单位中，重伤 1,438 名，轻伤 5,330 名，死亡 332 名，残废 130 名，合计伤亡 7,230 人，占中国劳工总数的 18.6%。死亡的再一个重要原因就是日本鬼子对中国劳工的直接屠杀。

关于日本当局直接屠杀中国劳工的例于是很多的。委员会《报告书》举出若干警察逮捕和虐杀中国劳工的情况，说明日本人的直接屠杀不是个别的。《报告书》揭露，日本警察署仅在 16 个企业单位就逮捕中国劳工 116 名，其中死亡和失踪 79 人；占 68.1%。《报告书》在列举上述事实以后指出：“这些事例只不过是警察逮捕的全体人员中的一部分。”除关在广岛、长崎监狱的安野、鹿町和崎户的 38 人是因原子弹爆炸而死亡外，其他“无疑几乎都是在警察所或刑务所中被杀害的”。

联合国军总司令部法务局长于 1947 年 7 月 28 日关于对日本秋田县花冈中山寮寮长河野正敏等人的“起诉书”说明，日本人直接屠杀了不少中国劳工。该“起诉书”指出，在河野的指挥监督下，仅伊智、福田和清水三个日本监工就对中国劳工犯下了 22 条暴行。现将有关直接打死人的 10 条摘录如下：“1945 年 6 月，伊势智德令华人俘虏关群，殴打另一名华人俘虏张法贵，致使其三日内死亡；1944 年 10 月，福田金五郎残酷殴打华人俘虏钱新相，致使其三日后死亡；1944 年 11 月中旬，福田金五郎残酷殴打华人丁银德，致使其 20 日后死亡；1944 年 11 月，福田金五郎手持石头残酷殴打华人俘虏杨前建的头部，致使其负伤，四个月死亡；1945 年 6 月，福田金五郎强令华人俘虏关群残酷殴打另一名华人万天本，致使其一个月后死亡；1945 年 6 月，福田金五郎殴打赵发贵，并强令其他华人俘虏关群、秦金天和丘洛林对赵进行残酷殴打，致使他三日内死亡；1945 年 6 月，福田金五郎强令关群、秦金天和丘洛林残酷殴打华人俘虏丘跨贵，致使其三日内死亡；1944 年 10 月，清水正夫在华人俘虏刘云清身体衰弱时，对他进行残酷殴打，致使他两个月后死亡；1945 年 1 月，清水正夫在华人俘虏叶修林脚出现冻伤时，强制他参加劳动，并残酷地殴打他，致使其一月后死亡；1945 年 6 月，清水正夫踢死华人俘虏钱后千。”在一个不到千人的企业单位，仅三名日本

监工就打死了 10 名中国劳工。

鹿岛“花冈惨案”

要想了解日本军国主义者是怎样奴役和迫害中国劳工的，秋田县鹿岛组花冈矿山中国劳工的悲惨遭遇，就是一个例子。

从1944年7月开始到1945年5月，先后有三批中国劳工（第一批299人，第二批587人，第三批98人）共984人，被劫运到鹿岛组花冈矿山服苦役。由于日本当局的残酷迫害，在不到一年的时间里，就发生病号1,190人次，负伤102人（残废6人），死亡418人，死亡率达42.3%，平均每两个多人就有一人被夺去了生命，成为日本135个使役中国劳工企业中死亡率最高的14个单位之一。

下面根据委员会《报告书》、驻日美军军事法庭的起诉书和判决书以及花冈日本医生高桥实、居民松田解子与劳工刘智渠等人的揭发材料，对“花冈惨案”作一介绍。

第一批被劫往日本花冈矿山的300名中国劳工，是从石家庄俘虏收容所和北京西苑更生队的俘虏中挑选的。这批人于1944年7月28日从青岛被押上了去日本的“信浓丸”号轮船。他们中大约有二十几个50~60岁的老人和五个15~16岁的少年，其余都是青壮年。8月5日轮船抵达日本下关。上岸后，这批中国劳工就被日本警察和便衣押上火车，于8月8日运到了秋田县花冈车站鹿岛公司花冈分公司的中山寮服劳役。

乘船前逃跑一人，乘船和去花冈途中又死去五人，所以实际抵达中山寮的只有294人。他们被编成三个中队和若干个小队。三个中队分别住在中山寮右边象鸟笼子似的三间房子里。房里中间有一条路，两边是用木板钉的矮座位式的床铺，并分成上下两层。他们已经饿了一天多了，可头一顿每人只发了一个馒头！

中山寮有一个寮长和几个“辅导员”，是专门监管中国劳工的。代理寮长叫伊势智德，“辅导员”叫福田、清水、石川、越山、小烟、猪谷、长崎等。他们一个个凶神恶煞，活象是地狱里的阎王。

这里的中国劳工主要是修建矿坑的拦水坝工程及花冈川的河道工程。正式开始做苦工的这一天，他们是挖一条宽两丈、深三丈的水沟。“辅导员”们一个个拿着短棒，来回巡逻，只要见到谁稍为怠慢一点，就棒打、脚踢。劳工张肇国下意识地停了停手，不料被“辅导员”福田看见，对着他的臂就是狠狠的一棒。张肇国大叫一声，倒在地上。尽管福田怒气冲冲地去拉他，用脚踢他，还是拉不起来。福田见张肇国确已被打成重伤，才叫人把他抬回了寮里。在另一处，“辅导员”清水正在咆哮着，举起棍棒朝劳工老孙头的头上猛打。只听“唔”的一声，老孙头便倒下了，再也没能爬起来。天黑了，劳工们才整队回寮，各自回到鸟宠般的屋子里。张肇国由于左臂被打断，痛得不住地叫着。突然“辅导员”小进来检查人数，又揍了张一拳，并用中国话骂道：“还活着呢！象你小子这样子，不如快死了的好！”

由于饥饿、挨打和长时间的超体力劳动，劳工的身体越来越坏，病号和伤员越来越多。对大量的伤病号，日本监工不但不给医治，反而以检查假病、减少口粮和强迫上工等手段加以摧残，这样就更加速了他们的死亡。多时每天都有几个人死去，由入抬到后山去烧掉，并填写一张死亡报告书。报告书只准填病死，不准填“缺乏营养”、“挨打受伤”等真实原因。

1945年5月5日和6月4日，鹿岛建筑公司花冈分公司又从青岛劫来第

二批和第三批中国劳工 685 人。他们被分别补在原来的三个中国劳工中队里。与此同时，寮里来了一个日本人当翻译。这人从前是个士兵，在侵华战争中失去了一只脚。因他拄着一根拐杖，人们管他叫“铁拐李”。

随着劳工的大量补充，寮里对工人的摧残和迫害也升级了，不仅病号增加，而且被打伤的、死亡的也在增多。6 月里一天，劳工薛同道偷偷跑出找野菜吃，被“铁拐李”等日本监工活活打死。之后，劳工刘泽玉跑出找野菜吃也被抓住，又惨遭七名日本监工毒打和火烙，被折磨得死去活来。类似薛同道、刘泽玉惨遭酷刑的事不断发生，激起了中国劳工们的复仇怒火。大家认识到，反正只有死路一条，但是不能等死。经过一番策划之后，劳工们在队长耿淳等人的指挥下，于 6 月 30 日晚上暴动了。他们在惩办了“铁拐李”等四个日本监工后，全部撤入秋叶山中。次日，日本宪兵、警察总动员，把逃入山中的劳工一一捕获，并用卡车运至矿山共乐馆（剧场）前的广场上。被捕的劳工每两个人捆在一起，跪在铺满碎石子的地上，被认为是主谋者的人则抓到馆内受刑，在刑讯中，先用水灌死李担子，再用铁丝吊起刘锡方。耿淳挺身而出，把事情全揽在自己身上，日本警察打得他鲜血直流。十多个中国劳工一齐站出来说：“我们是同谋者”。

耿淳他们被警察带走以后，留在共乐广场上的劳工又度过了难熬的三天三夜。警察命令他们跪在碎石子地上，不给饭吃，不给水喝，不准移动，甚至不准大小便。跪在劳工刘智渠旁边的一个难友，实在支持不住了，就把身子靠着他。不料被秃头警察看见，硬是把这位难友给活活地打死了。炎夏的烈日，象火烧一般，连日的暴晒，饥渴，使几乎所有的劳工都陷入人事不省的状态中。许多人实在支持不住，相继倒下，幸好这几夜下了一些雨，才使不少人又活了过来，三天过后，剩下的劳工们被反绑着双手，由武装警察押回了中山寮。劫后的广场尸体遍地，先后有 97 位同胞惨死在日本警察的魔爪下。为了掩人耳目，日本鬼子强令朝鲜劳工在后山一个叫姥泽的地方挖了两个大坑，把死难同胞的尸体分别埋到了那里，一个坑 64 具，另一个坑 33 具。

一切都过去了，中国劳工们又回到了象以前一样的奴隶生活中。直到日本投降，战争结束，他们才获得了解放，耿淳等 12 人又回到了大家的身边。在日本友好团体和友好人士的协助下，在华侨团体的努力下，这些幸存的中国劳工们相继回到了祖国。虐待和残杀他们的主要凶手也得到了应有的惩罚。1948 年 3 月 1 日，驻日美军第 8 军军事法庭对“花冈惨案”的制造者进行了判决：伊势、福田、清水被判处死刑；河野被判处无期徒刑；三浦和后藤（秃头警察）被判处 20 年有期徒刑。

日本著名人士内山完造于 1951 年 10 月 30 日，在《花冈惨案》一书的前言“仟悔的铁证”中写道：“只要一听到花冈惨案，我就感到窒息般的痛苦。说它是残酷呢，说它是无耻呢？纵令是在战争时期，这样的事人世间就该有吗？而且一想到这是由我的同胞动手干出来的事，那就不止惭愧和悔恨，还要泣不成声了。这本小册子是那件事活生生的记录，是我们应该仟悔的铁证。大家在这本小册子所揭露的事实面前低头认罪吧！”内山的这段话道出了日本广大人民的心声，也表达了日本广大人民与中国人民的友好感情。

其他事件

日本警察当局和企业单位相互勾结，制造了许许多多残害中国劳工的事件。如：日本外务省管理局 1946 年 3 月的《报告书》中就记载了 18 个这类事件，什么“反日阴谋”、“暴动未遂”、“妨害生产”、“逃亡伤害”……每制造一个事件，总要逮捕一批、关押一批、屠杀一批中国劳工。

本曾谷的劳工“地狱”

长野县木曾谷水力发电站，是由日本株式会社鹿岛、间组和飞岛土建公司所属三个御岳企业承包修建的。这三个单位先后接收中国劳工 1, 715 人，在警察和企业“管理员”的刺刀与皮鞭下，从事非人的劳动，仅九个月时间，就伤亡 533 人（伤 377，亡 156），占 31.1%；残废 41 人，占 2.4%。

为了加强对中国劳工的压榨，日本当局在木曾谷电站建立了警察统治。仅在鹿岛组御岳就有从长野县警察部派来的六名警官，取代企业单位管理劳工，使原来就受压迫很深的中国劳工更加重了苦难，电站工地变成了一座人间地狱。

在这里做苦工的 1, 700 多名中国劳工，由于饥饿和过度的劳累，再加上警察和监工的折磨，大批地病倒，成批地死亡，即使是很普通的疾病也难以幸免。如间组御岳有 723 名劳工，就死亡了 84 人。

中国劳工在日本警察和企业当局的残酷压榨下，不仅受到饥饿、疾病、劳累致死的威胁，而且直接受到被屠杀的威胁，根据当地村民反映和当时有关记录，中国劳工们到达上松火车站时就已死亡 10 多名，尸体不知去向。在御岳水路的隧道工事中，有五名中国劳工被杀害，泷越坝附近有三名被杀害，王泷村亦有两名遭杀害。

日本警察和企业当局的野蛮统治，激起了中国劳工们的反抗。日本警察以所谓“违反治安维持法和国防保安法，妨害战时生产事业”的罪名，把徐强等 11 人逮捕入狱，直到战后才释放出来。此外，他们还以所谓“战时盗窃”的罪名，将葛爱珍等二人捕入监狱，葛被折磨死了，另一人战后才释放。他们又以所谓“杀人未遂”的罪名逮捕了李布卫等三人，其中有二人死于狱中，一人活了下来。中国劳工反抗的另一种形式就是逃跑，一旦被抓住，也要遭残害。据电产木曾川分会的松原信雄揭发，一次有两名劳工逃跑，不巧被守山的日本警防团员捕到，他们使用消防钩突然打击这两名中国劳工的头部，直打得血染全身，神智不清，才被送回松本。

三菱美贝的劳工恨

据外务省《报告书》所列举的数字，三菱美贝煤矿是伤亡比较少的一个单位。1944 年 10 月从中国邯郸、石家庄和塘沽等地劫运劳工 300 名，除途中失踪和死亡 13 名外，实到矿上 287 人。到日本投降前后，这部分人中死亡 29 人，占 10%。但就是在这样的单位，日本煤矿当局对中国劳工的奴役和迫害也是很残酷的。

原日本三菱美贝煤矿职员西村武夫于 1954 年 11 月 2 日，揭露了他去北平劫运劳工所看到的悲惨情形。他说：1944 年 8 月，我奉三菱矿业公司之命，到北平接收劳工。在塘沽的北炮台有一个大收容所，可容 2, 000 人。这些人几乎都是商人和老百姓，他们不知何故就被抓捕来了。吃得很差，不卫生，病号不断，加上死亡，使这个收容所变成了黑暗地狱。食用水要从很远的塘沽运来，平均每日每人两杯，难受得很。在收容所死亡的人被裹上草席，埋

在只有一尺深的洞穴里，夜里使被野狗吃掉了。10月初旬，因害怕他们逃亡，就将大多数人监禁在离开海岸的船舱内。在这远离故乡、生死未卜的艰难旅途中，他们的脸上流着亮晶晶的离乡泪。这种情景，至今仍然留在我的脑海中，永远也不会磨灭。

这些劳工来到三菱美贝煤矿以后的情形又是怎样呢？当年曾被日本人劫运到美贝煤矿做过苦工的中国保定的刘文华和刘汉卿，以亲身经历和亲眼看到的事实，控诉了美贝煤矿当局迫害中国劳工的罪行：我们俩原来都是保定城内的工人，1944年夏秋之际，被当作俘虏抓到日本三菱美贝煤矿挖煤。矿里有四五个日本人专管中国劳工，他们把中国人不当人，只给窝瓜和鱼骨面吃，还不管饱。起初一顿两个饼子，后来减到一个，饿得人头晕眼黑，只好找野菜充饥。工作时间很长，早上3点45分起床，5点半下井。晚上天黑才回来。他们把中国劳工当作机器，把煤井当作劳工的棺材，残酷地进行压榨。由于过度的劳累，再加上营养不足，难友们个个精疲力尽，干瘦如柴，病号一天天增加。

日本监工对病号也不放过，难友们病了不但得不到治疗和休息，而且还要受到日本监工的百般折磨。在一个大雪天，日本监工命令轻重病号，一律脱掉衣服，光着身子，在雪地里打雪仗。如果谁不打，他们就打谁，并令病号作驴驮象的游戏，人骑人，人驮人，两个组对进，上面的人互推，被推倒的，就跌到了雪窝里。经过这么一折腾，许多轻病号变成了重病号，重病号最后死亡。重病号房里死人摆成一片，老鼠吃死人吃红了眼，许多死人的脚指头和脚后跟被啃掉了。难友李灵浦，久病不愈，受尽折磨，逼得上吊自杀，含恨而死！

日本监工还动不动就打人。有个叫小林的监工特别坏，手头有什么东西就用什么打，经常打得人们头破血流。刘汉卿在井下干活砸坏中指，伤口感染，休息了几天，小林便把他叫到办公室，问道：“你的手好了吗？”刘答：“没有。”小林拿起铁煤铲就朝他的脑袋打去，打得他血流满面。另一次，刘汉卿在二号井干活，见一个工人的头被石头砸伤了，便立即跑到一号井向日本监工报告说：“二号井发生工伤事故了！”这家伙不分青红皂白，拿起铁钎头，对着刘汉卿的头就是一下子，把他的头打了个大窟窿，血流如注。

直到1945年8月，日本投降，刘文华、刘汉卿才回到了亲爱的祖国。

昭和和中国劳工的辛酸泪

据日本外务省《报告书》记载，1944年10月从中国青岛劫运到昭和矿业所的中国劳工是200人，至1945年8月，死亡9名，占4.5%；负伤179人，残废3人。从这里不难看出，死亡率虽低，但伤员率却高达89.5%。特别是还发生了轰动世界的刘连仁事件。

根据日本“中国人俘虏殉难者慰灵实行委员会”的调查材料和当年的受害者刘连仁及其难友陈国起、邓撰有、陈宗福、杜桂相等人的揭发材料，我们通过刘连仁事件的前前后后，来看看昭和矿业所当局是怎样迫害中国劳工的。

1944年9月的一天，33岁的刘连仁在他的家乡山东省高密县草坡村，正准备下地干活的时候，突然被日本侵略军掳走。刘连仁同当地的陈国起、邓撰有、陈宗福、杜桂相等许多同胞一起被押送到青岛。10月11日，他又和200多位同胞一道，被赶上“普鲁特”号轮船，于11月3日抵达日本北海道雨龙郡沼田村明治矿业股分公司昭和矿业所。刘连仁他们到了矿山就象进了

奴隶的监狱。由于旅途的饥饿和折磨，他们已瘦得只剩皮包骨头了，哪里还有劲干活，可是日本监工硬逼着他们下矿井挖煤。矿井安全设备极差，井内天天有塌方，几乎每天都死人。一次掉下来一大块煤，压死三个中国人，都是同刘连仁一块抓去的高密乡亲。刘连仁他们见到同行的乡亲被活活砸死了，心里象刀扎一样难受。

刘连仁和他的难友们没有节假日和星期天，日本工人休假的时候，他们还得干活，弄不好还要遭毒打。一次，过阳历年时，和刘连仁一起的二三十人，被驱赶到矿区外边的火车站去扫雪。车站上停着一列火车，车上的货早已卸完了。有个宫县姓陈的难友，扫雪扫到一节车箱跟前时，瞧见车门口洒了几颗小豆子，便弯下腰拣起揣到了怀里。不料这个举动被日本监工瞅见了，便冲到他跟前骂道：“混蛋！不干活尽偷，打断你的贼骨！”边骂边举起铁棍打了起来。铁棍一下一下地落到姓陈的难友的身上。开始，陈还能发出尖叫声，慢慢声音减弱，后来连动也不动了，日本监工这才停了下来。难友们把老陈背回了住处，一摸只剩一丝气了。

刘连仁和他的难友决心逃出这个火坑！1945年7月一个不见星星月亮的夜晚，刘连仁、陈宗福、陈国起、邓撰有、杜桂相五人，机警地躲过哨兵的眼睛，刘连仁从大门、其余的人从墙根厕所里钻出了矿业所。他们在旁边一条河沟里洗掉粪水后，便一起往山上跑去。开始他们五人形影不离，一连在山上转了10多天。有天早上，他们突然被林中传来的脚步声给冲散了。陈宗福和邓撰有在一起，在山上足足躲了一年，一天下山时被捕，才知日本投降，后来返回祖国。刘连仁和陈国起、杜桂相三人一起找东西吃，一起打山洞住，一起度过了寒冷的冬天。到第二年春天的一个晚上，他们想到山下去搞一只船划回国去，不料走到半路忽然遇到一个持枪的人喊：“站住！”他们三人吓的拔腿就跑。没想到等停下来时，就只剩下刘连仁一个人了。从此，刘连仁便过着“白毛女”式的生活。直到1958年2月8日，住在北海道石狩郡当别町的一个叫作夸田清治的猎户，在追兔子时才发现了刘连仁的山洞。刘连仁见有人来，便跳出山洞逃跑了。但不回山洞，在外面又会冻死，所以第二天中午接到猎户报告的日本警察，才又在山洞里找到了他。在日本友好人士、旅日华侨和祖国人民的大力支持与热情关怀下，逃避日本警察迫害、穴居荒野13年的难胞刘连仁，终于重见天日，回到了祖国怀抱，开始了新的生活！

刘连仁是日本军国主义违反国际公法，疯狂残害中国劳工的活生生的见证人。

结束语

我们伟大的中国各族人民，向以勤劳、勇敢、酷爱自由与和平著称。我们的祖国美丽富饶，山河壮丽，有着悠久的历史 and 灿烂的文化。自古以来，中国人民同世界各国人民友好往来，有着密切的政治、经济、文化联系，对促进世界文明的发展起了重要作用。

但是，从 1840 年起，由于帝国主义者对我国的侵略，使我们的祖国逐渐沦为受各帝国主义国家宰割、奴役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国家。从 1874 年起，日本军国主义者多次发动对中国的侵略战争，给中国人民造成了空前深重的灾难。

“前事不忘，后事之师”。学习历史，是为了从历史中吸取有益的教训。今天重新回顾日本侵略军在中国犯下的罪行，具有深刻的现实意义。战后，日本少数人一直在进行篡改日军侵华史的活动，其目的就是想把中日两国人民再次推进灾难的深渊。当然，这股小小的逆流，决挡不住中日友好关系主流的奔腾向前。但是，我们也不能不提高警惕，及时予以揭露并用史实进行必要的驳斥，这是中日两国人民的共同责任。

日本侵略中国，日本侵略军在中国制造的无数血腥暴行，是客观存在的历史事实。它已为一系列国际重要文件所认定，为国际舆论所揭露，也为侵华日军官兵的大量证言所证实。我们编写的这本书记载的侵华日军暴行材料及证言尽管并不全面，但却是日本军国主义在中国犯下侵略罪行的铁证。日本国内少数人想推翻历史的定论，否定侵华战争，否定侵华日军暴行只能是枉费心机。

中国政府和中国人民对历史上日本侵略中国的问题，总是把广大日本人民同少数军国主义分子严格区分开来，始终认为应负侵略罪责的只是一小撮日本军国主义分子。当年日本军国主义者侵略中国，日本人民也深受战争之害。为了中日两国人民的友好相处，中国人民还在两国谈判建交时就主动放弃了追索赔偿战争损失的要求，这在世界各国人民尤其是日本人民之间是有公论的。但是，不纠缠历史旧账决不意味对篡改侵华历史、破坏中日友好的言行可以听之任之。在这个原则问题上，中国人民和政府的严正立场是众所周知的。

我们今天重新回顾日本侵略军在中国的暴行和中国人民蒙受的苦难，驳斥日本国内少数人否定侵华历史、破坏中日友好的言行，是为了记取教训，不使历史悲剧重演，为了在新的历史条件下，促进中日两国人民世代友好下去。这不仅符合中国人民的利益，也符合日本人民的根本利益。同中国人民一样，日本人民也对军国主义深恶痛绝。在战争年代里，日本人民曾同中国人民一道，同日本军国主义者进行了斗争，有的人甚至为此献出了生命。战后 40 年来，日本人民为了促进两国邦交正常化和友好关系的发展，做出了不懈的努力。他们对于少数人否定侵略中国的历史，破坏中日友好的言行一向是坚决反对的。中国人民对日本人民的友谊，将永远铭记心中。

重新回顾日本侵略军在中国犯下的罪行，对我国人民尤其是青少年一代进行革命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也是必要的。历史是我们的昨天，只有了解昨天，才能更珍惜我们的今天，更热爱我们的今天。日本军国主义者对中国发动的侵略战争给中国人民带来了空前的浩劫，同时也教育了中国人民。中国人民从同本军国主义者的侵略中懂得了，国家必须富强，人民必须团结这

一道理。落后就要受欺侮，不团结就没有力量。中国的抗日战争，是在中国共产党倡导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旗帜下，以国共两党合作为基础，工农商学兵各族各界人民、各民主党派、抗日团体、社会各阶层爱国人士和海外侨胞广泛参加的一次全民族抗战，是一百多年来中国人民反对外敌入侵第一次取得胜利的民族解放战争。

中国人民在抗日战争中取得的伟大胜利有力地证明了，人民的团结和抗击侵略的坚强意志是取得反侵略战争胜利的根本保证。

强烈的爱国主义精神，高尚的民族气节，各族人民的团结友爱，是我们的优良传统。重温中国这段受侵略的历史，可进一步激励我们奋发图强的意志。中国人民一定能够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同心同德，艰苦奋斗，把我们的祖国建设成为现代化的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为世界和平和人类文明做出更大的贡献。

